#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送审稿）

编制单位：汕尾市深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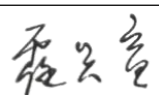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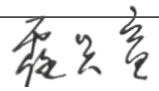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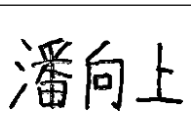
二〇二六年十月

报告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业主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

组织实施单位（评估主体）：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编制单位：汕尾市深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任职 | 姓名 | 专业/执业资格 | 签字或签章 |
|---|---|---|---|
| 技术负责人 | 霍兴宣 | 高级工程师 |  |
| 项目负责人 | 夏振国 | 咨询工程师 |  |
| 主要编制人员 | 霍兴宣 | 高级工程师 |  |
| | 潘向上 | 技术员 |  |

# 目录

第一章基本情况 ..... 1
1.1项目工程内容 ..... 1
1.1.1项目概况 ..... 1
1.1.2项目工程位置概况 ..... 2
1.1.3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及总平面布置 ..... 4
1.1.4项目工程方案 ..... 6
1.1.5项目主要施工工艺和方法 ..... 28
1.1.6与相邻工程关系及生态补偿方案 ..... 38
1.1.7项目用海及用地情况 ..... 43
1.1.8项目建设背景和必要性 ..... 46
1.1.9自然环境与社会经济概况 ..... 52
1.2《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内容 ..... 61
1.2.1《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开展风险调查情况 ..... 61
1.2.2《社稳分析报告》识别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其风险程度 ..... 61
1.2.3《社稳分析报告》判定初始风险等级 ..... 62
1.2.4《社稳分析报告》提出的主要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 62
1.2.5《社稳分析报告》确定的风险等级 ..... 62
1.3评估依据 ..... 63
1.3.1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 ..... 63
1.3.2相关规划、行业准入条件与产业政策 ..... 64
1.3.3其他资料 ..... 64
1.4评估主体 ..... 65
1.5评估的过程和方法 ..... 66
1.5.1评估工作的程序、步骤和主要过程 ..... 66
1.5.2评估工作所采用的主要方法 ..... 67
第二章评估内容 ..... 69

2.1项目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评估 ..... 69
2.1.1合法性评估 ..... 69
2.1.2合理性评估 ..... 80
2.1.3可行性评估 ..... 81
2.1.4可控性评估 ..... 82
2.2风险调查评估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 ..... 83
2.2.1对风险调查的全面性、完备性、真实性评估 ..... 83
2.2.2补充风险调查 ..... 84
2.3风险识别和估计的评估 ..... 108
2.3.1风险识别评估 ..... 108
2.3.2风险估计评估 ..... 113
2.4风险因素防范和化解措施 ..... 120
2.4.1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 120
2.4.2公众参与方面产生的社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 120
2.4.3生态补偿方面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 122
2.4.4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 123
2.4.5固体废物影响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 125
2.4.6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 125
2.4.7工程质量产生的社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 126
2.4.8劳资纠纷问题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 ..... 129
2.4.9项目施工进度管理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 ..... 131
2.4.10安全施工方面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 132
2.4.11社会舆论风险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 134
2.5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的评估 ..... 136
2.5.1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合法性评估 ..... 136
2.5.2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系统性、完整性评估 ..... 136
2.5.3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评估 ..... 136
2.6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补充、优化和完善 ..... 136
2.6.1、综合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 136
2.6.2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专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 138

2.6.3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专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 141
2.6.4项目施工过程管理专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 144
2.6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确定 ..... 173
2.6.1单因素风险概率的确定 ..... 174
2.6.2单因素风险影响程度的确定 ..... 174
2.6.3单因素风险程度等级的确定 ..... 175
2.6.4风险权重的衡量 ..... 176
2.6.5防范化解措施施工后风险等级确定 ..... 177
第三章评估结论 ..... 180
3.1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 ..... 180
3.2拟建项目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评估结论 ..... 180
3.3拟建项目的主要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 181
3.4拟建项目的风险等级 ..... 181
3.5应急预案 ..... 186
3.5.1总体应急预案 ..... 186
3.5.2专项应急预案 ..... 195
3.6、评估小结 ..... 212
3.7、组织专家评审 ..... 213
附件1：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调查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部分）. 214
附件2：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调查表（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226
附件3：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评审会专家组意见表..... 267
附件4：《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 ..... 268
附件5：《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函》《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书》 ..... 273
附件6：《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配套及后期管护资金的承诺函》 ..... 275
附件7：《汕尾市水务局关于支持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 276

附件8：《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 277
附件9：《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 278
附件10：《汕尾市城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支持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意见》 ..... 279
附件11：《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280
附件12：《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办》 .....282
附件13：《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办》 .....284

# 第一章基本情况

## 1.1项目工程内容

### 1.1.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2）项目性质：新建项目

（3）业主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单位：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4）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围绕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新的战略定位，坚持系统治理，以保护品清湖片区生态安全为目标，以维护和提升品清湖片区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宗旨，提升品清湖生态环境质量，推动汕尾市建成“沿海经济带亮丽明珠”和“现代化滨海城市”，山海湖城，和谐共生。本项目实施的生态修复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5）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6）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约42739.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22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建设资金除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市财政统筹安排。

（7）本项目建设期从2026年12月至2029年11月，为期36个月。其中，项目施工期为2026年12月至2029年6月。

项目开工时间拟定于2026年12月，项目于2029年7月至8月开展项目验收工作，包括考核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修复效果跟踪评价等。

## 1.1.2项目工程位置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及周边，其中潟湖生态修复工程在品清湖已有潮沟西侧实施潮汐通道疏浚，在品清湖南岸现状海堤处开展堤前生态修复，在品清湖南岸浅滩开展浒苔底质清理、修复海藻场、打造鸟类栖息地等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而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在品清湖西侧沙舌陆域及外侧海岸带实施外来物种及海漂垃圾整治清理，并修复防风林，在沙舌外侧堤根区域新建拦沙堤和拦沙潜堤，并在沙舌内、外侧实施补沙等工作；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在金町湾海岸带陆域开展清理外来入侵物种、整治提升防护林等工作。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所在的品清湖位于北纬22°44′～22°47′，东经115°20′～115°26′，是由红海湾沿岸大沙堤的发育和向东延伸，而形成的一个半封闭的自然潟湖。品清湖自然条件得天独厚，是天然的避风良港、重要的渔业增养殖区和盐业生产区，是汕尾港“生命湖”，被誉为汕尾“母亲湖”。品清湖水域面积约为23.16km$^2$，岸线长39.62km，是我国大陆最大滨海泻湖，也是亚洲第二大泻湖，屿仔岛置身其中，南面是构成汕尾港屏障的著名“海上沙舌”。

本项目围绕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新的战略定位，坚持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以保护品清湖片区生态安全为目标，以维护和提升品清湖片区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宗旨，提升品清湖生态环境质量，推动汕尾市建成“沿海经济带亮丽明珠”和“现代化滨海城市”，山海湖城，和谐共生。

本项目地理位置见图1.1.2-1，本项目各项工程分布详见图1.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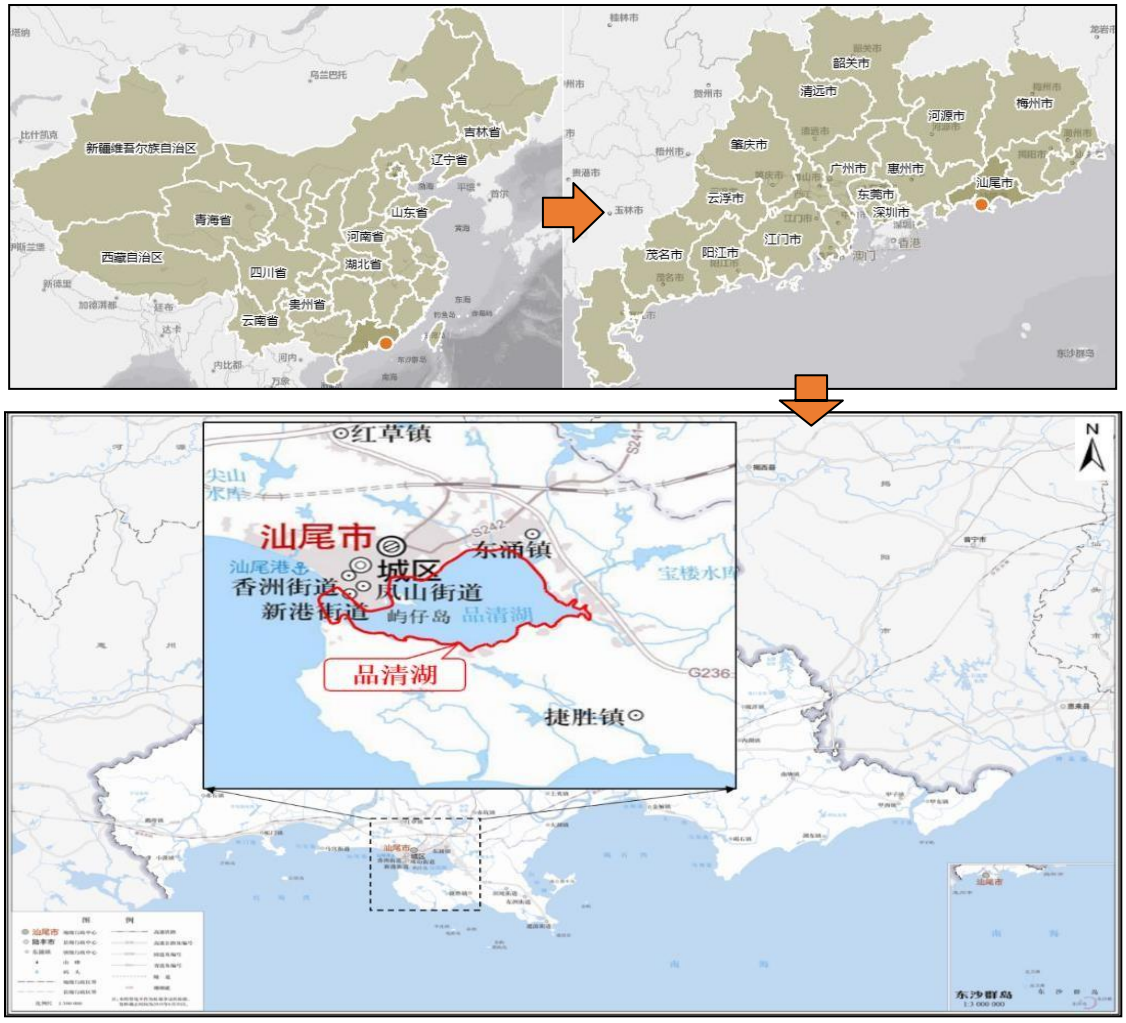



**图1.1.2-1本项目地理位置示意**

## 1.1.3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及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实施的生态修复内容包括：

（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

（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

（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建设内容及规模指标详见下表。

**表1.1.3-1本项目实施内容及规模指标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一 | 漏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 | | |
| 1 | 漏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 | | | |
| 1.1 | 疏浚面积 | 公顷 | 174.38 | |
| 1.2 | 疏浚工程量 | 万$m^3$ | 235.97 | |
| 2 | 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 | 千米 | 2.11 | |
| 3 | 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 | | |
| 3.1 | 浒苔底质清理面积 | 公顷 | 56.63 | |
| 3.2 | 海藻场修复面积 | 公顷 | 14.03 | |
| 3.3 | 鸟类栖息地修复面积 | 公顷 | 5.35 | |
| 3.4 | 岸线清理及海漂垃圾清理 | 项 | 1 | |
| 二 | 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 | | |
| 1 | 沙舌保护修复工程 | | | |
| 1.1 | 岸线整治长度 | 千米 | 2.75 | |
| 1.2 | 拦沙堤 | 座 | 2 | |
| 1.3 | 拦沙潜堤 | 座 | 1 | |
| 1.4 | 补沙工程量 | 万$m^3$ | 23.5 | |
| 2 | 防风林修复工程 | 公顷 | 4.20 | |
| 三 | 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 | | |
| 1 | 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 | 公顷 | 27.17 | |
| 四 | 生态修复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估 | 项 | 1 | |

本项目各项工程的平面布置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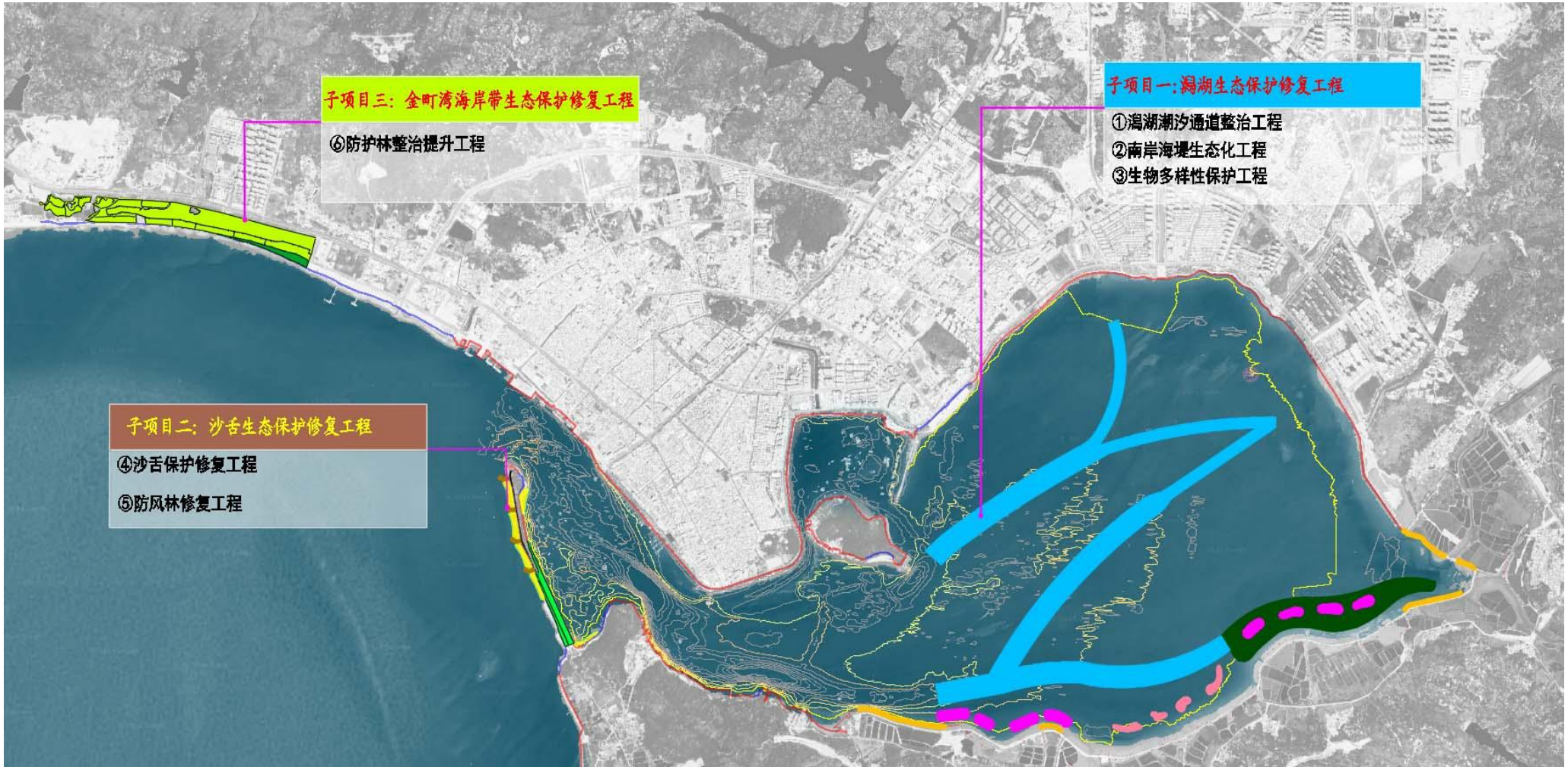



**图1.1.3-1本项目各项工程位置分布图**

## 1.1.4项目工程方案

### 1.1.4.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共包含5个单项工程，包括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浒苔底质清理工程、海藻场修复工程、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

1）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位于品清湖水体中央区域。

2）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主要针对2016年蓝湾项目未开展红树林修复的南岸部分，共分为四段，分别位于石洲箱涵-青龙水闸段、青龙水闸-魏厝乡箱涵段、八坨二箱涵-沙海箱涵段、沙海箱涵以西段。

3）浒苔底质清理工程位于青龙水闸-许厝乡箱涵段所对应的近岸水域。

4）海藻场修复工程分2个部分，分别位于青龙水闸-许厝乡箱涵段以及盐场涵闸-沙海箱涵段所对应的近岸水域。

5）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位于鱼塘排涵-八坨一箱涵段所对应的近岸水域。

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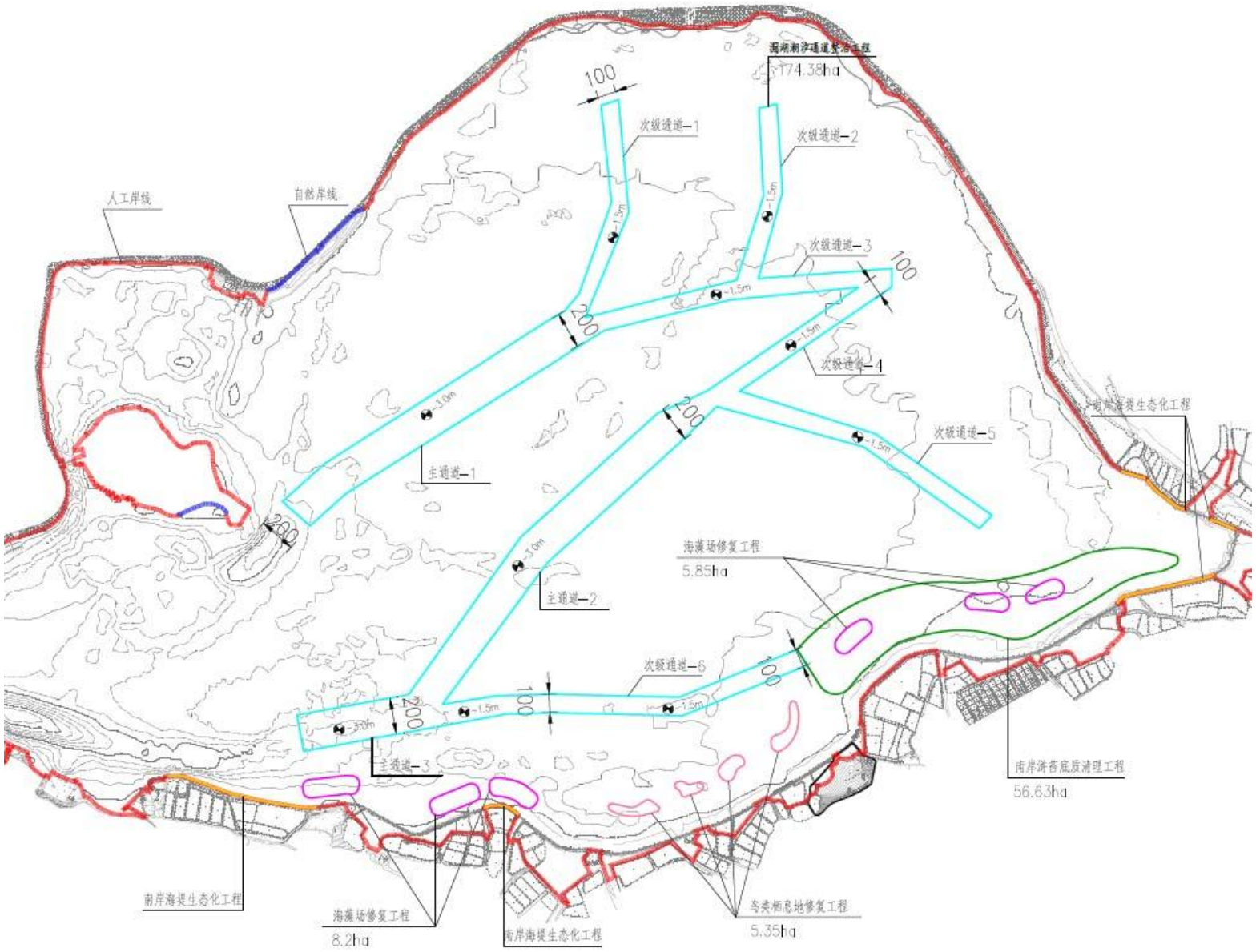



**图1.1.4-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

#### 1.1.4.1.1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

（1）工程方案

为改善品清湖水体环境，增强水体交换能力，开展潮汐通道整治工程，本工程修复区域位于品清湖潟湖内，通道总体呈东北-西南走向，将口门出潮汐通道与内侧水体进一步连通。本工程修复的对象为品清湖潟湖内的主潮汐通道和次级潮汐通道，疏浚总面积约174.38ha。新形成潮汐通道总长度13.51km，其中按尺度分为3条主通道和6条次级通道。主通道尺度为200m宽，底高程为-3.0m，次级通道为100m宽，底高程为-1.5m。1#主通道长1890m，2#主通道长2277m，3#主通道长788m，1#次级通道长1200m，2#次级通道长960m，3#次级通道长1647m，4#次级通道长1166m，5#次级通道长1581m，6#次级通道长2002m。疏浚工程量约235.97万$m^3$。工程采用主通道与支通道结合的平面布置形式，结合已形成的南、北侧2条深槽，进行延伸、浚深。分内、外2段，外段宽度为200m，底高程为-3.0m，内段为100m，底高程为-1.5m。平面布置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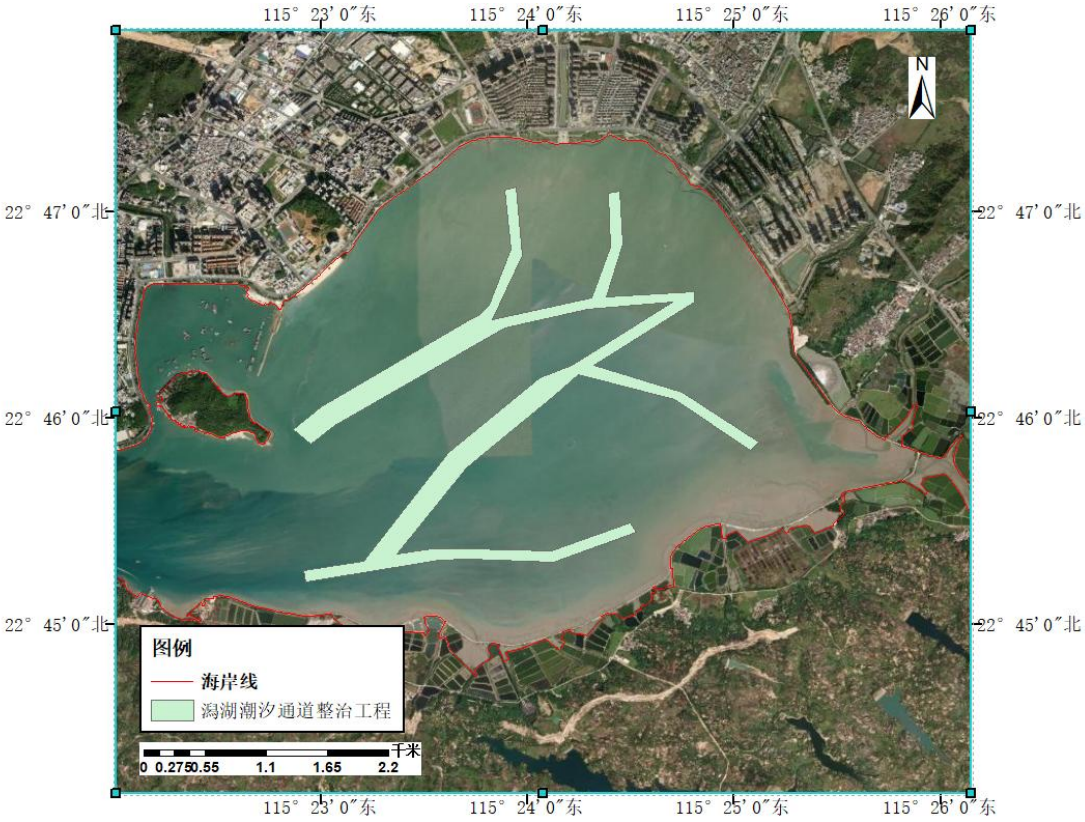



**图1.1.4-2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平面布置图**

（2）土方处置及利用方案

本项目疏浚土方优先应用于本项目鸟类栖息地等修复工程，部分应用于海堤生态化的生态框体建造，其余土方外抛至碣石湾外倾倒区。

本项目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中光滩采用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的疏浚土进行堆积、填筑，形成自然形态隆起滩体，考虑一定流失率后，可资源化利用疏浚土15.12万$m^3$。

通过疏浚泥生态修复利用，在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的生态框制作以及种植土方面利用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的疏浚土。生态框主要通过疏浚泥免烧建材技术，以疏浚泥、粉煤灰炉渣等为主要原料，另加适量的生石灰、水泥、陶粒或电石渣及添加剂，经搅拌、轮碾、压制成型、自然养护等主要工艺制成。种植土主要通过对疏浚泥进行起垄晾晒、脱水或添加固化材料等固化处理，通过降低含水率、改变物理化学性质后来满足生态修复基质需求，固化处理后用于生态修复基质。

生态环境部2025年1月2日发布的《关于设立廉州湾外倾倒区等4个倾倒区的公告》，为满足有关海域疏浚物的倾倒需求，即日起设立廉州湾外倾倒区等4个倾倒区，其中本项目周边的碣石湾水域设有一个碣石湾外倾倒区，位置为以115°52′16.734″E、22°39′0.358″N；115°52′16.734″E、22°38′0.157″N；115°54′13.09″E、22°38′0.157″N；115°54′13.09″E、22°39′0.358″N四点连线围成的海域，面积6.19平方公里，用于处置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的疏浚物。该倾倒区于2025年1月开始使用，根据《碣石湾外倾倒区选划论证报告（报批稿）》，建议日最大倾倒量控制在3.6万$m^3$以下，年倾倒量控制在1080万$m^3$，而本项目疏浚总量约280.72万$m^3$，按照3年实施，首年倾倒量约60万$m^3$，次年约180万$m^3$，第三年为40.72万$m^3$。年平均仅占碣石湾外倾倒区的年允许倾倒量的8.7%，故碣石湾外倾倒区的容量是可以满足本项目疏浚土倾倒需求。

本项目产生的疏浚土通过船运至碣石湾外倾倒区外抛，运距约75km（见下图）。




**图1.1.4-3运输路线图**

**1.1.4.1.2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

南岸岸堤生态化工程主要在现状堤岸堤前开展生态修复：通过岸堤肩台上覆土种植海马齿（堤前平台覆土依托现有结构开展，前方设置块石牡蛎礁围护覆土），堤顶种植厚藤下挂遮挡混凝土挡墙等措施提升堤身生态性。现状海堤的堤岸为直立式混凝土结构护岸，挡墙迎水面受海浪冲刷，在堤前通过设置种植槽等其他空间创造种植条件。通过运用耐盐碱性较好、抗性强的厚藤、海马齿等品种进行生态提升，提高植物的成活率，营造多层次、多样式的生态系统结构。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主要针对汕尾蓝湾工程未开展红树林修复的南岸部分海堤，共分为四段，分别位于石洲箱涵-青龙水闸段、青龙水闸-魏厝乡箱涵段、八坨二箱涵-沙海箱涵段、沙海箱涵以西段。本次修复海堤长度共2110.6m。其中石洲箱涵-青龙水闸段长度537.2m，青龙水闸-魏厝乡箱涵段长度554.8m、八坨二箱涵-沙海箱涵段长度199.2m、沙海箱涵以西段长度819.4m。

平面布置见下图。


115° 23′ 0″东
N
22° 45′ 0″北
22° 45′ 0″北
图例
海岸线
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
南岸岸堤生态修复工程
千米
0 0.0375 0.075 0.15 0.225 0.3
115° 23′ 0″东


N
22° 45′ 0″北
22° 45′ 0″北
图例
海岸线
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
千米
0 0.01 0.02 0.04 0.06 0.08




**图1.1.4-4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平面布置图**

### 1.1.4.1.3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浒苔底质清理工程

（1）工程方案

浒苔底质清理优先清除青龙水闸-许厝乡箱涵段所对应的近岸水域。浒苔治理工程采用“清除附着基质+生态位竞争”的方式综合治理。优先清除青龙水闸-许厝乡箱涵段所对应的近岸水域。平面布置见下图。




**图1.1.4-6浒苔底质清理工程平面布置图**

根据《品清湖藻类爆发成因与防控报告》》（暨南大学，2023年10月）结论，发现品清湖现场绿藻大量附着在淤泥底质、贝壳和岩石上，多样的附着基质是造成品清湖绿藻暴发的原因之一。浒苔微观繁殖体发育成藻体首先要经过附着才能萌发，附着基质是微观繁殖体生根、繁殖并能够稳定生长的基本条件，而附着基质的选择是浒苔生活史中非常关键的一步。品清湖水体中含有大量绿藻微观繁殖体，这些微观繁殖体在不适宜生长的环境下会处于休眠期，等到环境适宜便在附着基质上大量生长繁殖。因此，本工程修复对象为包含浒苔微观繁殖体的淤泥底质。

为清理工程范围沉积物中的大量浒苔微观繁殖体，采用浅滩清淤方式整治，整治面积约56.63ha，整治土方量约44.75万$m^3$。

（2）土方处置及利用方案

该项工程的土方处置及利用方案与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相同，浅滩清淤产生的土方通过船运至碣石湾外倾倒区外抛。

**1.1.4.1.4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海藻场修复工程**

本次修复范围分为沙海村修复区域和后澳村修复区域2个区域，共8个修复斑块。生态位竞争在浒苔旺发区域采用大型海藻场修复，结合地形以及底质现状，以及海藻的生长特性，分为8个区块。平面布置图见下图。

海藻场生态修复工程遵循自然属性，顺应自然规律，通过自然筛选与生态位竞争，抑制浒苔的繁殖生长，同时形成高附加值的海藻生物群落，充分发挥修复项目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本修复主要修复对象为品清湖内适生的大型海藻。

本工程种植工程量详见下表。

**表1.1.4-1海藻场修复工程种植工程量表**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
| 1 | 海藻苗种 | 万株 | 560 |
| 2 | 大型藻礁 | 万块 | 7.2 |
| 3 | 海藻补充移植 | 万株 | 2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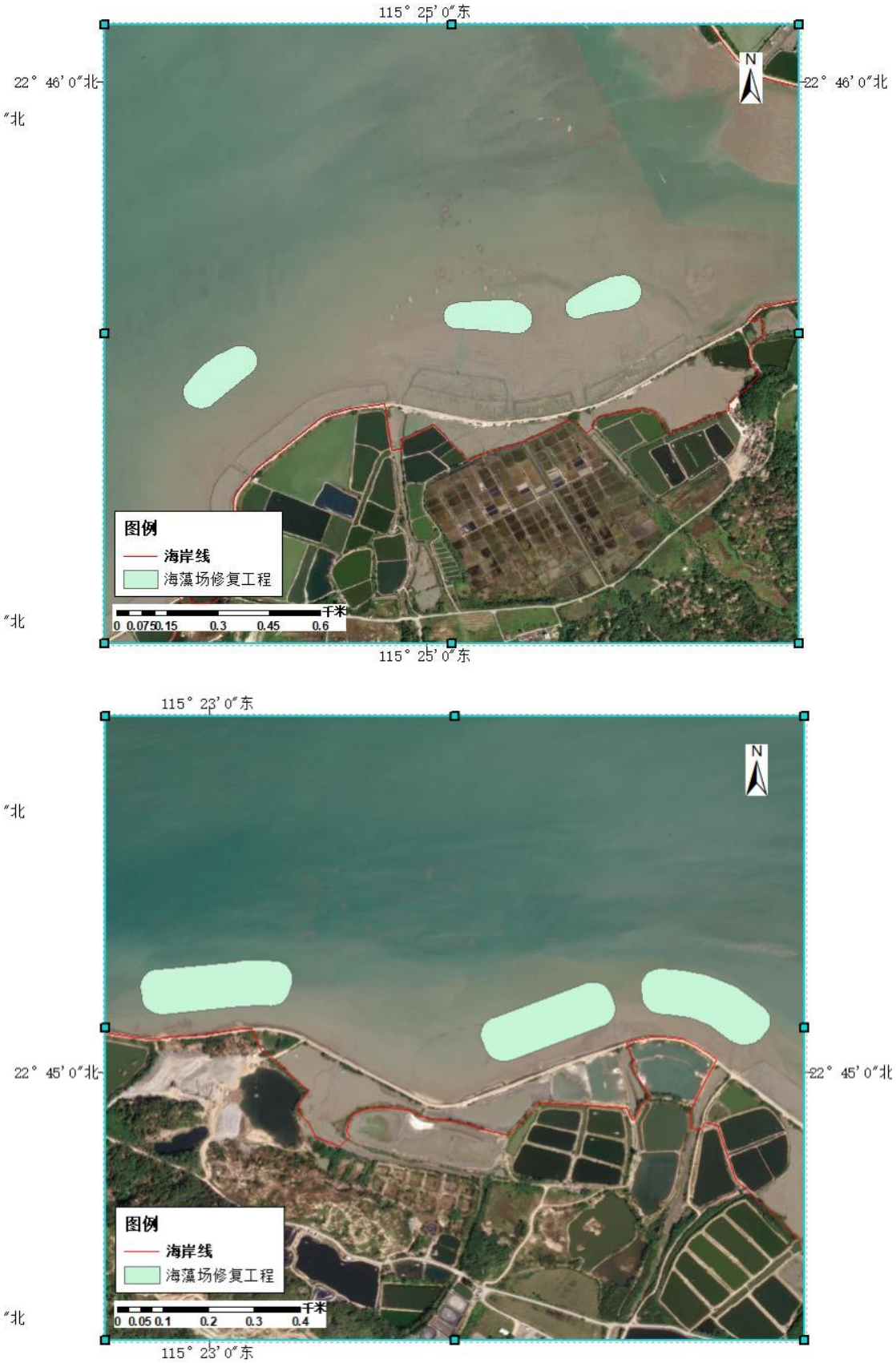



**图1.1.4-7海藻场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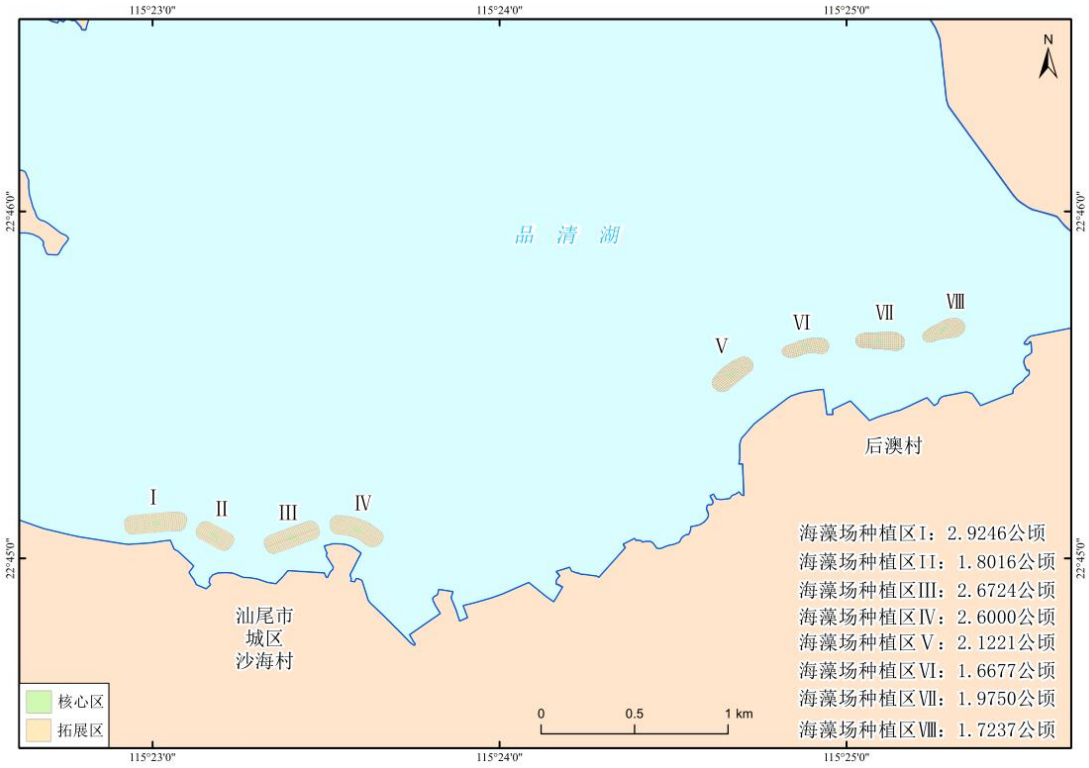



**图1.1.4-8品清湖海藻场生态修复区8个修复斑块空间布局**

**1.1.4.1.5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

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位于鱼塘排涵-八坨一箱涵段对应的近岸水域，共4个修复斑块。基于现场调查和遥感影像分析，品清湖鸟类栖息地面临主要问题包括：高潮位滩涂淹没，冬季候鸟高峰期因潮位变化直接影响日间能量获取；东岸和北岸紧邻城区，渔业作业和旅游活动等人为干扰对鸟类造成持续性惊扰；高潮位期间缺乏足够高程的避险岛，鸟类被迫飞离或集群于硬质岸线。目前，虽然东岸及南岸开展了红树林修复，但供鸟类觅食的食源的全面恢复仍需要系统性工程的支持。综上，品清湖需针对不同鸟类类群的具体栖息觅食需求，提出鸟类栖息地的修复方案，因此本工程修复对象为品清湖南岸鸟类栖息地。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位于鱼塘排涵-八坨一箱涵段所对应的近岸水域。结合地形现状，形成4座条带状光滩，滩面高程介于平均大潮高潮位与低潮位之间，边缘曲折，增加鸟类栖息与觅食的界面，同时可对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的疏浚料综合利用，减少外抛。平面布置见下图。本次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共计形成5.35ha。分为4个修复图斑，分别为Ⅰ号修复图斑，面积14817m$^2$；Ⅱ号修复图斑，面积8495m$^2$；Ⅲ号修复图斑，面积12461m$^2$；Ⅳ号修复图斑，面积17771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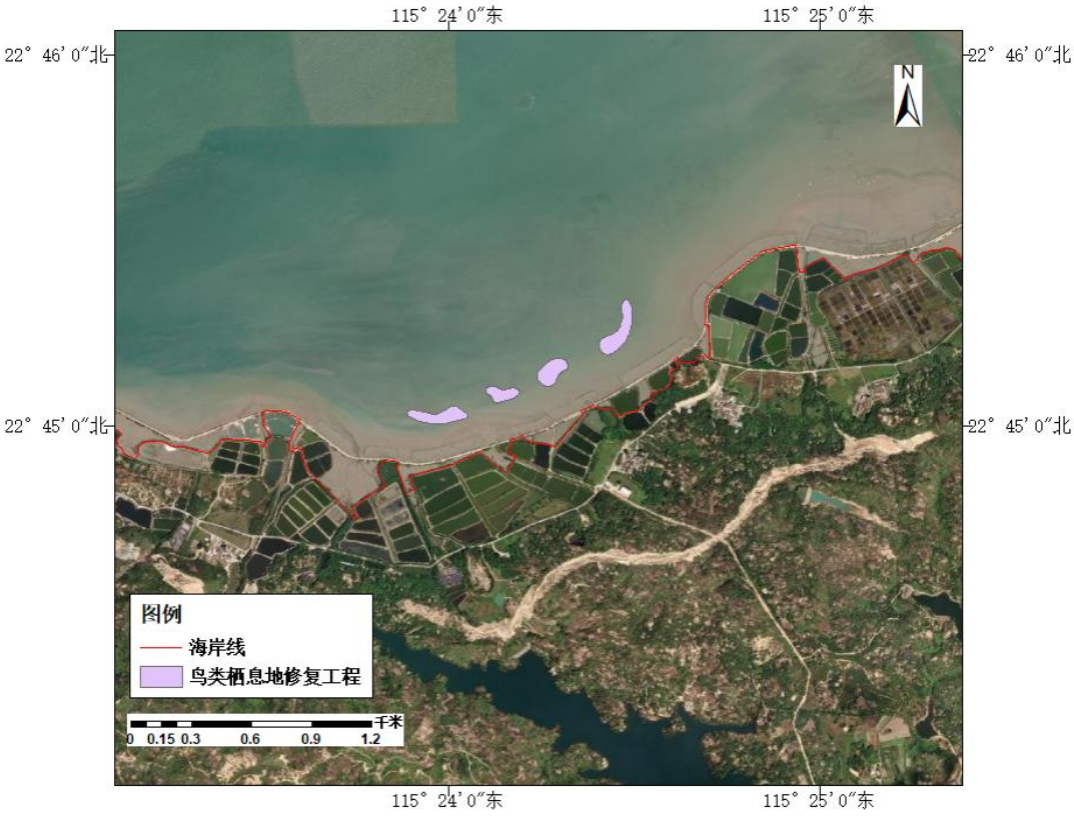



**图1.1.4-9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

A平面布置

根据项目区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自然条件，对应总平面布置及功能需求，在品清湖南侧海堤附近布置鸟类生态栖息滩，营造面积约5.35ha。生态栖息滩距离海堤约200m，总体空间上由陆向海依次形成海堤→红树林→水域→鸟类生态栖息滩的总体空间布局，鸟类栖息滩整体由4个自然形态隆起滩体组成，滩面设置光滩、鸟类栖息辅助设施。

B高程设计

根据地形测图，鸟类生态栖息滩设置于现状地形高程-0.5m~-1.4m区域，现状平均底高程约-0.8m，拟利用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疏浚土进行堆积、填筑，形成自然形态隆起滩体，营造滩体面高程为+1.0m，不超过大潮平均高潮位+1.37m，低潮出水，高潮淹没。

C结构设计

鸟类栖息地四周采用双排松木桩形成围护结构。松木桩单根长5m，直径120mm，每排按间距200mm打入地基土中，桩顶高程1.2m，沿纵向安装两层固定松圆木，将松木桩连成整体。松木桩排间距3m，排间内铺设一层土工布，安

装对拉钢筋，并回填疏浚土，形成鸟类栖息地的维护结构，同时作为鸟类栖息设施。在围护结构内利用疏浚土自然堆积、填筑至高程1.0m，形成鸟类栖息地。鸟类栖息地位于平均大潮高潮位以下，低潮出水，高潮淹没。天然松木桩与自然环境和谐共生，后期自然腐朽后可完全降解，无需拆除。

D鸟类栖息辅助设施

鸟类生物需要考虑食物来源、水陆活动空间以及隐蔽条件。考虑到高潮水位时滩涂被淹，鸟类缺少栖息停靠设施，不利于鸟类栖息生存。因此拟在生态栖息滩设置鸟类栖息辅助设施。采用两种结构形式：

①双杆型

双杆型休憩设施呈门字型，由2根直径0.3m、高5m的混凝土柱与1根4m长、截面边长为0.3m的梁组成，间距8m。休憩柱垂直于护岸线布置，以减少潮流、波浪对休憩柱的作用力。

②树状型

树状型休憩设施采用直径0.3m、高5m的混凝土立柱，分枝采用直径0.2m长度1.5m混凝土柱连接。间距8m零散梅花状布置。

**1.1.4.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共包含3个单项工程，包括沙舌保护修复工程、防风林修复工程、岸线清理工程。

1）沙舌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桩号3+115至桩号4+355西侧岸线。主要开展岸滩修复和辅助构筑物的建设。

2）防风林修复工程主要位于桩号2+515至桩号3+415之间沙舌半岛上的防风林。

3）岸线清理主要针对沙舌两侧散乱块石进行理坡以更好保护沙舌。

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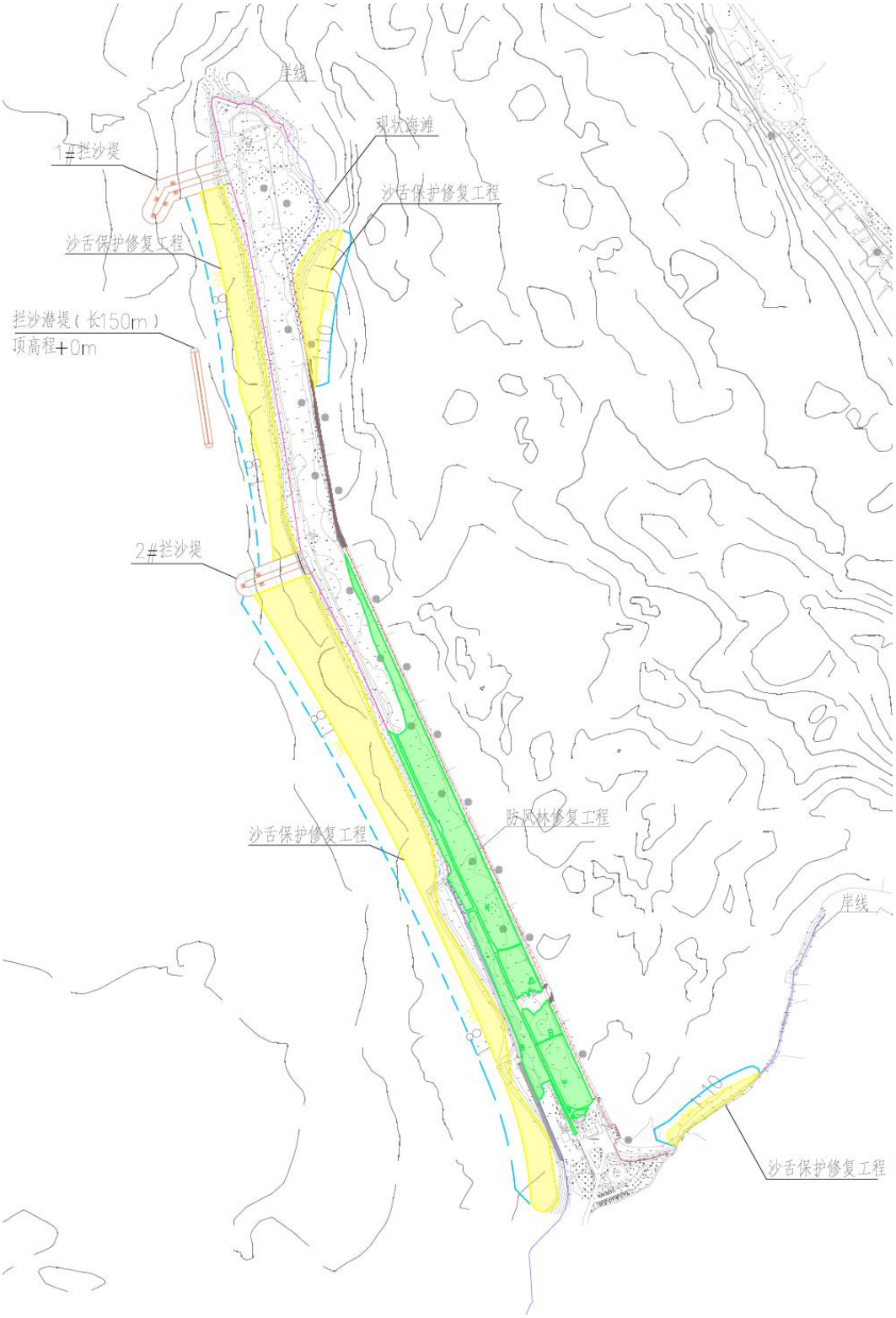



**图1.1.4-10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

**1.1.4.2.1沙舌保护修复工程**

沙舌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沙舌西侧岸线，现状为人工岸线，拟参照自然岸线认定标准开展岸线整治修复工作。沙舌是品清湖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承

担着多重生态功能。在地貌屏障方面，沙舌阻挡外海强浪直接入侵，维护潟湖内部平静水域，为湖内生物提供稳定的栖息环境；在物质交换方面，沙舌所在区域是潮汐通道口门所在地，控制着海陆之间的水沙交换过程，其形态稳定性直接影响潟湖的水动力条件；同时，沙舌岛体上的后滨植被还起到固沙护岸的生态作用。

由于人工岸堤的建设，导致沙舌西侧干滩宽度退化，海侧固沙植被棉结萎缩，现场不同区位的后滨植被生境具有明显的对比。从防灾减灾角度考虑，沙舌外海侧干滩宽度降低，导致风暴潮期间极易发生越浪现象，波浪能量直接传递至后方陆域，威胁后方生境和设施安全。因此，本工程修复对象主要针对沙舌外海侧沙滩剖面形态和沙滩干滩宽度。在沙舌西侧通过沙滩养护和辅助构筑物建设对现状砂舌以及岛体生境进行保护。平面布置见下图。本工程通过补沙、辅助构筑物建设，对沙舌西侧人工岸线进行整治修复。补沙工程量23.5万方，辅助构筑物包括拦沙堤和潜堤。拦沙堤采用充填大砂袋结构，斜坡坡度为1:1.5，堤顶高程3.0m，顶宽约5.5m。护面结构采用1.6t生态空心块，护面结构下抛填2层30~50kg块石垫层，垫层厚0.5m。坡脚抛填1.0m厚的护脚棱体，护脚棱体采用50~100kg块石。拦沙潜堤采用充填大砂袋结构，斜坡坡度为1:1.5，堤顶高程0m，顶宽约5.5m。护面结构采用1.6t生态空心块，护面结构下抛填2层30~50kg块石垫层，垫层厚0.5m。坡脚抛填1.0m厚的护脚棱体，护脚棱体采用50~100kg块石。




**图1.1.4-11沙舌保护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

**表1.1.4-2沙舌保护修复工程技术参数表**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
| 1 | 工程措施 | | |
| | 补沙 | 项 | 1 |
| | 辅助构筑物 | 项 | 1 |
| 2 | 补沙 | | |
| 2.1 | 滩肩高程 | m | +1.0 |
| 2.2 | 滩肩宽度 | m | 30 |
| 2.3 | 海滩坡度 | - | 1/8~1/10 |
| 2.4 | 补沙粒径 | mm | 0.7~1.0 |
| 2.5 | 补沙量(考虑1.5系数后) | 万$m^3$ | 34.5 |

#### 1.1.4.2.2防风林修复工程

防风林修复工程主要修复沙舌半岛上的防风林。针对沙舌岸线后方区域，拟开展海防林补植工作：该区域现状以木麻黄为主，计划结合林窗及林下空间，选取适宜区域进行整理后，通过人工促进天然更新、林窗补种、林下地被修复等方式提升林分质量，补植修复面积约4.20ha。种植方案拟采用木麻黄、台湾相思、苦楝、木姜子、黄槿、美丽月见草、厚藤等植物搭配种植，构建乔灌草复层群落，提升物种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稳定性。在市区防洪潮一、二期工

程桩号2+515至桩号3+415之间沙舌半岛上的植被区域，通过补植、清理、修复等手段提升林分质量。平面布置详见下图。




**图1.1.4-12防风林修复工程平面布置图**

**表1.1.4-3防风林修复工程主要技术参数表**

| 序号 | 名称 | 规格(cm) | | | |
|---|---|---|---|---|---|
| | | 地径 | 高度 | 冠幅 | 密度 |
| 1 | 木麻黄 | 1-2 | 150-200 | 50-80 | 1.5m1.5m |
| 2 | 台湾相思 | 5 | 250-300 | 80-120 | 3m3m |
| 3 | 苦楝 | 5 | 250-300 | 80-120 | 3m3m |
| 4 | 木姜子 | 1-1.5 | 60 | 50 | 1.5m1.5m |
| 5 | 黄槿 | 5 | 250-280 | 100-150 | 3m3m |
| 6 | 单叶蔓荆 | | 20-25 | 20-25 | 36株/m² |
| 7 | 文殊兰 | | 35-40 | 20-25 | 36株/m² |
| 8 | 厚藤 | | 茎蔓长20-25cm | | 25株/m² |
| 9 | 海边月见草 | | 15-20 | 20 | 25株/m² |

### 1.1.4.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主要包括1个单项工程，为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

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主要实施区域位于金町湾沙滩后滨，海滨大道、香江大道西与滨海东路所围成的区域。

**1.1.4.3.1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

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主要实施区域位于金町湾沙滩后滨，海滨大道、香江大道西与滨海东路所围成的区域。针对金町湾海岸带，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治理、人工促进天然更新、林窗补种、林下地被修复等方式修复受损海岸带防护林，结合后方已建设施和工程，提升生态缓冲功能，修复面积约27.17ha。种植方案拟采用木麻黄、台湾相思、苦楝、海南椰子、木姜子、黄槿、美丽月见草、厚藤等植物搭配种植，构建乔灌草复层群落，提升物种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稳定性。主要实施在金町湾沙滩后滨，海滨大道、香江大道西与滨海东路所围成的现状植被区域中开展生境基底整治、植被群落构建、缓冲带功能优化、科普展示等。具体实施方案详见下图。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补植修复面积约27.17ha，补植台湾相思、黄槿、苦楝、木姜子等。




**图1.1.4-13防护林整治提升工程平面布置图**

**1.1.4.4其他生态修复内容**

**1.1.4.4.1岸线及海漂垃圾清理**

本项目岸线清理主要针对南岸人工海堤堤前区域，海漂垃圾清理主要针对品清湖潟湖水域。垃圾主要为泡沫塑料、空瓶、断木、树枝、苔藓等。开展沿岸积存的垃圾打捞和清运工作，清除沿岸堆积垃圾、杂草，做好垃圾转运处理工作，避免出现二次污染。将垃圾分类，进行收集处理，形成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的生活垃圾和海洋清洁模式和长效保障机制。根据已有数据，品清湖2022~2024年累计清理垃圾（含海漂垃圾、绿藻、岸堤）等共计约2358吨，2025年全年清理垃圾超1300吨。结合本次修复滨海湿地区域主要以南岸为主，年海漂清理垃圾量约600万吨，按照实施3年计，后续由相关单位进行管护。

**1.1.4.4.2沙舌岸堤清理和理坡**

拟采取对沙舌岸线清理和理坡等措施对沙舌内外侧岸堤进行生态保护、修复。修复区域的海堤岸线清理主要包括岸线垃圾清理及入侵物种清理以及现有散乱块石理坡，为沙舌上生长的典型植物物种提供有利的生存空间，修复长度约为2.75km。

对环沙舌岸线开展垃圾清理和海堤护面块体整理，回复现状海堤防灾减灾能力。具体实施方案详见下图（洋红色填充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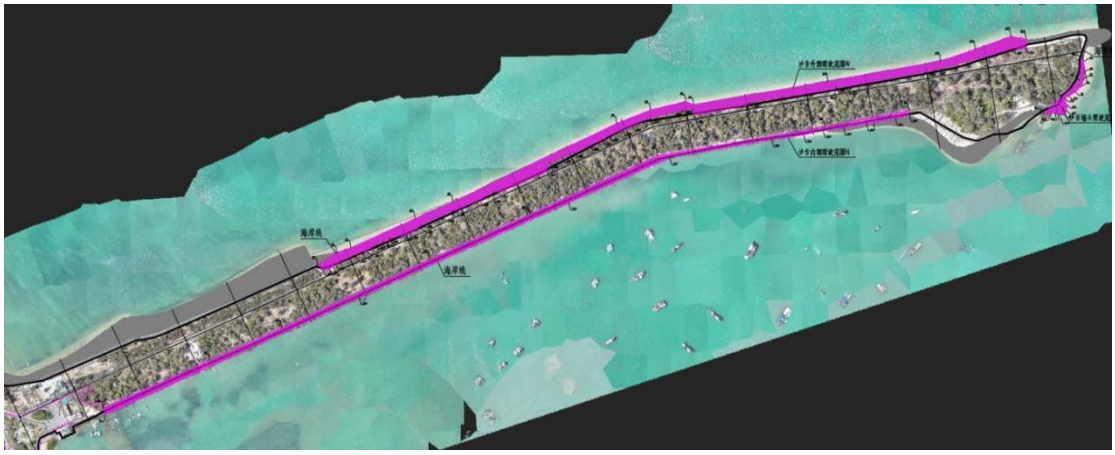


**图1.1.4-14沙舌岸线清理工程平面布置图**

**1.1.4.5生态能力长效建设**

（1）技术方案

本项目构建“空－天－地－水－生”立体感知网络，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与AI智能算法，实现对品清湖生态系统的多维度、全要素动态监测。前端按需补充配置海床基、海洋浮标、无人船、无人机、视频监控、生物传感器等智能设备，构建覆盖水动力、水质、生物、人为活动的感知层；通过IPV6/5G网络

将数据汇聚至生态智慧管理平台，经AI算法融合处理，支撑生态预警、趋势分析与闭环响应，最终服务于生态修复全过程的科学决策与长效管护。主要技术路线如下：

1）监测

布设海床基、海洋浮标、无人船、无人机、视频监控及生物传感器等设备，构建覆盖水动力、水质、生物多样性及人为活动的立体感知网络。通过多源数据采集，实时获取包括流速、流向、水位、藻类丰度、鸟类活动及人类行为在内的全方位生态信息。

2）分析

依托IPv6及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将前端采集的数据传输至生态智慧管理平台，运用AI算法对海量数据进行清洗、校准与融合处理。平台提供生态综合分析模块，支持趋势预测、异常识别、物种分类及环境影响评估等功能，为后续预警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3）预警

基于数据分析结果，针对非法捕捞、船只入侵、岸线破坏等生态环境威胁，系统自动触发分级预警机制，并通过短信、APP或大屏推送告警信息至相关管理部门及责任人。预警信息包含事件类型、发生位置、严重程度及建议处置措施，确保及时响应。

4）处理

接到预警后，相关部门根据推送信息迅速启动应急处置流程，采取如人工打捞、执法巡查、现场制止等针对性措施，消除潜在风险。处置完成后，反馈结果上传至平台备案，形成“监测→分析→预警→处理”的完整闭环，保障修复区生态系统安全与功能恢复。

（2）平面布置

品清湖智慧生态管理平台统筹接入各类监测设备数据，监测点位依据生态修复工程布局及各子项功能需求进行科学布设。总体平面布置覆盖水动力、生物栖息、人为活动、生态风险等多维感知需求，明确各子工程对应的监测类型、系统组成、核心要素及空间位置，确保监测体系与修复目标紧密衔接、结构清晰、功能协同、布局合理。

1）海洋浮标

核心监测要素：波高、波周期、波向、表层水温、气压、风速（部分集成）。

监测点位：布设于潮汐通道口门及湖口外缘，用于监测外海波浪能量输入强度，评估其对修复区岸线稳定性和水体扰动的影响。

2）海床基

核心监测要素：底层流速/流向、水深（潮位）、压力式波浪参数、盐度、温度。

监测点位：部署于潮汐通道关键断面及修复区近底层水域，刻画水体交换能力与底床水动力环境，支撑生境稳定性分析。

3）人群活动监测系统

核心监测要素：人流量、聚集行为、活动轨迹

监测点位：布设于公众亲水热点区域（如栈道入口、观鸟平台），防范高强度人为干扰影响修复区生态恢复。

4）生态行为感知系统

核心监测要素：渔船入湖、非法捕捞、网箱私设、人员/船只入侵、岸线砍伐、填埋侵占、烟火隐患等生态破坏性行为。

监测点位：覆盖生态敏感与易扰动点位，包括红树林边缘、修复区边界、入湖口、隐蔽岸段等，实现生态风险智能识别与预警。

5）生态监测无人机

核心监测要素：岸线变化、植被覆盖、水面漂浮物、隐蔽区域异常活动。

监测点位：按预设航线定期巡检全湖岸线及监控盲区，补充固定监测不足，提升全域感知能力。

6）无人清洁船

核心监测要素：水面垃圾分布、浮游藻类。

监测点位：在主航道、垃圾易聚集区及修复区周边水域常态化巡航。

7）鸟类栖息环境感知系统

核心监测要素：鸟类种类、到访频次、停留时长、活动节律、空间利用（滩涂/浅水/辅助设施）。

监测点位：部署于鸟类栖息修复区内，覆盖新建滩涂、浅水觅食区及辅助栖息设施，记录水鸟对水陆交错生境的使用特征。

8）水下生物监测系统

核心监测要素：鱼类种类、数量、分布、行为习性（如摄食、避敌）、底栖活动。

监测点位：布设于典型湖区及海藻场营造区附近，提供水下生物群落本底数据，支撑生境功能研判与浒苔治理生态影响分析。

9）有害藻华预警系统

核心监测要素：叶绿素浓度、蓝藻/绿藻/硅藻/甲藻/隐藻丰度、水温、浊度、深度、有色溶解物。

监测点位：布设于富营养化风险较高水域及入湖河口附近，重点强化对浒苔等有害藻类的早期识别与暴发风险预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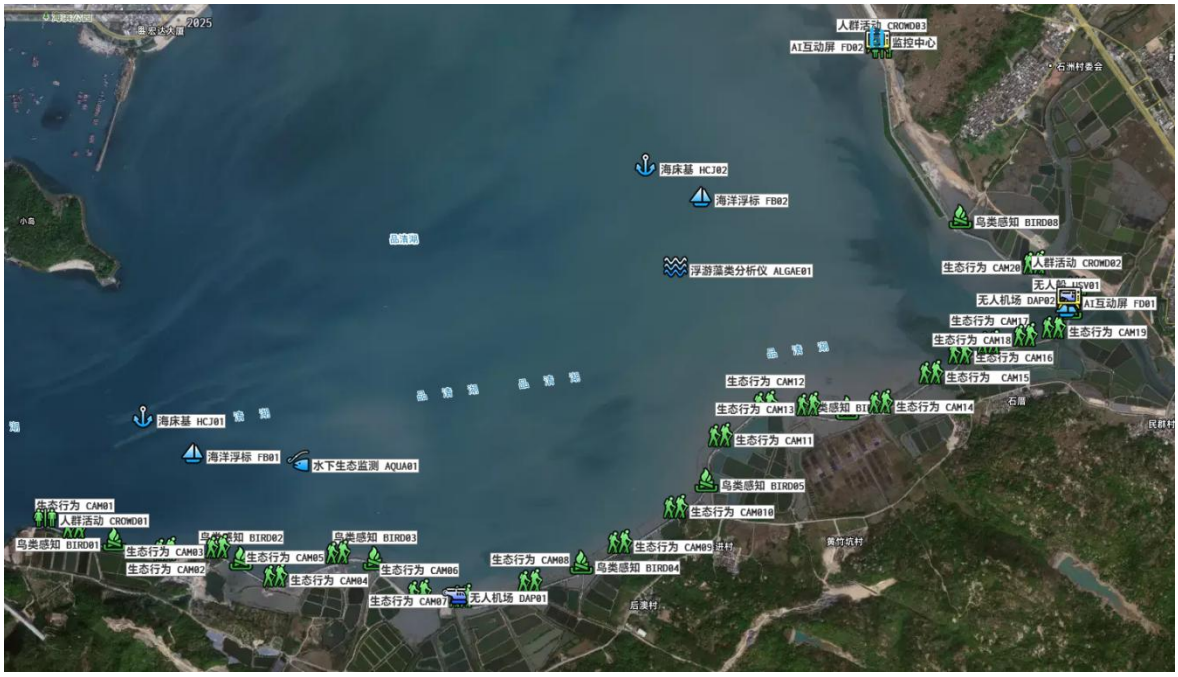



**图1.1.4-15监测系统总平面布局图**

**表1.1.4-4平面布设方案表**

| 序号 | 类型 | 监测系统 | 监测要素 | 监测点位 | 点位数 |
|---|---|---|---|---|---|
| 1 | 水动力生态能力建设 | 海洋浮标 | 波高、波向、波周期 | 潮汐通道、潟湖外缘 | 2 |
| | | 海床基 | 底层流速、流向、水位、温度、盐度 | 潮汐通道关键断面及修复区近底层水域 | 2 |
| 2 | 海堤生态化能力建设 | 人群活动监测系统 | 人为活动干扰、人群密度 | 公众亲水热点区域 | 3 |
| | | 生态行为感知系统 | 生态破坏行为识别(如非法捕捞、擅自设置网箱、人员或船只入侵修复区、岸线砍伐、填埋侵占等) | 生态敏感与易扰动点位 | 22 |
| | | 生态综合监测无人机 | 岸线变化、植被覆盖、水面漂浮物、隐蔽区域异常活动 | 热点岸线全域 | 2 |
| | | 无人船 | 水面垃圾、浮藻分布 | 垃圾易聚集区 | 1 |
| 3 | 生物多样性生态能力建设 | 鸟类栖息环境感知系统 | 鸟类种类、到访频次、停留时长、活动节律、空间利用 | 鸟类栖息修复区及红树林区域 | 8 |
| | | 水下生物监测系统 | 鱼类种类、数量、分布、行为习性(如摄食、避敌)、底栖活动 | 海藻场/海草床营造区附近 | 1 |
| | | 有害藻华预警系统 | 叶绿素浓度、蓝藻/绿藻/硅藻/甲藻/隐藻丰度、水温、浊度、深度、有色溶解物 | 河流入湖混合区 | 2 |

## 1.1.5项目主要施工工艺和方法

### 1.1.5.1施工条件

本项目计划工程周期共3年。项目根据所建设内容安排建设工期，共分为5个阶段。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工作（项目建议书、可研及其审批等）、工程设计阶段、施工招投标阶段、项目施工阶段、项目竣工验收等阶段。

（1）水域条件

本工程水域比较开阔，地势平缓，品清湖受外海波浪作用小，沙舌外侧主要受SW～SE向波浪的影响，水域施工条件比较好。

（2）交通条件

本工程位于汕尾市，交通条件较为便利，施工设备及材料既可经公路，也可经水路运抵现场。

（3）地方材料

本工程所需的大量的块石及碎石可从附近的石场开采后运抵。其他地方材料也较易解决。

（4）施工供水供电

拟建工程区后方均连接村庄，现已形成了一定的建设依托条件，能满足施工所需交通条件，施工用水、用电、通讯等均可依托附近既有设施解决，无需从外部引入。

（5）环境条件

当地气候适宜，无严冬酷暑，工程区域一般情况下风浪较小，具有较好的施工条件，但夏季常有台风、暴雨，工程施工必须做好防台工作。

（6）施工队伍

汕尾地区有众多的海堤、港口等涉水建筑物，具有多年连续水上、陆上施工的经验，拥有经验丰富的施工队伍，具有较强的施工管理经验和能力。

综上所述，本工程施工干扰小，各方面施工条件均已具备，施工条件良好。

**1.1.5.2潟湖典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1）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和浒苔治理工程

为使潮流流态更加顺畅，达到增加纳潮量、加快水体交换能力的目标要求，本次潮汐通道整治修复范围采用“主通道+次级通道”的方式开展疏浚施工。

结合品清湖深槽以及航道现有情况，本次潮汐通道整治起点位于品清湖口门处自然深槽末端，可保证疏浚范围对航道通航不造成影响。结合土质按照1:8放坡，连通一期蓝湾整治区域，工程总疏浚量约235.97万$m^3$。本阶段采用4$m^3$抓斗船3艘，2000$m^3$泥驳6艘，进行水域疏浚开挖作业。

施工工艺流程：施工放样定位→抓斗船开挖→泥驳装料→泥驳运输弃料→返回挖泥船→跟踪检测、阶段自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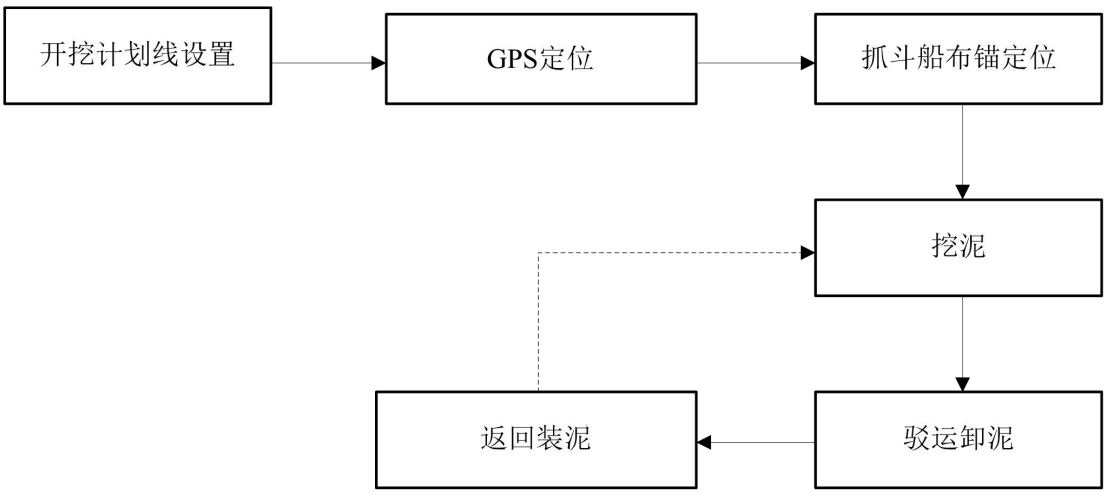



**图1.1.5-1抓斗船挖泥施工流程图**

疏浚施工方法：根据疏浚水域的布置和疏浚土处理方式，拟采用4m$^3$抓斗挖泥船配合自航泥驳进行对淤泥进行清除。

1）施工前进行工程控制点的测量放样。



**图1.1.5-2抓斗船挖泥施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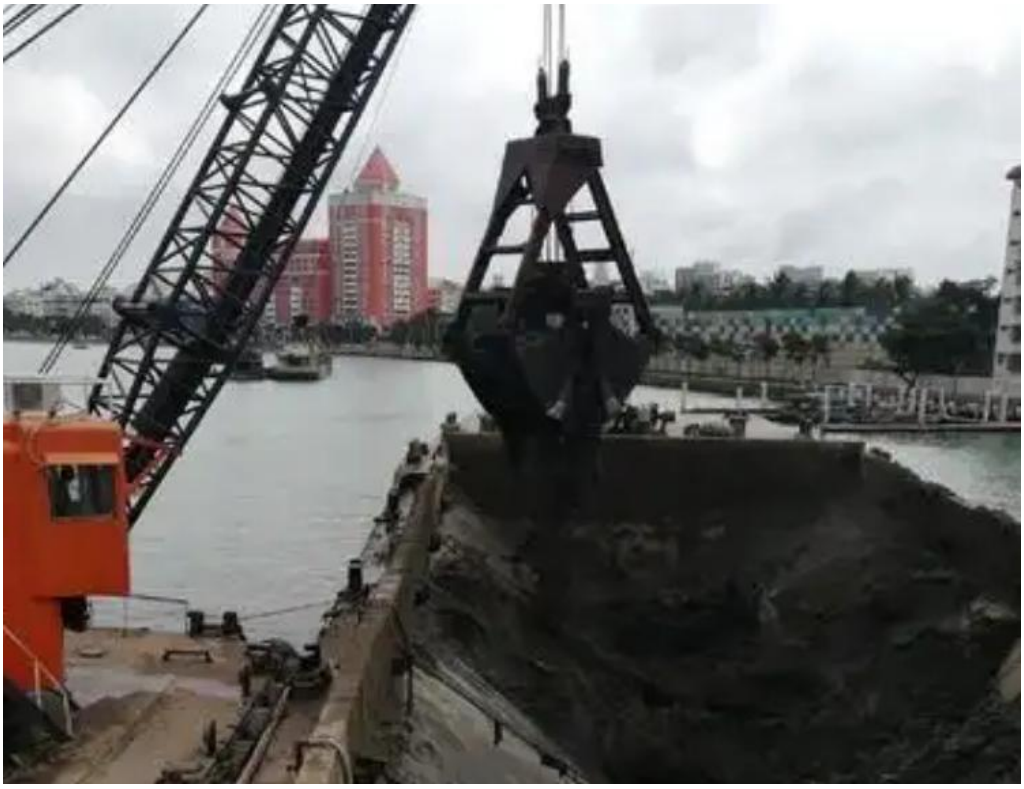


**图1.1.5-3抓斗船配合泥驳作业图**

2）抓斗船由操作员进行控制，首先在空中张开空斗，然后放线，依靠斗自身的重量切入泥层，严格控制切入深度，操作员操作闭合泥斗，将装满疏浚土的泥斗提升至水面以上，转动斗臂将重斗移到泥驳上方，开斗卸泥，然后再反向转动斗臂再将空斗抛入开挖点。

抓斗船左右两侧轮流停靠泥驳，待一侧泥驳装满后，抓斗船继续往另外一侧泥驳进行装驳作业。满驳泥驳按规定航线，航行至卸泥区进行抛卸，中途严禁抛卸、漏卸。抛卸完毕后返回至抓斗船一侧，等待装驳。

3）清挖施工时按施工范围采用分区、分条、分层施工，分区根据抓斗船每抛锚一次施工长度，将航道分成若干施工区，根据每一次抛锚长度，每个施工区长约100m；分条宽度根据抓斗船每次清挖宽度按平行航道轴线方向布置，每条挖槽宽度根据船舶每次可挖宽度确定；分层根据抓斗船每次能清挖的厚度和施工区岩（泥）层厚度确定分几次开挖，每层开挖厚度约1m～2m，直至清挖到设计底标高为止；分区之间，分条之间必须搭接1m～2m，确保不漏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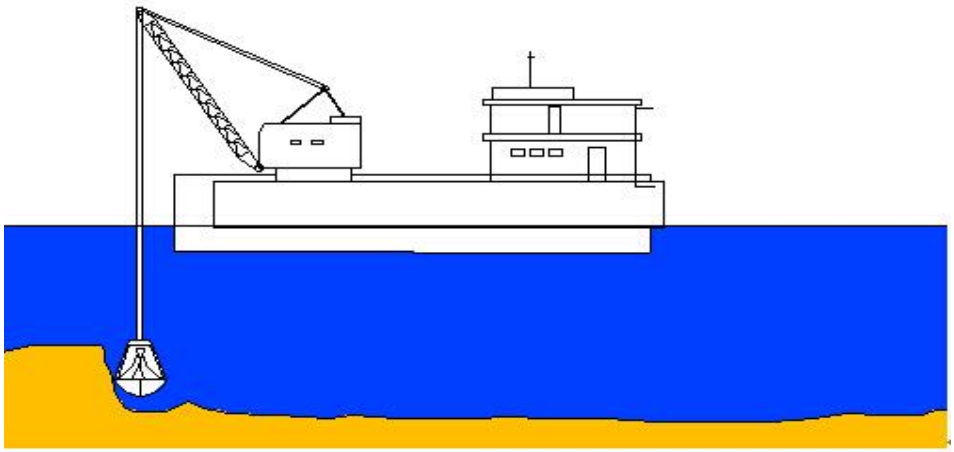


**图1.1.5-4抓斗船施工示意图**

4）挖泥船定位：清挖施工时挖泥船抛四具锚，船艏抛八字锚，所抛方向与挖槽方向夹角在35°～45°之间，船尾抛交叉锚，控制船尾横移方向。并控制好下抓斗的间距，一般重叠1/4～1/3的抓斗宽度，挖泥采取扇形开挖。抓斗开口宽度以抓斗充泥“满而不外溢”为限。

5）具体的开挖方法为：由外而内分条开挖，开挖顺序为A→B，即A条逐阶梯完成分段长的边坡开挖任务后转入B条开挖。在施工过程中，为保证施工质量，防止出现欠挖或漏挖的现象，每条每层在开挖的过程中，应该保证有重叠开挖的区域，控制施工质量。

6）施工区开挖物应装运至指定的区域抛卸。

施工设备：主要使用3艘4m$^3$抓斗式挖泥船抓土，配6艘2000m$^3$自航泥驳进行淤泥外运。

**1.1.5.3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

通过利用现有岸堤条件营造植物生长空间。在堤顶结合现状堤防结构增加种植箱，在堤脚通过增加疏浚土生态框进行生态补植。生态框主体利用疏浚土加工而成，为多孔结构，内部回填碎石，给海洋生物塑造栖息空间。

（1）种植形式

①堤顶种植箱种植形式

采用单叶蔓荆与厚藤交替间种模式。二者沿堤线每间隔5m至7m交替布置。厚藤采用25株/平方米，单叶蔓荆采用36株/平方米的密度进行栽植。

②堤脚生态补植种植形式

在堤前平台按50cm厚度覆土，种植海马齿（25株/平方米）与单叶蔓荆（36株/平方米）。临水侧以疏浚土生态框围护，能有效消减波浪能量，防止覆土流失，海马齿发达的根系能牢牢固结土壤，其枯落物可逐渐改良贫瘠的海滩盐土，提升土壤肥力和保水能力，为后续生态演替奠定基础。

（2）技术手段和方法

①种植施工

草本植物种植：采用播种或铺设草皮的方式进行草本植物的种植。对于播种种植，先将土地平整细碎，然后均匀撒播种子，轻轻覆盖一层薄土，并浇水保湿。对于铺设草皮，选择质量好、无病虫害的草皮，按照一定的顺序进行铺设，确保草皮之间紧密贴合，铺设后及时浇水并压实。

②后期养护管理

浇水与施肥：根据不同季节和植物的生长需求，合理进行浇水和施肥。

病虫害防治：加强病虫害的监测和防治工作，定期巡查植物的生长状况，采用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和化学防治相结合的方法，减少病虫害对植物的危害。

**1.1.5.4海藻场种植工程**

（1）藻礁具体投放

根据离岸距离与水深情况以及试验投礁效果，I~IV修复图斑采用大型无人机投放礁体，V~VIII修复图斑采用小型渔船投放礁体，现场可根据实际情况加以调整，具体施工方法如下：

①准备藻礁：根据每日投礁量，在陆域提前将扎带绑在礁体上，用于水中海藻苗种固定；

②投放浮球：利用GPS定位，乘小型渔船到达既定海藻种植单元，以4组10m×10m海藻种植大样区作为1个施工单元，分别在该区域四个角和正中布设浮球，作为施工场界，便于施工定位与警戒；

③投放藻礁：

a.小型渔船投放

利用GPS定位投礁点，将渔船锚定后，采用绞车绑定礁体缓缓投放。

b.大型无人机投放

在无人机中输入投礁点坐标，由无人机携带藻礁至投放区投放。

（2）种植方法

1）大型海藻远距离运输

新鲜大型海藻的远距离运输需要综合考虑保鲜、防损和时效性，具体方法如下：

①运输前用海水清洗，去除泥沙、杂质及微生物，减少腐败风险，将海藻预冷至15-20℃（具体根据品种调整），降低代谢速率；

②用透气性保湿材料（如湿海藻布、吸水树脂垫）包裹，避免脱水，并将海藻分层放置于带隔板的泡沫箱或塑料筐中，用气垫膜填充空隙，防止挤压损伤；

③使用冷藏车/集装箱，温度控制在15-20℃，包装内放置湿度调节剂（如硅藻土或控湿凝胶），保持相对湿度85%—95%，避免直接接触冰块，防止冻伤或积水滋生细菌，运输过程中避免苗种挤压、暴晒、高温，定期检查苗种状态。

2）海藻移植

半叶马尾藻和江蓠苗种移植通过人工藻礁的方式进行移植。考虑到江蓠比马尾藻更耐受泥沙环境，所以将马尾藻海藻场布置在I号修复图斑、II号修复图斑、III号修复图斑、IV号修复图斑；将江蓠海藻场布置在V号修复图斑、VI号修复图斑、VII修复图斑和VIII号修复图斑。

①人工藻礁的投放

a.礁体布局应优先保证近底层水流交换畅通，与潮流椭圆的长轴夹角小于45°；

b.底质较为平坦、风浪较小海域，可采用单人工藻礁随机投放的方式进行投放；

c.建设海域海底倾斜度较大、风浪较大处，应对人工藻礁进行固定，可根据实际海底起伏情况，对单个人工藻礁进行固定，或数个人工藻礁组合体进行固定；

d.人工藻礁固定应选择海水透明度高、无风浪条件下进行，结合潜水作业，利用水下钻机在海底钻孔，通过膨胀螺丝将人工藻礁组合体进行固定；

e.人工藻礁应确保布设于海藻场建设海域目标藻种最适生长水深范围；

f.投放时避免人工藻礁因相互碰撞及与海底剧烈碰撞导致破损；人工藻礁的间距应大于其全年最大投影长度，以保证更多的海藻附着面积和充足的光照需求；

g.人工藻礁礁体投放前经浸泡释放碱性物质，在目标藻种繁殖盛期前15-30d投放，以保证形成稳定的人工藻礁海藻场环境，促进孢子附着。

②培植时间和培植方式

在目标海藻繁殖期，将红棕绳、小型礁块等附着材料放置在自然海域野生海藻丛，经自然附着的方式收集海藻幼苗，然后将采苗后的红棕绳、小型礁块等附着材料绑扎，固定于海域礁石、人工浮床或人工藻礁上。

野外采集成熟藻体，利用藻礁作为藻类幼孢子体的附着基进行室内人工育苗，待幼苗生长至合适的生理阶段后将子礁套合在母礁上并移至海区。同时，用麻绳夹苗的方式，捆绑在礁体上，投放至海区。

**1.1.5.5鸟类栖息地修复工程**

（1）松木桩施工方案

选材：选用新鲜、通直、无过大裂缝和腐朽的优质松木原木。木桩应进行防腐处理。桩顶可套设钢箍防止开裂。

测量放样：采用GPS-RTK等精密测量技术，精确放样出鸟类栖息地范围、边界线及设计高程控制点，设立水上浮标和岸上旗帜标志。精确放出松木桩的施工边线，并用木桩或白灰线标记每根桩的位置。

施工流程：施工准备→测量放样→设备就位→木桩定位→施打→校正→验收。

施打作业：将打桩设备通过驳船或临时通道运至作业点。用起重机或挖掘机吊起松木桩，扶正后定位在标记点上。初始阶段应轻击慢打，确保桩身垂直、定位准确。待桩身稳定后，加大冲击力，将桩打至设计标高。施打一圈松木桩后，再围护一圈土工布，并在土工布外围再施打一圈松木桩。沿纵向安装两层固定松木桩。

（2）垫高施工方案

设置松木桩和土工布维护后，采用本项目疏浚土进行鸟岛垫高，可利用疏浚土15.12万立方米。采用泥驳将疏浚泥运过来，开进回填区，采用长臂挖掘机将泥填进鸟岛栖息地内。

**1.1.5.6砂舌生态保护修复子项目**

拦沙堤：

1）充填沙袋

正式充填前准备工作：

①材料与设备就绪：砂料需选用含泥量低（通常小于3%~10%）、粒径合适的中粗砂。土工袋需按设计尺寸在工厂定制，缝制强度要求高（接缝强度应大于袋布强度的90%），并预留好充灌袖口。

②工艺试验先行：正式施工前，最好先进行充填试验，确定泥浆浓度（一般控制在20%~45%）、充灌压力、屏浆时间等关键参数。

③测量放样定位：对施工区域进行水深测量，根据设计图纸精确确定沙袋的铺设边线和中轴线，特别是水下部分，常用GPS进行精确定位。

将沙袋平整地铺设在预定位置。铺设时必须清理底部尖锐物，防止刺破袋体。水下铺设时，要由潜水员或通过定位船辅助，确保位置准确无误。

利用高压水泵将砂料冲拌成一定浓度的泥浆，通过管道填充至沙袋。沙袋充填应分层分段施工，袋体充填均匀。

2）护底块石抛填

护底块石施工采用定位船定位，由自带GPS定位系统平板驳船配反铲挖掘机进行抛填。抛填护底块石方向平行于防波堤轴线，抛填时勤打水陀，对照水位进行抛填厚度控制，保证施工质量。

3）抛填垫层石

由陆上逐步抛填垫层石，并利用长臂挖掘机进行理坡，施工中注意控制抛填厚度，保证施工质量。

4）护面块体安放

生态空心块体在预制完成后，在堆场养护、堆放，待其强度达到设计强度的100%后方可出运，生态空心块体在堆场由履带吊起吊，由平板车转运至码头上驳，由船浮履带吊进行水下安装。

**1.1.5.7沙滩修复**

（1）沙源准备：沙料从汕尾周边合法料场采购，进场前进行粒径分析和含泥量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2）运输方式：沙料采用自航泥驳水上运输至沙舌区附近，高潮位时用输沙泵或抓斗将沙料卸至滩面，或直接采用开底泥驳在指定位置倾卸。

（3）滩面整平：低潮干滩时，用推土机（TS140湿地型）和装载机将卸下的沙料推平，按设计坡度（滩肩向海侧1/8~1/10放坡）整坡。整坡后用刮平机细平，坡面平顺度控制在±5cm以内。

（4）补沙分区：分段施工。先实施岸段中部，再向两侧延伸至拦沙堤根部。

（5）沉降预留：补沙滩面预留15%沉降量，施工高程较设计高程高15~20cm，待自然沉降稳定后再进行最终修整。

（6）环保措施：补沙施工期间在作业区外围设置防污帘，防止悬浮泥沙扩散。严格控制沙料含泥量，减少对水体的污染。

**1.1.5.8其他修复工程**

（1）岸线及海漂垃圾清理

本项目岸线清理主要针对南岸人工海堤堤前区域，海漂垃圾清理主要针对品清湖潟湖水域。

垃圾主要为泡沫塑料、空瓶、断木、树枝、苔藓等。开展沿岸积存的垃圾打捞和清运工作，清除沿岸堆积垃圾、杂草，做好垃圾转运处理工作，避免出现二次污染。将垃圾分类，进行收集处理，形成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的生活垃圾和海洋清洁模式和长效保障机制。

（2）沙舌岸堤清理和理坡

拟采取海堤岸线清理和理坡、建设拦沙堤及海滩养护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修复区域的海堤岸线清理主要包括岸线垃圾清理及入侵物种清理以及现有散乱块石理坡，为沙舌上生长的典型植物物种提供有利的生存空间。

**1.1.5.9施工设备**

本项目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见下表。

**表 1.1.5-1 施工机械设备表**

| 序号 | 机械设备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用途 |
|---|---|---|---|---|---|
| 1 | 抓斗式挖泥船 | 4m$^2$ | 艘 | 3 | 疏浚 |
| 2 | 泥驳船 | 2000m$^3$ | 艘 | 6 | |
| 3 | 渔船 | 40t | 艘 | 2 | |
| 4 | 自卸车 | 15方 | 辆 | 4 | |
| 5 | 平板驳 | 2000t | 艘 | 2 | |
| 6 | 吊机船 | / | 台 | 1 | |
| 7 | 打桩船 | / | 台 | 1 | |
| 7 | 长臂挖掘机 | 臂长15m | 台 | 2 | 抛石理坡（共用） |
| 8 | 反铲挖掘机 | / | 台 | 1 | |
| 9 | 装载机 | / | 台 | 1 | |
| 10 | 推土机 | / | 台 | 1 | |
| 11 | 刮平机 | / | 台 | 1 | |

**1.1.5.10施工进度安排**

根据工程总体布局和各分项工程的施工特点、作业面条件，将项目划分为四个分区（I~IV），见下表。

**表 1.1.5-2 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分区表**

| 施工分区 | 施工内容 | 施工特点 |
|---|---|---|
| I区：潟湖潮汐通道整治 | 潮汐通道疏浚、纳泥区运泥 | 水上作业为主，受潮汐和气象影响大，施工周期长 |
| II区：南岸生物多样性工程 | 堤身改造、生态护坡建设、植被种植鸟类栖息地地形改造、潮沟开挖、植被种植、辅助设施安装、底栖生物投放；海藻场人工藻礁投放 | 潮间带作业，受潮汐窗口限制，生态敏感性高 |
| IV区：沙舌生态保护修复 | 沙舌保护、后滨植被修复 | 植被修复优先施工 |
| V区：金町湾海岸带修复 | 防风林修复 | 陆上作业为主，植被修复优先施工 |

本项目建设期从2026年12月至2029年11月，为期36个月。其中，项目施工期为2026年12月至2029年6月。

项目开工时间拟定于2026年12月，项目于2029年7月至8月开展项目验收工作，包括考核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修复效果跟踪评价等。

## 1.1.6与相邻工程关系及生态补偿方案

（1）与相邻工程关系

根据搜集的历史资料、遥感影像资料和现场勘察资料成果，本项目周边的开发利用活动有15处，主要有项目东侧、东南侧和南侧3处红树林、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石洲经济联合社农民集体、汕尾市市区盐业公司（青龙山盐场）、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汕国用（2006）第149号、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汕国用（2006）第196号、汕尾市品清湖碧道海上栈道、汕尾品清湖避风锚地渔业码头项目、汕尾市海滨大道至金湖路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汕尾市城区海滨大道西段及周边支路市政工程、汕尾海事局工作船码头填海工程、广东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汕尾航道管理码头工程、汕尾保利金町湾海水浴场、广东省汕尾市遮浪（省二类）渔港一期工程等海洋开发利用活动。项目所在海域开发利用现状下表、下图。本项目的建设不会与其他用海重叠。品清湖南岸民进村至石洲村一带分布有多个高位养殖塘，现场调查发现，部分在养，部分未养，主要位于项目海堤靠陆侧。本项目与高位养殖塘的距离较近，区域高位养殖塘较多，且片片相连，其取水一般设置在项目所在涵闸与海域形成的天然水域处。高位养殖塘权属为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和汕尾市市区盐业公司（青龙山盐场）所有，由养殖户租用。

**表1.1.6-1项目所在海域及附近开发利用现状分布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相对方位 | 与项目最近距离(km) |
|---|---|---|---|
| 1 | 红树林1 | 东侧 | 2m |
| 2 | 红树林2 | 东南侧 | 2m |
| 3 | 红树林3 | 南侧 | 2m |
| 4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石洲经济联合社农民集体 | 东侧紧邻 | 0 |
| 5 | 汕尾市市区盐业公司(青龙山盐场) | 东侧紧邻 | 0 |
| 6 | 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汕国用(2006)第149号 | 南侧紧邻 | 0 |
| 7 | 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汕国用(2006)第196号 | 南侧紧邻 | 0 |
| 8 | 高位养殖塘 | 南侧 | 20m |
| 9 | 汕尾市品清湖碧道海上栈道 | 西北侧 | 1.05 |
| 10 | 汕尾品清湖避风锚地渔业码头项目 | 西北侧 | 2.63 |
| 11 | 汕尾市海滨大道至金湖路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 西北侧 | 2.78 |
| 12 | 汕尾市城区海滨大道西段及周边支路市政工程 | 西北侧 | 3.65 |
| 13 | 汕尾海事局工作船码头填海工程 | 西北侧 | 4.91 |
| 14 | 广东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汕尾航道管理码头工程 | 西北侧 | 6.15 |
| 15 | 汕尾保利金町湾海水浴场 | 西北侧 | 8.97 |

| | | | |
|---|---|---|---|
| 16 | 广东省汕尾市遮浪(省二类)渔港一期工程 | 东南侧 | 16.64 |

（2）生态补偿方案

本项目造成的生态资源损失主要包括底栖生物、潮间带生物和渔业资源的损失。由于本项目本身属于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含有红树林种植、鱼类增殖放流等，本项目建成后，可对本项目施工过程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进行补偿，逐渐提高所在海域的海洋生态环境。但建设单位也应配合主管部门采取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措施，改善水域生态环境，实现渔业可持续发展，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维护水生生物多样性，具体生态修复工作由相关部门统筹安排和实施。

国内外长期从事渔业资源研究的专家研究证实，在渔业资源衰退或受损的情况下，除了降低捕捞强度和减少海洋环境污染及生境破坏之外，从根本上恢复渔业资源、改良资源结构、增加渔业生产，进行渔业资源的人工增殖放流是重要、快捷的有效措施。通过增殖放流，可以迅速弥补本项目施工对海洋渔业资源造成的损失。

1）增殖放流区域的选择

根据《农业部关于做好“十三五”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的指导意见》，项目附近适合进行增殖放流的海域包括红海湾海域和大亚湾海域，鉴于本项目位于红海湾海域，本评价建议项目在红海湾海域实施增殖放流工作。

2）增殖放流品种选择原则

本地原种或子一代的苗种或亲体；能大批量人工育苗；品质优良（属优质经济鱼、虾类、贝类）；适应工程附近海域生态环境且生势良好；工程附近海域自然生态状况中曾经拥有的种类，确需放流其他苗种的，应当通过省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论证；鱼类品种以恋礁性鱼类、适合转产转业和发展游钓休闲渔业品种为主，或在资源结构中明显低于自然生态状况中的比例，资源衰退难以自然恢复；禁止使用外来种、杂交种、转基因种以及其他不符合生态要求的水生生物物种进行增殖放流。

3）增殖放流备选品种

根据《农业部关于做好“十三五”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的指导意见》及项目所在区域海洋生物及其栖息环境的实际情况，项目附近海区适宜增殖放流的

备选品种包括：花鲈、青石斑鱼、斜带石斑鱼、卵形鲳鲹、大黄鱼、紫红笛鲷、红笛鲷、真鲷、平鲷、黑鲷、黄鳍鲷、断斑石鲈、花尾胡椒鲷、斑节对虾、长毛对虾、墨吉对虾、刀额新对虾、绿海龟、鞍带石斑鱼等。

4）增殖放流前后的管理

放流前后的现场管理主要由主管管理部门承担。放流前应清理放流区域的作业，并划出一定范围的临时保护区，放流后应加强巡逻管理。

5）增殖放流方案

增殖放流的海洋经济物种以适应本地生长的鱼苗为主，拟于海生态修复完工后1年内休渔期期间实施。

渔业增殖放流要求：增殖放流物种的规格以放流现场测量为准。鱼苗体长应在4cm以上。增殖放流的苗种应当是本地种的原种或子1代，人工繁育的增殖放流苗种应由具备资质的生产单位、检验机构认可的单位提供，禁止增殖放流外来种、杂交种、转基因种以及其他不符合海洋生态要求的海洋生物物种。

有关具体的海洋生物资源和渔业资源补偿实施方案，建议在项目招拍挂确定海砂开采中标单位后，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和地方规定，与相关主管部门协商制定，报主管部门审查后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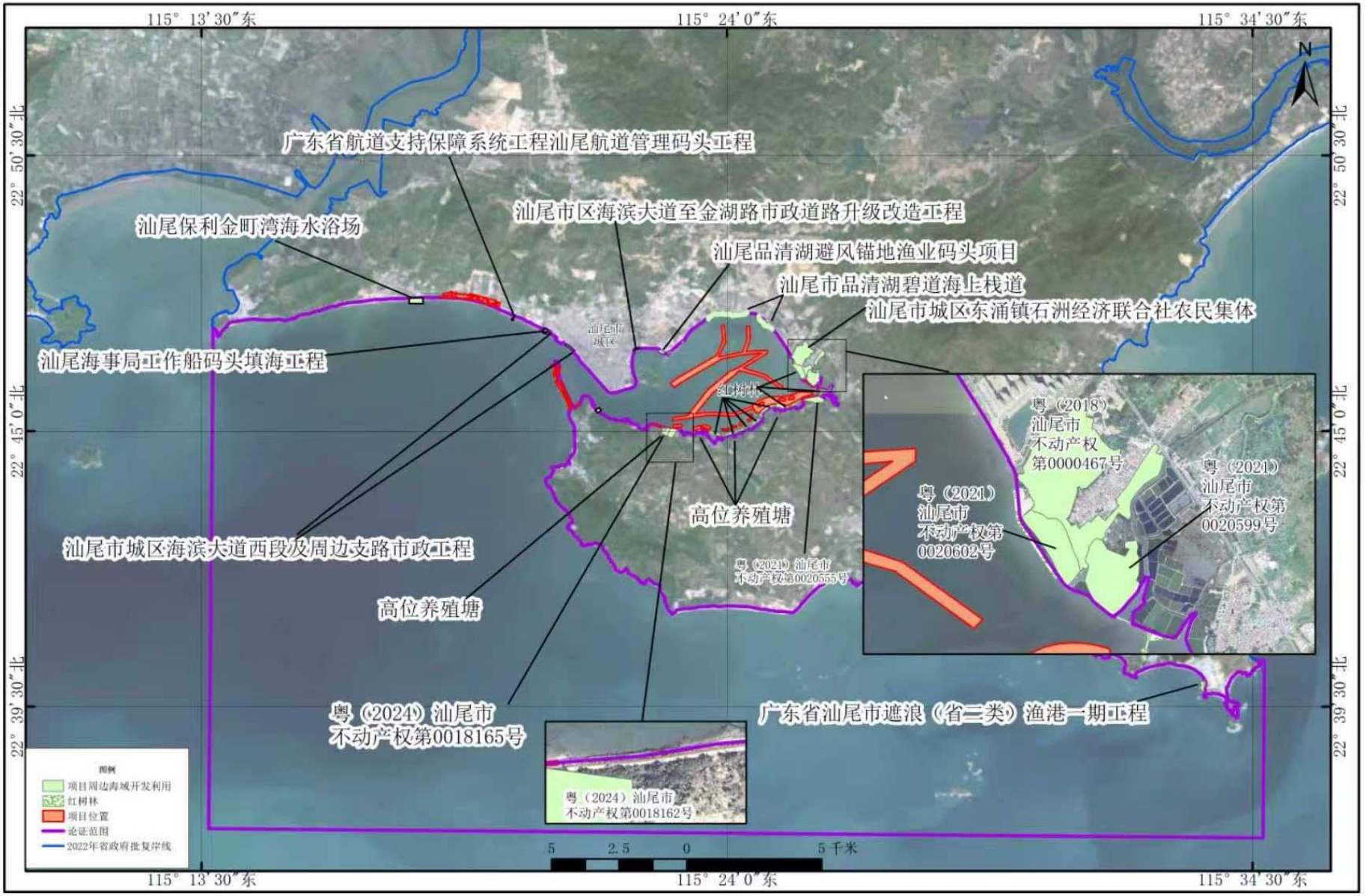



**图1.1.6-1海域使用现状图**

## 1.1.7项目用海及用地情况

**（1）项目用海情况**

本次申请用海审批手续的工程为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浒苔治理工程、海藻场种植工程）和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中的拦沙堤建设。

根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源部，2023年11月），项目用海类型为“特殊用海”中的“海洋保护修复及海岸防护工程用海”；根据《海域使用分类》（HY/T123-2009），项目用海类型为“特殊用海”中的“海岸防护工程用海”。项目用海方式有三种用海方式，拦沙堤建设为“构筑物用海”中的“非透水构筑物用海”，泻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泻湖浒苔治理工程为“开放式用海”中的“专用航道、锚地及其它开放式用海”，海藻场种植工程“其它用海”中的“种植用海”。

项目申请海域使用总面积246.2405公顷，其中拦沙堤非透水构筑物用海总面积为1.5301公顷，专用航道、锚地及其它开放式用海总面积227.8017公顷，种植用海总面积为16.9087公顷。项目拦沙堤占用2022年省政府批复人工岸线长度约为160.1m。沙滩修复涉及2022年省政府批复自然岸线197.7m，涉及2022年省政府批复人工岸线1351.1m；南岸岸堤生态修复工程涉及2022年省政府批复人工岸线1967.3m。

项目用海申请平面布置图及宗海界址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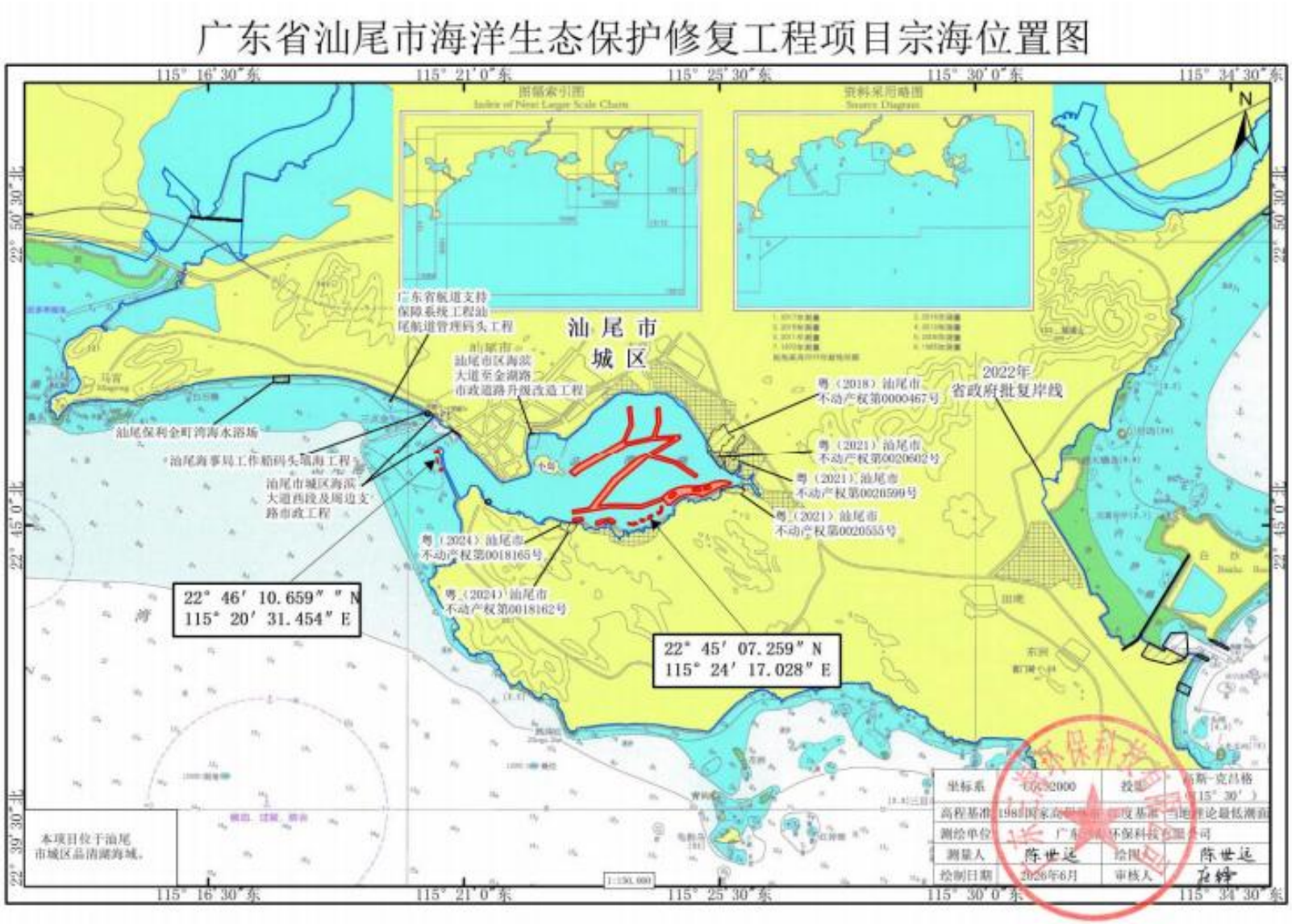



**图1.1.7-1项目申请用海宗海位置图**




**图1.1.7-2项目申请用海宗海海平面布置图**

**（2）项目用地情况**

本项目无新增用地情况，本项目与周边不同用地类别的叠加图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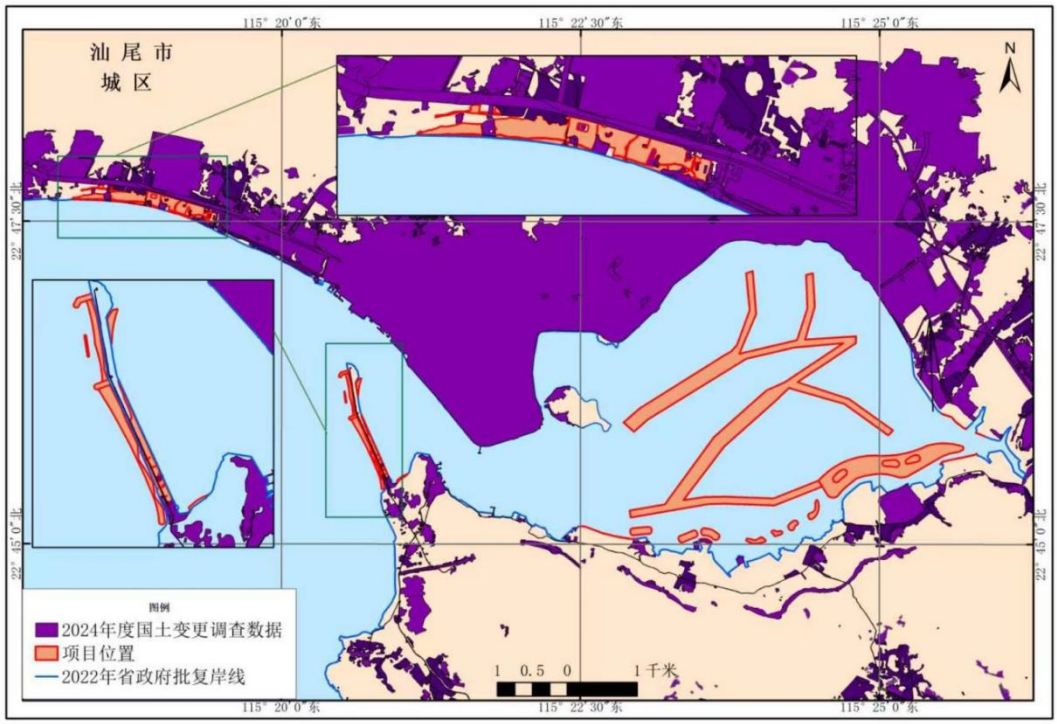



**图1.1.7-3本项目与周边不同用地类别的叠加图**

**（3）项目其他情况**

本项目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河口治导线或行洪范围；不涉及渔业规划区；不涉及重要航道、锚地，项目周边临近汕尾西线航道，为一般航道，航道发展规划技术等级为1万吨级，本项目已征求广东省珠江东航道事务中心相关意见，并在工程前开展航道通航影响条件评价等。

## 1.1.8项目建设背景和必要性

### 1.1.8.1项目建设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明确强调“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提出要“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坚定不移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为新时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锚定了方向。在近日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总书记进一步指出，要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以城乡人居环境改善、

美丽中国建设的显著成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是持续改善海洋环境质量、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手段，海洋生态保护和修复不仅关乎海洋生态系统的平衡与稳定，更直接关系到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广东省在建设海洋强省过程中，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也应被置于更加突出的位置。近年来，广东强化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持续推进“生态化海堤、滨海湿地、美丽沙滩、美丽海湾、活力人居海岸线”五大工程建设。

根据《汕尾市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品清湖生态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汕府办〔2022〕54号）等文件精神，汕尾市拟开展海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品清湖位于汕尾市中心城区，汕尾港东部，面积约为23.16平方千米，岸线长39.62千米，是我国大陆沿海第一大潟湖，也是亚洲第二大潟湖，被誉为汕尾“母亲湖”。品清湖作为冰后期海水侵入汕尾和沙海花岗岩体之间低凹处形成的溺谷湾，在漫长的地质演变过程中，因沿岸砂坝不断向东延伸，逐渐演变为半封闭型潟湖。这种独特的地貌形态，使得品清湖仅能通过约600m宽的狭窄口门与外海红海湾进行水体交换。2016年汕尾市被财政部、国家海洋局确定为全国首批蓝色海湾整治行动8个城市之一，汕尾市品清湖“蓝色海湾”整治工程通过实施疏浚清淤、红树林种植、岸线整治修复、亲海栈桥修建等工程，品清湖海洋生态环境质量得到了改善，海域、海岸带和海岛生态服务功能得到了提升。但由于品清湖独特的地形条件，外海泥沙在波浪和潮流的推动下，经潮汐通道进入品清湖后，湖内流速迅速降低，泥沙颗粒由粗到细的顺序层层沉降，在经年累月地发展下，品清湖的潮汐通道仍然存在淤积问题，并且逐年加重，这严重削弱了品清湖内部的水动力。在水动力衰退与富营养化问题交织下，品清湖的潟湖湿地生态退化、潟湖湿地生态服务功能不足、生物多样性受损等生态问题仍不可忽视。随着调查工作也发现，品清湖周边存在潟湖沙舌侵蚀受损、防护林带退化，金町湾海岸带受损，滨海湿地生态功能及防护林功能不足等一些列的生态问题。

而本项目聚焦品清湖及周边重要生态环境问题，通过系统性修复举措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学习“厦门实践”经验的重要举措；项目可有效提升汕尾海岸带生物物种多样性，恢复汕尾市海岸带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以及生态环境质量，是落实《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开展汕尾城区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要求的需要；项目修复是守护潟湖独特地理单元，恢复区域生态功能的必然要求，是保护修复我国大陆沿海第一大潟湖，提升海洋生物多样性的需要；项目是营造良好的“三生空间”，改善区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生态产品价值、在高质量发展中满足人民的美好生活的需要；项目建立潟湖生态立体监测网络，能够实时掌握品清湖典型热带海洋生态系统的现状和演变趋势，为典型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提供重要的支撑，履行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工作职责，是落实《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的需要。

**1.1.8.2项目建设必要性**

（1）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学习“厦门实践”经验的重要举措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明确强调“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提出要“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坚定不移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为新时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锚定了方向。在近日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总书记进一步指出，要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以城乡人居环境改善、美丽中国建设的显著成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这些重要论述，为汕尾市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谋划推进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谱写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提供了清晰的方向指引和坚实的根本遵循。回溯实践历程，1988年时任厦门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的习近平同志，便主持专题会议确立了“依法治湖、截污处理、清淤筑岸、搞活水体、美化环境”的筼筜湖治理方略，成功开启了筼筜湖从污染治理到生态蝶变的转型之路，为我国流域及海洋生态修复提供了宝贵的“厦门实践”经验。

当前，实施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既是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深入贯彻，也是对“厦门实践”经验的学习借鉴。项目聚焦品清湖及汕尾市重要生态环境问题，通过系统性修复举措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不仅能切实提升海

洋生态系统质量，更能引导全市上下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动汕尾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为当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生态动能。

（2）是落实《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开展汕尾城区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要求的需要

《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将全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布局于以南岭山地为核心的南岭生态屏障，以丘陵浅山、森林为主体的粤港澳大湾区外围丘陵浅山生态屏障，以河口、海湾、滨海湿地、海岛为主体的蓝色海岸带，以及东江、西江、北江、韩江、鉴江干流和珠江三角洲网河区等重点流域生态功能区。

蓝色海岸带主要涉及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惠州、汕尾、东莞、中山、江门、阳江、湛江、茂名、潮州、揭阳共14个沿海地市。

蓝色海岸带的主要生态问题为红树林、海草床、珊瑚礁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健康受损。海岸带生态防护能力逐渐减弱，赤潮等海洋生态灾害频发。渔业资源过度开发，海洋鱼类产卵场、索饵场、栖息生境和洄游通道受损，生物多样性降低。部分海岛遭受破坏。近岸海域水环境较差。

蓝色海岸带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中包含了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红海湾—碣石湾滨海湿地保护和修复。

其中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的范围涉及大鹏、盐田、惠阳、惠东、惠来、陆丰、城区、海丰、阳西、江城、电白、徐闻、遂溪、廉江、雷州、麻章、霞山、吴川、坡头、赤坎、新会、台山、恩平等23个县（市、区），主要开展红树林、海草床、珊瑚礁、海藻场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强湾内海岛、河口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推进入海污染控制和联围综合整治，减少近岸海域养殖规模，实施人工鱼礁建设，保护湾内重要生物物种多样性，提升重要物种栖息地质量，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修复湾内受损砂质岸线，整治沙滩，开展魅力沙滩和美丽海湾建设，生态化海堤建设，完善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保护水源涵养林，改善湾内水文动力条件，恢复潮汐通道。

本次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位于广东省的蓝色海岸带，根据前期调研工作，识别出较为突出的生态问题为汕尾市品清湖内潮汐通道淤积严重，削弱了品清湖内部的水动力，导致品清湖的纳潮量大幅减少，海水半交换周期显著延长，

水体更新速度减缓，水体自净能力下降，湖内污染物难以排出和降解，水质恶化，底泥污染问题严重，进一步引发绿潮现象，破坏水下生态系统平衡，降低生态系统功能，生态系统退化，生物多样性受损。此外，潟湖沙舌侵蚀受损、防护林带退化，外来物种入侵严重；金町湾海岸带受损，滨海防护林功能不足。可见，汕尾市品清湖及周边海岸带存在的生态问题是广东省蓝色海岸带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之一。

本次生态保护修复以品清湖潮汐通道治理作为改善品清湖水文动力条件的主要抓手，配合开展浒苔治理、岸线垃圾清理等工作恢复湖内生态系统健康，通过建设海藻场、营造鸟类栖息地营造，提升汕尾海岸带重要生物物种多样性，同时实施海堤生态化建设、沙舌生态保护修复等，多措并举，恢复汕尾市海岸带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以及生态环境质量。因此，本项目的实施落实《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是开展汕尾城区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要求的需要。

（3）是保护修复我国大陆沿海第一大潟湖，提升海洋生物多样性的需要

品清湖作为我国大陆沿海面积最大的潟湖，是海陆交互作用形成的独特生态系统，兼具河口、海湾与湿地的复合生态功能，既是区域海洋生态的“缓冲器”，也是众多海洋生物的“天然庇护所”，其生态修复对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提升海洋生物多样性具有不可替代的意义。从潟湖生态系统修复角度来看，沙舌作为品清湖与外海连通的关键地貌单元，承担着阻挡外海泥沙入侵、稳定潟湖水位、缓冲浪潮流冲击的重要作用，当前受侵蚀影响，沙舌形态萎缩、防护能力下降，导致潟湖内泥沙淤积加剧、水交换受阻，亟须通过补沙固滩、构建防侵蚀护岸等修复措施，重塑沙舌天然屏障功能，为潟湖内部生态修复创造稳定环境；而潟湖内的海藻、盐沼植物（如海马齿、芦苇）是生态系统的核心生产者，既能净化水质、固碳储碳，又能为底栖生物提供栖息环境，现状围塘区植被覆盖度低、外侧海域海藻受损，导致生态系统生产力下降，因此需通过围塘堤后植被修复、海域海藻场重建，恢复植被群落结构，提升潟湖自净能力与生态承载力。同时，潟湖生态健康依赖良好的水交换能力，当前海域淤泥淤积，导致水体流通不畅、黑臭现象突出，需结合疏浚，拓宽水体流通通道、提升水交换效率，改善潟湖水质与溶解氧条件，恢复生态系统的物质循环与能量流动。

从海洋生物多样性提升角度而言，品清湖独特的潟湖生态系统为多种生物提供了差异化生境。品清湖、沙滩及周边植被区是迁徙鸟类的重要停歇与觅食地，通过围塘堤后植被修复（种植耐盐植物）、可构建“水域－滩涂-植被”梯度生境，为鸻鹬类、鹭鸟等鸟类提供食物（底栖生物、昆虫）与隐蔽场所，补充区域鸟类栖息地资源，促进迁徙鸟类种群稳定。此外，海藻（如江蓠）是海洋生态系统的“基础食物链起点”，通过重建规模化海藻场，恢复海域初级生产力，吸引鱼类、贝类等生物聚集，形成完整生态链。针对当前品清湖局部水域存在的浒苔滋生风险，可结合水动力改善（提升水体流通）、浮式江离种植、人工清理等措施控制浒苔生长，减少生态灾害风险，为鱼类、贝类等生物营造健康的生存环境。

综上，品清湖作为我国大陆沿海第一大潟湖，其生态修复不仅是守护独特地理单元、恢复区域生态功能的必然要求，更是通过贝类保护、鸟类栖息地建设、海洋生产者恢复实现海洋生物多样性系统性提升的关键举措，对维护我国东南沿海生态平衡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4）是营造良好的“三生空间”，改善区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生态产品价值、在高质量发展中满足人民的美好生活的需要

三生空间即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明确指出“建立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优美的自然环境本身就是乡村振兴的优质资源，要找到实现生态价值转换的有效途径，让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好处”。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进一步明确“坚持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进而要求“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增值”。

品清湖是汕尾市重要发展区域，是典型的“三生空间”，周边分布有多个重要开发活动（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园、海洋数字经济产业园、新能源储能产业园及品清文旅中心等），同时沿线分布东涌镇、捷胜镇等6个村镇，服务周边数十万常住人口及年接待游客超33万人次，是汕尾市南部重要的生活空间；此

外区域内的红树林、海藻场也是汕尾市具有鲜明特色和代表性的生态空间。因此，保护与开发的协同发展是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本次生态修复项目面向品清湖最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通过系统性治理不仅有助于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生物多样性，有效改善“三生空间”质量；更能够显著提升区域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进而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增值，最终为广东省可持续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汕尾样本。

（5）是落实《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的需要

为进一步完善生态保护和修复的基础研究和技术创新平台，增强科技保障服务能力，《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从科技支撑能力、自然生态监测监管水平、重点生态资源保护能力、生态气象保障能力等方面提出规划。针对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和监管能力建设，规划提出，“开发完善海洋生态监测评价和预警技术方法体系，开展海洋生态预警监测，跟踪典型生态系统动态变化，预警生态退化问题和生态灾害”。

在《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海洋生态预警监测体系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52号）进一步准确把握新时期自然资源管理需求，履行政府公共服务职能，并要求实现“三清楚”，即对海洋生态系统的分布格局清楚、对典型生态系统的现状与演变趋势清楚和对重大生态问题和风险清楚。并且确定该项工作为中央和地方共担事权事项，并提出了8项具体的任务。

本项目积极落实《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建立以鸟类监测点、有害藻华监测、水下生物监测为代表的监测和管控能力建设，能够实时掌握品清湖典型热带海洋生态系统的现状和演变趋势，为典型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提供重要的支撑，履行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工作职责。

## 1.1.9自然环境与社会经济概况

### 1.1.9.1自然环境概况

（1）地理位置

汕尾市位于广东省粤东沿海，珠江三角洲与海峡经济圈中间，与香港一水之隔，南临红海湾和碣石湾，西濒惠州市，东接揭阳，北部与梅州、河源接

壤。位于北纬22°37′29″～23°28′33″，东经114°54′46″～116°13′16″之间，在地图上近似等腰三角形状，螺河、黄江纵贯南北，莲花山脉北东-西南耸立，龙潭河、鳌江北西-东南而下。

本项目主要涉及汕尾市城区。汕尾市城区是中共汕尾市委、市政府的驻地，位于广东省东南沿海，在北纬22°36′～22°54′和东经115°10′～115°37′之间。南濒南海，北倚河源、梅州，东连汕头、潮州，西接惠州、深圳，毗邻港澳；陆路东距汕头160km，西距深圳120km，水路接壤太平洋国际航线，是连接粤东、珠三角与港澳的重要通道，是粤东沿海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和深厚的发展潜力。全区属亚热带海洋性气候，历年平均气温21.1℃，年最高气温38.5℃，最低气温1.6℃；最高日降雨量475.7mm，年平均降雨量1029.6mm。

（2）地形地貌

汕尾地区大地构造为华夏陆台多轮回造山区，位置处于新华夏系东亚第二隆起褶皱带南段粤东沿海地区与南岭东西复杂构造带南缘交接复合部位，地质构造运动和岩浆活动频繁，区域构造以北东向为主（莲花山断裂带、潮安—普宁深断裂带），次向为东西向（高要—惠来断裂带）。

（3）气象条件

汕尾市地处中国大陆东南部沿海，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海洋性气候明显，光、热、水资源丰富。其主要气候特点是:气候温暖，雨量丰沛，干湿明显，光照充足；冬不寒冷，夏不酷热，夏长冬短，春早秋迟；秋冬春早，常有发生，夏涝风灾，危害较重。2024年全市共出现20轮强降水或强对流天气过程，其中4月25—28日（年内最强过程）、6月14—16日两次天气过程出现特大暴雨降水。2024年全市各县区最大年雨量：市城区3197mm、海丰3926mm、陆丰3206mm、陆河3336mm、红海湾2546mm、华侨管理区2025mm。

1）降雨量：汕尾区域降水以锋面雨和台风台雨为主，汛期4-9月的降水量占全年降水量的85%，10-3月占全年的15%。汕尾市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地处中国大陆东南部沿海，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海洋性气候明显，光、热、水资源丰富。其主要气候特点是:气候温暖，雨量丰沛，干湿明显，光照充足；冬不寒冷，夏不酷热，夏长冬短，春早秋迟；秋冬春早，常有发生，夏涝风灾，危害较重。2024年全市共出现20轮强降水或强对流天气过程，其中4月25—28日（年

内最强过程）、6月14—16日两次天气过程出现特大暴雨降水。2024年全市各县区最大年雨量：市城区3197毫米、海丰3926毫米、陆丰3206毫米、陆河3336毫米、红海湾2546毫米、华侨管理区2025毫米。

2）温度：2024年，汕尾全市年平均气温23.3℃，较常年偏高0.5℃。其中，市城区年平均气温23.9℃，较常年偏高1.1℃；海丰县年平均气温23.0℃，较常年略偏高0.1℃；陆丰市年平均气温23.1℃，较常年略偏高0.4℃；陆河县年平均气温23.2℃，较常年略偏高0.2℃。

3）相对湿度：2024年，汕尾全市的平均相对湿度为79%，大致与常年持平。

4）风：2024年，汕尾市各地年平均风速值：汕尾2.2m/s，海丰2.0m/s，陆丰2.4m/s，陆河1.5m/s，各地年平均风速值基本跟常年持平。2024年，市城区的主导方向为东（E），频率为24%，其次为东北东（ENE）16%。海丰县的主导风向为北（N），频率为18%，其次为北北东（NNE），频率为12%（静风频率达4%）。陆丰市的主导风向为东（E），频率为14%，其次为北（N）和西北北（NNW），频率分别为12%和11%。陆河县的主导风向为南（S），频率为12%，其余风向均低于10%。各地的风向频率与海陆位置、季风气候密切关联。

（4）河流水系

汕尾市境内河流较为短小，集雨面积100km$^2$以上的干、支流共有13条，其中，螺河和黄江是汕尾市集雨面积超过1000km$^2$的两大河流；独流入海河流有4条：螺河、黄江、乌坎河、鳌江；流向外市的河流有2条：水东河、龙潭河。

（5）潮汐及水位

本港区属不规则日潮混合潮。其主要特征是潮差主要随月球赤纬变化，而与月相的变化关系不大。在回归潮期间，潮差最大。且日潮不等现象非常明显。高潮发生时间约在月中天后20小时，低潮发生时间除大潮外约在月中天后5小时，大潮期间的低潮发生时间约在月中天后1.4小时。回归潮期间潮差最大，比平均状态的潮差大约38cm。

1）潮位特征值

本工程海区主要潮位特征值如下：

多年平均高潮位：0.9m；

多年平均低潮位：0.03m；

多年平均潮位：0.5m；

历年最大潮差：2.58m；

历年平均潮差：0.85m；

平均涨潮历时：6h56min；

平均落潮历时：5h22min。

大潮最高高潮位：2.51m；

大潮最低低潮位：-0.83m；

大潮平均高潮位：1.37m

小潮平均低潮位：0.04m

2）设计水位

设计高水位：1.68m；

设计低水位：-0.02m；

极端高水位（50年一遇）：3.23m；

极端低水位（50年一遇）：-0.68m

3）波况

根据国家海洋信息中心以及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以遮浪海洋站长期的目测波浪资料进行分析的结果，认为红海湾湾口水域的波浪以风浪为主，其常浪向为ENE~E，强浪向为ENE~ESE。年平均波高（H1/10）为1.4m，年平均周期为4.2s。波浪季节性变化情况大致是：冬季常浪向为E，强浪向也为E，频率为33%，平均波高为1.5m，平均周期为4.2s；春季常浪向为ENE~ESE，频率为22~27%，年平均波高1.2m，平均周期为4.1s，最大波高可达4.5m，强浪向为ENE与E；夏季常浪向为SW，出现频率为22%，强浪向为SE，平均波高为1.2m，平均周期为4.0s，最大波高可达9.5m；秋季常浪向为ENE，频率为26%，强浪向为ESE及SE，平均波高为1.5m，平均周期为4.3s，最大波高可达9.0m，出现在台风期间。

本工程所处品清湖水域位于红海湾湾顶东北部，西侧通过一个较小的湾口与红海湾相通，红海湾湾口水域波浪传至湾顶水域波高已大为减小，品清湖后外侧拦沙堤阻挡后，偏SE向大浪基本不传入品清湖水域。品清湖水域主要受当地小风区浪影响，由于湖面水域范围不大，因此，湖内水域波浪较小。

4）潮流

品清湖口门朝西，潮汐通道沿西北向延伸，与红海湾相通。该海域涨潮历时和落潮历时基本相等，涨憩和落憩历时较短，属于混合潮中的不正规半日潮型。湖内的不规则半日潮型，在一天之中有两个高潮和两个低潮，潮差较小，大潮期潮差小于2.5m，涨潮历时和落潮历时基本相等，涨憩和落憩历时较短，小于20分钟。

**1.1.9.2社会经济概况**

（1）汕尾市

汕尾市现辖1个区、2个县，代管1个县级市，另设4个功能区。法定行政区包括城区，海丰县、陆河县，代管陆丰市。功能区设有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华侨管理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汕尾新区。海丰县赤石、鹅埠、鲘门、小漠4个街道由深圳市主导管理。

根据广东省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5年全年汕尾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初步核算数）1546.30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4.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06.54亿元，增长5.1%，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16.3%；第二产业增加值415.58亿元，增长1.6%，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10.6%；第三产业增加值924.18亿元，增长5.2%，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73.1%。三次产业结构为13.3：26.9：59.8。人均地区生产总值57027元（按年平均汇率折算为7984美元），增长3.6%。

全市常住人口272.19万人，比上年末增加2.08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166.01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60.99%，比上年末提高1.07个百分点。年末户籍人口349.47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76.24万人，占户籍人口的比重50.4%。

分县（市、区）看，市城区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5.2%，海丰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4.8%，陆丰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3.1%，陆河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3.0%，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4.4%，华侨管理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3.8%。

全年农林牧渔业实现总产值347.90亿元，比上年增长5.5%。其中，农业产值131.66亿元，增长4.2%；林业产值10.53亿元，增长14.1%；牧业产值30.30亿

元，下降3.1%；渔业产值151.29亿元，增长7.0%；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24.14亿元，增长15.8%。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1.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下降4.7%。分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增加值下降83.3%，集体企业增加值下降2.7%，股份制企业增加值下降5.7%，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加值下降0.4%。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增加值下降27.1%，重工业增加值增长0.1%。分企业规模看，大型企业增加值增长4.0%，中型企业增加值下降2.3%，小型企业增加值下降31.7%，微型企业增加值增长30.8%。

全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6.9%，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32.3%。其中,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下降7.1%，电子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下降28.8%，医疗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增长56.4%。

全年规模以上先进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9.7%，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39.0%。其中,高端电子信息制造业增长0.1%，石油化工产业下降3.4%，先进轻纺制造业下降28.7%，新材料制造业增长77.2%，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增长56.4%。

全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11.9%,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37.5%。其中,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42.1%，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0.1%。城区地处广东省东部，汕尾市的东南部，东连汕潮揭，西接珠三角，毗邻港澳，深汕高速公路和厦深铁路横穿全境，是连接福建、珠三角与港澳的重要通道。

（2）汕尾市城区

汕尾市城区土地面积289平方公里，建成区范围40.44平方公里，人口约48.6万人（含红海湾），华侨、港澳台胞约15万人。

——旅游资源。城区境内海岸线绵延97公里，“一湖二山二湾三岛”（品清湖、凤山、铜鼎山、银龙湾、金町湾、屿仔岛、龟龄岛、江牡岛）相互辉映，7000米的原生态海岸线勾勒出“转身即大海，回眸见日落”的绝美画卷，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滨海风光旖旎迷人，凸现出“海为城衬、城在海间”的城市形态特征，素有“山海湖城”“粤东旅游黄金海岸”之美誉。现有国家A级景区凤山祖庙旅游区、铜鼎山旅游区、晨洲蚝乡旅游景区、老德头海洋文化园旅游景区、中宏生态园，以及省级旅游度假区保利金町湾旅游度假区，被评为

“中国滨海休闲旅游优秀目的地城市”，成功入选全省整县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试点。2025年全区接待游客增长37.53%、旅游收入增长30.2%。

——文化风情。城区历史底蕴深厚、文脉悠远绵长，6000年的沙坑文化积淀深厚，明代长沙古炮台、坎下城等海防遗址古韵犹存，铜锣寨革命陈列馆、中国海陆丰中心县委展馆、成兴大院、胜昌大院等红色文化熠熠生辉，古文化与红色基因交相辉映、赓续传承。民间传统文化独具特色，白字戏、正字戏、西秦戏三个稀有剧种和汕尾渔歌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底蕴深厚。妈祖文化象征着和平、友谊和博爱，在这里得到广泛传播，凤山祖庙中建有全国最高的妈祖石像和面积6万平方米的文化广场，是国内主要的妈祖文化社区。

——地道美食。城区海域面积8949平方公里，海岛376个，有国家一级渔港汕尾港、二级渔港马宫港和普通渔港捷胜港，水质优良面积比例100％，盛产10类85科860多种海产品，晨洲蚝、紫海胆、海鲗鱼被誉为“汕尾三鲜”，鲍鱼、龙虾等优质鲜活水产久负盛名，“汕尾海鲜、天下领鲜”的品牌越擦越亮。饮食文化兼容并蓄，融合广府、闽南、客家菜系精髓，早茶、牛腩火锅、海鲜排档等风味各异，菜茶、咸甜薄饼、小米、菜包粿等本土小吃广受青睐。二马路美食街与品清牛腩一条街，既是城区鲜明的美食名片，也是各地游客争相打卡的特色地标。

——经济发展。2025年城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65.67亿元，增长5.2%、增速居全市第一；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1%，农业总产值增长6.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4%，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分别增长4.6%、6.3%。

——产业建设。电子信息产业。形成以信利、比亚迪为重点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2025年规上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产值281.3亿元，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成功申报广东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海洋牧场产业。落地建设马宫现代渔业产业园、华润马宫海产精深加工产业园，江牡岛、龟龄岛、红海湾等海域海洋牧场加快建设，正在推动链条延伸和设施配套，打造集网箱制造、种苗培育、饲料生产、产品销售、精深加工、冷链仓储、商贸流通于一体的全产业链条。农文旅产业。推进环品清湖滨海新城文旅产业带、山海长廊旅游度假区、马宫渔港经济带、海湾胜境高端度假区等4个精品片区打造运营，凤山民俗文化广场、金霞光森林公园、二三马路特色街区等文旅IP更加火爆，新港沙舌尾片

区、凤山妈祖三期、滨海西沙滩等重大文旅项目规划落地中，打造“大湾区宝藏滨海度假城市”品牌。同时，城区在新能源汽车、新能源电力、算力智能、低空经济、生物医药等领域具有较强的产业基础和资源优势。

**1.1.9.3汕尾市社会治安与信访、综治维稳概况**

汕尾市近三年（2023—2025年）通过深化基层治理创新、强化社会治安防控和推进信访法治化，实现了社会治安持续向好、矛盾纠纷源头化解能力显著提升的综合治理成效。具体概况如下：

（1）社会治安持续向好，关键指标显著下降

1）刑事治安警情全面下降

2024年全市刑事治安原始警情、确认警情、刑事立案同比分别下降59%、11%、28%（“三个下降”），涉诈及关联犯罪警情和立案降幅超全省平均水平（涉诈警情降35%，刑事立案降58%）。

2023年涉毒警情数下降超80%，2024年上半年进一步下降89%，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成效巩固。

2025年集中清查行动带动刑事治安警情同环比下降15.63%、12.9%。

2）公共安全风险有效管控

道路交通安全：2024年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降11.36%、22%；2025年酒驾醉驾等专项整治查处交通违法3496宗。

3）安全生产：消防、危爆等领域连续三年保持重大事故“零发生”。

（2）综合治理创新与基层善治深化

1）“三三五”治理模式全省推广

构建横向“镇、村、组”三级、纵向“大数据+网格化+群众路线”的“田字型”治理体系，形成“五治一体”（共治、自治、法治、德治、善治）格局。

划分网格4555个，98.25%事件在村级化解，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2）综治中心“五个一”工程提质增效

通过“一体统筹、一网共治、一站五调、一图尽览、一合多元”整合资源，推动群众诉求“只进一扇门”。

联动公安、信访、司法等部门，创新“法官+检察官+律师+调解员”四方调解模式，2023年调解成功率99.26%。

（3）信访法治化与矛盾源头化解

1）信访总量低位运行

2023年全市信访量仅占全省总量不到1%，重大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2.97%。

推行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常态化，开展“春雨润民心”主题活动，推动信访“清存量、控增量”。

2）法治化与源头治理并重

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制定“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等五环节规范。

将《汕尾市基层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纳入2025年立法计划，强化法治保障。

（4）公共安全整体强化与专项行动

1）常态化打击整治行动

开展“全年六专项”“每季一专项”行动，2024年反诈资金预后被骗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2025年1月集中清查行动查处违法人员108人，处罚场所10家；夏季治安巡查宣防行动抓获嫌疑人121人。

2）智慧防控体系升级

建设“粤平安”平台，汇聚12345热线、110非警务数据，实现风险“全量感知、闭环处置”。

推进“智慧边海防”“最小应急单元”建设，强化海陆联动防控。

近三年汕尾以“三三五”基层治理为核心，通过科技赋能（如“民情地图”）、法治化信访和严打违法犯罪，实现了社会治安根本性好转。未来需持续深化“五个一”综治工程、巩固禁毒示范成果，并应对岁末年初治安复杂期风险，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平安基底。

# 1.2《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内容

## 1.2.1《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开展风险调查情况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以下简称“《社稳分析报告》”）主要采用了实地走访、文案调查等多种调查方式和方法：

**调查范围：**

（1）项目所在地政府及相关基层组织。

（2）群众、利益相关者：项目涉及的各村/社区的居民，受项目建设和运行影响的群众、尤其是涉及选址周边的群众。

（3）项目所在地的大众媒体以及网络论坛。

**调查方式：**

（1）通过与项目相关单位沟通，初步了解项目建设背景、周边情况和具体建设内容，了解村/居民对项目的态度和意见；

（2）查阅项目的前期工作进度和已获得的审批文件，核实项目各项工作成果和专题报告，审核建设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3）采用观察法、文案调查法等进行社会环境调查，鉴别利益相关者，分析利益相关者诉求和历史社会矛盾；

（4）采用网络调查以及舆情分析，了解媒体对项目建设实施的舆论导向及影响。

## 1.2.2《社稳分析报告》识别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其风险程度

经过对前期调查、文案调查等调查结果的统计，编制单位识别出项目存在社会风险因素主要分为七类14项风险，包括：

（1）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审批程序、公众参与；

（2）用海用地相关：生态补偿；

（3）生态环境影响：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固体废物影响、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4）当地经济社会生活：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5）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工程质量、施工安全；

（6）项目建设管理：项目施工过程管理、劳资纠纷问题、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7）媒体舆论导向：舆情风险。

### 1.2.3《社稳分析报告》判定初始风险等级

编制单位运用层次分析法和加权平均法进行定量计算并确定风险综合初始风险等级，项目不存在较大风险因素，存在10项一般风险因素，4项较小风险因素，初始风险综合风险指数（T）为0.213＜0.36，因而项目初始风险等级判定为“低风险”。

### 1.2.4《社稳分析报告》提出的主要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针对项目识别出的风险因素，《社稳分析报告》提出相应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主要包括：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公众参与方面产生的社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生态补偿方面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固体废物影响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的风险防范和化解、工程质量产生的社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劳资纠纷问题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项目施工进度管理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安全施工方面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社会舆论风险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 1.2.5《社稳分析报告》确定的风险等级

针对项目的14项风险，编制单位提出相应风险防范措施，各项措施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项目实情提出，预计严格落实一系列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后，项目综合风险指数为0.126＜0.36，均为较小风险因素，对照风险等级综合判断表，项目落实措施后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 1.3评估依据

## 1.3.1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24年1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2年6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3年5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26年3月15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26年5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9月1日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2002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2011年1月8日起施行）；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

《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2017年1月1日起施行）；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汕尾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12月1日起施行）；

《汕尾市水环境保护条例》（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

《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国家发改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

《关于建立广东省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机制的意见》（粤办发〔2011〕3号）；

《关于全面推进和深化我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粤办发〔2015〕15号）；

《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21〕22号）。

### 1.3.2相关规划、行业准入条件与产业政策

《广东省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2021年-2035年）》；

《广东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

《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规划（2021—2035年）》；

《广东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汕尾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规划（2021—2035年）》；

《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修订版）》；

《汕尾市品清湖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汕尾市品清湖绿美生态建设总体规划（2023~2027年）》。

### 1.3.3其他资料

（1）《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汕尾市人民政府，2026年6月）；

（2）《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汕发改投审〔2026〕49号）；

（3）《品清湖环境生态调查项目现状调查与评价报告》（2025年1月）

（4）《品清湖生态环境调查报告》（暨南大学，2023年10月）；

（5）《品清湖水生物调查成果》（暨南大学，2023年10月）；

（6）《品清湖藻类爆发成因与防控报告》（暨南大学，2023年10月）；

（7）《品清湖生态环境保护与开发建议》（暨南大学，2023年10月）；

（8）《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海域使用论证报告书》（广东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1月）；

（9）《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广东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10月）；

（10）《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鸟类调查报告》（深圳市红树林研究中心有限公司，2026年5月）；

（11）《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初步设计》（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6年6月）；

（12）项目相关批文和设计资料；项目收集到的职能部门意见、群众意见、背景资料等；与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 1.4评估主体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主体为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也是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单位。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处级，公益一类。其机构编制方案如下：

（1）负责市政府投资市属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建设管理，代表市政府履行项目建设管理职责，依法组织开展代建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2）组织代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及报审，办理有关报建报批手续。

（3）制订代建项目工作方案、工作计划和项目管理目标。

（4）负责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招标。

（5）负责代建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投资控制、质量安全、工期进度、档案资料等管理，组织代建项目的中间验收、竣工验收、项目使用移交等工作。

（6）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协助使用单位编制年度基建支出预算。

（7）对参建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提出审核意见。

（8）组织编制代建项目竣工工程结算、竣工财务决算，办理资产和工程档案移交手续。

（9）参与制定和完善政府投资的市属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细则，负责政府投资的市属非经营性项目的储备管理和研究工作。

（10）向市发展改革等相关部门和使用单位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将代建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并提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11）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1.5评估的过程和方法

## 1.5.1评估工作的程序、步骤和主要过程

### 1.5.1.1评估程序和步骤

（1）准备工作

接受评估主体任务委托后，汕尾市深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抽调相关人员组成项目评估小组，审阅分析报告并走访了项目建设现场，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形成了项目初审意见，制定了项目稳评工作计划。

（2）收集和审阅相关资料

评估小组全面收集并认真审阅了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相关资料，包括《社稳分析报告》以及项目前期审批其他相关文件，对所提供资料是否符合按照国家、省、市、县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相关规划与标准规范进行了对照分析；结合同类或类似项目决策风险评估资料进行深入分析。

（3）充分听取意见

评估小组根据对拟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的审阅结果，结合项目所在地的实际情况，根据需要补充开展民意调查，向受拟建项目影响的相关群众了解情况，对受拟建项目影响较大的群众要重点走访，当面听取群众意见，确保收集意见的真实性和全面性；在听取意见同时，也向受影响单位和群众讲清项目相关的法律和政策依据、项目方案、项目建设和运行全过程可能产生的影响，以便群众了解真实情况、表达真实意见。

（4）全面评估论证

评估小组对各方意见进行分门别类梳理，参考相同或类似项目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情况，重点围绕拟建项目建设施工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进行客观、全面地评估论证；对拟建项目所涉及的风险调查、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风险等级评判等内容逐项进行评估论证，特别是对风险因素、风险发生概率、可能引发矛盾纠纷的激烈程度和持续时间、涉及人员数量、可能产生的各种负面影响以及相关风险的可控程度进行评估论证。

（5）确定风险等级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风险等级划分标准，对拟建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作出客观、公正的评判，确定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的高、中、低等级。

（6）编制评估报告

由汕尾市深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评估过程情况、资料汇总编制成《评估报告》。

1.5.1.2评估工作安排

（1）评估时间：30天；

（2）制定评估方案：3天；

（3）调查及访谈：20天；

（4）群众意见采集和各部分征求意见、公示：30天；

（5）形成《评估报告》3天。

（注：上述工作安排穿插进行。）

## 1.5.2评估工作所采用的主要方法

1.5.2.1评估工作主要方法

（1）收集和审阅相关资料，力求准确、真实、全面反映项目的情况；

（2）充分听取意见，注意听取对象的广泛性和代表性，注意方式方法，确保收集意见的真实性和全面性；

（3）对各方意见进行分门别类梳理，参考相同或类似项目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情况。

1.5.2.2征求意见的范围和方式

（1）征求公众意见范围：项目地址周边区域村民和基层组织。

（2）征求公众意见内容范围：拟建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因素，是否影响公众利益，以及防范社会稳定风险的合理可行的措施和建议及其他相关要求。

（3）征求公众意见方式：

1）通过发放问卷和实地走访等方式。

2）通过公示的方式邀请群众和村/居民，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与业主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联系。

（4）组织专家评审

邀请5位专家召开专家评审会，对本项目的《评估报告》进行评审。

# 第二章评估内容

## 2.1项目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评估

评估小组通过对原始调研资料、实地现场勘察、项目建设资料的审阅，在对《社稳分析报告》整体把握的基础上，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重点围绕项目建设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进行评估论证。

1、合法性：主要评估项目建设实施是否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以及国家有关政策；是否符合国家与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产业园发展规划等；拟建项目相关审批部门是否具有相应的项目审批权并在权限范围内进行审批；决策程序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

2、合理性：主要评估项目的实施是否符合新发展理念要求，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是否符合社会公共利益、人民群众的现实利益和长远利益，是否兼顾了不同利益群体的诉求，是否可能引发地区、行业、群体之间的相互盲目攀比；依法应给予相关群众的补偿和其他救济是否充分、合理、公平、公正；拟采取的措施和手段是否必要、适当，是否维护了相关群众的合法权益。

3、可行性：主要评估项目的建设时机和条件是否成熟，是否有具体、详实的方案和完善的配套措施；项目实施是否与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是否超越本地区财力，是否超越大多群众的承受能力，是否能得到大多数群众的支持和认可。

4、可控性：主要评估项目的建设实施是否存在公共安全隐患，是否会引发群体性事件、集体上访，是否会引发社会负面舆论、恶意炒作以及其它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对项目可能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是否可控；对可能出现的社会稳定风险是否有相应的防范、化解措施，措施是否可行、有效；宣传解释和舆论引导措施是否充分。

### 2.1.1合法性评估

#### 2.1.1.1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划

本项目与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2.1.1-1本项目与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

| 序号 | 政策/规划/文件名称 | 主要章节内容 | 项目合法性评估 |
|---|---|---|---|
| 1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汕尾市人民政府，2026年6月），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内容为：（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海堤生态化，修复岸线长度约2.11km；开展品清湖潮汐通道疏浚工程，疏浚方量约235.97万$m^3$；在清淤疏浚工程基础上，结合内陆水质协同治理，通过修复面积约14.03ha的海藻场构建生态调控体系，抑制浒苔过度繁殖以实现生态化治理；同时在品清湖南岸打造约5.35ha滩涂及鸟类栖息地，配套建设栖息辅助设施，通过人工招引增强对鸟类的吸引力，提升该区域作为候鸟停歇与越冬地的生态地位和辐射影响力。（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为更好的保护砂舌对现有散乱块石进行整理，清理岸线长度约2.75km；在开展清理整治的基础，开展沙舌区域防护林修复，修复面积约4.20ha；结合现有拦沙堤，通过布置2座拦沙堤、1座拦沙潜堤，补沙方量23.5万$m^3$，来提升沙舌岸线的生态功能与防灾减灾能力。（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在清理外来入侵物种的基础上，开展金町湾海岸带防护林整治提升，修复面积约27.17ha。 | 本项目初步设计与实施方案的建设内容、建设投资等均一致，因此，是符合《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的。 |
| 2 | 《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将全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布局于以南岭山地为核心的南岭生态屏障，以丘陵浅山、森林为主体的粤港澳大湾区外围丘陵浅山生态屏障，以河口、海湾、滨海湿地、海岛为主体的蓝色海岸带，以及东江、西江、北江、韩江、鉴江干流和珠江三角洲网河区等重点流域生态功能区。蓝色海岸带主要涉及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惠州、汕尾、东莞、中山、江门、阳江、湛江、茂名、潮州、揭阳共14个沿海地市。蓝色海岸带的主要生态问题为红树林、海草床、珊瑚礁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健康受损。海岸带生态防护能力逐渐减弱，赤潮等海洋生态灾害频发。渔业资源过度开发，海洋鱼类产卵场、索饵场、栖息生境和洄游通道受损，生物多样性降低。部分海岛遭受破坏。近岸海域水环境较差。 | 本次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位于广东省的蓝色海岸带，根据前期调研工作，识别出较为突出的生态问题为汕尾市品清湖内潮汐通道淤积严重，削弱了品清湖内部的水动力，导致品清湖的纳潮量大幅减少，海水半交换周期显著延长，水体更新速度减缓，水体自净能力下降，湖内污染物难以排出和降解，水质持续恶化，底泥污染问题日益严重，进一步引发绿潮现象，破坏水下生态系统平衡，降低生态系统功能，生态系统退化，生物多样性受损。此外，潟湖沙舌侵蚀受损、防护林带退化，外来物种入侵严重；金町湾海岸带受损，滨海防护林功能不足。可见，汕尾市品清湖及周边海岸带存在的生态问题 |

| | | | |
|---|---|---|---|
| | | 蓝色海岸带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中包含了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红海湾—碣石湾滨海湿地保护和修复。其中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的范围涉及大鹏、盐田、惠阳、惠东、惠来、陆丰、城区、海丰、阳西、江城、电白、徐闻、遂溪、廉江、雷州、麻章、霞山、吴川、坡头、赤坎、新会、台山、恩平等23个县（市、区），主要开展红树林、海草床、珊瑚礁、海藻场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强湾内海岛、河口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推进入海污染控制和联围综合整治，减少近岸海域养殖规模，实施人工鱼礁建设，保护湾内重要生物物种多样性，提升重要物种栖息地质量，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修复湾内受损砂质岸线，整治沙滩，开展魅力沙滩和美丽海湾建设，生态化海堤建设，完善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保护水源涵养林，改善湾内水文动力条件，恢复潮汐通道。 | 是广东省蓝色海岸带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之一。本次生态保护修复以品清湖潮汐通道治理作为改善品清湖水文动力条件的主要抓手，配合开展浒苔底质清理、岸线垃圾清理等工作恢复湖内生态系统健康，通过海藻场修复工程、鸟类栖息地营造，提升汕尾海岸带重要生物物种多样性，同时实施海堤生态化建设、沙舌生态保护修复（新建拦沙堤、拦沙潜堤，实行补沙）、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整治提升防护林）等，多措并举，恢复汕尾市海岸带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以及生态环境质量。<br>因此，本项目符合《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总体要求。 |
| 3 | 《广东省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2021-2035年）》 | 《海岸带规划》提出，构建覆盖陆域、海岸线、潮间带的立体防护体系。推进农田林网相结合的纵深防护林带、高潮线以上的沿海基干林带保护与修复工程建设；至2025年完成1.53万ha的基干林带和4.74万ha的纵深防护林建设；至2035年形成结构稳定、功能完备、多层次的综合防护林体系。校核海岸防护工程的防洪排涝等级，推进灾害防护设施达标加固，加强沿海海堤隐患治理，实施海堤生态化改造，协同发挥生态系统防潮御浪、固堤护岸等减灾功能，至2025年建成海堤长度4436千米；至2035年建成海堤长度4536千米。 | 本项目工程均位于海洋开发利用空间，具体为品清湖游憩用海区、品清湖交通运输用海区、红海湾渔业用海区，不占用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本项目工程的实施不会改变海域自然属性，均符合各类海洋开发利用空间的管控要求。 |
| 4 | 《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 《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国土空间保护格局：构建“一链两屏多廊道”的国土空间保护格局。“一链”即构建以沿海防护林、滨海湿地、河口海湾、海岛等要素为主体的南部海洋生态保护链。“两屏”即筑牢以南岭山地为核心的南岭生态屏障和以山地、森林为主体的粤港澳大湾区外围丘陵浅山生态屏障。“多廊道”即以陆海主要生物廊道为主，结合碧道、绿道、古驿道等特色线性廊道，形成通山达海的生态廊道网络系统。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为涉海项目，属于“一链两屏多廊道”中的“一链”。《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还提到，打造开放活力的海洋空间，立足海岸线、河口海湾和海岛资源丰富的优势，坚持保护与开发并重，以“六湾区一半岛五岛 | 通过将项目用海区域与《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附图叠加分析，拦沙堤、海藻场、鸟类栖息地营造工程、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潟湖浒苔治理工程、海藻场修复工程位于海洋开发利用空间，金町湾生态缓冲带建设工程位于陆域。本次生态修复包括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新建拦沙堤、拦沙潜堤，实行补沙）、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整治提升防护林），符合《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中推进海洋 |

| | | | |
|---|---|---|---|
| | | 群”海洋空间格局统筹优化海洋空间布局，提高海洋资源开发能力，推动形成开放活力的海洋空间。跨行政区推动大汕头、大红海、环大亚湾、环珠江口、大广海、大海陵六大湾区和雷州半岛的海洋资源整合，优化珠江口、大亚湾、川岛、粤东、粤西五大岛群功能布局，提升陆海协同发展的持续力。本项目位于粤东区块，属于“六湾区一半岛五岛群”中“大红海”湾区。《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提出：第七章打造开放活力的海洋空间充分发挥海洋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要地作用，陆海统筹推进海洋空间保护与利用，加强海岸带综合管理，维护绿色安全海洋生态，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全面建设海洋强省。提升海岸带品质和功能。推进海洋生态修复和环境治理，构建通山达海、城海相融的滨海景观体系，统筹航运交通、能源矿产、渔业养殖、基础设施布局，增强海岸带综合承载力，推动海岸带高质量发展。 | 生态修复和环境治理。项目围绕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新的战略定位，坚持系统治理，以保护品清湖片区生态安全为目标，以维护和提升品清湖片区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宗旨，提升品清湖生态环境质量，山海湖城，和谐共生。综上，项目用海与《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是相符的。 |
| 5 | 《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 | 《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提出，以河口海湾为重点，保护修复海洋生态系统。坚持陆海统筹，以海岸线为轴，串联重要河口、海湾和海岛，以美丽海湾建设为重要抓手，以万亩级红树林示范区建设为重点，加强典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海堤与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打造具有海岸生态多样性保护和防灾减灾功能的蓝色海岸带生态屏障。 | 本项目为生态修复项目，未涉及到《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中生态保护和修复单元，本项目为了加强典型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海堤与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进行的生态修复方式包括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新建4座拦沙堤，实行补沙）、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清理外来物种及垃圾、整治提升防护林），本项目的建设以保护品清湖片区生态安全为目标，以维护和提升品清湖片区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宗旨，提升品清湖生态环境质量，山海湖城，和谐共生。综上，项目用海与《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是相符的。 |
| 6 | 《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第九章第83条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修复治理提到：近海生态系统保护修复保护典型海洋生态系统。通过“湾长制”按照“海域-流域-区域”控制体系，修复滨海、湿地海岛、河口、红树林等典型生态系统。重点推动环品清湖湾区生态修复，开展清淤疏浚、砂质海岸修复、红树林修复、水质监测站建设、污水处 | 本次生态修复包括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新建拦沙堤、拦沙潜堤，实行补沙）、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清理外来物种及垃圾、整治提升防护林），符合《汕尾市 |

| | | | |
|---|---|---|---|
| | | 理站和亲水休闲设施建设等以提高海岸带生态减灾功能为目标的生态修复工程。保护汕尾岸线资源，以生态岸线修复、岸滩资源养护和海岸环境整治为目标，推进长沙湾、金厢镇山门、遮浪五澳町、红海湾、湖东-甲子沿岸等等砂质海岸线的保护与修复。健全生态系统的监测评估网络体系，因地制宜采取红树林栽种、渔业增殖放流等保护与修复措施，逐步恢复重要近岸海域的生态功能。实施沿海防护林和红树林保护和修复。结合全市水系整治工程，对红海湾等现有红树林加强维护，推进红树林恢复和保护，对已遭到破坏的红树林采取封滩育林、人工促进和人工造林等措施大力发展红树林带状森林，扩大红树林面积、提高红树林质量，保护滨海湿地生态系统。实施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推动红海湾—碣石湾滨海湿地保护和修复。退塘新营造红树林，修复现有红树林湿地，提升鸟类栖息地质量，最大程度恢复黄江河口、大湖、白沙湖湿地公园、海丰国际滨海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建设生态化海堤，整治修复砂质岸线，开展湾内清淤疏浚，完善岸基防风林体系，提升海湾防灾减灾能力。控制陆源入海污染物，恢复螺河口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 |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的重点推动环品清湖湾区生态修复，开展清淤疏浚、砂质海岸修复等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围绕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新的战略定位，坚持系统治理，以保护品清湖片区生态安全为目标，以维护和提升品清湖片区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宗旨，提升品清湖生态环境质量。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要求。 |
| 7 | 《汕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 | 《汕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针对“森林资源质量偏低，林业产业结构不合理；流域水流量不稳定，城镇河流水体流动性不强；流域水质不稳定达标，水域生态环境整体质量偏低；滨海湿地萎缩减少，湿地生态功能呈退化趋势；城市化建设加快，近岸海域生态环境压力加大”等生态系统问题，以“尊重自然，保护有限；问题导向，分区失策；系统修复，综合治理；以人为本，科学务实”的原则，秉承“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的理念，从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性考虑，对汕尾市的山、水、林、田、湖、海等生态系统开展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厚植粤港澳大湾区外围浅山丘陵生态屏障，护卫东南沿海蓝色海洋生态屏障，构建较为完善的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管理的体制机制，着力建成国土空间安全优质、生态系统健康稳定、生态景观美丽宜人、人地关系和谐共生的广东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筑牢汕尾“海洋强市、融湾先行”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底盘。 | 本次生态修复包括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南岸海堤生态化工程、潟湖潮汐通道整治工程、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新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清理外来物种及垃圾、整治提升防护林、）属于重点工程中金町湾海岸带保护修复项目、环品清湖海岸带保护修复项目以及湿地生境与鸟类栖息地保护修复项目。其中，金町湾海岸带保护修复项目以沙滩修复为重点，开展金町湾砂质海滩修复养护、岸基防护林体系修复、滨海湿地修复、滨海建筑管控等，缓解沙滩侵蚀，维护岸滩稳定性，促进砂质海岸生态修复和防灾减灾协同提升。提高海滩浴场、游乐场等用海环保要求和集约节约用海要求，整治低效用海空间，提升滨海空间品质。开展人工滨海湿地、绿道等生态修复工程，打造沙滩沿岸景观路径和滨海公园，构建天蓝、水清、沙洁、 |

| | | | |
|---|---|---|---|
| | | | 岸绿的美丽海岸。环品清湖海岸带保护修复项目以品清湖水环境容量为约束，通过截污整治等措施，控制陆源入海污染物，推进入海排污口“查测溯治”。对新港沙舌开展海堤护岸修复和生态化建设、防风林修复和管护道路建设等，提升沙坝一潟湖海岸系统的重要防灾减灾功能。完善小岛必要的陆岛交通和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修复岛体受损植被和沙滩。对汕尾港、品清湖东南等淤积较严重海域进行清淤疏浚，改善水动力条件和海湾水质环境。开展品清湖东南岸滨海湿地和红树林典型海洋生境保护修复，建设滨海特色主题乐园等环品清湖滨水公园带，营造滨海环湖和通山大海的景观路径，打造环品清湖“城市客厅”。湿地生境与鸟类栖息地保护修复项目以湿地自然保护区保护为重点，湿地自然公园保护为主体，湿地保护小区为补充的具有汕尾特色的湿地保护体系，对国际湿地、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自然公园根据实际湿地保护需求，开展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落实保护主体，明确保护任务，逐步推进保护工程落实，全方位保护汕尾市湿地生态系统。以多点建立湿地保护小区作为湿地保护的补充方式，建设相应的保护设施，配置必要的监测装备，组建队伍开展野外巡护、看守、监测，以及栖息地的保护或恢复重建工作，确保湿地鸟类得到有效保护，维护湿地鸟类的生物多样性。综上，本项目通过实施疏浚清淤畅通潮汐通道增强潟湖水动力，海堤生态化改造消弭硬质阻隔，修复海藻场抑制浒苔、打造鸟类栖息地并辅助招引等提升潟湖生物多样性，建设拦沙堤、补沙及植被修复对沙舌进行系统保护、海岸带综合治理强化其生态韧性等多元举措，进一步提升品清湖湿地及周边海岸带生态系统完整性及生态服务功能，巩固一期蓝湾工程成果，修复我国大陆最大滨海潟湖的品清湖，项目的建设符合《汕尾市国土空间 |

| | | | |
|---|---|---|---|
| | | | 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 |
| 8 | 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 根据《广东省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办〔1999〕68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汕尾市部门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的批复》（粤府函〔2013〕127号）等，本次评价的工程所在海域位于二类和三类海水功能区。 | 本项目工程施工过程虽然会对所在海域的海洋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本项目拟采取在潟湖潮汐通道疏浚分阶段施工，鸟类栖息地营造、沙舌生态修复工中的岸线整理、拦沙堤和拦沙潜堤的建设、沙滩补沙等均在低潮期施工，还需在施工期开展海洋环境跟踪监测，及时进行生态补偿等措施。通过采取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后，可将对所在海域的海水水质影响降至最低。且本次评价工程建成后，可进一步净化所在海域的海水水质，其对海水水质可能产生的正面效益将远高于其可能造成的不利环境影响，符合所在近岸海域功能区的环境保护要求。 |

此外，根据《汕尾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修订版）》，本项目工程位于品清湖港口航运区重点管控单元（HY44150020006）、品清湖旅游休闲娱乐区一般管控单元（HY44150030004），本项目工程与汕尾市“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所示。

本项目为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旨在对品清湖受损的海洋生态系统进行修复，主要在海域范围内开展的生态修复工作包括：南岸海堤生态化、潟湖潮汐通道疏浚和浒苔底质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营造、沙舌生态修复工中的岸线整理、拦沙堤和拦沙潜堤的建设、沙滩补沙等。本次评价工程在施工期产生的悬浮泥沙、海床占用等，在短期内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水质悬浮物升高、生物受损等不良影响，但施工期影响属于短期影响，随着项目施工结束和生态补偿恢复，该影响也将逐渐消失，且因生态修复工程的作用，所在海域的自净能力得到提升，生态质量有所好转，对周边生态环境而言，长期属于正向的环境影响。

**表2.1.1-2“三线一单”对照分析情况**

| 序号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三线一单内容 | | 本项目对照分析情况 | 符合性 |
|---|---|---|---|---|---|
| 1 | 品清湖港口航运区重点管控单元 | 区域布局管控 | 1-1.改善水动力条件和泥沙冲淤环境，维护品清湖防洪纳潮功能。<br>1-2.合理保障港口建设及交通运输用海，适当保障城镇建设用海需求，优先保障军事用海需求，工程建设及营运期间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对周边功能区的影响。 | 1、本次评价工程对品清湖进行疏浚和清淤后，能改善品清湖水动力条件和泥沙冲淤环境，维护品清湖防洪纳潮功能。<br>2、本次评价工程中南岸海堤生态化是在现状海堤上进行生态化建设，不会在港口和交通运输用海区形成新增用海面积，但本次评价工程在施工期可能会增加航道区域船舶数量，对周边船只通航有一定的影响，应做好协调工作，保障港口建设及交通运输用海，项目建设将修复品清湖的海洋生态环境。 | 符合 |
| 2 | | 能源资源利用 | 4-1.深化港口岸线资源整合，推进沿海港口规模化、专业化协调发展；港口基础设施及临港配套设施建设应集约高效利用岸线资源和海域空间。 | 本次评价工程不占用港口岸线，不影响港口建设和运营。 | 符合 |
| 3 | | 污染物排 | 2-1.向海域排放陆源污染物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标准和有关规定。<br>2-2.船舶及有关作业活动应当遵守有 | 1、本项目不向海域排放陆域污染源。<br>2、施工期使用的施工船舶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和船舶污 | 符合 |

| 序号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三线一单内容 | | 本项目对照分析情况 | 符合性 |
|---|---|---|---|---|---|
| | | 放管控 | 关法律法规和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造成海洋环境污染。 | 水、生活垃圾，均利用船载装置收集，靠岸后排入当地的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交给有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疏浚则设置防污帘，合理规划疏浚区域和工作时间，减少对海域的影响；运营期不向海域排放废水和固体废物。 | |
| 4 | | 环境风险管控 | 3-1.加强港口应急设施、预警和处置能力建设。 | 3、本项目不涉及港口应急设施和处理能力建设。 | 符合 |
| 5 | 品清湖旅游休闲娱乐区一般管控单元 | 区域布局管控 | 1-1.合理保障旅游娱乐用海，品清湖人工岛建设用海需求。<br>1-2.开发利用海洋资源，应当根据海洋功能区划合理布局，不得造成海洋生态环境破坏。<br>1-3.维护品清湖防洪纳潮功能，开展品清湖综合整治，保护品清湖生态环境。 | 1、本项目为海洋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建成后将美化周边海洋环境，保障旅游娱乐用海。<br>2、本项目为海洋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建设将有利于恢复受损的海洋生态环境。<br>3、本项目进行疏浚和清淤后，改善品清湖水动力条件和泥沙冲淤环境，维护品清湖防洪纳潮功能。 | 符合 |
| 6 | | 能源资源利用 | 4-1.深化港口岸线资源整合，推进沿海港口规模化、专业化协调发展；港口基础设施及临港配套设施建设应集约高效利用岸线资源和海域空间。 | 本项目不占用港口岸线，不影响港口建设和运营。 | 符合 |
| 7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2-1.向海域排放陆源污染物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标准和有关规定。 | 本项目不向海域排放陆域污染源。施工期使用的施工船舶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和船舶污水、生活垃圾，均利用船载装置收集，靠岸后排入当地的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交给有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疏浚则设置防污帘，合理规划疏浚区域和工作时间，减少对海域的影响；运营期不向海域排放废水和固体废物。位拉运处理，不排放。 | 符合 |
| 9 |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 | 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市场禁止准入项目，符合准入要求。 | 符合 | |

综上，本项目工程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

**2.1.1.2项目前期建设程序合法性评估**

从程序合法性角度评估，本项目已经完成的前期工作主要有：

（1）《品清湖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泥沙冲淤数学模型分析专题报告》（广东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1月）；

（2）《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水体交换数学模型分析专题报告》（广东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1月）；

（3）《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初步设计阶段）》（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6年3月）；

（4）《2026年度广东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沙滩防护数值模拟研究专题》（厦门理工大学，2026年5月）；

（5）《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鸟类调查报告》（深圳市红树林研究中心有限公司，2026年5月）；

（6）《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海藻场生态修复工程施工方案研究》（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2026年5月）；

（7）《2026年度广东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沙滩修复数值模拟研究专题》（厦门理工大学，2026年5月）；

（8）《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地形地貌、岸滩演变影响预测专题》（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2026年4月）；

（9）《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陆上和水下地形测量技术报告》（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2026年6月）；

（10）《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26年6月），已取得《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汕发改投审〔2026〕49号）；

（11）《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海域使用论证报告书》（广东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1月）；

（12）《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广东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9月），已提交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审核；

（13）《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14）《关于报送广州等6市2026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审核意见的函》（广东省海洋发展规划研究中心，2026年2月10日）；

（15）《2026年广东省中央财政支持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储备项目专家评审会意见》及回复（2025年10月11日）；

（16）《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函》；

（17）《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配套及后期管护资金的承诺函》；

《汕尾市水务局关于支持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关于征求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实施建设意见的复函》（沙舌利益相关者）；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书》；

《汕尾市城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支持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意见》；

《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办》；

《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办》。

目前，项目正稳步推进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海域使用论证等前期工作，项目现阶段工作合法、合规。整个项目符合各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等，前期各项审批程序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开。

**2.1.1.3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工作合法性评估**

本项目符合《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广东省海岸带

及海洋空间规划（2021-2035年）》、《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汕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及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等要求。项目现阶段工作合法、合规。整个项目符合生态修复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规划等，前期各项审批程序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开。因此，项目建设具有合法性。

### 2.1.2合理性评估

（1）符合新发展理念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律

本项目坚持绿色发展理念，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通过系统修复品清湖（我国大陆第一大潟湖）生态环境，提升海洋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符合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规律；修复后水质改善、生物多样性提升、生态产品价值增值，契合汕尾建设“沿海经济带亮丽明珠”“现代化滨海城市”的战略定位。

（2）符合社会公共利益和群众现实、长远利益

1）现实利益：项目改善品清湖水质、缓解绿潮（浒苔）暴发、恢复鸟类栖息地与海藻场，直接改善沿线数十万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沙舌修复恢复防灾屏障功能，保障沿岸安全；金町湾防护林修复提升生态缓冲能力。

2）长远利益：渔业资源增殖放流与生境修复保障渔民、养殖户长远生计；旅游环境提升带动商户与区域经济；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惠及全体市民。

3）项目无征地拆迁、无新增用地，不改变现有权属关系，群众无直接利益损失。

（3）兼顾不同利益群体诉求

项目识别并回应了主要利益相关方诉求：养殖户和渔民（施工减扰、增殖放流）、旅游经营者（旺季错峰、联合宣传）、沿线村居与城区居民（信息公开、公众参与、投诉热线）、相邻单位（界面协调）。对施工期阶段性影响，均制定了针对性化解措施，兼顾不同群体利益。

（4）不引发相互盲目攀比

本项目为公益性生态修复项目，不涉及征地拆迁补偿，不存在补偿标准差异引发的群体攀比；项目范围内不产生选择性利益分配，不存在引发地区、行业、群体之间盲目攀比的诱因。

（5）依法应给予的补偿救济充分、合理

1）项目无征地拆迁，不涉及法定征地补偿事项；

2）对施工期可能产生的渔业、旅游等阶段性影响，建立了“投诉受理—核实认定—分类处置”机制，以施工减扰、增殖放流、用工帮扶等非资金方式为主化解，确需经济补偿的按“一事一议”程序研究解决，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3）生态补偿（增殖放流）依法依规实施，作为渔业资源恢复的长期救济措施。

（6）措施必要、适当，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项目采取的施工减扰（防污帘、避让繁殖期、错峰）、信息公开、公众参与、意见热线等措施，均为实现修复目标所必要且适当的保障手段，不增加群众负担，不损害群众既有权权益，方向正确、力度适度。

### 2.1.3可行性评估

（1）建设时机与条件成熟

1）时机成熟：品清湖生态问题紧迫（潮汐通道淤积、水动力衰退、绿潮频发、生物多样性受损），开工安排与前期工作进度衔接合理；项目符合上级生态修复资金支持方向，具备申报条件。

2）施工条件具备：水域开阔平缓、受外海波浪影响小，施工条件良好；水陆交通便利，块石碎石可就近开采；施工用水用电通讯可依托既有设施；汕尾地区具有多年水上陆上施工经验的专业队伍。

3）技术方案具体详实：五大子工程均有明确工程量、技术参数与施工工艺（疏浚分区分层、拦沙堤充填参数、鸟岛高程设计、海藻移植工艺等），关键工序均有工艺试验和专项方案安排。

（2）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不超越财力

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不足部分由市财政统筹安排，符合中央和省级生态修复专项资金支持方向，地方配套压力在可承受范围内；项目为生态公益项目，建成后不产生运营收费负担，不增加群众经济负担。

（3）不超越群众承受能力

项目无征地拆迁、无收费、无搬迁安置，不直接增加群众负担；施工期阶段性影响（噪声、交通、水域占用）通过错峰、降噪、提前公告等措施控制在可接受范围，未超出群众合理承受能力。

（4）群众支持基础

项目以改善“母亲湖”生态环境为直接目标，普惠性强、认同度高；通过问卷、座谈会、公示等公众参与机制广泛听取意见，前期走访和公开渠道显示社会支持面较广，具备获得大多数群众支持和认可的基础。

## 2.1.4可控性评估

（1）公共安全隐患可控

项目施工已制定水上作业、台风防汛、起重吊装、潜水作业、陆上机械等专项安全管控措施，建立应急预案和演练机制，目标“零死亡、零重大事故”，公共安全隐患处于可控范围。

（2）群体性事件、集体上访风险可控

针对最高风险源（涉渔、涉旅），制定了专项化解措施和“个案快处、多元化解”机制，涉渔、涉旅投诉“24小时响应、限时办结”；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领导包案机制完善，集体上访风险可防可控。

（3）负面舆论、恶意炒作风险可控

已建立舆情监测预警（7×24小时、四级预警）、分级处置、统一口径、主动引导机制，并将施工影响、补偿、修复效果等纳入关键词库；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从源头压缩谣言空间，舆论风险可控。

（4）社会稳定风险总体可控

本项目经风险识别，无高风险因素。

（5）防范化解措施可行有效

已对各项中、低风险逐项制定化解措施，均明确责任主体、具体措施与实施时序，措施针对性强、可操作、可考核。

（6）宣传解释和舆论引导措施充分

制定了施工计划提前公告、项目信息公示（网络＋报纸＋张贴）、公众参与座谈会与问卷、投诉热线闭环、阶段性成效发布等宣传解释机制，宣传解释充分、舆论引导主动。

综上所述，在严格执行相应的防范和化解措施下，项目的各项社会稳定风险均具有可控性。

## 2.2风险调查评估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

### 2.2.1对风险调查的全面性、完备性、真实性评估

2.2.1.1、风险调查的全面性评估

《社稳分析报告》风险调查内容包括：项目的合法性、项目的合理性、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的可控性、项目周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同类项目风险事件调查和媒体舆情导向。

评估小组认为，风险调查是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和评估的基础工作，风险调查的成果不仅是《社稳分析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风险识别、风险估计、制定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和风险等级判断的基础。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的要求，评估认为《社稳分析报告》总体前期文案调查较为充分和扎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结合较为紧密；本《评估报告》中增加了部分政策条文的对比分析，补充了《社稳分析报告》中文案调查的遗漏；但《社稳分析报告》集中在走访、文案调查，缺少现场公告、网络公告和座谈会等调查环节，因此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潜在社会风险，评估阶段将进行社会稳定风险点汇总、补充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整理分析。

2.2.1.2、公众参与的完备性评估

根据《社稳分析报告》，编制单位采取了走访、文案调查等方式进行公众全面参与，但鉴于走访范围有限和文案调查的主观性强，评估小组认为，该项目前期公众参与调查的内容需要补充完善后再次开展公众参与。

评估阶段，已将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包括建设地址、建设内容和规模、占地面积、投资情况和建设期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内

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等信息以现场公告和网络公告的形式征求各方意见，且各项公告均采取了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灵活的征集社会各方意见，覆盖面广，且都留有实地图片为证，项目信息真实，符合在公共媒体履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等程序性要求。

2.2.1.3、风险调查结果的真实性和可信性评估

风险调查结果是否全面、客观真实是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的基础和关键。《社稳分析报告》主要按照走访收集的反馈意见、文案调查情况进行调查结果的整理分析。

评估小组认为，鉴于《社稳分析报告》中风险调查的方式较为单一、调查覆盖面有限，故风险调查结果不能全面反映各方意见，将根据补充调查的情况重新整理分析调查结果予以完善。

## 2.2.2补充风险调查

**调查范围:**

凡本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者切身利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因素，都纳入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调查范围，调查空间范围为汕尾市城区捷胜镇、东涌镇、新港街道、凤山街道、马宫街道、香洲街道。调查对象主要包括：

1）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及基层组织；

2）群众、利益相关者：高位养殖塘养殖户/水产养殖从业人员、捕捞渔民/渔业从业人员、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景区工作人员、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游客/一般公众等；

3）基层工作人员：等村干部/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4）项目所在地的大众媒体以及网络论坛；

5）项目所在地随机人群。

**调查方法：**

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补充调查将采取如下方式和方法：

1）通过现场踏勘、与项目单位接触、沟通，初步了解项目建设背景、周边情况和具体建设内容；

2）梳理项目各项审批流程的合法性和合规性，以及审核建设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3）根据前期沟通和了解，开展抽样问卷调查，鉴别利益相关者，分析利益相关者诉求和历史社会矛盾；

4）对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开展问卷调查，了解职能部门对项目的意见；

5）收集项目公众参与公示后的群众意见；

6）采用网络调查以及舆情分析，了解媒体对项目建设实施的舆论导向及影响。

2.2.2.1、问卷调查

在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成果的基础上，本次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采取随机抽样和个案调查的方式，发放数量基于受项目影响范围，发放对象为受本项目影响和具代表性对象。

本次社会稳定风险调查包括：高位养殖塘养殖户/水产养殖从业人员、捕捞渔民/渔业从业人员、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景区工作人员、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游客/一般公众、村干部/街道社区工作人员人等利益相关者或群众，汕尾市城区东涌镇、捷胜镇人民政府、新港街道办、凤山街道办、马宫街道办、香洲街道办、社区/村民委员会，以及涉及的职能部门、镇政府/街道办、村/居委。对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发放调查问卷42份，回收有效问卷39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92.9%；对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发放调查问卷200份，回收有效问卷196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98%。

**表2.2-1群众调查分析统计表**

| 调查项目 | 分类 | 数量（人） | 总问卷数 | 比例（%） |
|---|---|---|---|---|
| 身份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6 | 196 | 3.1% |
| | 捕捞渔民／渔业从业人员 | 28 | 196 | 14.3% |
|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82 | 196 | 41.8% |
| | 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景区工作人员 | 18 | 196 | 9.2% |
|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11 | 196 | 5.6% |
| | 游客／一般公众 | 21 | 196 | 10.7% |
| | 村干部／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30 | 196 | 15.3% |
| 文化程度 | 初中及以下 | 68 | 196 | 34.7% |
| | 高中或中专 | 72 | 196 | 36.7% |
| | 大专 | 43 | 196 | 21.9% |
| | 本科及以上 | 12 | 196 | 6.1% |
| 通过何种渠道知道该项目 | 政府公示、公告 | 110 | 196 | 56.1% |
|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1 | 196 | 0.5% |
| | 村（居）委宣传 | 111 | 196 | 56.6% |
| | 邻里亲友告知 | 20 | 196 | 10.2% |
|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31 | 196 | 15.8% |
| | 其他 | 0 | 196 | 0.0% |
|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 | 非常有必要 | 86 | 196 | 43.9% |
| | 有必要 | 87 | 196 | 44.4% |
| | 一般 | 17 | 196 | 8.7% |
| | 没必要 | 0 | 196 | 0.0% |
| | 说不清 | 6 | 196 | 3.1% |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102 | 196 | 52.0% |
|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41 | 196 | 20.9% |
|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66 | 196 | 33.7% |
|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39 | 196 | 19.9% |
|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10 | 196 | 5.1% |
|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5 | 196 | 2.6% |
| | 其他 | 2 | 196 | 1.0% |
|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 | 海水水质影响 | 83 | 196 | 42.3% |
| | 生态损失补偿 | 48 | 196 | 24.5% |
| | 渔业资源影响 | 104 | 196 | 53.1% |
| |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55 | 196 | 28.1% |

| | | | | |
|---|---|---|---|---|
| | 工程质量 | 54 | 196 | 27.6% |
| | 固体废物影响 | 22 | 196 | 11.2% |
| | 旅游经营影响 | 32 | 196 | 16.3% |
|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21 | 196 | 10.7% |
|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9 | 196 | 4.6% |
|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 |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114 | 196 | 58.2% |
|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21 | 196 | 10.7% |
|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 5 | 196 | 2.6% |
| |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28 | 196 | 14.3% |
| | 其他 | 0 | 196 | 0.0% |
|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 30 | 196 | 15.3% |
|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122 | 196 | 62.2% |
|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89 | 196 | 45.4% |
|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41 | 196 | 20.9% |
| | 落实生态补偿承诺 | 23 | 196 | 11.7% |
| | 保障施工安全 | 70 | 196 | 35.7% |
| | 其他 | 0 | 196 | 0.0% |
|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 |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133 | 196 | 67.9% |
| | 座谈会 | 35 | 196 | 17.9% |
|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 72 | 196 | 36.7% |
| |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61 | 196 | 31.1% |
| | 公示栏 / 公告 | 43 | 196 | 21.9% |
| | 其他 | 1 | 196 | 0.5% |
|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 | 明显改善 | 50 | 196 | 25.5% |
| | 有所改善 | 88 | 196 | 44.9% |
| | 没有变化 | 37 | 196 | 18.9% |
| | 有所变差 | 0 | 196 | 0.0% |
| | 说不清 | 21 | 196 | 10.7% |
|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 | 协商 | 134 | 196 | 68.4% |
| | 媒体 | 31 | 196 | 15.8% |
| | 法律 | 70 | 196 | 35.7% |
| | 政府 | 100 | 196 | 51.0% |
| | 上访 | 5 | 196 | 2.6% |
| | 信访 | 6 | 196 | 3.1% |
|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 | 非常支持 | 108 | 196 | 55.1% |
| | 比较支持 | 69 | 196 | 35.2% |
| | 中立 / 无所谓 | 19 | 196 | 9.7% |
| | 不太支持 | 0 | 196 | 0.0% |
| | 反对 | 0 | 196 | 0.0% |

## 表2.2-2当地政府、职能部门与基层组织信息表

| 政府/单位/基层组织名称 | 单位地址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是否支持 |
|---|---|---|---|---|
| 汕尾市自然资源局 | 汕尾市城区政和路6号 | 欧熹岸 | 0660-3379032 | 是 |
|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 汕尾市城区苑街 | 罗志刚 | 13794403492 | 是 |
|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 汕尾市鸿顺路 | 黄浩伟 | 18607657716 | 是 |
| 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 | 汕尾市区康平路发改大楼 | 陈有良 | 0660-3366602 | 是 |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 汕尾市城区海滨大道中段2622号 | 陈火荣 | 0660-3311904 | 是 |
| 汕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汕尾市城区建设路一号 | 林泽鹏 | 0660-3322638 | 是 |
|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 |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永通路230号 | 张权强 | 0660-3212345 | 是 |
| 汕尾市财政局 | 汕尾市城区政和路10号 | 刘悦 | 0660-3316946 | 是 |
| 汕尾市林业局 | 汕尾市城区马思聪艺术中心 | 肖尤青 | 0660-6673737 | 是 |
| 汕尾海事局 | 汕尾市城区下洋河东侧 | 钱启思 | 0660-3357908 | 是 |
| 汕尾市水务局 | 汕尾大道南赤岭段西侧市水务局 | 蔡德新 | 0660-3336357 | 是 |
| 东涌镇人民政府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X141中段 | 池涧 | 17817083265 | 是 |
| 捷胜镇人民政府 | 捷胜镇北门社区后山头 | | 0660-3493168 | 是 |
| 新港街道办 | 汕尾市城区海滨路124号 | 李嘉裕 | 13071531302 | 是 |
| 凤山街道办 | 汕尾市城区四马路与文明路交叉口 | 李创 | 18138190103 | 是 |
| 马宫街道办 | 汕尾市城区马宫街道 | 陈军强 | 18881203848 | 是 |
| 香洲街道办 |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 | 郭述基 | 0660-3379997 | 是 |
| 石洲村 | 东涌镇 | 王文专 | 15019596000 | 是 |
| 民群村 | 东涌镇 | 邹实清 | 18027886507 | 是 |
| 品清村 | 东涌镇 | 杨原文 | 13680972517 | 是 |
| 新港村 | 新港街道 | 陈雅婷 | 13411073678 | 是 |
| 红卫村 | 新港街道 | 杜晓杰 | 13828918581 | 是 |
| 前进村 | 新港街道 | 苏超义 | 15219308111 | 是 |
| 东风村 | 新港街道 | 徐建辉 | 15014365665 | 是 |

| | | | | |
|---|---|---|---|---|
| 芳荣村 | 新港街道 | 张文华 | 15876760666 | 是 |
| 渔业村 | 凤山街道 | 罗薇薇 | 13480388072 | 是 |
| 奎山社区 | 凤山街道 | 肖世发 | 18927917808 | 是 |
| 滨海社区 | 凤山街道 | 叶泽聪 | 13242669333 | 是 |
| 盐町头社区 | 凤山街道 | 钱文超 | 13302688071 | 是 |
| 金町村 | 马宫街道 | 蔡锦威 | 13437530731 | 是 |
| 金町保利社区 | 马宫街道 | 郭振荣 | 13751913029 | 是 |
| 长沙村 | 马宫街道 | 黄雅静 | 13425700679 | 是 |
| 西兴社区 | 香洲街道 | 余晓宗 | 13411051466 | 是 |
| 城西社区 | 香洲街道 | 王惠昌 | 0660-3300428 | 是 |
| 新兴社区 | 香洲街道 | 余庆存 | 15019573328 | 是 |
| 沙角尾村 | 捷胜镇 | 刘耀东 | 13543259005 | 是 |
| 沙坑村 | 捷胜镇 | 张瑞旺 | 13411062202 | 是 |
| 联安村 | 捷胜镇 | 黄兴 | 13719572912 | 是 |
| 联星村 | 捷胜镇 | 许正茂 | 13719578063 | 是 |

**表2.2-3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调查分析统计表**

| 调查项目 | 分类 | 数量（个） | 总问卷数 | 比例（%） |
|---|---|---|---|---|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 39 | 39 | 100.0% |
| | 不知道 | 0 | 39 | 0.0% |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 32 | 39 | 82.1% |
| | 公告 | 14 | 39 | 35.9% |
| | 电视广播 | 0 | 39 | 0.0% |
| | 听别人说 | 1 | 39 | 2.6% |
| | 其他 | 3 | 39 | 7.7% |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 26 | 39 | 66.7% |
| | 比较及时 | 12 | 39 | 30.8% |
| | 比较不及时 | 0 | 39 | 0.0% |
| | 非常不及时 | 0 | 39 | 0.0% |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 | 海水水质影响 | 22 | 39 | 56.4% |
| | 生态损失补偿 | 16 | 39 | 41.0% |
| | 渔业资源影响 | 25 | 39 | 64.1% |
| |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24 | 39 | 61.5% |
| | 工程质量 | 21 | 39 | 53.8% |
| | 固体废物影响 | 9 | 39 | 23.1% |
| | 旅游经营影响 | 12 | 39 | 30.8% |
|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12 | 39 | 30.8% |
|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10 | 39 | 25.6% |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23 | 39 | 59.0% |
|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15 | 39 | 38.5% |
|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28 | 39 | 71.8% |
|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14 | 39 | 35.9% |
|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11 | 39 | 28.2% |
|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11 | 39 | 28.2% |
| | 其他 | 1 | 39 | 2.6% |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23 | 39 | 59.0% |
|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31 | 39 | 79.5% |
|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18 | 39 | 46.2% |
| | 落实生态补偿 | 11 | 39 | 28.2% |
| | 保障施工安全 | 25 | 39 | 64.1% |
| | 其他 | 0 | 39 | 0.0% |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 35 | 39 | 89.7% |

| | | | | |
|---|---|---|---|---|
| 注的方面有哪些? | 文明安全施工 | 27 | 39 | 69.2% |
| | 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 14 | 39 | 35.9% |
| | 其他 | 1 | 39 | 2.6% |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 | 改善生态环境 | 33 | 39 | 84.6% |
| |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 24 | 39 | 61.5% |
| |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21 | 39 | 53.8% |
| | 促进旅游业发展 | 24 | 39 | 61.5% |
| | 其他 | 0 | 39 | 0.0% |
| 贵单位对本项目的整体态度 | 支持 | 35 | 39 | 89.7% |
| | 基本支持 | 4 | 39 | 10.3% |
| | 无所谓 | 0 | 39 | 0.0% |
| | 反对 | 0 | 39 | 0.0% |

从调查问卷结果可分析得出：

1）本次调查共走访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高位养殖塘养殖户/水产养殖从业人员、捕捞渔民/渔业从业人员、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景区工作人员、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游客/一般公众等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共发放调查问卷200份，回收有效问卷共196份。具体为：高位养殖塘养殖户/水产养殖从业人员6人，占3.2%；捕捞渔民/渔业从业人员28人，占15%；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82人，占43.9%；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景区工作人员18人，占9.6%；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11人，占5.9%；游客/一般公众21人，占11.2%；村干部/街道社区工作人员30人，占16%。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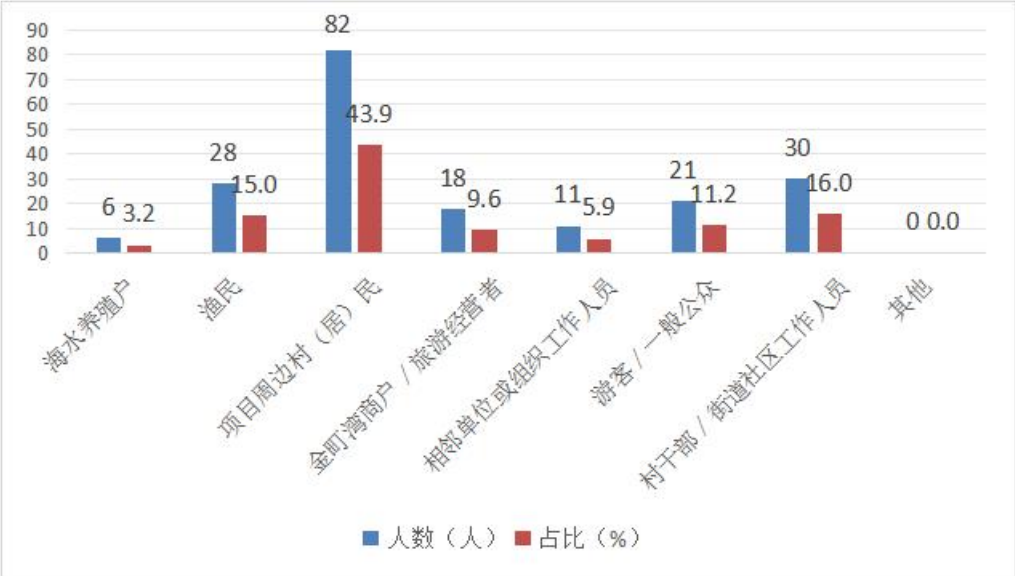


**图2.2-1调查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结构占比图**

2）本次调查的范围是：高位养殖塘养殖户/水产养殖从业人员、捕捞渔民/渔业从业人员、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景区工作人员、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游客/一般公众、村干部/街道社区工作人员人等利益相关者或群众，了解其对本项目的知悉情况，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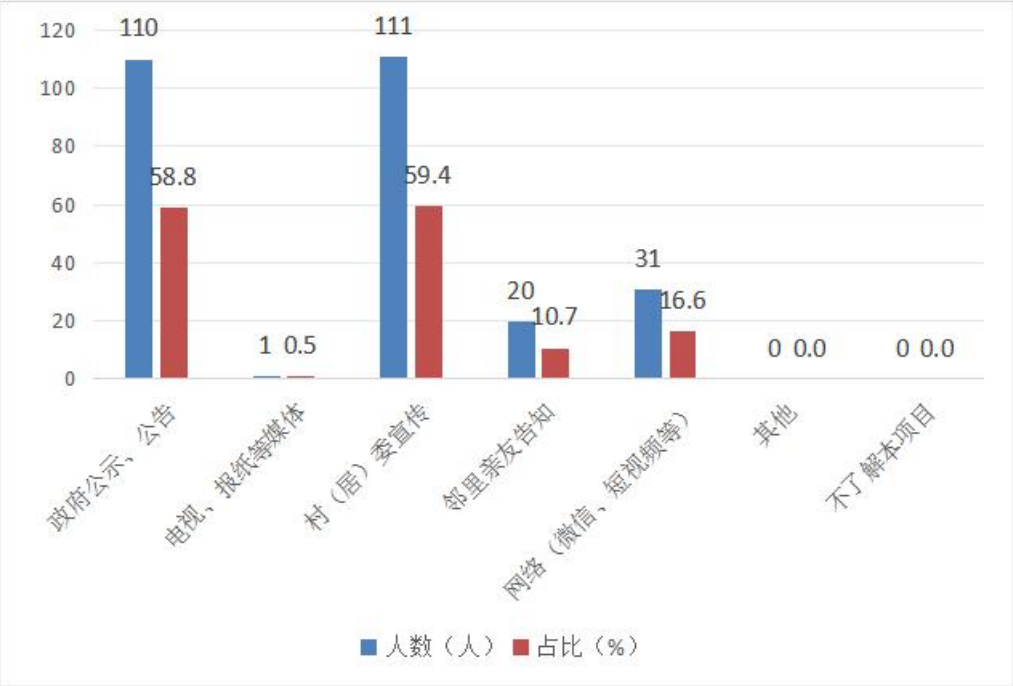



**图2.2-2利益相关者或群众了解项目途径调查**

3）本次调查走访的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对项目建设的关注点主要有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生态补偿不到位、公众参与不到位等。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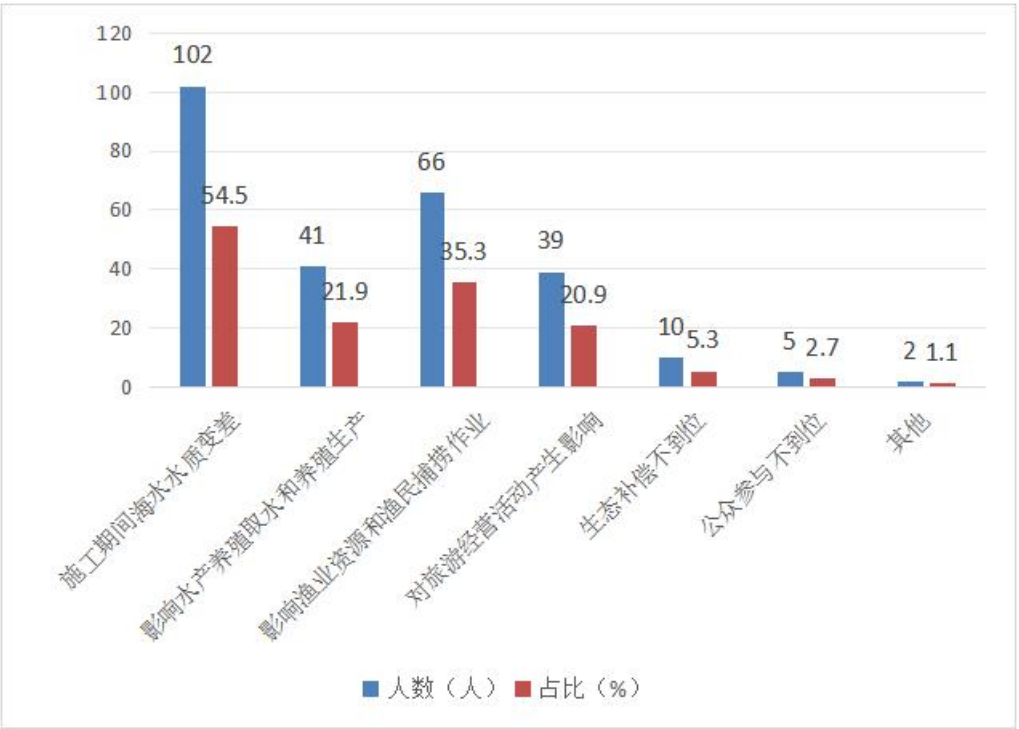



**图2.2-3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对项目建设的关注点分布图**

4）本次调查走访的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主要包括海水水质影响、生态损失补偿、渔业资源影响、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工程质量、固体废物影响、旅游经营影响、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公众参与（信息公开）。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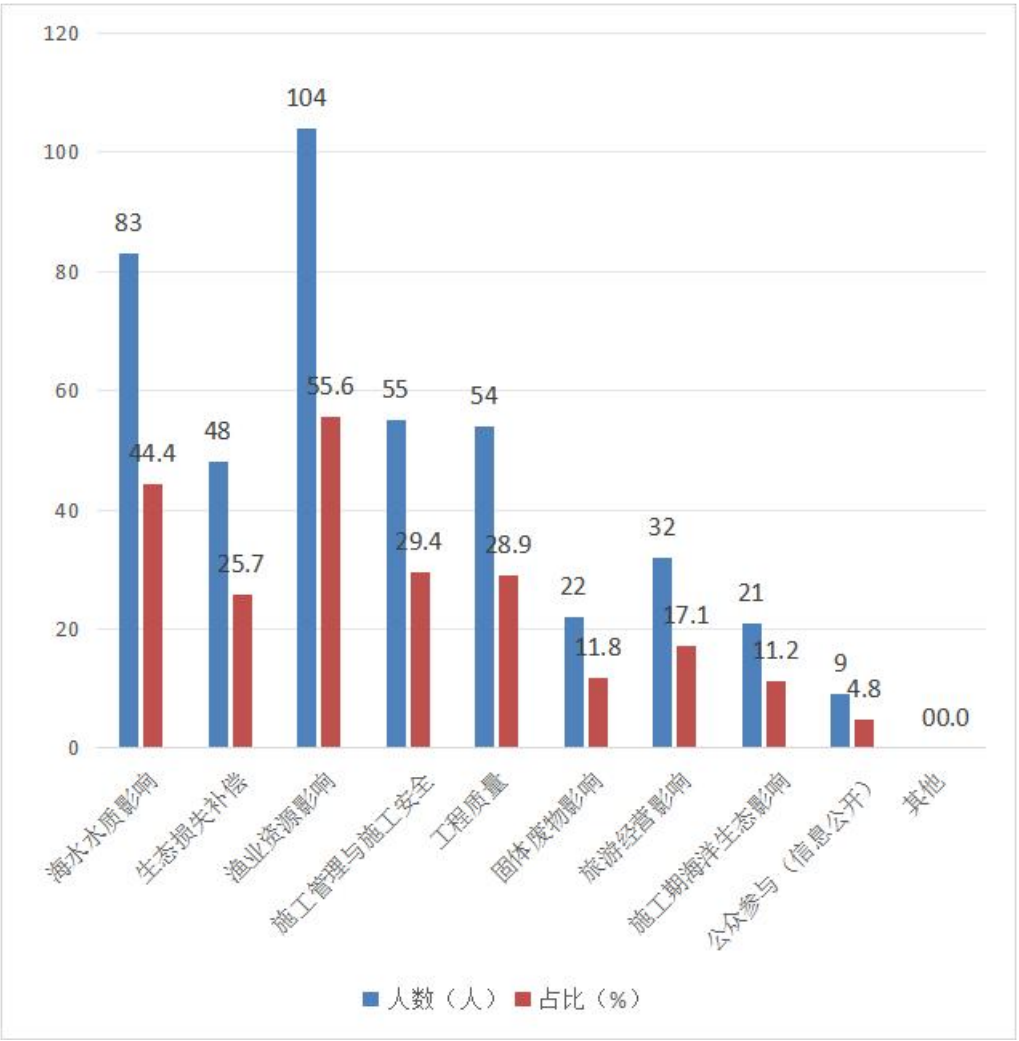



**图2.2-4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分布图**

5）本次调查走访的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工作是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及时公开项目进展、落实补偿承诺、保障施工安全。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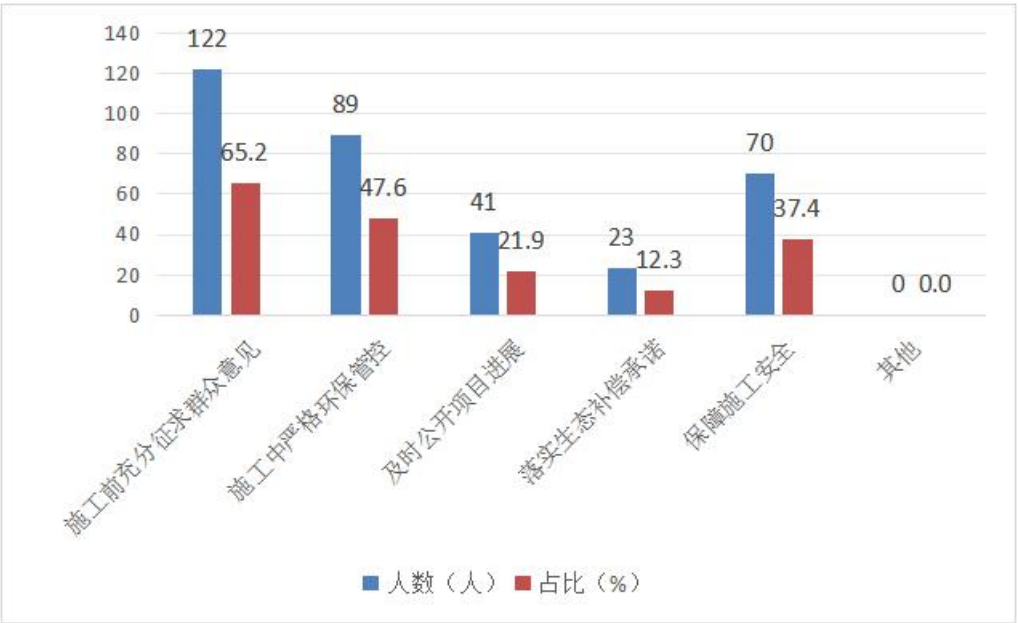



**图2.2-5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工作分布图**

6）本次调查走访的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如果施工对其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希望得到的补偿形式主要是直接经济损失补偿、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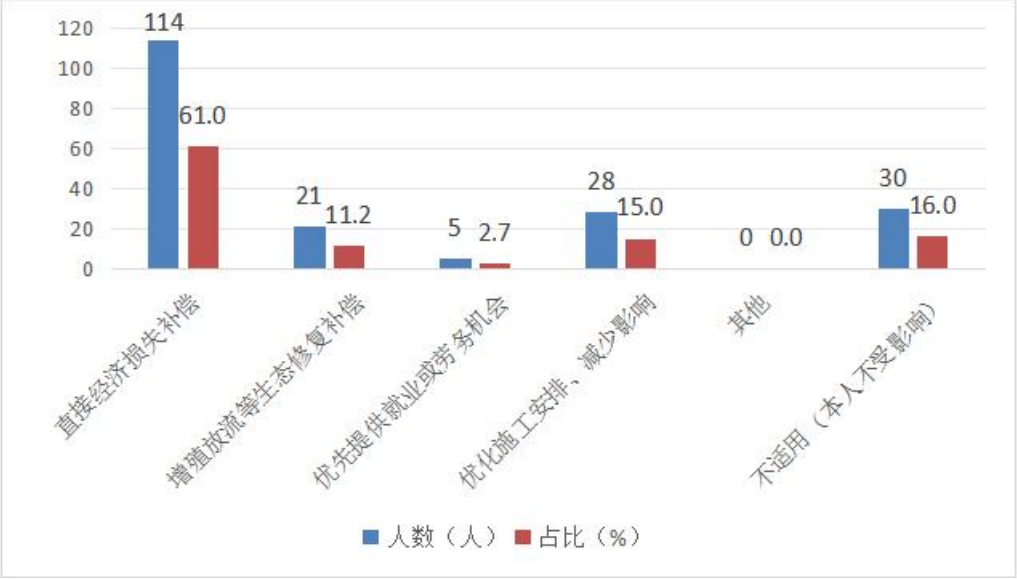



**图2.2-6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希望得到的补偿方式分布图**

7）本次调查走访的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希望通过入户走访/问卷调查、座谈会、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公示栏/公告等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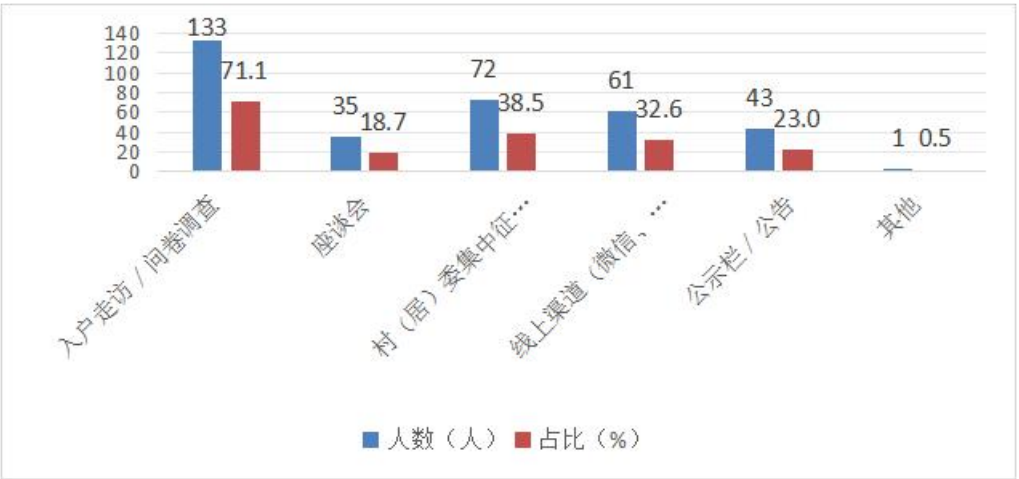



**图2.2-7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希望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方式分布图**

8）本次调查走访的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可能对其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为明显改善的占26.7%、有所改善的占47.1%、没有变化的19.8占%、有所变差的占0%、说不清的占11.2%。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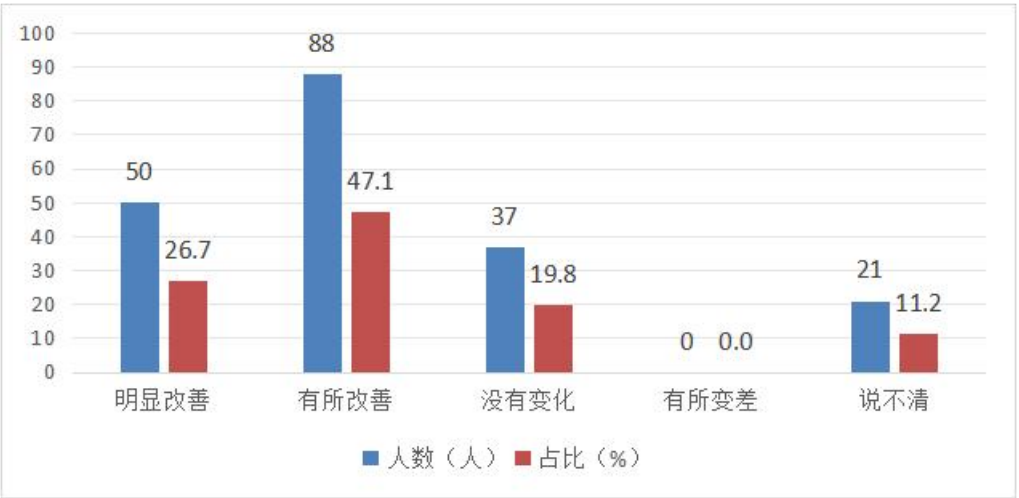



**图2.2-8利益相关者或群众认为项目可能对其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分布图**

9）如项目建设产生不利影响后的解决途径，利益相关者或群众选择寻求协商途径的占71.7%，寻求媒体途径的占16.6%，寻求法律途径的占37.4%，寻求政府途径的占53.5%，选择上访途径2.7%，选择信访途径的占3.2%；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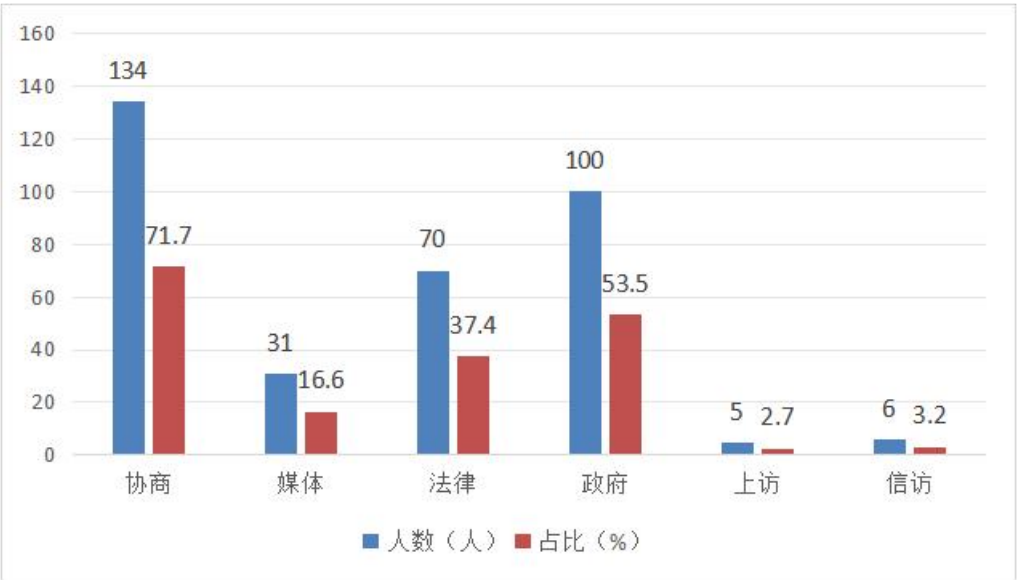



**图2.2-9利益相关者或群众选择解决途径分布图**

10）群众利益相关者或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上，有57.8%对拟建项目建设持非常支持的态度，36.9%持比较支持的态度，10.2%持中立/无所谓的态度，0%的群众表示不太支持/反对本项目建设。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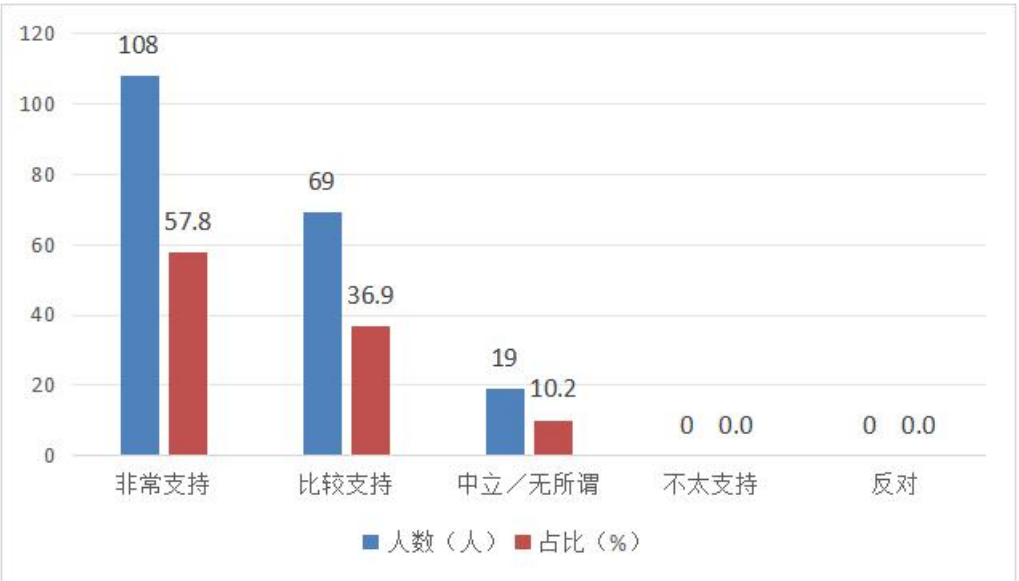



**图2.2-10利益相关者或群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分布图**

11）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工程关注的主要方面有项目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生态损失补偿、渔业资源影响、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工程质量、固体废物影响、旅游经营影响、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公众参与（信息公开）等，从此方面的关注调查结果来看，基层组织对等方面关注度较高，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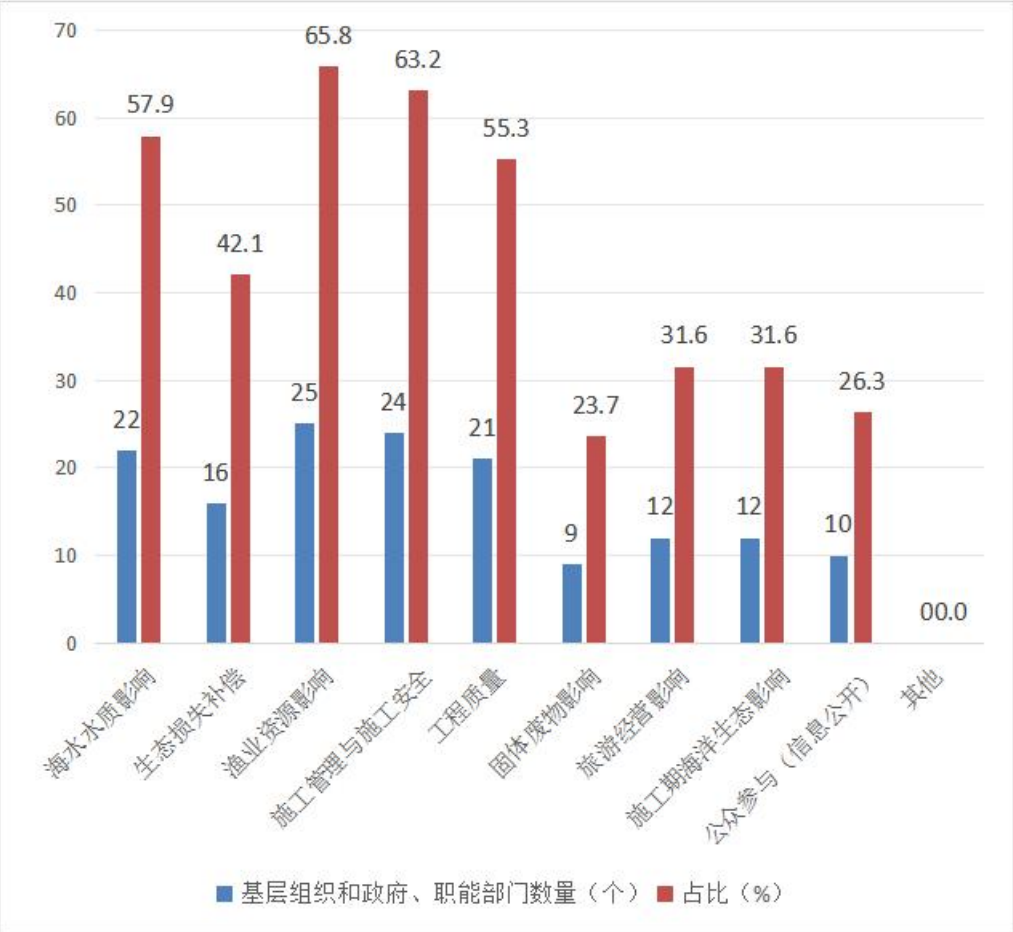



**图2.2-11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工程的影响关注分布图**

13）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主要关注的方面有项目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生态补偿不到位、公众参与不到位等，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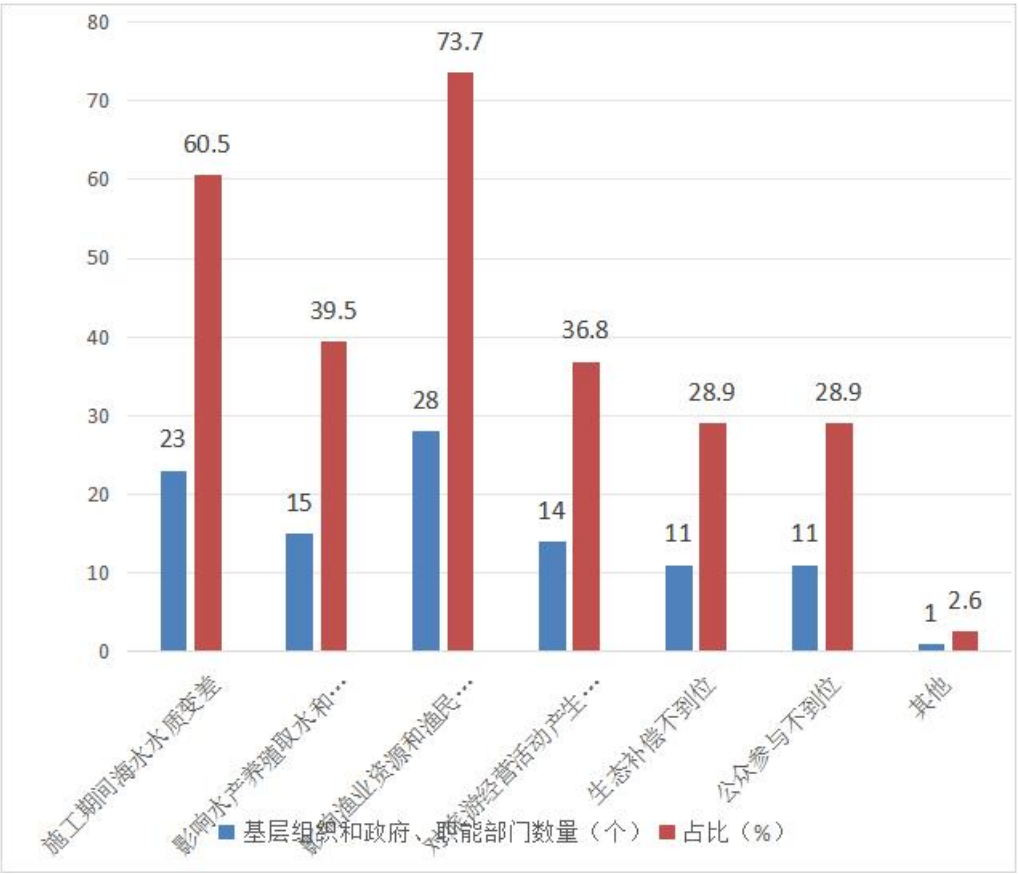



**图2.2-13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主要关注点**

14）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工作有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及时公开项目进展、落实补偿承诺、保障施工安全，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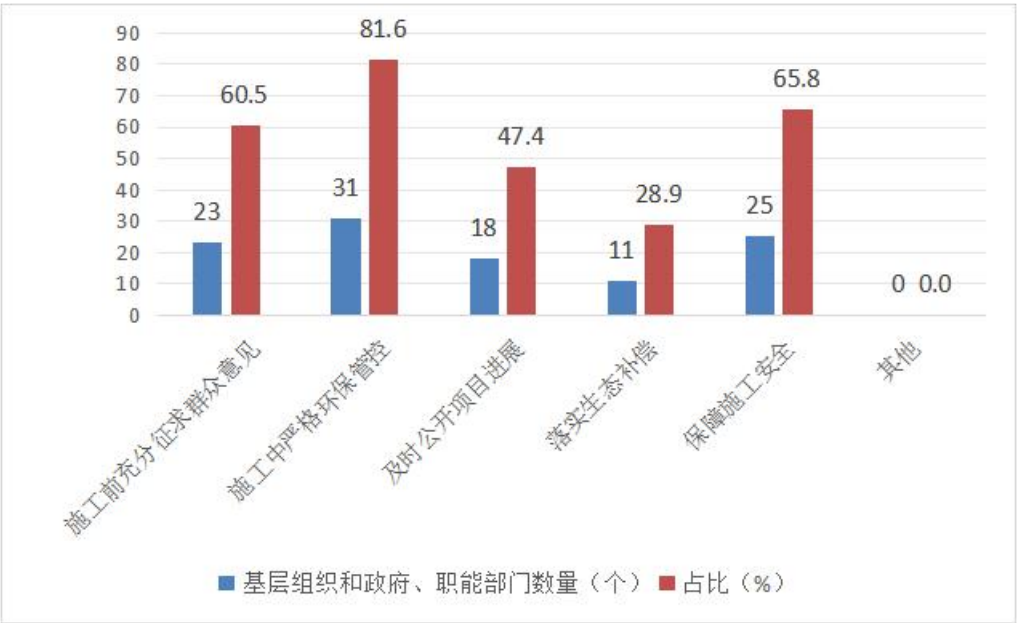



**图2.2-14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工作分布图**

15）在项目施工管理方面，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关注的方面有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施工管理（劳资纠纷）等，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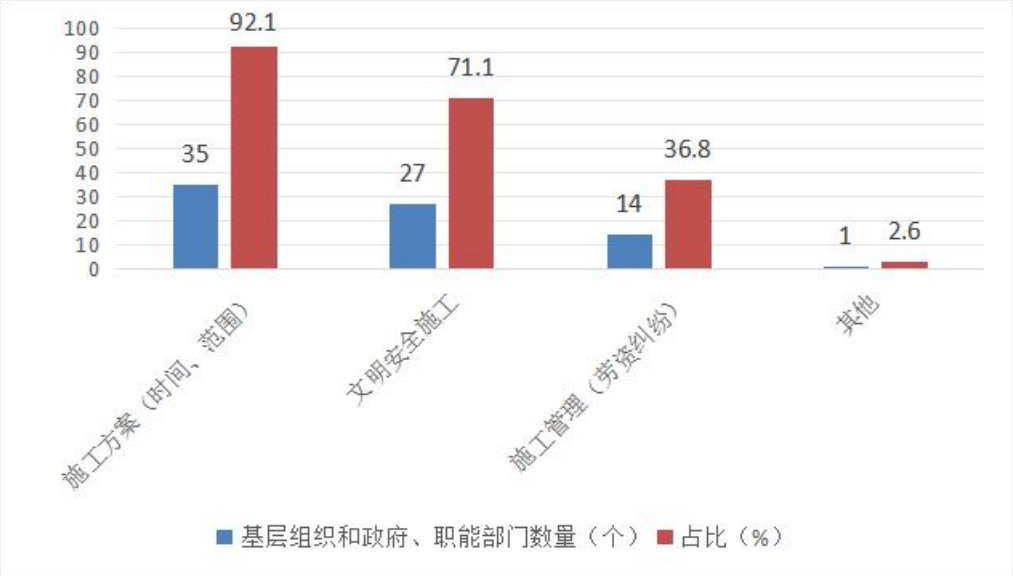



**图2.2-15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施工管理方面影响分布图**

16）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认为项目建设后对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包括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促进旅游业发展等，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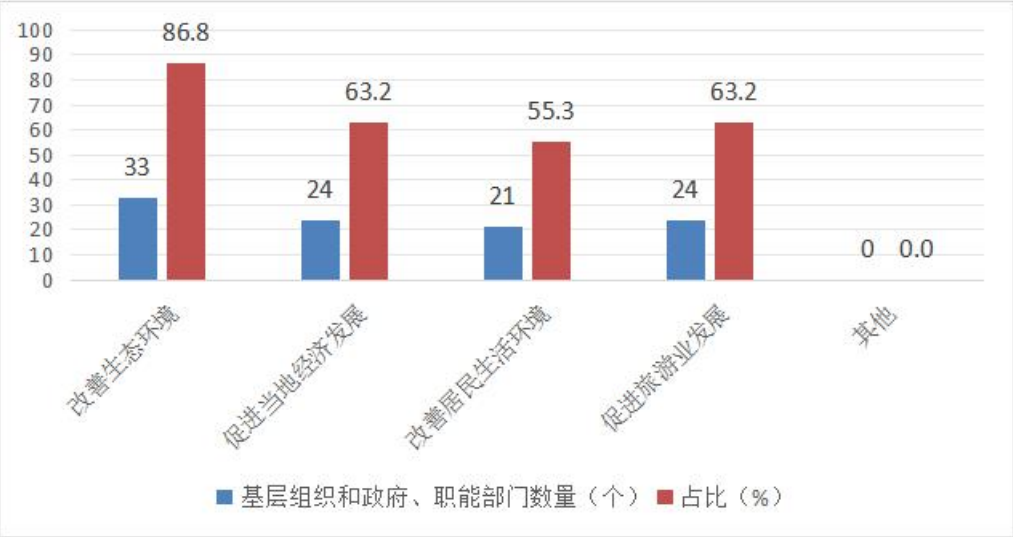



**图2.2-16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认为项目建设后对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分布图**

17）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上，对拟建项目建设持支持和基本支持态度的占比100%。详见下图。




**图2.2-17基层组织、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分布图**

评估认为：从查阅的资料分析和项目风险调查的情况看，风险调查的过程基本能够反映项目从筹建、报建、施工、经营全过程中可能存在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能够客观全面反映工程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问题；项目风险调查通过查阅资料及相关文件、现场勘察、信息公示、采取问卷调查等方式，形式多样，范围也较广泛和深入，调查的单位和个人具有一定的代表性；项目风险调查能够较全面、真实地反映相关利益相关者合理和不合理、现实和潜在的诉求。

2.2.2.2、现场考察

2026年9-10月，项目评估小组到在项目评估调查范围的县区、镇/街道、社区/村进行实地考察及走访收集村/居民群众的意见。

**图2.2-18场调查图片**


10:24
2026-10-22 星期四 汕尾市·沙角尾村民委员会
水印相机


11:04
2026-10-22 星期四 汕尾市·中共沙坑村支部委员会
水印相机


11:50
2026-10-22 星期四 汕尾市·联安村党群服务中心
水印相机


11:23
2026-10-22 星期四 汕尾市·捷胜镇联星村委会
水印相机


10:37
2026-10-28 星期三 汕尾市·金町村委会办公楼2号楼
水印相机


长沙村党群服务中心
教育党员
监督党员
组织群众
服务群众
11:24
2026-10-28 星期三 汕尾市·长沙村委会
水印相机




2.2.2.3、项目公示

为了充分征询利益相关者及群众对项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确保风险调查的广泛性、全面性和真实性解民意，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于2026年9月14日在微信公众号进行了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求公众意见的公示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的要求，现就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进行信息公示，在公示期间，欢迎各界人士以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反映情况，发表意见和建议。

## 一、建设背景

本项目聚焦品清湖及周边重要生态环境问题，通过系统性修复举措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学习“厦门实践”经验的重要举措；项目可有效提升汕尾海岸带生物物种多样性，恢复汕尾市海岸带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以及生态环境质量，是落实《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开展汕尾城区重要海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要求的需要；项目修复是守护潟湖独特地理单元，恢复区域生态功能的必然要求，是保护修复我国大陆沿海第一大潟湖，提升海洋生物多样性的需要；项目是营造良好的“三生空间”，改善区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生态产品价值、在高质量发展中满足人民的美好生活的需要；项目建立潟湖生态立体监测网络，能够实时掌握品清湖典型热带海洋生态系统的现状和演变趋势，为典型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提供重要的支撑，履行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工作职责，是落实《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的需要。

## 二、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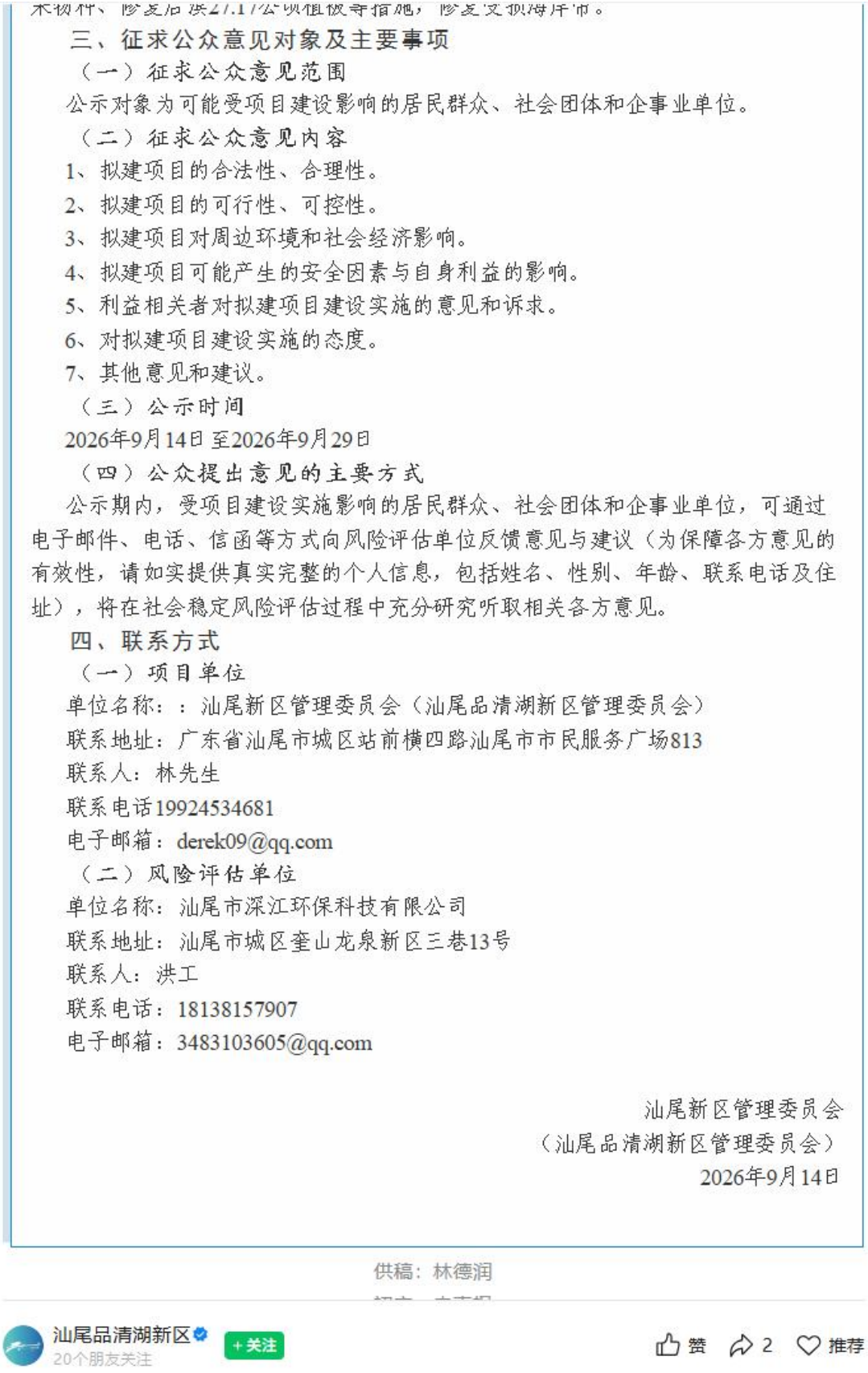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沙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汕尾品清湖新区 +关注
20个朋友关注
赞 2 推荐



本物种、修复后滨2.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征求公众意见对象及主要事项

（一）征求公众意见范围

公示对象为可能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居民群众、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

（二）征求公众意见内容

1、拟建项目的合法性、合理性。

2、拟建项目的可行性、可控性。

3、拟建项目对周边环境和社会经济影响。

4、拟建项目可能产生的安全因素与自身利益的影响。

5、利益相关者对拟建项目建设实施的意见和诉求。

6、对拟建项目建设实施的态度。

7、其他意见和建议。

（三）公示时间

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29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示期内，受项目建设实施影响的居民群众、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向风险评估单位反馈意见与建议（为保障各方意见的有效性，请如实提供真实完整的个人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联系电话及住址），将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过程中充分研究听取相关各方意见。

四、联系方式

（一）项目单位

单位名称：：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尾市城区站前横四路汕尾市市民服务广场813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19924534681

电子邮箱：derek09@qq.com

（二）风险评估单位

单位名称：汕尾市深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汕尾市城区奎山龙泉新区三巷13号

联系人：洪工

联系电话：18138157907

电子邮箱：3483103605@qq.com

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6年9月14日

供稿：林德润



**图2.2-19社稳调查公示**

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29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此外，还在项目社稳评估调查范围的县区、镇/街道、社区/村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期为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29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图2.2-21场公示照片**



















汕尾市城区马宫街道金町保利社区党务居务公开栏
党务公开
政务公开(及时公开)
会议情况(及时公开)
通告栏(及时公开)
政府拨款(每月公开)
财务往来(每月公开)
公共事务(及时公开)
回音壁(及时公开)


市城区新港街道红卫渔业村党务公开栏
党务公开
政务公开（及时公开）
会议情况（及时公开）
村务监督（每月公开）
通告栏（及时公开）
财务往来（每月公开）
集体三资（每月公开）
政府拨款（每月公开）
公益项目（及时公开）
回音壁（及时公开）


区新港街道前进渔业村党务村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及时公开)
会议情况(及时公开)
村务监督(每月公开)
通告栏(及时公开)
集体三资(每月公开)
政府拨款(每月公开)
公益项目(及时公开)
回音壁(及时公开)


回音壁


道盐町头社区党务居
政务公开（及时公开）
会议情况（及时公开）
财务往来（每月公开）
公共事务（及时公开）


凤山街道奎山社区党务居务公开栏
监督举报电话：0660-3332277
HONOR 400 Pro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新港村党务村
党务公开（及时公开）
政务公开（及时公开）
财务往来（每季度公开）
村务监督（及时公开）


民群村党群服务中心
民群村乡风文明红黑榜
黑榜
公 告 栏

| | |
|---|---|
|  |  |

## 2.3风险识别和估计的评估

### 2.3.1风险识别评估

《社稳分析报告》在开展风险调查基础上，根据风险源现场对照调查表、风险因素识别对照表并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归纳，比较系统地识别、梳理和归纳了八种类型风险：

第一类：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

第二类：用海用地相关；

第三类：技术和经济方案；

第四类：生态环境影响；

第五类：项目建设管理；

第六类：当地经济社会生活；

第七类：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第八类：媒体舆论导向。

通过初步风险因素识别，这八类可细分为33个因素，本项目《社稳分析报告》中初步识别社会稳定风险因素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2.3-1初步识别社会稳定风险因素汇总表**

| 类型 | 序号 | 风险源所处阶段 | | | 风险因素 | 是否为该项目特征风险因素 | 备注 |
|---|---|---|---|---|---|---|---|
| | | 前期准备 | 实施阶段 | 运营阶段 | | | |
| 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 | 1 | √ | | | 审批程序 | 是 | 本项目完成项目可研和取得立项批复，但环评、水保、海域使用权、工程建设许可及其他行政许可事项是否能按时得到批复可能存在风险。 |
| | 2 | √ | | | 产业政策、用地政策及城市规划符合性 | 否 |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用地政策及城市规划等要求。 |
| | 3 | √ | | | 公众参与 | 是 | 本项目已在多个网站和当地基层政府、村委会、街道办进行信息公示，向公众征询意见，但不排除有少部分利益相关者对本项目的建设不知情的情况。 |
| 用海用地相关 | 4 | √ | | | 土地征收 | 否 | 项目不涉及征地。 |
| | 5 | √ | | | 建筑征收或改造 | 否 | 项目不涉及。 |
| | 6 | √ | | | 用海权属 | 否 | 本项目用海手续正在办理，用海权属基本无争议。 |
| | 7 | | √ | | 管线迁改 | 否 | 本项目不涉及管线迁改。 |
| | 8 | | | √ | 生态补偿 | 是 | 项目施工过程将对海洋生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造成生物量损失，如本项目未对受损的海洋生态环境及时做出生态补偿，可能会造成海洋生态环境恢复不到位的情况。 |
| 技术和经济方案 | 9 | √ | | | 工程方案 | 否 | 本项目建设工程方案经过比选优化，存在较大问题的可能性低。 |
| | 10 | | | √ | 生态补偿方案 | 否 | 本项目施工过程将对海洋生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造成生物量损失，本项目将采取增殖放流等方式进行生态补偿，对受损的海洋生态环境作出补偿。生态补偿方案将经过比选优化，存在较大问题的可能性低。 |
| | 11 | √ | √ | √ | 资金筹措和保障 | 否 | 项目经费主要由中央财政资金支持，资金来源有较充分保障。 |
| 生态环境影响 | 12 | | √ | | 废气排放 | 否 | 项目施工期施工船舶、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尾气排放量较少且分散，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较低。 |
| | 13 | | √ |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是 |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清淤疏浚产生的大量悬浮物等可能会对周围海域水质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 | 14 | | √ | | 噪声影响 | 否 |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噪声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施工设备和船舶作业噪声）海上作业较多，对居民的噪声影响不大。 |
| | 15 | | √ | | 固体废物影响 | 是 |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疏浚物、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较大，可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 | 16 | | √ | | 土壤污染 | 否 | 本项目基本不会造成土壤污染。 |
| | 17 | | √ | | 水土流失 | 否 | 本项目施工主要是海上作业，引发严重水土流失的可能性低。 |
| | 18 | | √ |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是 | 本项目施工导致海域水体混浊、水质下降，施工区范围内的大部分底栖生物、潮间带生物种类将被掩埋、覆盖，从而造成底栖生物和潮间带生物量损失。 |
| 项目建设管理 | 19 | | √ |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是 | 施工过程中如管理不善，未严格按照批准的用海范围、用海方式进行施工，施工过程可能引发不稳定因素。 |
| | 20 | | √ | | 劳资纠纷问题 | 是 | 项目施工阶段农民工拖欠和监管不到位可能引发不稳定因素。 |
| | 21 | √ | √ |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是 | 如项目不能按时完工可能影响品清湖的生态修复。 |
| 当地经济社会生活 | 22 | | √ | √ | 文化、生活习惯影响 | 否 | 项目不会对当地传统文化和生活习惯产生不利影响。 |
| | 23 | | √ | √ | 对周边土地、房屋价值影响 | 否 | 项目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对周边土地、房屋价值提升有正面影响。 |
| | 24 | | √ | √ | 就业影响 | 否 | 项目建设会增加当地的就业机会。 |
| | 25 | | √ | √ | 居民生活环境影响 | 否 | 项目改善当地生态环境，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
| | 26 | | √ | √ | 家庭收入 | 否 | 项目有利于提高当地群众的收入。 |
| | 27 | | √ |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是 | 项目施工期将使作业区和附近的水体悬浮物含量增加，施工现场机械、船舶作业产生噪声会惊扰或影响部分仔幼鱼索饵、栖息活动，有可能造成附近海域的渔业资源部分损失，影响渔民渔获引发不稳定因素。品清湖南岸民进村至石洲村一带分布有多个高位养殖塘，现场调查发现，部分在养，部分未养，主要位于项目海堤靠陆侧。项目施工可能会对附近养殖户产生影响，引发不稳定因素。 |
| | 28 | | √ | | 对航道的影响 | 否 | 项目在施工期可能会增加航道区域船舶数量，但对周边船只通航影响很小。 |

| | | | | | | | |
|---|---|---|---|---|---|---|---|
| | 29 | | √ |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是 | 金町湾海水浴场、品清湖碧道海上栈道（距本项目1.05km）周边施工，金町湾年接待游客超33万人次，防护林整治（27.17ha）位于沙滩后滨旅游核心区。本项目施工围挡、景观影响、旺季施工将直接影响游客体验和商户经营收益，易引发商户与游客不满。 |
| | 30 | | √ | | 对附近工程建设的影响 | 否 | 项目不会对附近工程建设产生影响。 |
| 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 31 | | √ | √ | 工程质量 | 是 | 本项目含疏浚、水工建筑物（拦沙堤）、滩涂造滩、植被修复等多种工程，工序多、水上作业占比高、生态指标弹性大。若工程实体质量或生态修复效果不达标，将导致修复目标落空，引发公众质疑、渔民诉求升级，甚至防灾功能失效危及沿岸安全。 |
| | 32 | | √ | | 施工安全 | 是 | 项目施工以水上作业为主（抓斗船3艘、泥驳6艘、平板驳、吊机船、打桩船等），同时存在陆上机械作业，若安全管理不到位，可能发生人员伤亡、船舶事故、台风灾害等安全事故，进而引发家属诉求、停工整顿、工期延误和负面舆情。 |
| 媒体舆论导向 | 33 | √ | √ | √ | 舆情风险 | 是 | 项目自带高话题度（"母亲湖"、我国大陆第一大潟湖、亚洲第二大潟湖），总投资4.28亿元财政资金使用受关注；施工期一旦出现水质异常、死鱼、浒苔反覆、施工事故等个案，易被网络放大。 |

根据以上初步分析的结果，评估小组再次识别项目的主要风险，整理并筛选与工程施工直接相关的各项风险，删除（或归类合并）与项目施工无关或影响极小的风险因素，并进行进一步识别分析，确定是否有遗漏的风险点。通过评估小组调查，在风险筛选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通过专家咨询及对照表识别对各项风险进行分类排序，判断项目有14个社会稳定风险因素，如下：

（1）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审批程序、公众参与；

（2）用海用地相关：生态补偿；

（3）生态环境影响：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固体废物影响、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4）当地经济社会生活：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5）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工程质量、施工安全；

（6）项目建设管理：项目施工过程管理、劳资纠纷问题、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7）媒体舆论导向：舆情风险。

根据评估小组调查情况，将建设项目可能引发的主要社会稳定风险因素汇总如下：

**表2.3-2项目可能引发的主要社会稳定风险因素分析**

| 风险类型 | 发生阶段 | 风险因素 | 可能引起原因 | 备注 |
|---|---|---|---|---|
| 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 | 准备 | 审批程序 | 本项目完成项目可研和取得立项批复，但环评、水保、海域使用权、工程建设许可及其他行政许可事项是否能按时得到批复可能存在风险。 | 短期影响 |
| | 准备、施工 | 公众参与 | 本项目已在多个网站和当地基层政府、村委会、街道办进行信息公示，向公众征询意见，但不排除有少部分利益相关者对本项目的建设不知情的情况。 | 短期影响 |
| 用海用地相关 | 运营 | 生态补偿 | 项目施工过程将对海洋生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造成生物量损失，如本项目未对受损的海洋生态环境及时作出生态补偿，可能会造成海洋生态环境恢复不到位的情况。 | 长期影响 |
| 生态环境影响 | 施工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清淤疏浚产生的大量悬浮物等可能会对周围海域水质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短期影响 |
| | 施工 | 固体废物影响 |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疏浚物、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较大，可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短期影响 |
| | 施工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本项目施工导致海域水体混浊、水质下降，施工区范围内的大部分底栖生物、潮间带生物种类将被掩埋、覆盖，从而造成底栖生物和潮间带生物量损失。 | 短期影响 |
| 项目建设管理 | 施工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施工过程中如管理不善，未严格按照批准的用海范围、用海方式进行 | 短期影响 |

| | | | | |
|---|---|---|---|---|
| | | | 施工，施工过程可能引发不稳定因素。 | |
| | 施工 | 劳资纠纷问题 | 项目施工阶段农民工拖欠和监管不到位可能引发不稳定因素。 | 短期影响 |
| | 准备、施工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如项目不能按时完工可能影响品清湖的生态修复。 | 长期影响 |
| 当地经济社会生活 | 施工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项目施工期将使作业区和附近的水体悬浮物含量增加，施工现场机械、船舶作业产生噪声会惊扰或影响部分仔幼鱼索饵、栖息活动，有可能造成附近海域的渔业资源部分损失，引发不稳定因素。品清湖南岸民进村至石洲村一带分布有多个高位养殖塘，现场调查发现，部分在养，部分未养，主要位于项目海堤靠陆侧。项目施工可能会对附近养殖户产生影响引发不稳定因素。 | 短期影响 |
| | 施工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金町湾海水浴场、品清湖碧道海上栈道（距本项目1.05km）周边施工，金町湾年接待游客超33万人次，防护林整治（27.17ha）位于沙滩后滨旅游核心区。本项目施工围挡、景观影响、旺季施工将直接影响游客体验和商户经营收益，易引发商户与游客不满。 | 短期影响 |
| 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 施工、运营 | 工程质量 | 项目建设施工机械工具、建筑材料、计量工具、检测工具等的质量存在不确定性，有可能直接影响项目工程质量。 | 长期影响 |
| | | 施工安全 | 项目施工以水上作业为主（抓斗船3艘、泥驳6艘、平板驳、吊机船、打桩船等），同时存在陆上机械作业，若安全管理不到位，可能发生人员伤亡、船舶事故、台风灾害等安全事故，进而引发家属诉求、停工整顿、工期延误和负面舆情。 | |
| 媒体舆论导向 | 准备、施工、运营 | 舆情风险 | 项目自带高话题度（"母亲湖"、我国大陆第一大潟湖、亚洲第二大潟湖），总投资4.28亿元财政资金使用受关注；施工期一旦出现水质异常、死鱼、浒苔反覆、施工事故等个案，易被网络放大。 | 长期影响 |

### 2.3.2风险估计评估

（1）单因素风险概率（p）

风险概率（p），是基于以往已建项目中对应风险事件发生的客观概率、结合经验知识，通过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每个主要风险因素的风险

程度作进一步分析、预测和估计，层层剖析引发风险的直接和间接原因，预测和估计可能引发的风险事件，分析其引发风险事件的可能性。

风险概率（p）按照风险因素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概率划分为五个档次，具体划分参考标准如下表：

**表2.3-3单因素风险概率评判参考标准**

| 序号 | 等级 | 定量判断标准 | 定性判断标准 | 表示 |
|---|---|---|---|---|
| 1 | 很低 | 0～20% | 发生可能性很小，几乎不可能 | N |
| 2 | 较低 | 21%～40% | 发生可能性较小 | L |
| 3 | 中等 | 41%～60% | 有可能发生 | M |
| 4 | 较高 | 61%～80% | 很有可能发生 | H |
| 5 | 很高 | 81%～100% | 几乎确定 | S |

（2）单因素风险影响（q）

风险影响程度（q），按照风险发生后对项目的影响大小，划分为五个影响等级，具体划分参考标准如下表：

**表2.3-4单因素风险影响评判参考标准**

| 序号 | 等级 | 定量判断标准 | 定性判断标准 | 表示 |
|---|---|---|---|---|
| 1 | 微小 | 0～20% | 在当地造成很小影响，可自行消除 | N |
| 2 | 较小 | 21%～40% | 在当地造成一定影响（社会稳定、形象等方面），但可在短期内消除 | L |
| 3 | 中等 | 41%～60% | 在当地造成一定影响（社会稳定、形象等方面），需要通过一定时间才能消除，并需付出一定代价 | M |
| 4 | 较大 | 61%～80% | 在市内造成一定影响（社会稳定、形象等方面），需要通过较长时间才能消除，并需付出较大代价 | H |
| 5 | 严重 | 81%～100% | 在全市或更大的范围内造成一定负面影响（社会稳定、形象等方面），需要通过长时间的努力才能消除，且付出巨大代价 | S |

（3）单因素风险程度（R）

单因素风险程度（R）评判分为五个等级，由风险概率（p）和风险影响（q）两方面来共同确定，评判参考标准如下表所示：

**表2.3-5单因素风险程度评判参考标准**

| 等级 | 判断标准 | 定量判断标准 | 表示 |
|---|---|---|---|
| 重大 | 可能性大，社会影响和损失大，影响和损失不可接受，必须采取积极有效的防范化解措施 | R=p×q＞0.64 | S |
| 较大 | 可能性较大，或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大，影响和损失是可以接受，需采取一定的防范化解措施 | 0.64≥R=p×q＞0.36 | H |
| 一般 | 可能性不大，或社会影响和损失不大，一般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应采取一定的防范化解措施 | 0.36≥R=p×q＞0.16 | M |
| 较小 | 可能性较小，或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 0.16≥R=p×q＞0.04 | L |
| 微小 | 可能性很小，且社会影响和损失很小，对项目影响很小 | 0.04≥R=p×q＞0 | N |

**2.3.2.1分析阶段风险估计评估**

项目社稳分析阶段措施前初始风险估计中，有10个风险因素属于一般风险，4个属于较小风险；措施前初始风险综合风险指数（T）为0.213＜0.36，风险等级判定为“低风险”。措施后本项目存在14个单项风险因素，均为较小风险因素，措施后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表2.3-6项目初始社会稳定风险综合评判表（分析报告）**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概率（P） | 风险概率评判 | 风险影响（Q） | 风险影响评判 | 风险程度（R=P×Q) | 风险程度评判 |
|---|---|---|---|---|---|---|---|
| 1 | 审批程序 | 40% | 较低 | 30% | 较小 | 0.12 | 较小风险 |
| 2 | 公众参与 | 50% | 中等 | 50% | 中等 | 0.25 | 一般风险 |
| 3 | 生态补偿 | 45% | 中等 | 45% | 中等 | 0.20 | 一般风险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4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6 | 较小风险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30% | 较低 | 35% | 较小 | 0.11 | 较小风险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45% | 中等 | 45% | 中等 | 0.20 | 一般风险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50% | 中等 | 50% | 中等 | 0.25 | 一般风险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40% | 较低 | 60% | 中等 | 0.24 | 一般风险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40% | 较低 | 35% | 较小 | 0.14 | 较小风险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70% | 较高 | 45% | 中等 | 0.32 | 一般风险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48% | 中等 | 42% | 中等 | 0.20 | 一般风险 |
| 12 | 工程质量 | 45% | 中等 | 55% | 中等 | 0.25 | 一般风险 |
| 13 | 施工安全 | 40% | 较低 | 60% | 中等 | 0.24 | 一般风险 |
| 14 | 舆情风险 | 30% | 较低 | 58% | 中等 | 0.17 | 一般风险 |

评估认为：各风险因素的估计比较客观和完备，分析方法比较适宜，评估小组一致认同项目风险估计得出的14个重点风险。评估小组根据评估调查信息，综合评估阶段各方意见，对拟建项目可能存在的重点风险因素的性质特征、未来变化趋势及可能造成的影响后果，再次进行了专家组定量分析评估，形成《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主要风险因素及风险程度。

**2.3.2.2评估阶段风险估计**

（1）单因素风险初始判定

《评估报告》采用风险评价矩阵法对14个主要风险因素进行了定量分析，确定本项目各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初始风险概率、影响程度和风险程度的等级指数见下表。

**表2.3-7项目初始社会稳定风险综合评判表（评估报告）**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概率（P） | 风险概率评判 | 风险影响（Q） | 风险影响评判 | 风险程度（R=P×Q) | 风险程度评判 |
|---|---|---|---|---|---|---|---|
| 1 | 审批程序 | 40% | 较低 | 30% | 较小 | 0.12 | 较小风险 |
| 2 | 公众参与 | 50% | 中等 | 50% | 中等 | 0.25 | 一般风险 |
| 3 | 生态补偿 | 45% | 中等 | 45% | 中等 | 0.20 | 一般风险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4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6 | 较小风险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30% | 较低 | 35% | 较小 | 0.11 | 较小风险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45% | 中等 | 45% | 中等 | 0.20 | 一般风险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50% | 中等 | 50% | 中等 | 0.25 | 一般风险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40% | 较低 | 60% | 中等 | 0.24 | 一般风险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40% | 较低 | 35% | 较小 | 0.14 | 较小风险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70% | 较高 | 45% | 中等 | 0.32 | 一般风险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48% | 中等 | 42% | 中等 | 0.20 | 一般风险 |
| 12 | 工程质量 | 45% | 中等 | 55% | 中等 | 0.25 | 一般风险 |
| 13 | 施工安全 | 40% | 较低 | 60% | 中等 | 0.24 | 一般风险 |
| 14 | 舆情风险 | 40% | 较低 | 58% | 中等 | 0.23 | 一般风险 |

（2）风险权重的衡量

为了在采取控制措施时能分清轻重缓急，常常给风险划一个等级。按照风险事故发生后果的严重程度划分每类风险因素的权重W，取值范围为[0，1]，W取值越大表示该类风险在所有风险中的重要性越大，所有风险权重累计为1。

**表2.3-8主要风险因素的风险权重取值表**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权重（I） | | 增减幅度 |
|---|---|---|---|---|
| |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
| 1 | 审批程序 | 0.06 | 0.02 | -0.04 |
| 2 | 公众参与 | 0.12 | 0.12 | 0 |
| 3 | 生态补偿 | 0.11 | 0.11 | 0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0.05 | 0.05 | 0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0.05 | 0.05 | 0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0.07 | 0.07 | 0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0.05 | 0.05 | 0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0.05 | 0.03 | -0.02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0.05 | 0.05 | 0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0.1 | 0.16 | 0.06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0.08 | 0.08 | 0 |
| 12 | 工程质量 | 0.08 | 0.08 | 0 |
| 13 | 施工安全 | 0.07 | 0.07 | 0 |
| 14 | 舆情风险 | 0.06 | 0.06 | 0 |
| | | 1 | 1 | |

（3）项目初始风险等级判断

**2.3-9项目初始社会稳定风险综合指数定量计算表**

| 序号 | 风险类型 | 风险因素 | 风险程度（R=P×Q） | | | | | 风险权重（I） | 风险指数（T=R×I） |
|---|---|---|---|---|---|---|---|---|---|
| | | | 微小N | 较小L | 一般M | 较大H | 重大S | | |
| 1 | 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 | 审批程序 | | 0.12 | | | | 0.02 | 0.002 |
| 2 | | 公众参与 | | | 0.25 | | | 0.12 | 0.030 |
| 3 | 用海用地相关 | 生态补偿 | | | 0.20 | | | 0.11 | 0.022 |
| 4 | 生态环境影响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 0.16 | | | | 0.05 | 0.008 |
| 5 | | 固体废物影响 | | 0.11 | | | | 0.05 | 0.005 |
| 6 |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 | 0.20 | | | 0.07 | 0.014 |
| 7 | 项目建设管理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 | 0.25 | | | 0.05 | 0.013 |
| 8 | | 劳资纠纷问题 | | | 0.24 | | | 0.03 | 0.007 |
| 9 |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 0.14 | | | | 0.05 | 0.007 |
| 10 | 当地经济社会生活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 | 0.32 | | | 0.16 | 0.050 |
| 11 |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 | 0.20 | | | 0.08 | 0.016 |
| 12 | 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 | 0.25 | | | 0.08 | 0.020 |
| 13 | | 施工安全 | | | 0.24 | | | 0.07 | 0.017 |
| 14 | 媒体舆论导向 | 舆情风险 | | | 0.23 | | | 0.06 | 0.014 |
| | | | | | | | | 1 | 0.226 |

本项目整体综合风险指数0.226＜0.36，存在10项一般风险因素，无重大或较大风险程度因素。因此，综合评定措施前初始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 2.4风险因素防范和化解措施

评估小组认为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针对重要风险提出的防范、化解措施与现行的相关政策和法规相符，结合风险识别和风险估计评估结论，评估小组优化和完善了风险防范、化解措施，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和具体防范措施的要求。

### 2.4.1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提出：

（1）项目建设内容要符合国家的宏观政策要求，满足国土空间规划的相关要求和功能定位。项目建设单位要树立合规合法性风险意识，加强合规合法性自查，规避法律法规风险。

（2）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认真落实项目前期须办理的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海域使用权论证、社稳评估、通航评价等审批手续，并取得生态环境、水务、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的批复意见；严格按照项目申报流程办理手续，手续不完备不予开工建设；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工程招投标。

（3）设立相应的监管部门，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合规合法性管理。对项目前期进展情况实行公开透明化，接受公众监督。

（4）重视项目前期，确保项目落地。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建设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程序进行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海域使用权论证、社稳评估、通航评价等各项手续报批工作。避免由于申报、报批工作做得不及时不到位影响项目的建设，带来不良社会影响。

### 2.4.2公众参与方面产生的社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提出：

（1）通过“信息全公开、参与全覆盖、诉求全闭环”，消除信息不对称引发的误解与投诉，降低因公众参与与信息公开不足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程度。

（2）公示项目核心内容：

1）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内容与规模、建设地点、投资额、工期、审批进展等；

2）用海范围、用海方式、宗海位置图、岸线占用情况等用海信息公示；

3）施工信息公告：作业区域与工序、作业时间（含夜间/潮汐窗口）、运输路线与时段、环保管控措施、影响提示、联系方式等，施工计划公告（实施前≥15日，重大工序≥30日）、月度进展通报、突发情况即时公告；

4）验收与效果公示：验收结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跟踪监测数据、修复效果评估结果等。

（3）多种方式同步，覆盖不同群体的公示渠道：

1）项目区各施工入口设置固定公示牌（内容随阶段更新），公示牌按月更新，计划调整须提前更新公告并说明原因。村（居）委会公告栏张贴；

2）网络：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市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发展和改革局等相关部门网站官网；

3）基层触达：村（居）委公告栏、微信群/短信、村居广播。

**表2.4.2-1公众参与对象、方式与场次计划**

| 群体 | 涉及范围 | 参与方式 | 场次/数量建议 | 时间 |
|---|---|---|---|---|
| ①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东涌镇民进村、石洲村等（重点） | 入户走访全覆盖＋问卷调查 | 入户≥60户，座谈1-2场 | 开工前完成首轮 |
| ②捕捞渔民 | 新港街道新港、红卫、前进、东风村，凤山街道渔业村 | 渔村座谈会＋问卷 | 座谈2场，问卷≥60份 | 开工前 |
| ③沿岸村（居）民 | 东涌镇新安、民群、品清等村；新港街道芳荣村；捷胜镇沙角尾、沙坑等村 | 村委会座谈会＋问卷 | 每镇1-2场 | 开工前 |
| ④临湖城区居民 | 凤山街道香洲、滨海、盐町头等社区；香洲街道东部社区 | 社区座谈会＋线上问卷 | 座谈2场 | 开工前 |
| ⑤金町湾商户/旅游经营者 | 马宫街道金町村、金町保利社区 | 商户专题座谈会＋入户问卷 | 座谈1场，问卷≥40份 | 开工前 |
| ⑥相邻单位 | 青龙山盐场、石洲经济联合社、海事/航道部门、旅游公司 | 函询＋走访 | 全部覆盖 | 开工前 |
| ⑦一般公众 | 市区公众、游客 | 线上问卷、公示反馈 | 问卷≥100份 | 滚动开展 |

（4）征求意见的处理与反馈

1）意见按“合理诉求/误解疑问/工作建议”分类汇总，逐条研究；

2）合理诉求纳入项目方案或补偿安排；误解疑问通过回访、说明会当面澄清；

3）意见采纳情况在下一轮公示中公开说明，做到“条条有回应、件件有着落”。

（5）施工计划提前公告机制

1）时限：一般工序实施前≥15日公告；疏浚高峰、抛泥作业、拦沙堤施工等重大工序≥30日公告；遇临时调整须提前更新并说明理由。

2）内容：作业区域与工序节点、作业时间（含夜间及潮汐窗口安排）、运输路线与时段（泥驳、自卸车）、噪声与悬浮物管控措施、对养殖取水和旅游经营的影响提示、应急联系人及电话。

3）渠道：施工区公示牌、村（居）委公告栏、微信群/短信、村居广播四同步；

4）对象：覆盖养殖户、渔民、商户、沿线村居和学校等敏感场所，重点时段（养殖取水期、旅游旺季、台风季）单独通知。

（6）组织保障与责任分工

**表2.4.2-2组织保障与责任分工**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总负责，设信息联络员和热线受理专岗；组织公示、座谈、问卷与意见处理 |
| 属地街道办、村（居）委 | 协助组织张贴、座谈、入户走访，提供场地和召集渠道 |
|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落实施工公告、现场公示牌维护、投诉事项整改 |
| 环评/稳评单位 | 技术支撑：公示内容把关、问卷统计、意见分析 |
| 项目主管部门 | 监督考核，将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纳入项目督导内容 |

## 2.4.3生态补偿方面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提出：

（1）依法开展生态损失评估：依据《海洋环境保护法》《渔业法》及生态损害赔偿制度，委托有资质机构开展施工期生态损失核算（底栖生物、潮间带生物、渔业资源），形成可追溯的损失评估报告；

（2）编制并报批补偿方案：编制《海洋生态补偿实施方案》，明确补偿方式（增殖放流＋生境修复＋损害赔偿）、规模、品种、规格、实施时间、地点、验收标准，经专家论证并报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实施；

（3）生态补偿资金落实：生态补偿及放流资金纳入项目预算或由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单列科目、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情况接受审计监督。

（4）疏浚、清淤等作业避开主要鱼类繁殖期（3-6月）；抛泥、清淤作业区设置防污帘，控制悬浮泥沙扩散；依托本项目“生态修复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估”专项，对施工扰动区开展生物资源跟踪监测，动态评估损失并同步调整生态补偿计划；

（5）公开透明与社会监督（监督层面）

1）全程公开：生态补偿方案、放流计划（时间、品种、数量、地点）、监测数据纳入项目信息公开范围，通过政府网站、公告栏、村/社区居微信群发布；

2）代表监督：邀请养殖户、渔民代表、村（居）代表参与增殖放流现场监督和验收，变“背对背”为“面对面”；

3）第三方后评估：验收期公布生态补偿效果评估报告，绩效指标未达标的限期整改、追加补偿；

4）舆情联动：将生态补偿进展纳入舆情监测重点，发现“补偿不到位”“放流走过场”等苗头信息即时回应。

（6）组织保障与责任分工

**表2.4.3-1组织保障与责任分工**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生态损失评估、生态补偿方案编制报批、增殖放流组织实施、资金保障 |
| 渔业主管部门 | 放流监督、苗种检疫、放流效果评估、与上级放流计划衔接 |
| 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 环评及用海批复中的生态补偿要求落实监督、损害赔偿衔接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组织养殖户、渔民参与监督 |
| 第三方评估/科研单位 | 损失核算、跟踪监测、效果评估，出具可审计报告 |

## 2.4.4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环评报告提出：

2.4.4.1防治施工悬浮泥沙污染海域措施

（1）补沙、鸟岛营造、拦沙堤施工尽可能在退潮时施工，一方面可以减少施工难度，另一方面可以减少其施工过程悬浮泥沙的产生量。

（2）鸟岛栖息地应在四周松木桩打桩并采用土工布围护完成后，再进行垫高。同时应严格按设计高程控制滩涂垫高高程，防止泥土由滩涂垫高区的上方向外扩散。

（3）施工中采用GPS定位系统，进行疏浚的测量定位，准确确定疏浚的位置，减少疏浚作业中不必要的超挖泥量。

（4）在疏浚区分段设置防污帘，控制疏浚过程悬浮泥沙影响范围。

（5）严格控制施工范围，避免超范围施工而增加悬浮泥沙的产生。

（6）抓斗式挖泥船进行挖泥时，为避免意外的泥浆泄漏入海污染事故，在施工过程中，定期对输泥管、抓斗式挖泥船及二者的连接点处进行维修检查，所有输（吹）泥砂管线质量可靠，禁止使用破旧管。一旦发生管道损坏或连接不善，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以避免意外的泥浆外溢入海污染事故。

（7）在施工过程中需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定期对施工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确保设备长期处于正常状态，发生故障后应及时修复。

（8）施工作业应在气象条件允许的条件下进行，在大风大浪、大雾和雷暴等灾害天气时应暂停作业，同时对围堰实施必要的加固强化手段，以保证有足够的强度抵御风浪等的影响，避免发生围堰崩塌导致砂土外溢的泄漏污染事故。

（9）合理规划施工工期，在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尽量缩短施工时间。

（10）委托具有相应监测能力的环境监测单位对项目施工区及其周边环境进行跟踪监测，以全面、准确掌握施工对海域生态环境的影响，针对跟踪监测发现的具体环境问题，及时反馈给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应根据跟踪监测结果及时调整和优化施工作业安排和保护措施。此外，施工过程中也须密切注意施工区及其周边海域的水质变化，如发现因施工引起水质明显变化而对周围海域海洋生物产生明显不良影响，则应立即停工并检查、调整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

2.4.4.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陆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拟经项目周边的公厕或建设2个临时移动式卫生间进行收集预处理，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市政水质净化厂处理，不得直接排放。

（2）施工船舶必须配备生活污水收集设施，将船舶工作人员在船舶上产生的生活污水收集后，交给有能力的处理单位处理，不得直接排放。

（3）施工船舶必须配备舱底含油污水收集设施，将船舶产生的舱底含油污水收集上岸后，委托有能力的单位接收处理，禁止直接排放入海。船舶要配备适量的化学消油剂、吸油剂等物资，防止船舶的溢流事故一旦发生，立即采取措施，收集溢油，缩小溢油的污染范围。

（4）船舶作业过程中，应加强对船舶的检修和管理，经常检查机械设备性能，避免发生机油溢漏事故。

### 2.4.5固体废物影响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环评报告主要提出：

（1）施工区设置杂物停滞区、垃圾箱和卫生责任区，经常清理各类施工垃圾，并确定责任人和定期清除的周期。

（2）陆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垃圾收集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

（3）施工船舶生活垃圾经收集上岸后，与陆上生活垃圾一同，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

（4）浒苔应分离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岸滩和海漂垃圾清理上岸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禁止将施工垃圾直接倾倒入海。

（6）疏浚清淤和浒苔政治产生的淤泥经过检测符合要求后，部分疏浚泥通过固化等资源化技术转化为生态修复和重建的底质材料，不能利用的全部运往碣石湾外倾倒区做倾倒处理。

### 2.4.6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的风险防范和化解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提出：

（1）该工程建设过程中对海洋生物栖息地造成影响的作业主要是疏浚工程，疏浚作业会对海洋底栖生物栖息地造成破坏，悬浮泥沙也会造成游泳生物的损失；本项目对潮间带生物和底栖生物的影响主要是丁坝工程和南岸岸堤生

态修复工程，会对用海范围内的潮间带生物、底栖生物及其生存环境造成破坏。项目应进行生态补偿。

（2）本项目在距离红树林约100m处分段设置防污帘，控制悬浮泥沙的扩散对红树林的影响。经初步估算，需设置得防污帘总长度约为6.8km。防污帘应在疏浚施工前先行设置。

（4）拦沙堤抛石、沙滩补沙和鸟岛栖息地垫高等施工尽可能在退潮时施工，以减少悬浮泥沙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

（5）项目施工过程将对海洋生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造成生物量损失，本工程应采取增殖放流等方式进行生态补偿，对受损的海洋生态环境及时作出补偿，促进海洋生态环境的恢复。

（6）采取悬浮泥沙污染防治措施，控制悬浮泥沙源强及扩散范围，减小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

（7）合理规划施工工期，在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尽量缩短施工时间。

（8）委托具有相应监测能力的环境监测单位对项目区及其周围海域进行海洋生态环境的跟踪监测，针对跟踪监测发现的具体环境问题，及时反馈给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应根据跟踪监测结果及时调整和优化施工作业安排和生态保护措施。此外，施工过程中也须密切注意施工区及其周边海域的水质变化，如发现因施工引起水质明显变化而对周围海域海洋生物产生明显不良影响，应立即停工并检查、调整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

### 2.4.7工程质量产生的社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提出：

（1）压实质量责任，健全制度体系（制度层面）

1）严格五制管理：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竣工验收制，选择资质良好、有水上施工经验的专业队伍（汕尾本地具备多年海堤、港口施工经验）；

2）质量终身责任制：对拦沙堤、补沙、鸟类栖息地等关键工程实行质量终身负责制，参建各方责任到人，签订质量责任书；

3）全过程质量控制：建立“建设单位管理—监理单位旁站—第三方检测—政府监督”四位一体质量监督体系。

（2）设计审查与方案论证（前期层面）

1）严格执行施工图审查，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

2）对危大工程（水上疏浚、拦沙堤充填、松木桩打设、补沙围堰等）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组织专家论证后实施；

3）对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疏浚土固化制砖、海藻移植、盐碱地种植）先行工艺试验（充填试验、种植试验），确定参数后再大面积展开。

（3）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过程层面）

**表2.4.7-1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

| 序号 | 制度名称 | 核心内容 | 在本项目的具体落点 |
|---|---|---|---|
| 1 | 施工图审查与技术交底制度 | 开工前设计交底、图纸会审；每个分项施工前对班组书面技术交底并签认 | 疏浚分区分层参数、拦沙堤充填参数（泥浆浓度20%—45%）、补沙坡比、鸟岛填筑高程等逐项交底 |
| 2 | 首件工程认可制（样板引路） | 各分项先实施首件/试验段，经建设、监理、设计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大面积展开 | 拦沙堤充填试验段、疏浚试挖段（验证搭接1—2m）、补沙试验段（验证沉降预留15%）、植被种植样板段 |
| 3 | 三检制 | 班组自检→工序互检→专职质检员专检，上道工序合格并报验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 | 覆盖疏浚、充填、抛石、打桩、填筑、种植全部分项 |
| 4 | 材料设备进场报验与见证取样制度 | 原材料、半成品进场报验＋见证取样送检，不合格一律清退出场；设备进场验收、特种设备检验 | 沙料（粒径、含泥量）、块石（30—50kg、50—100kg）、砂袋（接缝强度≥袋布强度90%）、松木桩（长5m、直径120mm、防腐）、苗木（地径/高度/冠幅）、藻礁等 |
| 5 | 隐蔽工程验收制度 | 隐蔽部位经监理验收签证后方可覆盖或进入下道工序，留存影像资料 | 沙袋充填、桩基、土工布铺设、垫层抛填、鸟岛回填等 |
| 6 | 旁站监理制度 | 关键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记录并签认 | 疏浚高程控制、拦沙堤充填与护面块体安放、松木桩打设、鸟岛填筑、补沙整坡 |
| 7 | 第三方检测与平行检验制度 | 监理平行检测＋独立第三方复核，形成“施工单位自检—监理抽检—第三方复检”三层次验证 | 疏浚断面底高程复测、拦沙堤堤身沉降观测、滩面高程复核、坡面平整度、苗种检疫 |

| | | | |
|---|---|---|---|
| 8 | 质量例会与巡查制度 | 周质量例会、月度综合检查、不定期飞行检查；问题清单化销号管理 | 质量问题台账每周清零，整改闭环情况纳入例会通报 |
| 9 | 质量事故（问题）报告与处理制度 | 发生质量问题立即停工、报告、分析原因、处理方案报批、验收合格后复工，严禁隐瞒、谎报 | 适用于疏浚超欠挖、堤身位移、鸟岛沉降、植被大面积死亡等情形 |
| 10 | 质量责任追溯与奖惩制度 | 分项工程实名制与质量终身负责制挂钩；质量保证金与计量支付挂钩；奖惩与信用评价联动 | 施工记录、检测报告、监理日志、验收签证一工程一档（纸质＋电子）全程归档 |

（四）生态修复效果质量保障（成效层面）

1）监测驱动：依托项目“空—天—地—水—生”立体监测网络（海洋浮标、海床基、无人机、无人船等），对水动力改善、水质、藻类丰度、鸟类栖息利用、植被覆盖等指标按季度跟踪，数据异常即时分析处置；

2）动态纠偏：发现修复效果偏离预期（如浒苔复发、藻礁利用率低、鸟岛沉降）的，启动限期整改+追加修复机制，不得以“已验收”为由搁置；

3）长效管护：明确施工期后2-3年管护责任（植被养护、垃圾清理、设施维护），防止“重建轻管”导致效果反弹（项目资料已明确后续由相关单位管护）。

（5）验收把关与缺陷责任（验收层面）

1）分阶段验收：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竣工验收逐级把关，隐蔽工程（沙袋充填、桩基、回填）须经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覆盖；

2）绩效指标考核：验收阶段，对照绩效指标（疏浚面积174.38ha、补沙23.5万$m^3$、植被修复面积、鸟类栖息地5.35ha等）逐项核验；

3）效果跟踪评价：验收后继续开展修复效果跟踪评价，设置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期间出现质量缺陷由责任单位无偿修复；

4）效果不达标处置：验收及后评估未达标的，明确整改责任、时限与资金渠道，整改完成前不得销号，并同步向公众说明整改进展。

（6）责任分工与保障

**表2.4.7-2责任分工与保障**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质量总负责，组织验收、绩效考核、整改销号 |
| 施工单位 | 按图施工、自检报验、缺陷责任期修复 |

| | |
|---|---|
| 监理单位 | 旁站监理、隐蔽工程验收、质量报告 |
| 第三方检测/监测单位 | 原材料检测、高程复核、生态效果监测评估 |
| 质量监督/主管部门 | 政府监督、竣工验收组织、绩效审计 |

### 2.4.8劳资纠纷问题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

1）严格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五项制度”，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实名制管理制度、总包代发工资制度、工资保证金制度、维权信息公示制度。一是施工总承包单位要依规开设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签订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书，专项用于支付建筑工人工资；二是落实实名制管理，在建项目实名制平台必须实现和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平台对接、信息共享，并通过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管理；实名制项目数据必须实时更新，工人进入施工场所必须通过实名制通道刷脸或指纹打卡；三是工程建设领域推行分包单位农民工工资委托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制度。分包单位应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后与当月工程进度等情况一并交施工总承包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根据分包单位编制的工资支付表，通过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支付到农民工本人银行账户，并向分包单位提供代发工资凭证；四是实现保证金制度全覆盖，具体体现在工资保证金的银行付款凭证或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凭证等，并签订工资保证金专户内资金专款专用协议；五是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立维权信息告示牌，明示下列事项：①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及所在项目部、分包单位、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劳资专管员等基本信息；②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支付日期等基本信息；③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监察投诉举报电话、劳动争议调解仲裁申请渠道、法律援助申请渠道、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等信息。从源头上杜绝劳务纠纷，切实保障建筑工人的合法权益。

2）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令第724号）中的工程建设领域特别规定，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应当有满足施工所需要的资金安排。没有满足施工所需要的资金安排的，工程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依法需要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不予颁发施工许可证。

3）适当增加项目施工在当地雇佣建筑工人的比例。加强建筑工人普法教育，提高其依法维权意识与能力。督促劳动合同或用工书面协议签订，从根本上保障建筑工人合法权益。要求施工单位全面执行劳动合同或用工协议制度，杜绝口头协议，施工单位招用建筑工人都必须依法订立并履行劳动合同或用工书面协议，建立权责明确的劳动关系。

4）重视用工单位法制教育，督促其加强建筑工人工资管理。加强对用工单位和中介机构管理人员的法制宣传教育，督促企业落实清偿被拖欠建筑工人工资的主体责任，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建筑工人工资，从资金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拖欠或克扣建筑工人工资现象的发生。项目管理人员认真督促施工单位按时足额发放到建筑工人手中，要求总承包企业应加大对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企业建筑工人工资发放情况的监管力度，确保分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建筑工人工资。

5）项目单位、施工单位应当做好资金使用管理计划，避免施工期间由于资金链断裂造成不必要的建筑工人工资拖欠问题，同时政府相关部门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做好相应的监督管理工作。

6）属地人社局应当会同当地镇政府做好劳资纠纷调解绿色通道。法律援助机构应当本着公平、公正、尽责的工作原则开展工作，确保建筑工人的合法权利得到有效保障；纠纷调解绿色通道应当以流程简易、处置高效为方针，落实责任主体，以便建筑工人能够快速完成调解，避免因时间的堆积而引发更大规模的群体冲突事件。

7）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令第724号）的要求，人社和行业监管部门应按照职责加强对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与施工单位在施工合同中明确约定人工费用的拨付周期和拨付比例的监督，并严格按约定将人工费用按时足额拨付至总包单位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8）在现行法律法规框架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劳动仲裁机关、司法机关在审理劳资纠纷中“举证倒置”的规则，强力推行企业员工开工“实名制”，加大日常巡查和对欠薪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通过综合调解等方式及时化解劳资纠纷，注意在巡查和调解过程中固化好相关证据，为劳动者在司法诉讼阶段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 2.4.9项目施工进度管理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

项目单位应通过招投标等方式选取工程技术力量雄厚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工作。

1）在选定施工单位后，项目单位应与施工单位进行会谈，明确工程进度要求及现有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2）施工单位抓紧尽快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认真复核图纸，进一步完善施工组织设计，落实重大施工方案，积极配合项目单位及有关单位办理前期手续。主动疏通地方关系，取得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支持，施工中遇到问题影响进度时，将统筹安排，及时调整，确保总体工期。

3）以投标的施工组织进度和工期要求为据，及时完善施工组织设计，落实施工方案，报监理工程师审批。根据施工情况变化，不断进行设计优化，使工序衔接，劳动力组织、机具设备、工期安排等有利于施工生产。

4）建立从项目部到各施工处的调度指挥系统，全面、及时掌握并迅速、准确地处理影响施工进度的各种问题。对工程交叉和施工干扰应加强指挥和协调，对重大关键问题超前研究，制定措施，及时调整工序和调动人、财、物、机，保证工程的连续性和均衡性。

5）强化施工管理严明劳动纪律，对劳动力实行动态管理，优化组合，使作业专业化、正规化。

6）实行内部承包责任制。既重包又重管，使责任和效益挂钩，个人利益和完成工作量挂钩，做到多劳多得，调动施工队及个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7）安排好冬、雨季的施工根据当地气象、水文资料，有预见性地调整各项工作的施工顺序，并做好预防工作，使工程能有序和不间断的进行。

8）切实做到加强机械设备的检修和维修工作，配齐维修人员，配足常用配件，确保机械正常运转，对主要工序要储备一定的备用机械，确保机械化施工顺利进行。

9）根据工程需要，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并采用各项措施，提高劳动者技术素质和工作效率。

10）施工单位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合理布置施工方案，明确各阶段施工进度。如因特殊原因导致施工延迟的，应说明原因，并及时与项目单位沟通，合理调整施工进度。

11）拟定合同支付等条款时，要考虑周密，谨防漏洞，并请律师等相关专家审核修改，以保障相关资金按时支付，保障项目按时开工和竣工。

## 2.4.10安全施工方面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1）安全责任与制度体系（制度层面）

1）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单位负安全统筹责任，施工单位负主体责任，监理单位负监理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责任到岗到人；

2）双重预防机制：建立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每月开展风险辨识，隐患“清单化、销号制”闭环管理；

3）持证上岗与培训：三类人员（企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持证，特种作业人员（船员、潜水员、起重司机、机械操作手）100%持证；落实三级安全教育、班前安全交底；

4）安全投入保障：安全生产费用按规定提取、专款专用（救生设备、警戒船、防台物资等）；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水上作业安全管控（核心专项）

1）船舶与人员管理：施工船舶须适航、船员持证；水上作业人员全员穿救生衣，作业区配救生圈、救生筏；

2）通航安全协调：向海事部门办理水上水下作业许可，发布航行通告；施工区设置警示标志、警戒船，与品清湖避风锚地渔船、海上栈道游客活动错峰错域，划定安全隔离水域；

3）疏浚与抛泥作业管控：泥驳按核定航线运输，中途严禁抛卸、漏卸；雾天、大风、能见度不足时停止水上作业；

4）吊装打桩作业管控：吊机船、打桩船作业执行吊装指挥信号制度，风速超限停止吊装；松木桩打设、护面块体安放设置警戒区，无关人员撤离。

（3）台风防汛专项管控（与3年施工期衔接）

1）施工计划避让台风季：每年5-10月台风季编制专项防台方案，台风影响期间停止水上及高处作业；

2）预警响应机制：与气象、三防部门联动，台风预警发布后按响应等级执行—船舶提前进港避风（依托避风锚地）、人员撤离作业区、设备加固；

3）防台物资储备：锚链、缆绳、排水设备、应急电源等提前储备，作业船舶配备应急通信；

4）汛期与暴雨防范：暴雨期间防范边坡失稳、临时设施垮塌、积水淹溺。

（4）潜水与特殊作业管控

1）潜水作业须由持证潜水员实施，配备监护人员、供气与应急减压设备，制定潜水作业方案并经审批；

2）藻礁水下固定（钻孔、膨胀螺丝）作业避开恶劣海况，作业时间不超限；

3）水下、水上交叉作业统筹安排，防止“上下同时作业”冲突。

（5）陆上作业与交通安全管控

1）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刮平机作业实行人机分离，作业半径内设警戒，倒车设专人指挥；

2）自卸车、泥驳运输路线固定化，避开学校、集市高峰时段，落实防遗撒、防扬尘措施；

3）施工临时用电、临时设施按规范搭设，定期检查。

（6）第三方安全防护（公众层面）

1）对邻近养殖户、渔民、游客实施安全告知：施工区设置醒目警示标识、警戒浮标，发放安全告知书；

2）金町湾海水浴场、海上栈道等旅游热点区域，施工与营业时间错峰安排，必要时设置临时禁航禁钓区并提前公告；

3）建立施工安全投诉快速通道，公众发现安全隐患可通过专线反映，限时核查整改。

（7）应急管理与事故处置（兜底保障）

1）应急预案体系：编制落水、船舶碰撞、台风、机械伤害、火灾等专项应急预案，每半年演练一次，与海事、消防、医疗部门建立联动机制；

2）应急资源：现场常备救援船、救生装备、应急车辆，明确最近医疗点（城区医院）与转运路线；

3）事故报告处置：发生事故立即报告、抢险救人、保护现场、配合调查；对伤亡人员家属依法妥善赔偿安抚，防止矛盾升级；同步启动舆情响应；

4）事故复盘：按“四不放过”原则（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教育不放过）处理，整改完成后复工。

（8）责任分工与保障

**表2.4.10-1责任分工与保障**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施工单位 |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方案编制、隐患排查、教育培训、应急演练、事故报告 |
| 监理单位 | 安全监理：专项方案审查、危险作业旁站、隐患督促整改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统筹监管：安全投入核验、督查考核、事故协调处置 |
| 海事部门 | 水上水下作业许可、航行通告、通航安全监管、水上应急联动 |
| 应急管理、气象、三防部门 | 台风预警、应急联动、事故调查指导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第三方安全告知、居民安全宣传、矛盾调解 |

## 2.4.11社会舆论风险产生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主要提出：

（1）事前预防：建立舆情监测预警机制

1）全天候监测：委托专业机构或依托项目“生态智慧管理平台”，对微信、微博、抖音、小红书、知乎、本地论坛及新闻跟评开展7×24小时监测，重点时段（施工高峰期、验收期）加密；

2）关键词库建设：覆盖“品清湖、汕尾海洋生态修复、疏浚、补偿、放流、施工扰民”等核心词及谐音、简称变体；

3）分级预警：实行蓝（关注）、黄（预警）、橙（较大）、红（重大）四级预警，对应不同的响应时限和处置层级；

4）信息互通：与市委网信办、宣传部、12345热线及属地街道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发现苗头即时通报。

（2）事中应对：分级处置与统一口径

1）统一出口：建设单位设立新闻发言人和舆情联络岗，对外信息一律经审核后统一发布，防止多头发声、口径不一；

2）黄金响应：重大舆情力争2小时内回应关切，24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事实不清时先回应态度（已关注、正核实），再跟进结论；

3）分类处置：

-质疑类（效果、资金）：用监测数据、第三方评估、财务公开回应，不回避；

-事实类（扰民、污染）：线下立即核查整改，线上公告处理结果；

-诉求类（补偿、利益）：转交对应化解机制线下解决，承诺时限并回访；

4）线下线上联动：舆情反映的实际问题以线下解决为主，解决进展及时线上通报，防止“舆情解决了、问题没解决”；

5）依法处置恶意炒作：对编造传播谣言、恶意炒作的行为，按程序提请网信、公安部门依法处理，并第一时间澄清事实。

（3）事后修复：主动发布与舆论引导

1）主动设置议程：按季度发布项目进展（施工节点、监测数据、生态补偿放流情况），用“透明”对冲“猜测”；

2）正面宣传矩阵：组织主流媒体、自媒体实地采风，邀请市民、养殖户、渔民代表现场参观施工与放流活动，展示“母亲湖”修复成效；拍摄修复前后对比影像，讲好“品清湖故事”；

3）验收期效果发布：验收阶段集中发布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修复效果评估报告，形成正向舆论闭环。

（4）源头治理：与信息公开、公众参与机制衔接

1）舆论风险的治本之策是公开透明：严格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安排（项目概况、施工计划、补偿放流、验收效果全程公开），让利益相关方“看得见、问得到、能监督”；

2）依托意见投诉热线闭环机制，将矛盾化解在舆论爆发之前；

3）对座谈会、入户走访中反映集中的问题，提前制定口径预案，防止线下矛盾转为线上舆情。

（5）责任分工与保障

**表2.4.11-1责任分工与保障**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舆情工作专班牵头，新闻发言人、信息发布、线下问题整改 |
| 宣传、网信部门 | 舆情监测统筹、网络处置指导、媒体协调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线下矛盾排查、入户解释、参与疏导 |
| 施工单位、监理 | 施工扰民问题即查即改，配合现场宣传 |
| 第三方评估/监测单位 | 提供监测数据、评估结论，支撑权威回应 |

# 2.5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的评估

## 2.5.1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合法性评估

《社稳分析报告》针对识别的主要风险因素，分别提出了相应的专项措施。

评估认为：《社稳分析报告》提出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合法，与当前的相关政策和法规相符。

## 2.5.2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系统性、完整性评估

《社稳分析报告》针对识别的主要风险因素，分别提出了相应的防范化解措施。

评估认为：《社稳分析报告》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主要风险因素仍存在遗漏，风险防范、化解措施有待进一步完善。

## 2.5.3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评估

《社稳分析报告》对风险因素提出了防范、化解措施、明确的责任主体、职责分工以及时间进度安排。

评估认为：《社稳分析报告》提出化解措施及责任主体、责任分工较合理、可行、有效，但对部分特征风险因素缺乏针对性的防范、化解措施，需补充完善。

# 2.6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补充、优化和完善

## 2.6.1、综合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1）完善风险管理联动机制，发挥各层次维稳工作部门的作用

坚持发挥汕尾市政府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管理中的主导作用，进一步完善由汕尾市自然资源局、汕尾市交通运输局、汕尾市农业农村局、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汕尾市财政局、汕尾市水务局、汕尾海事局等职能部门，市城区政府、东涌镇、捷胜镇、新港街道、凤山街道、马宫街道、香洲街道办各相关村（居）民委员会和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共同参与的风险管理联动机制，发挥各层次社会矛盾调解、社会稳定风险管理工作部门的作用，制定项目风险管理工作计划，有针对性地做好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严防涉稳重大事件的发生。

（2）深入开展对相关者背景情况的调查，有针对性地开展风险治理工作

本项目建设涉及范围较为广泛，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市城区政府、东涌镇、捷胜镇、新港街道、凤山街道、马宫街道、香洲街道办以及下辖相关村/居委对项目涉及范围内村（居）构成、人员信息进行深入了解和分析，并对不同特征的人群做好具有针对性的化解不稳定因素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通过深入的工作，积极、真诚的态度来化解社会矛盾，对于小部分旨在扩大、激化事态的村（居），可通过其工作单位和组织一起开展工作。应当发动镇政府/街道办和基层村/居委作用，构建村（居）沟通平台，当地政府及项目单位应正视村（居）诉求，努力使村（居）的矛盾和诉求锁定在基层，避免事态的扩大和增加激烈的程度。

为尽可能把项目建设所造成的社会负面影响降到最低，建议对难以预料和把控的风险因素制定应急预案。具体可与市城区政府、东涌镇、捷胜镇、新港街道、凤山街道、马宫街道、香洲街道办综治中心、村/居委会结合，建立风险信息的收集与传递渠道；明确在第一时间向上级进行速报的方式和途径，避免延误时机；建立应急指挥授权体系，明确应急状态下处置权的授予和相关部门的具体职责；建立紧急情况下的处置预案，在事态极端恶化情况下，采取措施使社会负面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做好外来人口的登记和管理工作，对外来流动人口集聚场所，应加强日常巡检工作，发现不稳定苗头，及时处理，以防事态扩大、产生不良影响。

（3）构造透明公开的信息公示、公众参与和信访渠道，化解信息不对称造成的潜在风险建立从市城区-东涌镇人民政府、市城区-捷胜镇人民政府、市城区-新港街道办、市城区-凤山街道办、市城区-马宫街道办、市城区-香洲街道

办、村/居委会、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的多层级的信息公示、公众参与和信访宣传工作，让群众了解公示的方式、地点、参与方式以及信访渠道，清楚手中的权利，提升个人的责任感，明确各种反映渠道和方式，建立起群众对公众参与、信访的信心。

在镇政府/街道办公告栏、村/居委会张贴栏等地公示项目建设的各项工作程序及目前的工作进度，做好后续建设工作，明确公众参与的环节，阶段性成果的及时更新，让群众了解项目建设进展和实际情况；对于出现拖延、意外事件的情况要说明事件缘由，将群众知情权放在宣传工作的首位，建立起良好信任平等交流的平台，将各种坊间对本项目建设的误解通过公开透明的手段及时化解。

（4）加强建设项目管理

项目建设期内要加强项目管理工作，可有效避免因工程设计、施工过程的疏忽诱发的不安全因素，如设计缺陷，施工安全事故等。项目建设过程有关环保、水保、安全等工程要执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此外，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对临时占用的道路、土地以及砍伐树木的，要落实相关报批手续，并按照相关标准对村/居民进行合理补偿；对施工过程中造成建构筑物、道路、农作物等损坏的，应进行修补或赔偿工作，确保当地村民/居民的利益不受侵害。

为了进一步保障当地不同群体的利益，本报告将对各项风险因素提出详细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补充以下拟采取相应的防范和化解措施：

## 2.6.2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专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1）影响对象与影响环节

**表2.6.2-1影响对象与影响环节**

| 影响对象 | 分布范围 | 受影响环节 | 影响性质 |
|---|---|---|---|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品清湖南岸民进村至石洲村一带（东涌镇），取水口设在涵闸与海域天然水域的 | 养殖取水 | 局部、阶段性（悬浮泥沙扩散） |
| 捕捞渔民 | 新港街道新港、红卫、前进、东风村，凤山街道小岛、革新渔业村等 | 捕捞作业 | 局部、阶段性（水域占用、资源扰动） |
| 渔业资源 | 疏浚区、清淤区、抛泥区 | 底栖生物、鱼类 | 施工期扰动，通过增殖放流等修复恢复 |

（2）主要风险表现

**表2.6.2-2主要风险表现**

| 序号 | 风险点 | 触发情形 | 可能后果 |
|---|---|---|---|
| 1 | 个案投诉 | 个别养殖户、渔民认为取水、捕捞受影响 | 投诉、信访等 |
| 2 | 投诉处置不当 | 未及时核查、解释，或推诿拖延 | 个案升级为多次投诉、聚集表达 |
| 3 | 施工—捕捞冲突 | 施工船舶与渔船争道、误入作业区 | 安全事故苗头 |

（3）专项防范化解措施

（一）源头预防：施工减扰，最大限度降低影响

**表2.6.2-3施工方案优化建议**

| 措施 | 具体安排 |
|---|---|
| 避让敏感期 | 疏浚、清淤、抛泥避开鱼类繁殖期（3-6月）及养殖取水高峰时段 |
| 悬浮物控制 | 疏浚、清淤、补沙作业区外围设置防污帘，控制悬浮泥沙扩散范围 |
| 取水保障 | 施工前与养殖户约定取水时段，必要时设置临时取水通道或供水替代措施，确保养殖用水不间断 |
| 水域错峰 | 施工区与捕捞作业区、渔船航线错峰错域，经海事部门发布航行通告，划定安全隔离区 |
| 泥驳航线优化 | 泥驳运输避开渔船作业高峰时段，按规定航线航行，严禁中途抛卸、漏卸 |
| 分区时序优化 | 按“施工分区表”合理安排进度，同一时段尽量减少并行扰动水域面积 |

注：以实际施工为准。

（二）宣传解释：讲清项目利好

1）开工前及施工期，通过村（社区）会议、入户宣传、发放“明白纸”，向养殖户、渔民讲清三件事：项目性质（生态修复、水质改善）、施工期影响是阶段性、局部性的、项目建成后对养殖捕捞的长期利好（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水质提升、水产品品质提高）；

2）明确告知：本项目可研概算未安排专项补偿资金，但施工影响问题有渠道反映、有机制处理，承诺“有反映必核查、有影响必处置”，防止因预期错位产生对立情绪；

3）邀请养殖户、渔民代表参加增殖放流现场和监测数据通报会，以看得见的资源恢复成效增强信任。

（三）投诉、信访受理与核实认定机制（核心）

1）多渠道受理：依托项目意见投诉热线、12345转办、村（社区）联络员，涉渔投、信访诉优先受理、24小时内响应；

2）现场核查：接诉后组织施工、监测单位现场核查，明确三件事——是否属项目施工影响、影响范围与程度、影响时段是否已结束；

3）第三方认定：对影响程度有争议的，委托独立第三方开展影响评估（结合施工期水质、悬浮物、生物监测数据），评估结论作为处置依据；

4）登记建档：投诉、核查、评估、处置全程一事一档，处理结果反馈投诉人并回访确认。

（四）分类处置（不预设经济补偿，多元化解）

**表2.6.2-4分类处置表**

| 情形 | 处置方式 |
| --- | --- |
| 情形一：经核查不属项目影响或影响轻微 | 以监测数据、施工记录为依据，向投诉人解释说明，消除误解，做好沟通记录 |
| 情形二：确属项目施工造成的阶段性影响 | 以非资金方式为主化解：①优化施工安排（调整作业时段、加强防污帘、避开取水高峰）；②通过增殖放流、生态修复恢复渔业资源（项目既定措施，本地原种或子一代、苗种体长≥4cm）；③项目用工优先吸纳受影响养殖户、渔民（警戒、监测辅助、岸线清理、植被养护等岗位） |
| 情形三：经第三方评估确认造成实际经济损失且当事人坚持经济补偿诉求 | 按“一事一议”程序处理：建设单位核实评估报告后，向项目主管部门报告，按程序申请统筹安排或研究解决方案；处理期间先以实物帮助、就业岗位等替代方式缓解当事人困难，防止矛盾激化 |

（五）沟通协调机制

1）由建设单位牵头，联合渔业主管部门、属地街道、村（居）委，与养殖户、渔民代表建立定期沟通机制，通报施工计划、监测数据、增殖放流进展；

2）施工计划涉及养殖取水、捕捞水域的，提前15日通知到户；

3）涉渔争议优先通过村（社区）调解、行政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依法依规引导通过法定途径处理。

（六）应急兜底

1）将“涉渔投诉聚集、阻工”纳入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明确现场处置、诉求接待、领导包案责任；

2）将“补偿、渔民、养殖、渔获”纳入舆情关键词库，发现苗头即时启动舆论风险处置机制）；

3）施工期结束前，将渔业影响与处置落实情况形成专项说明，向村（社区）公开，接受监督。

（4）责任分工

**表2.6.2-5责任分工表**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投诉受理与核实组织、处置协调、"一事一议"事项上报 |
| 渔业主管部门 | 增殖放流实施监督、影响评估指导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入户宣传、诉求收集、矛盾调解、代表组织 |
| 施工单位 | 防污帘等减扰措施落实、施工与捕捞错峰 |
| 第三方评估机构 | 影响核查、损失评估、跟踪监测 |

## 2.6.3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专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1）风险识别与分析

1）工程与旅游活动的空间关联

**表2.6.3-1工程与旅游活动的空间关联**

| 工程子项 | 施工位置 | 关联旅游活动 | 影响性质 |
|---|---|---|---|
| 沙舌生态保护修复 | 沙舌（新港街道新港村） | 沙舌尾沙滩（观日出、赶海、露营景点） | 局部、阶段性（沙滩分段施工） |
| 金町湾防护林整治提升 | 金町湾沙滩后滨（马宫街道） | 保利金町湾海水浴场、度假区商户 | 局部、阶段性（后滨作业） |
| 潟湖潮汐通道整治、浒苔清淤 | 品清湖水域 | 环湖碧道、海上栈道、水上观光 | 局部、阶段性（水域占用、水质观感） |
| 施工运输 | 海滨大道、香江大道等 | 景区道路、游客通行 | 阶段性（运输时段管控） |

2）主要风险表现

**表2.6.3-2主要风险表现**

| 序号 | 风险点 | 触发情形 | 可能后果 |
|---|---|---|---|
| 1 | 景区道路与游览受扰 | 施工车辆频繁、扬尘噪声、道路占用 | 游客体验下降，差评、退票、舆情 |
| 2 | 沙滩/景点封闭施工 | 沙舌补沙、金町湾后滨整治围闭 | 游客扑空、景区“无景可看”，经营者收入下滑 |
| 3 | 水上观光受影响 | 疏浚船、泥驳占用水域，悬浮泥沙致湖水浑浊 | 游船线路调整、水质观感差，观光项目暂停 |
| 4 | 旅游经营损失 | 商户、浴场、游船公司在旺季遇施工 | 经营者集体诉求、租金纠纷 |
| 5 | 游客安全风险 | 游客误入施工区、施工与游玩交叉 | 安全事故，损害景区形象 |
| 6 | 旺季档期冲突 | 五一、国庆、暑期等旺季与施工高峰期重叠 | 损失放大，矛盾集中爆发 |

（2）专项防范化解措施

（一）源头预防：施工减扰与旺季错峰，最大限度降低影响

**表2.6.3-3施工与旅游旺季错峰安排**

| 措施 | 具体安排 |
| --- | --- |
| 旺季错峰 | 沙舌补沙、金町湾后滨整治等影响景区的工序避开五一、国庆、春节及7—8月暑期等旅游高峰；确需施工的限定低客流时段 |
| 节假日停工 | 法定节假日及重大活动（龙舟赛、妈祖文化节等）期间，景区周边及水域停止高扰动作业 |
| 水上观光错峰 | 疏浚、泥驳运输避开游船运营时段，避免水质观感明显变差时段集中作业 |
| 分段施工 | 沙滩修复分段围闭、滚动推进，始终保留游客活动区和通道，避免整片封闭 |
| 降尘降噪与围挡美化 | 运输覆盖防遗撒、进出场洒水；高噪作业避开午休、夜间；施工围挡美化处理（景观围挡、项目宣传画面） |
| 运输错峰 | 施工运输避开景区道路高峰时段，减少对游客通行的干扰 |

注：以实际施工为准。

（二）宣传解释：讲清项目利好

1）开工前及施工期，通过景区管理方、商户座谈会、景区公告，向旅游经营者讲清三件事：项目性质（生态修复、环境提升）、施工期影响是阶段性、局部性的、项目建成后对旅游经营的长期利好（沙舌沙滩品质提升、金町湾生态缓冲带建成、品清湖水质改善带动客流）；

2）明确告知：本项目可研概算未安排经营者专项补偿资金，但施工影响问题有渠道反映、有机制处理，承诺“有反映必核查、有影响必处置”；

3）定期发布修复进展与成效影像（补沙成型、植被复绿、水质对比），让经营者看到“阵痛后的红利”，增强配合施工的意愿。

（三）投诉受理与核实认定机制（核心）

1）多渠道受理：依托项目意见投诉热线、12345转办、景区管理方及村（社区）联络员，涉旅投诉、信访优先受理、24小时内响应；

2）现场核查：接诉后组织施工、景区管理方现场核查，明确三件事——是否属项目施工影响、影响范围与程度、影响时段是否已结束；

3）第三方认定：对影响程度有争议的，委托独立第三方开展影响评估（结合客流、营业数据与施工安排对照），评估结论作为处置依据；

4）登记建档：投诉、核查、评估、处置全程一事一档，处理结果反馈投诉人并回访确认。

（四）分类处置（不预设经济补偿，多元化解）

**表2.6.3-4分类处置**

| 情形 | 处置方式 |
| --- | --- |
| 情形一：经核查不属项目影响或影响轻微 | 以施工安排、客流数据为依据，向经营者解释说明，消除误解，做好沟通记录 |
| 情形二：确属项目施工造成的阶段性影响 | 以非资金方式为主化解：①优化施工安排（错峰、分段、降尘降噪、围挡美化）；②与文旅部门、景区管理方联合客流引导与联合宣传（发布施工期旅游服务指引，开放区域与替代景点）；③协调景区管理方给予租金、管理费减免等经营支持；④项目用工及后续管护岗位优先吸纳受影响商户、村民 |
| 情形三：经第三方评估确认造成实际经营损失且当事人坚持经济补偿诉求 | 按“一事一议”程序处理：建设单位核实评估报告后，向项目主管部门报告，按程序申请统筹安排或研究解决方案；处理期间先以租金协调、岗位帮扶等替代方式缓解当事人困难，防止矛盾激化 |

（五）沟通协调机制

1）由建设单位牵头，联合文旅部门、景区管理方、属地街道，与商户、浴场、游船公司代表建立定期沟通机制，每季度通报施工安排、听取经营诉求；

2）施工计划涉及景区区域、水上观光水域的，提前15日通知到经营者；

3）涉旅争议优先通过景区管理方、村（社区）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依法依规引导通过法定途径处理。

（六）应急兜底

1）将“涉旅投诉聚集、商户集体诉求”纳入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明确现场处置、诉求接待、领导包案责任；

2）游客安全防护按安全施工专项执行：施工区警戒隔离、游客安全告知、景区应急联动；

3）将“施工、游客、商户、景区”纳入舆情关键词库，发现负面苗头即时启动舆论风险处置机制；

4）施工期结束前，将旅游影响与处置落实情况形成专项说明，向景区管理方和商户公开，接受监督。

（3）责任分工

**表2.6.3-5责任分工**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投诉受理与核实组织、处置协调、“一事一议”事项上报 |
| 文旅部门、景区管理方 | 旺季日历制定、客流引导、联合宣传、租金减免协调 |
| 属地街道、村（社区） | 商户摸底、诉求收集、矛盾调解 |
| 施工单位 | 错峰施工、围挡警戒、降尘降噪落实 |
| 第三方评估机构 | 影响核查、经营损失评估 |

## 2.6.4项目施工过程管理专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1）风险识别与分析

**表2.6.4-1风险识别与分析**

| 序号 | 管理环节 | 风险点 | 触发情形 | 社会后果 |
| --- | --- | --- | --- | --- |
| 1 | 进度管理 | 工期延误 | 台风季停工、疏浚量大（235.97万$m^3$分3年）、多区并行、工序衔接失误 | 修复效果兑现推迟，公众“等不起”产生质疑 |
| 2 | 组织协调 | 多头管理、界面不清 | 建设、施工、监理、设计、监测与属地之间信息不畅 | 问题互相推诿，诉求无门，矛盾上移 |
| 3 | 多工程交叉 | 作业冲突 | 水上与陆上、疏浚与养殖取水、运输与旅游高峰期重叠 | 扰民、安全事故、经营损失叠加 |
| 4 | 合规管理 | 程序瑕疵 | 用海、环评、通航、倾倒等手续不全或批建不符即开工 | 程序合规质疑，公信力受损 |
| 5 | 劳务管理 | 欠薪与劳务纠纷 | 农民工工资发放不及时、本地用工承诺落空 | 讨薪聚集、阻工，群体事件高发点 |
| 6 | 变更与合同 | 争议纠纷 | 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分歧 | 与施工方纠纷影响进度，间接波及社会面 |
| 7 | 过程监管 | 监督缺位 | 质量、安全、环保监督流于形式 | 质量隐患、安全事故、环境投诉 |
| 8 | 信息管理 | 沟通失灵 | 施工信息不透明、重大事项迟报 | 谣言滋生、公众不满 |
| 9 | 验收管理 | 资料缺失、验收卡滞 | 全过程档案不全、绩效指标难以核验 | 验收拖延、绩效审计质疑 |

（2）专项防范化解措施

（一）组织机构与责任体系

1）项目施工管理领导小组：由建设单位牵头，施工、监理、设计、监测单位及属地镇/街道、村（居）委参加，每月例会研究进度、协调问题、通报矛盾化解情况；

2）四方责任清单：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四方职责上墙、签字确认，防止职责空转；

3）网格化管理：按Ⅰ、Ⅱ、Ⅳ、Ⅴ四个施工分区设分区负责人，实行“区自为战、区片联动”，每区明确进度、质量、安全、环保、涉民事务第一责任人；

4）项目管理信息化：依托“生态智慧管理平台”建立施工管理模块，进度、监测、隐患、投诉数据一屏统览，问题线上派单、限时销号。

（二）进度计划与管控

1）三级计划体系：编制总进度计划、年度计划、月/周计划，关键线路（潮汐通道疏浚、拦沙堤建设、鸟岛填筑）单列监控；

2）台风季预留：每年5—10月台风季在计划中预留工期富余（建议预留10%—15%），防台停工后及时组织赶工，避免“年尾赶工、扰民升级”；

3）进度预警：实际进度偏差超过5%即启动预警，分析原因、调整资源、制定纠偏方案，重大偏差报告领导小组；

4）里程碑管理：以“开工→首年疏浚完成→拦沙堤合龙→鸟岛成型→植被主体完工→竣工验收”为里程碑，逐节点考核。

（三）多工程交叉作业协调

1）分区时序表：明确各分区先后次序与搭接关系（植被修复优先施工、疏浚分区滚动推进、水上与陆上错时安排）；

2）潮汐窗口利用：潮间带作业（鸟岛、海堤生态化）按潮汐窗口排班，水上作业（疏浚、抛泥）与渔船作业、游船运营错峰错域；

3）相邻工程界面协调：与周边开发利用活动（红树林、码头、栈道、浴场、盐场等）逐一建立界面协调联系人，施工涉及对方区域前15日通报；

4）运输统一调度：陆上运输（自卸车）、水上运输（泥驳）统一调度，避开学校、集市、旅游高峰时段。

（四）合规管理

1）手续先行清单：开工前逐项办齐用海审批、环评批复、水上水下作业许可、航道通航影响评价、倾倒许可（碣石湾外倾倒区）等手续，手续不全不得开工；

2）批建一致核查：施工内容、规模、用海范围与批复文件逐一比对，变更须依法报批，杜绝“边批边建、批小建大”；

3）程序公开：各类批复、许可信息纳入项目公示范围，主动回应“程序合规”质疑；

4）合规自查：每半年开展一次合规自查并形成报告，报主管部门备案。

（五）劳务管理与农民工权益保障

1）实名制管理：施工人员100%实名登记，纳入平台管理；

2）工资保障：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按月足额发放、工资保证金三项制度，劳务分包单位欠薪由总包先行垫付；

3）欠薪零容忍：设立劳务投诉受理岗，接到欠薪投诉24小时内核实、3个工作日内处置，处置不力的一律通报并扣减信用评价。

（六）变更与合同管理

1）变更审批程序：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按规定程序逐级审批，先批后干，杜绝“先干后补”；

2）签证台账：变更与签证一事一档，附影像和计量依据，防止争议累积；

3）争议解决机制：与施工方的造价、工期争议，先协商、后第三方造价审核，再按合同争议解决条款处理，不因争议停工闹矛盾。

（七）过程监管与监测联动

1）三位一体监督：质量、安全、环保监督合并开展定期检查（衔接工程质量、安全施工专项），检查结果与计量支付挂钩；

2）监测支撑决策：施工期环境、生物、水质监测数据实时反馈施工组织，发现超限立即调整作业（如悬浮物超标即加强防污帘、暂停疏浚段）；

3）第三方巡查：委托独立机构按月巡查施工组织合规性、扰民情况，巡查报告报领导小组和主管部门。

（八）信息管理与应急响应

1）分级报告：实行施工日报、周报、月报制度，重大事项（事故、突发事件、群体苗头）即时报告，不得迟报瞒报；

2）信息联动：与街道、村（居）委、12345热线建立信息互通，施工计划变更、临时停水停电、交通改道等提前告知；

3）应急预案衔接：施工管理突发事件（进度重大延误、劳务纠纷、涉民冲突）纳入项目应急预案体系，分级响应、领导包案。

（九）验收与档案管理

1）全过程档案：施工记录、检测报告、监理日志、验收签证、影像资料同步归档，实行“一工程一档”；

2）分阶段验收：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竣工验收逐级把关，隐蔽工程验收资料齐全；

3）绩效指标对接：以2029年5—6月验收为目标倒排计划，疏浚面积、补沙量、植被修复面积、鸟岛面积等绩效指标逐项预核算，发现缺口提前补强；

4）缺陷责任落实：验收后缺陷责任期管护责任、资金、时限明确，整改销号闭环。

（3）分工与责任

**表2.6.4-2责任分工**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施工管理领导小组牵头，进度统筹、合规把关、信息发布、验收组织 |
| 施工单位 | 计划执行、劳务管理、现场组织、问题整改 |
| 监理单位 | 进度质量安全环保监理、变更签证审核、协调监督 |
| 设计单位 | 交底、变更响应、技术服务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涉民事务协调、信息通报、矛盾调解 |
| 主管部门（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海事等） | 手续审批、合规监管、倾倒许可管理、验收指导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各项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详见下表。

**表2.4-1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汇总表（评估后）**

| 序号 | 风险因素发生节点 | 风险因素 | 主要防范、化解措施 | 责任主体 | 风险防范措施实施阶段 | 协助单位 |
|---|---|---|---|---|---|---|
| 1 | 准备 | 审批程序 | （1）项目建设内容要符合国家的宏观政策要求，满足国土空间规划的相关要求和功能定位。项目建设单位要树立合规合法性风险意识，加强合规合法性自查，规避法律法规风险。<br>（2）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认真落实项目前期须办理的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海域使用权论证、社稳评估、通航评价等审批手续，并取得生态环境、水务、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的批复意见；严格按照项目申报流程办理手续，手续不完备不予开工建设；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工程招投标。<br>（3）设立相应的监管部门，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合规合法性管理。对项目前期进展情况实行公开透明化，接受公众监督。<br>（4）重视项目前期，确保项目落地。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建设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程序进行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海域使用权论证、社稳评估、通航评价等各项手续报批工作。避免由于申报、报批工作做得不及时不到位影响项目的建设，带来不良社会影响。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实施时间：前期阶段<br>实施要求：严格按照项目审批的要求上交材料并按照流程要求申报。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发展和改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2 | 全过程 | 公众参与 | （1）通过“信息全公开、参与全覆盖、诉求全闭环”，消除信息不对称引发的误解与投诉，降低因公众参与与信息公开不足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程度。<br>（2）公示项目核心内容：<br>1）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内容与规模、建设地点、投资额、工期、审批进展等；<br>2）用海范围、用海方式、宗海位置图、岸线占用情况等用海信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全过程阶段<br>实施要求：通过“信息全公开、参与全覆盖、诉求全闭环”，消除信息不对称引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发展和改革 |

| | | | | | | |
|---|---|---|---|---|---|---|
| | | | 息公示；<br>3）施工信息公告：作业区域与工序、作业时间（含夜间/潮汐窗口）、运输路线与时段、环保管控措施、影响提示、联系方式等，施工计划公告（实施前≥15日，重大工序≥30日）、月度进展通报、突发情况即时公告；<br>4）验收与效果公示：验收结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跟踪监测数据、修复效果评估结果等。<br>（3）多种方式同步，覆盖不同群体的公示渠道：<br>1）项目区各施工入口设置固定公示牌（内容随阶段更新），公示牌按月更新，计划调整须提前更新公告并说明原因。村（居）委会公告栏张贴；<br>2）网络：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市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发展和改革局等相关部门网站官网；<br>3）基层触达：村（居）委公告栏、微信群/短信、村居广播。<br>（4）征求意见的处理与反馈<br>1）意见按“合理诉求/误解疑问/工作建议”分类汇总，逐条研究；<br>2）合理诉求纳入项目方案或补偿安排；误解疑问通过回访、说明会当面澄清；<br>3）意见采纳情况在下一轮公示中公开说明，做到“条条有回应、件件有着落”。<br>（5）施工计划提前公告机制<br>1）时限：一般工序实施前≥15日公告；疏浚高峰、抛泥作业、拦沙堤施工等重大工序≥30日公告；遇临时调整须提前更新并说明理由。<br>2）内容：作业区域与工序节点、作业时间（含夜间及潮汐窗口安排）、运输路线与时段（泥驳、自卸车）、噪声与悬浮物管控 | | 发的误解与投诉，降低因公众参与与信息公开不足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程度。 | 局、市交通运输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措施、对养殖取水和旅游经营的影响提示、应急联系人及电话。<br>3）渠道：施工区公示牌、村（居）委公告栏、微信群/短信、村居广播四同步；<br>4）对象：覆盖养殖户、渔民、商户、沿线村居和学校等敏感场所，重点时段（养殖取水期、旅游旺季、台风季）单独通知。 | | | |
| 3 | 运营 | 生态补偿 | （1）依法开展生态损失评估：依据《海洋环境保护法》《渔业法》及生态损害赔偿制度，委托有资质机构开展施工期生态损失核算（底栖生物、潮间带生物、渔业资源），形成可追溯的损失评估报告；<br>（2）编制并报批补偿方案：编制《海洋生态补偿实施方案》，明确补偿方式（增殖放流＋生境修复＋损害赔偿）、规模、品种、规格、实施时间、地点、验收标准，经专家论证并报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实施；<br>（3）生态补偿资金落实：生态补偿及放流资金纳入项目预算或由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单列科目、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情况接受审计监督。<br>（4）疏浚、清淤等作业避开主要鱼类繁殖期（3-6月）；抛泥、清淤作业区设置防污帘，控制悬浮泥沙扩散；依托本项目“生态修复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估”专项，对施工扰动区开展生物资源跟踪监测，动态评估损失并同步调整生态补偿计划；<br>（5）公开透明与社会监督（监督层面）<br>1）全程公开：生态补偿方案、放流计划（时间、品种、数量、地点）、监测数据纳入项目信息公开范围，通过政府网站、公告栏、村/社区居微信群发布；<br>2）代表监督：邀请养殖户、渔民代表、村（居）代表参与增殖放流现场监督和验收，变“背对背”为“面对面”；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实施时间：运营阶段<br>实施要求：确保生态补偿措施落实到位。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3）第三方后评估：验收期公布生态补偿效果评估报告，绩效指标未达标的限期整改、追加补偿；<br>4）舆情联动：将生态补偿进展纳入舆情监测重点，发现“补偿不到位”“放流走过场”等苗头信息即时回应。 | | | |
| 4 | 施工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防治施工悬浮泥沙污染海域措施：<br>（1）补沙、鸟岛营造、拦沙堤施工尽可能在退潮时施工，一方面可以减少施工难度，另一方面可以减少其施工过程悬浮泥沙的产生量。<br>（2）鸟岛栖息地应在四周松木桩打桩并采用土工布围护完成后，再进行垫高。同时应严格按设计高程控制滩涂垫高高程，防止泥土由滩涂垫高区的上方向外扩散。<br>（3）施工中采用GPS定位系统，进行疏浚的测量定位，准确确定疏浚的位置，减少疏浚作业中不必要的超挖泥量。<br>（4）在疏浚区分段设置防污帘，控制疏浚过程悬浮泥沙影响范围。<br>（5）严格控制施工范围，避免超范围施工而增加悬浮泥沙的产生。<br>（6）抓斗式挖泥船进行挖泥时，为避免意外的泥浆泄漏入海污染事故，在施工过程中，定期对输泥管、抓斗式挖泥船及二者的连接点处进行维修检查，所有输（吹）泥砂管线质量可靠，禁止使用破旧管。一旦发生管道损坏或连接不善，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以避免意外的泥浆外溢入海污染事故。<br>（7）在施工过程中需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定期对施工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确保设备长期处于正常状态，发生故障后应及时修复。<br>（8）施工作业应在气象条件允许的条件下进行，在大风大浪、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br>实施要求：尽量减少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大雾和雷暴等灾害天气时应暂停作业，同时对围堰实施必要的加固强化手段，以保证有足够的强度抵御风浪等的影响，避免发生围堰崩塌导致砂土外溢的泄漏污染事故。<br>（9）合理规划施工工期，在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尽量缩短施工时间。<br>（10）委托具有相应监测能力的环境监测单位对项目施工区及其周边环境进行跟踪监测，以全面、准确掌握施工对海域生态环境的影响，针对跟踪监测发现的具体环境问题，及时反馈给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应根据跟踪监测结果及时调整和优化施工作业安排和保护措施。此外，施工过程中也须密切注意施工区及其周边海域的水质变化，如发现因施工引起水质明显变化而对周围海域海洋生物产生明显不良影响，则应立即停工并检查、调整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br>废水污染防治措施：<br>（1）陆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拟经项目周边的公厕或建设2个临时移动式卫生间进行收集预处理，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市政水质净化厂处理，不得直接排放。<br>（2）施工船舶必须配备生活污水收集设施，将船舶工作人员在船舶上产生的生活污水收集后，交给有能力的处理单位处理，不得直接排放。<br>（3）施工船舶必须配备舱底含油污水收集设施，将船舶产生的舱底含油污水收集上岸后，委托有能力的单位接收处理，禁止直接排放入海。船舶要配备适量的化学消油剂、吸油剂等物资，防止船舶的溢流事故一旦发生，立即采取措施，收集溢油，缩小溢油的污染范围。<br>（4）船舶作业过程中，应加强对船舶的检修和管理，经常检查 | | | |

| | | | | | | |
|---|---|---|---|---|---|---|
| | | | 机械设备性能，避免发生机油溢漏事故。 | | | |
| 5 | 施工 | 固体废物影响 | （1）施工区设置杂物停滞区、垃圾箱和卫生责任区，经常清理各类施工垃圾，并确定责任人和定期清除的周期。<br>（2）陆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垃圾收集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br>（3）施工船舶生活垃圾经收集上岸后，与陆上生活垃圾一同，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br>（4）浒苔应分离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岸滩和海漂垃圾清理上岸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br>（5）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禁止将施工垃圾直接倾倒入海。<br>（6）疏浚清淤和浒苔政治产生的淤泥经过检测符合要求后，部分疏浚泥通过固化等资源化技术转化为生态修复和重建的底质材料，不能利用的全部运往碣石湾外倾倒区做倾倒处理。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实施要求：确保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6 | 施工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1）该工程建设过程中对海洋生物栖息地造成影响的作业主要是疏浚工程，疏浚作业会对海洋底栖生物栖息地造成破坏，悬浮泥沙也会造成游泳生物的损失；本项目对潮间带生物和底栖生物的影响主要是丁坝工程和南岸岸堤生态修复工程，会对用海范围内的潮间带生物、底栖生物及其生存环境造成破坏。项目应进行生态补偿。<br>（2）本项目在距离红树林约100m处分段设置防污帘，控制悬浮泥沙的扩散对红树林的影响。经初步估算，需设置得防污帘总长度约为6.8km。防污帘应在疏浚施工前先行设置。<br>（4）拦沙堤抛石、沙滩补沙和鸟岛栖息地垫高等施工尽可能在退潮时施工，以减少悬浮泥沙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br>（5）项目施工过程将对海洋生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造成生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实施要求：尽量减少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物量损失，本工程应采取增殖放流等方式进行生态补偿，对受损的海洋生态环境及时作出补偿，促进海洋生态环境的恢复。<br>（6）采取悬浮泥沙污染防治措施，控制悬浮泥沙源强及扩散范围，减小对海洋生态环境的影响。<br>（7）合理规划施工工期，在满足施工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尽量缩短施工时间。<br>（8）委托具有相应监测能力的环境监测单位对项目区及其周围海域进行海洋生态环境的跟踪监测，针对跟踪监测发现的具体环境问题，及时反馈给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应根据跟踪监测结果及时调整和优化施工作业安排和生态保护措施。此外，施工过程中也须密切注意施工区及其周边海域的水质变化，如发现因施工引起水质明显变化而对周围海域海洋生物产生明显不良影响，应立即停工并检查、调整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 | | | |
| 7 | 施工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一）组织机构与责任体系<br>1）项目施工管理领导小组：由建设单位牵头，施工、监理、设计、监测单位及属地镇/街道、村（居）委参加，每月例会研究进度、协调问题、通报矛盾化解情况；<br>2）四方责任清单：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四方职责上墙、签字确认，防止职责空转；<br>3）网格化管理：按I、II、IV、V四个施工分区设分区负责人，实行“区自为战、区片联动”，每区明确进度、质量、安全、环保、涉民事务第一责任人；<br>4）项目管理信息化：依托“生态智慧管理平台”建立施工管理模块，进度、监测、隐患、投诉数据一屏统览，问题线上派单、限时销号。<br>（二）进度计划与管控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br>实施要求：确保项目施工过程合理合规，尽量减少施工扰民。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1）三级计划体系：编制总进度计划、年度计划、月/周计划，关键线路（潮汐通道疏浚、拦沙堤建设、鸟岛填筑）单列监控；<br>2）台风季预留：每年5—10月台风季在计划中预留工期富余（建议预留10%—15%），防台停工后及时组织赶工，避免“年尾赶工、扰民升级”；<br>3）进度预警：实际进度偏差超过5%即启动预警，分析原因、调整资源、制定纠偏方案，重大偏差报告领导小组；<br>4）里程碑管理：以“开工→首年疏浚完成→拦沙堤合龙→鸟岛成型→植被主体完工→竣工验收”为里程碑，逐节点考核。<br>（三）多工程交叉作业协调<br>1）分区时序表：明确各分区先后次序与搭接关系（植被修复优先施工、疏浚分区滚动推进、水上与陆上错时安排）；<br>2）潮汐窗口利用：潮间带作业（鸟岛、海堤生态化）按潮汐窗口排班，水上作业（疏浚、抛泥）与渔船作业、游船运营错峰错域；<br>3）相邻工程界面协调：与周边开发利用活动（红树林、码头、栈道、浴场、盐场等）逐一建立界面协调联系人，施工涉及对方区域前15日通报；<br>4）运输统一调度：陆上运输（自卸车）、水上运输（泥驳）统一调度，避开学校、集市、旅游高峰时段。<br>（四）合规管理<br>1）手续先行清单：开工前逐项办齐用海审批、环评批复、水上水下作业许可、航道通航影响评价、倾倒许可（碣石湾外倾倒区）等手续，手续不全不得开工；<br>2）批建一致核查：施工内容、规模、用海范围与批复文件逐一比对，变更须依法报批，杜绝“边批边建、批小建大”； | | | |

| | | | | | | |
|---|---|---|---|---|---|---|
| | | | 3）程序公开：各类批复、许可信息纳入项目公示范围，主动回应“程序合规”质疑；<br>4）合规自查：每半年开展一次合规自查并形成报告，报主管部门备案。<br>（五）劳务管理与农民工权益保障<br>1）实名制管理：施工人员100%实名登记，纳入平台管理；<br>2）工资保障：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按月足额发放、工资保证金三项制度，劳务分包单位欠薪由总包先行垫付；<br>3）欠薪零容忍：设立劳务投诉受理岗，接到欠薪投诉24小时内核实、3个工作日内处置，处置不力的一律通报并扣减信用评价。<br>（六）变更与合同管理<br>1）变更审批程序：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按规定程序逐级审批，先批后干，杜绝“先干后补”；<br>2）签证台账：变更与签证一事一档，附影像和计量依据，防止争议累积；<br>3）争议解决机制：与施工方的造价、工期争议，先协商、后第三方造价审核，再按合同争议解决条款处理，不因争议停工闹矛盾。<br>（七）过程监管与监测联动<br>1）三位一体监督：质量、安全、环保监督合并开展定期检查（衔接工程质量、安全施工专项），检查结果与计量支付挂钩；<br>2）监测支撑决策：施工期环境、生物、水质监测数据实时反馈施工组织，发现超限立即调整作业（如悬浮物超标即加强防污帘、暂停疏浚段）；<br>3）第三方巡查：委托独立机构按月巡查施工组织合规性、扰民 | | | |

| | | | | | | |
|---|---|---|---|---|---|---|
| | | | 情况，巡查报告报领导小组和主管部门。<br>（八）信息管理与应急响应<br>1）分级报告：实行施工日报、周报、月报制度，重大事项（事故、突发事件、群体苗头）即时报告，不得迟报瞒报；<br>2）信息联动：与街道、村（居）委、12345热线建立信息互通，施工计划变更、临时停水停电、交通改道等提前告知；<br>3）应急预案衔接：施工管理突发事件（进度重大延误、劳务纠纷、涉民冲突）纳入项目应急预案体系，分级响应、领导包案。<br>（九）验收与档案管理<br>1）全过程档案：施工记录、检测报告、监理日志、验收签证、影像资料同步归档，实行“一工程一档”；<br>2）分阶段验收：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竣工验收逐级把关，隐蔽工程验收资料齐全；<br>3）绩效指标对接：以2029年5—6月验收为目标倒排计划，疏浚面积、补沙量、植被修复面积、鸟岛面积等绩效指标逐项预核算，发现缺口提前补强；<br>4）缺陷责任落实：验收后缺陷责任期管护责任、资金、时限明确，整改销号闭环。 | | | |
| 8 | 施工 | 劳资纠纷问题 | （1）严格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五项制度”，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实名制管理制度、总包代发工资制度、工资保证金制度、维权信息公示制度。一是施工总承包单位要依规开设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签订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书，专项用于支付建筑工人工资；二是落实实名制管理，在建项目实名制平台必须实现和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平台对接、信息共享，并通过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管理；实名制项目数据必须实时更新，工人进入施工场所必须通过实名制通道刷脸或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实施要求：加强农民工工资管理，确保按时足额发放。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汕尾市人社局、市公安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指纹打卡；三是工程建设领域推行分包单位农民工工资委托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制度。分包单位应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后与当月工程进度等情况一并交施工总承包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根据分包单位编制的工资支付表，通过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支付到农民工本人银行账户，并向分包单位提供代发工资凭证；四是实现保证金制度全覆盖，具体体现在工资保证金的银行付款凭证或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凭证等，并签订工资保证金专户内资金专款专用协议；五是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立维权信息告示牌，明示下列事项：①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及所在项目部、分包单位、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劳资专管员等基本信息；②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支付日期等基本信息；③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监察投诉举报电话、劳动争议调解仲裁申请渠道、法律援助申请渠道、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等信息。从源头上杜绝劳务纠纷，切实保障建筑工人的合法权益。<br>（2）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的工程建设领域特别规定，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应当有满足施工所需要的资金安排。没有满足施工所需要的资金安排的，工程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依法需要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不予颁发施工许可证。<br>（3）适当增加项目施工在当地雇佣建筑工人的比例。加强建筑工人普法教育，提高其依法维权意识与能力。督促劳动合同或用工书面协议签订，从根本上保障建筑工人合法权益。要求施工单位全面执行劳动合同或用工协议制度，杜绝口头协议，施工单位招用建筑工人都必须依法订立并履行劳动合同或用工书面协议， | | | |

| | | | | | | |
|---|---|---|---|---|---|---|
| | | | 建立权责明确的劳动关系。<br>（4）重视用工单位法制教育，督促其加强建筑工人工资管理。加强对用工单位和中介机构管理人员的法制宣传教育，督促企业落实清偿被拖欠建筑工人工资的主体责任，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建筑工人工资，从资金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拖欠或克扣建筑工人工资现象的发生。项目管理人员认真督促施工单位按时足额发放到建筑工人手中，要求总承包企业应加大对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企业建筑工人工资发放情况的监管力度，确保分包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建筑工人工资。<br>（5）项目单位、施工单位应当做好资金使用管理计划，避免施工期间由于资金链断裂造成不必要的建筑工人工资拖欠问题，同时政府相关部门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做好相应的监督管理工作。<br>（6）属地人社局应当会同当地镇政府做好劳资纠纷调解绿色通道。法律援助机构应当本着公平、公正、尽责的工作原则开展工作，确保建筑工人的合法权利得到有效保障；纠纷调解绿色通道应当以流程简易、处置高效为方针，落实责任主体，以便建筑工人能够快速完成调解，避免因时间的堆积而引发更大规模的群体冲突事件。<br>（7）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令第724号）的要求，人社和行业监管部门应按照职责加强对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与施工单位在施工合同中明确约定人工费用的拨付周期和拨付比例的监督，并严格按约定将人工费用按时足额拨付至总包单位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br>（8）在现行法律法规框架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劳动仲裁机关、司法机关在审理劳资纠纷中“举证倒置”的规则，强力推行企业员工开工“实名制”，加大日常巡查和对欠薪违法行为的查处力 | | | |

| | | | | | | |
|---|---|---|---|---|---|---|
| | | | 度，通过综合调解等方式及时化解劳资纠纷，注意在巡查和调解过程中固化好相关证据，为劳动者在司法诉讼阶段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 | | |
| 9 | 准备、施工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项目单位应通过招投标等方式选取工程技术力量雄厚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工作。<br>（1）在选定施工单位后，项目单位应与施工单位进行会谈，明确工程进度要求及现有前期工作进展情况。<br>（2）施工单位抓紧尽快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认真复核图纸，进一步完善施工组织设计，落实重大施工方案，积极配合项目单位及有关单位办理前期手续。主动疏通地方关系，取得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支持，施工中遇到问题影响进度时，将统筹安排，及时调整，确保总体工期。<br>（3）以投标的施工组织进度和工期要求为据，及时完善施工组织设计，落实施工方案，报监理工程师审批。根据施工情况变化，不断进行设计优化，使工序衔接，劳动力组织、机具设备、工期安排等有利于施工生产。<br>（4）建立从项目部到各施工处的调度指挥系统，全面、及时掌握并迅速、准确地处理影响施工进度的各种问题。对工程交叉和施工干扰应加强指挥和协调，对重大关键问题超前研究，制定措施，及时调整工序和调动人、财、物、机，保证工程的连续性和均衡性。<br>（5）强化施工管理严明劳动纪律，对劳动力实行动态管理，优化组合，使作业专业化、正规化。<br>（6）实行内部承包责任制。既重包又重管，使责任和效益挂钩，个人利益和完成工作量挂钩，做到多劳多得，调动施工队及个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准备、施工<br>实施要求：按工程进度要求按时完工。 | 汕尾市住建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7）安排好冬、雨季的施工根据当地气象、水文资料，有预见性地调整各项工作的施工顺序，并做好预防工作，使工程能有序和不间断的进行。<br>（8）切实做到加强机械设备的检修和维修工作，配齐维修人员，配足常用配件，确保机械正常运转，对主要工序要储备一定的备用机械，确保机械化施工顺利进行。<br>（9）根据工程需要，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并采用各项措施，提高劳动者技术素质和工作效率。<br>（10）施工单位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合理布置施工方案，明确各阶段施工进度。如因特殊原因导致施工延迟的，应说明原因，并及时与项目单位沟通，合理调整施工进度。<br>（11）拟定合同支付等条款时，要考虑周密，谨防漏洞，并请律师等相关专家审核修改，以保障相关资金按时支付，保障项目按时开工和竣工。 | | | |
| 10 | 施工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一）源头预防：施工减扰，最大限度降低影响<br>避让敏感期　疏浚、清淤、抛泥避开鱼类繁殖期（3-6月）及养殖取水高峰时段<br>悬浮物控制　疏浚、清淤、补沙作业区外围设置防污帘，控制悬浮泥沙扩散范围<br>取水保障 施工前与养殖户约定取水时段，必要时设置临时取水通道或供水替代措施，确保养殖用水不间断<br>水域错峰 施工区与捕捞作业区、渔船航线错峰错域，经海事部门发布航行通告，划定安全隔离区<br>泥驳航线优化 泥驳运输避开渔船作业高峰时段，按规定航线航行，严禁中途抛卸、漏卸<br>分区时序优化 按“施工分区表”合理安排进度，同一时段尽量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实施要求：尽量减少项目施工对养殖户和渔业的影响。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汕尾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减少并行扰动水域面积<br>注：以实际施工为准。<br>（二）宣传解释：讲清项目利好<br>1）开工前及施工期，通过村（社区）会议、入户宣传、发放“明白纸”，向养殖户、渔民讲清三件事：项目性质（生态修复、水质改善）、施工期影响是阶段性、局部性的、项目建成后对养殖捕捞的长期利好（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水质提升、水产品品质提高）；<br>2）明确告知：本项目可研概算未安排专项补偿资金，但施工影响问题有渠道反映、有机制处理，承诺“有反映必核查、有影响必处置”，防止因预期错位产生对立情绪；<br>3）邀请养殖户、渔民代表参加增殖放流现场和监测数据通报会，以看得见的资源恢复成效增强信任。<br>（三）投诉、信访受理与核实认定机制（核心）<br>1）多渠道受理：依托项目意见投诉热线、12345转办、村（社区）联络员，涉渔投、信访诉优先受理、24小时内响应；<br>2）现场核查：接诉后组织施工、监测单位现场核查，明确三件事——是否属项目施工影响、影响范围与程度、影响时段是否已结束；<br>3）第三方认定：对影响程度有争议的，委托独立第三方开展影响评估（结合施工期水质、悬浮物、生物监测数据），评估结论作为处置依据；<br>4）登记建档：投诉、核查、评估、处置全程一事一档，处理结果反馈投诉人并回访确认。<br>（四）分类处置（不预设经济补偿，多元化解）<br>情形一：经核查不属项目影响或影响轻微 以监测数据、施工记 | | | |

| | | | | | | |
|---|---|---|---|---|---|---|
| | | | 录为依据，向投诉人解释说明，消除误解，做好沟通记录<br>情形二：确属项目施工造成的阶段性影响 以非资金方式为主化解：①优化施工安排（调整作业时段、加强防污帘、避开取水高峰）；②通过增殖放流、生态修复恢复渔业资源（项目既定措施，本地原种或子一代、苗种体长≥4cm）；③项目用工优先吸纳受影响养殖户、渔民（警戒、监测辅助、岸线清理、植被养护等岗位）<br>情形三：经第三方评估确认造成实际经济损失且当事人坚持经济补偿诉求 按“一事一议”程序处理：建设单位核实评估报告后，向项目主管部门报告，按程序申请统筹安排或研究解决方案；处理期间先以实物帮助、就业岗位等替代方式缓解当事人困难，防止矛盾激化<br>（五）沟通协调机制<br>1）由建设单位牵头，联合渔业主管部门、属地街道、村（居）委，与养殖户、渔民代表建立定期沟通机制，通报施工计划、监测数据、增殖放流进展；<br>2）施工计划涉及养殖取水、捕捞水域的，提前15日通知到户；<br>3）涉渔争议优先通过村（社区）调解、行政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依法依规引导通过法定途径处理。<br>（六）应急兜底<br>1）将“涉渔投诉聚集、阻工”纳入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明确现场处置、诉求接待、领导包案责任；<br>2）将“补偿、渔民、养殖、渔获”纳入舆情关键词库，发现苗头即时启动舆论风险处置机制）；<br>3）施工期结束前，将渔业影响与处置落实情况形成专项说明，向村（社区）公开，接受监督。 | | | |

| | | | | | | |
|---|---|---|---|---|---|---|
| 11 | 施工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一）源头预防：施工减扰与旺季错峰，最大限度降低影响<br>旺季错峰 沙舌补沙、金町湾后滨整治等影响景区的工序避开五一、国庆、春节及7—8月暑期等旅游高峰；确需施工的限定低客流时段<br>节假日停工　法定节假日及重大活动（龙舟赛、妈祖文化节等）期间，景区周边及水域停止高扰动作业<br>水上观光错峰 疏浚、泥驳运输避开游船运营时段，避免水质观感明显变差时段集中作业<br>分段施工 沙滩修复分段围闭、滚动推进，始终保留游客活动区和通道，避免整片封闭<br>降尘降噪与围挡美化　运输覆盖防遗撒、进出场洒水；高噪作业避开午休、夜间；施工围挡美化处理（景观围挡、项目宣传画面）<br>运输错峰 施工运输避开景区道路高峰时段，减少对游客通行的干扰<br>注：以实际施工为准。<br>（二）宣传解释：讲清项目利好<br>1）开工前及施工期，通过景区管理方、商户座谈会、景区公告，向旅游经营者讲清三件事：项目性质（生态修复、环境提升）、施工期影响是阶段性、局部性的、项目建成后对旅游经营的长期利好（沙舌沙滩品质提升、金町湾生态缓冲带建成、品清湖水质改善带动客流）；<br>2）明确告知：本项目可研概算未安排经营者专项补偿资金，但施工影响问题有渠道反映、有机制处理，承诺“有反映必核查、有影响必处置”；<br>3）定期发布修复进展与成效影像（补沙成型、植被复绿、水质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实施要求：尽量减少项目施工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汕尾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对比），让经营者看到“阵痛后的红利”，增强配合施工的意愿。<br>（三）投诉受理与核实认定机制（核心）<br>1）多渠道受理：依托项目意见投诉热线、12345转办、景区管理方及村（社区）联络员，涉旅投诉、信访优先受理、24小时内响应；<br>2）现场核查：接诉后组织施工、景区管理方现场核查，明确三件事——是否属项目施工影响、影响范围与程度、影响时段是否已结束；<br>3）第三方认定：对影响程度有争议的，委托独立第三方开展影响评估（结合客流、营业数据与施工安排对照），评估结论作为处置依据；<br>4）登记建档：投诉、核查、评估、处置全程一事一档，处理结果反馈投诉人并回访确认。<br>（四）分类处置（不预设经济补偿，多元化解）<br>情形一：经核查不属项目影响或影响轻微 以施工安排、客流数据为依据，向经营者解释说明，消除误解，做好沟通记录<br>情形二：确属项目施工造成的阶段性影响 以非资金方式为主化解：①优化施工安排（错峰、分段、降尘降噪、围挡美化）；②与文旅部门、景区管理方联合客流引导与联合宣传（发布施工期旅游服务指引，开放区域与替代景点）；③协调景区管理方给予租金、管理费减免等经营支持；④项目用工及后续管护岗位优先吸纳受影响商户、村民<br>情形三：经第三方评估确认造成实际经营损失且当事人坚持经济补偿诉求 按“一事一议”程序处理：建设单位核实评估报告后，向项目主管部门报告，按程序申请统筹安排或研究解决方 | | | |

| | | | | | | |
|---|---|---|---|---|---|---|
| | | | 案；处理期间先以租金协调、岗位帮扶等替代方式缓解当事人困难，防止矛盾激化<br>（五）沟通协调机制<br>1）由建设单位牵头，联合文旅部门、景区管理方、属地街道，与商户、浴场、游船公司代表建立定期沟通机制，每季度通报施工安排、听取经营诉求；<br>2）施工计划涉及景区区域、水上观光水域的，提前15日通知到经营者；<br>3）涉旅争议优先通过景区管理方、村（社区）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依法依规引导通过法定途径处理。<br>（六）应急兜底<br>1）将“涉旅投诉聚集、商户集体诉求”纳入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明确现场处置、诉求接待、领导包案责任；<br>2）游客安全防护按安全施工专项执行：施工区警戒隔离、游客安全告知、景区应急联动；<br>3）将“施工、游客、商户、景区”纳入舆情关键词库，发现负面苗头即时启动舆论风险处置机制；<br>4）施工期结束前，将旅游影响与处置落实情况形成专项说明，向景区管理方和商户公开，接受监督。 | | | |
| 12 | 施工、运营 | 施工质量 | （1）压实质量责任，健全制度体系（制度层面）<br>1）严格五制管理：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竣工验收制，选择资质良好、有水上施工经验的专业队伍（汕尾本地具备多年海堤、港口施工经验）；<br>2）质量终身责任制：对拦沙堤、补沙、鸟类栖息地等关键工程实行质量终身负责制，参建各方责任到人，签订质量责任书；<br>3）全过程质量控制：建立“建设单位管理—监理单位旁站—第三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运营阶段<br>实施要求：确保项目取得预期生态修复成效。 | 汕尾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方检测—政府监督”四位一体质量监督体系。<br>（2）设计审查与方案论证（前期层面）<br>1）严格执行施工图审查，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br>2）对危大工程（水上疏浚、拦沙堤充填、松木桩打设、补沙围堰等）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组织专家论证后实施；<br>3）对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疏浚土固化制砖、海藻移植、盐碱地种植）先行工艺试验（充填试验、种植试验），确定参数后再大面积展开。<br>（3）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过程层面）<br>（四）生态修复效果质量保障（成效层面）<br>1）监测驱动：依托项目“空—天—地—水—生”立体监测网络（海洋浮标、海床基、无人机、无人船等），对水动力改善、水质、藻类丰度、鸟类栖息利用、植被覆盖等指标按季度跟踪，数据异常即时分析处置；<br>2）动态纠偏：发现修复效果偏离预期（如浒苔复发、藻礁利用率低、鸟岛沉降）的，启动限期整改+追加修复机制，不得以“已验收”为由搁置；<br>3）长效管护：明确施工期后2-3年管护责任（植被养护、垃圾清理、设施维护），防止“重建轻管”导致效果反弹（项目资料已明确后续由相关单位管护）。<br>（5）验收把关与缺陷责任（验收层面）<br>1）分阶段验收：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竣工验收逐级把关，隐蔽工程（沙袋充填、桩基、回填）须经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覆盖；<br>2）绩效指标考核：验收阶段，对照绩效指标（疏浚面积174.38ha、补沙23.5万$m^3$、植被修复面积、鸟类栖息地5.35ha | | | |

| | | | | | | |
|---|---|---|---|---|---|---|
| | | | 等）逐项核验；<br>3）效果跟踪评价：验收后继续开展修复效果跟踪评价，设置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期间出现质量缺陷由责任单位无偿修复；<br>4）效果不达标处置：验收及后评估未达标的，明确整改责任、时限与资金渠道，整改完成前不得销号，并同步向公众说明整改进展。 | | | |
| 13 | 施工 | 工程安全 | （1）安全责任与制度体系（制度层面）<br>1）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单位负安全统筹责任，施工单位负主体责任，监理单位负监理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责任到岗到人；<br>2）双重预防机制：建立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每月开展风险辨识，隐患“清单化、销号制”闭环管理；<br>3）持证上岗与培训：三类人员（企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持证，特种作业人员（船员、潜水员、起重司机、机械操作手）100%持证；落实三级安全教育、班前安全交底；<br>4）安全投入保障：安全生产费用按规定提取、专款专用（救生设备、警戒船、防台物资等）；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br>（2）水上作业安全管控（核心专项）<br>1）船舶与人员管理：施工船舶须适航、船员持证；水上作业人员全员穿救生衣，作业区配救生圈、救生筏；<br>2）通航安全协调：向海事部门办理水上水下作业许可，发布航行通告；施工区设置警示标志、警戒船，与品清湖避风锚地渔船、海上栈道游客活动错峰错域，划定安全隔离水域；<br>3）疏浚与抛泥作业管控：泥驳按核定航线运输，中途严禁抛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 实施时间：施工阶段<br>实施要求：确保项目施工安全。 |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汕尾海事局等相关行政部门 |

| | | | | | | |
|---|---|---|---|---|---|---|
| | | | 卸、漏卸；雾天、大风、能见度不足时停止水上作业；<br>4）吊装打桩作业管控：吊机船、打桩船作业执行吊装指挥信号制度，风速超限停止吊装；松木桩打设、护面块体安放设置警戒区，无关人员撤离。<br>（3）台风防汛专项管控（与3年施工期衔接）<br>1）施工计划避让台风季：每年5-10月台风季编制专项防台方案，台风影响期间停止水上及高处作业；<br>2）预警响应机制：与气象、三防部门联动，台风预警发布后按响应等级执行—船舶提前进港避风（依托避风锚地）、人员撤离作业区、设备加固；<br>3）防台物资储备：锚链、缆绳、排水设备、应急电源等提前储备，作业船舶配备应急通信；<br>4）汛期与暴雨防范：暴雨期间防范边坡失稳、临时设施垮塌、积水淹溺。<br>（4）潜水与特殊作业管控<br>1）潜水作业须由持证潜水员实施，配备监护人员、供气与应急减压设备，制定潜水作业方案并经审批；<br>2）藻礁水下固定（钻孔、膨胀螺丝）作业避开恶劣海况，作业时间不超限；<br>3）水下、水上交叉作业统筹安排，防止“上下同时作业”冲突。<br>（5）陆上作业与交通安全管控<br>1）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刮平机作业实行人机分离，作业半径内设警戒，倒车设专人指挥；<br>2）自卸车、泥驳运输路线固定化，避开学校、集市高峰时段，落实防遗撒、防扬尘措施； | | | |

| | | | | | | |
|---|---|---|---|---|---|---|
| | | | 3）施工临时用电、临时设施按规范搭设，定期检查。<br>（6）第三方安全防护（公众层面）<br>1）对邻近养殖户、渔民、游客实施安全告知：施工区设置醒目警示标识、警戒浮标，发放安全告知书；<br>2）金町湾海水浴场、海上栈道等旅游热点区域，施工与营业时间错峰安排，必要时设置临时禁航禁钓区并提前公告；<br>3）建立施工安全投诉快速通道，公众发现安全隐患可通过专线反映，限时核查整改。<br>（7）应急管理与事故处置（兜底保障）<br>1）应急预案体系：编制落水、船舶碰撞、台风、机械伤害、火灾等专项应急预案，每半年演练一次，与海事、消防、医疗部门建立联动机制；<br>2）应急资源：现场常备救援船、救生装备、应急车辆，明确最近医疗点（城区医院）与转运路线；<br>3）事故报告处置：发生事故立即报告、抢险救人、保护现场、配合调查；对伤亡人员家属依法妥善赔偿安抚，防止矛盾升级；同步启动舆情响应；<br>4）事故复盘：按“四不放过”原则（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教育不放过）处理，整改完成后复工。 | | | |
| 14 | 全过程 | 舆论风险 | （1）事前预防：建立舆情监测预警机制<br>1）全天候监测：委托专业机构或依托项目“生态智慧管理平台”，对微信、微博、抖音、小红书、知乎、本地论坛及新闻跟评开展7×24小时监测，重点时段（施工高峰期、验收期）加密；<br>2）关键词库建设：覆盖“品清湖、汕尾海洋生态修复、疏浚、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实施时间：全过程阶段<br>实施要求：向社会公众传递正确信息，防止媒体失实报道。 | 汕尾市城区政府、属地镇政府/街道办、中共汕尾市委宣传部、汕尾市信访局、网信办等相 |

| | | | | | | |
|---|---|---|---|---|---|---|
| | | | 补偿、放流、施工扰民”等核心词及谐音、简称变体；<br>3）分级预警：实行蓝（关注）、黄（预警）、橙（较大）、红（重大）四级预警，对应不同的响应时限和处置层级；<br>4）信息互通：与市委网信办、宣传部、12345热线及属地街道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发现苗头即时通报。<br>（2）事中应对：分级处置与统一口径<br>1）统一出口：建设单位设立新闻发言人和舆情联络岗，对外信息一律经审核后统一发布，防止多头发声、口径不一；<br>2）黄金响应：重大舆情力争2小时内回应关切，24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事实不清时先回应态度（已关注、正核实），再跟进结论；<br>3）分类处置：<br>-质疑类（效果、资金）：用监测数据、第三方评估、财务公开回应，不回避；<br>-事实类（扰民、污染）：线下立即核查整改，线上公告处理结果；<br>-诉求类（补偿、利益）：转交对应化解机制线下解决，承诺时限并回访；<br>4）线下线上联动：舆情反映的实际问题以线下解决为主，解决进展及时线上通报，防止“舆情解决了、问题没解决”；<br>5）依法处置恶意炒作：对编造传播谣言、恶意炒作的行为，按程序提请网信、公安部门依法处理，并第一时间澄清事实。<br>（3）事后修复：主动发布与舆论引导<br>1）主动设置议程：按季度发布项目进展（施工节点、监测数据、生态补偿放流情况），用“透明”对冲“猜测”；<br>2）正面宣传矩阵：组织主流媒体、自媒体实地采风，邀请市 | | | 关部门 |

| | | | | | | |
|---|---|---|---|---|---|---|
| | | | 民、养殖户、渔民代表现场参观施工与放流活动，展示“母亲湖”修复成效；拍摄修复前后对比影像，讲好“品清湖故事”；<br>3）验收期效果发布：验收阶段集中发布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修复效果评估报告，形成正向舆论闭环。<br>（4）源头治理：与信息公开、公众参与机制衔接<br>1）舆论风险的治本之策是公开透明：严格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安排（项目概况、施工计划、补偿放流、验收效果全程公开），让利益相关方“看得见、问得到、能监督”；<br>2）依托意见投诉热线闭环机制，将矛盾化解在舆论爆发之前；<br>3）对座谈会、入户走访中反映集中的问题，提前制定口径预案，防止线下矛盾转为线上舆情。 | | | |

# 2.6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确定

评估小组认为：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风险等级判断方法、评判标准运用基本恰当，风险等级判断结果客观。

评估小组综合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的判定方法和风险等级判定的结论及对项目相关风险分析的补充调查，根据专家定性定量分析和项目参与者调研结果，对项目在落实防范、化解措施后风险因素的发生概率和影响程度进行加权综合评价，再综合整体风险水平进行评价，得出项目综合风险指数表。

**表2.6-1本项目的单因素风险程度计算表（评估报告）**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概率（P） | 风险概率评判 | 风险影响（Q） | 风险影响评判 | 风险程度（R=P×Q) | 风险程度评判 |
|---|---|---|---|---|---|---|---|
| 1 | 审批程序 | 30% | 较低 | 25% | 较小 | 0.08 | 较小风险 |
| 2 | 公众参与 | 38% | 较低 | 40% | 较小 | 0.15 | 较小风险 |
| 3 | 生态补偿 | 33% | 较低 | 40% | 较小 | 0.13 | 较小风险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30% | 较低 | 35% | 较小 | 0.11 | 较小风险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22% | 较低 | 25% | 较小 | 0.06 | 较小风险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33% | 较低 | 40% | 较小 | 0.13 | 较小风险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4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6 | 较小风险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3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2 | 较小风险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30% | 较低 | 24% | 较小 | 0.07 | 较小风险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45% | 中等 | 35% | 较小 | 0.16 | 较小风险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38% | 较低 | 33% | 较小 | 0.13 | 较小风险 |
| 12 | 工程质量 | 35% | 较低 | 45% | 中等 | 0.16 | 较小风险 |
| 13 | 施工安全 | 3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2 | 较小风险 |
| 14 | 舆情风险 | 30% | 较低 | 46% | 中等 | 0.14 | 较小风险 |

## 2.6.1单因素风险概率的确定

估计单因素风险发生的概率，是风险度量中最基本的内容和首要的工作。

在评估小组对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所提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进行补充后，经专家分析判定，并参照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采用的单因素风险概率评判参考标准，风险概率的等级评判比较如下表所示。

**表2.6-2措施落实后单因素风险概率评判对比表（分析与评估）**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概率（P） | | 风险概率等级评判 | |
|---|---|---|---|---|---|
| |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 1 | 审批程序 | 30% | 30% | 较低 | 较低 |
| 2 | 公众参与 | 38% | 38% | 较低 | 较低 |
| 3 | 生态补偿 | 33% | 33% | 较低 | 较低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30% | 30% | 较低 | 较低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22% | 22% | 较低 | 较低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33% | 33% | 较低 | 较低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40% | 40% | 较低 | 较低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30% | 30% | 较低 | 较低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30% | 30% | 较低 | 较低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45% | 45% | 中等 | 中等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38% | 38% | 较低 | 较低 |
| 12 | 工程质量 | 35% | 35% | 较低 | 较低 |
| 13 | 施工安全 | 30% | 30% | 较低 | 较低 |
| 14 | 舆情风险 | 30% | 30% | 较低 | 较低 |

## 2.6.2单因素风险影响程度的确定

风险影响程度是指风险一旦发生对社会稳定和项目目标实现造成的负面影响，风险影响估计就是分析和估计风险的负面影响程度及后果，即风险可能带来的负面影响的大小。

在评估小组对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所提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进行补充后，对项目产生风险采取解决在工地、解决在基层、解决在当事人的积极处理思路，避免矛盾分歧升级，加强风险管控和提出高效的应急预案，经专家分析

判定，并参照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采用的单因素风险影响评判参考标准，风险影响程度的等级评判比较如下表所示。

**表2.6-3措施落实后单因素风险影响程度评判对比表（分析与评估）**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影响（Q） | | 风险影响等级评判 | |
|---|---|---|---|---|---|
| |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 1 | 审批程序 | 25% | 25% | 较小 | 较小 |
| 2 | 公众参与 | 40% | 40% | 较小 | 较小 |
| 3 | 生态补偿 | 40% | 40% | 较小 | 较小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35% | 35% | 较小 | 较小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25% | 25% | 较小 | 较小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40% | 40% | 较小 | 较小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40% | 40% | 较小 | 较小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40% | 40% | 较小 | 较小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24% | 24% | 较小 | 较小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35% | 35% | 较小 | 较小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33% | 33% | 较小 | 较小 |
| 12 | 工程质量 | 45% | 45% | 中等 | 中等 |
| 13 | 施工安全 | 40% | 40% | 较小 | 较小 |
| 14 | 舆情风险 | 40% | 46% | 较小 | 中等 |

## 2.6.3单因素风险程度等级的确定

风险程度等级是评估风险大小的指标。风险程度包括单个风险因素的风险程度和项目整体初始预警风险程度。

在评估小组对项目稳定风险分析报告所提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进行补充后，以2.6.1和2.6.2两节的论述为据，并参照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采用的单因素风险程度评判参考标准，风险程度的等级评判比较如下表所示。

**表2.6-4措施落实后单因素风险程度等级评判对比表（分析与评估）**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程度（R=P×Q） | | 风险程度等级评判 | |
|---|---|---|---|---|---|
| |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 1 | 审批程序 | 0.08 | 0.08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2 | 公众参与 | 0.15 | 0.15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3 | 生态补偿 | 0.13 | 0.13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0.11 | 0.11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0.06 | 0.06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0.13 | 0.13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0.16 | 0.16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0.12 | 0.12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0.07 | 0.07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0.16 | 0.16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0.13 | 0.13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12 | 工程质量 | 0.16 | 0.16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13 | 施工安全 | 0.12 | 0.12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14 | 舆情风险 | 0.12 | 0.14 | 较小风险 | 较小风险 |

### 2.6.4风险权重的衡量

为了在采取控制措施时能分清轻重缓急，常常给风险划一个等级。按照风险事故发生后果的严重程度划分每类风险因素的权重W，取值范围为[0，1]，W取值越大表示该类风险在所有风险中的重要性越大，所有风险权重累计为1。

评估小组根据风险评估阶段的有关补充调查，对各风险因素的发生概率、产生影响和风险程度进一步分析，对主要风险因素的风险权重调整并归一化后，分析与评估的比较如下表所示。考虑到本项目调查表显示群众和基层组织较关注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因此提高了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风险因素的权重。

**表2.6-5主要风险因素的风险权重取值对比表（分析与评估）**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权重（I） | | 增减幅度 |
|---|---|---|---|---|
| | | 分析报告 | 评估报告 | |
| 1 | 审批程序 | 0.06 | 0.02 | -0.04 |
| 2 | 公众参与 | 0.12 | 0.12 | 0 |
| 3 | 生态补偿 | 0.11 | 0.11 | 0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0.05 | 0.05 | 0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0.05 | 0.05 | 0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0.07 | 0.07 | 0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0.05 | 0.05 | 0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0.05 | 0.03 | -0.02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0.05 | 0.05 | 0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0.1 | 0.16 | 0.06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0.08 | 0.08 | 0 |
| 12 | 工程质量 | 0.08 | 0.08 | 0 |
| 13 | 施工安全 | 0.07 | 0.07 | 0 |
| 14 | 舆情风险 | 0.06 | 0.06 | 0 |
| | | 1 | 1 | |

## 2.6.5防范化解措施施工后风险等级确定

在风险衡量过程中，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被量化为关于风险程度和损失严重性的函数，将风险事件程度值和风险权重相乘（即W×R），然后把各单因素社会稳定风险得分加总求和（即∑W×R）得到该项目整体综合风险等级。综合风险的分值越高，说明项目的风险越大。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

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将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分为三级：

高风险：大部分群众对项目有意见、反映特别强烈，可能引发大规模群体性事件。

中风险：部分群众对项目有意见、反映强烈，可能引发矛盾冲突。

低风险：多数群众理解支持但少部分人对项目有意见，通过有效工作可防范和化解矛盾。

风险等级评判的具体标准可参考下表。

**表2.6-6项目综合风险等级判断参考标准**

| 风险等级 | 高风险<br>（重大负面影响） | 中风险<br>（较大负面影响） | 低风险<br>（一般负面影响） |
|---|---|---|---|
| 单因素风险等级 | 2个及以上重大或5个及以上较大单因素风险 | 1个重大或2到4个较大单因素风险 | 1个较大或1到4个一般因素风险 |
| 整体综合风险指数 | >0.64 | 0.36-0.64 | ＜0.36 |
| 调查结果 | 采用面向特定对象征求意见的方式，征求意见结果，明确反对者超过33% | 采用面向特定对象征求意见的方式，征求意见结果，明确反对者占10%到33% | 采用面向特定对象征求意见的方式，征求意见结果，明确反对者低于10% |
| 可能引发风险事件 | 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如集体械斗、聚众闹事、人员伤亡、围堵党政机关、示威、静坐、请愿、非法集会、集体散步等；个人恶性极端事件 | 一般群体性事件，如堵塞交通、围堵施工现场等 | 个体矛盾冲突，如个体信访、网络发布、散发宣传品、挂横幅等 |
| 风险事件参与人数 | 单次事件参与人数达到200人以上 | 单次事件参与人数达到10人～200人之间 | 单次事件参与人数为10人以下 |

评估认为：《社稳分析报告》中采用各风险因素的风险程度值和风险权重相乘加和得出的项目整体综合风险程度值的计算方法基本可靠。本评估依据评估小组对受影响群众进行重点调查，深入地了解项目实际存在的风险因素及风

险状况，听取各方意见，对反馈信息进行重新的筛选和梳理，重新确定项目风险因素的风险程度及风险权重，采用各风险因素的风险程度值和风险权重相乘加和计算出项目整体综合风险程度值。通过项目评估小组综合评估判断，得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综合评价值如下表：

**表2.6-7落实措施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综合评判表（评估后）**

| 风险因素 | 风险程度（R=P×Q） | 风险权重（I） | 风险指数（T=R×I） |
|---|---|---|---|
| 审批程序 | 0.08 | 0.02 | 0.002 |
| 公众参与 | 0.15 | 0.12 | 0.018 |
| 生态补偿 | 0.13 | 0.11 | 0.015 |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0.11 | 0.05 | 0.005 |
| 固体废物影响 | 0.06 | 0.05 | 0.003 |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0.13 | 0.07 | 0.009 |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0.16 | 0.05 | 0.008 |
| 劳资纠纷问题 | 0.12 | 0.03 | 0.004 |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0.07 | 0.05 | 0.004 |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0.16 | 0.16 | 0.025 |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0.13 | 0.08 | 0.010 |
| 工程质量 | 0.16 | 0.08 | 0.013 |
| 施工安全 | 0.12 | 0.07 | 0.008 |
| 舆情风险 | 0.14 | 0.06 | 0.008 |
| 合计 | | 1 | 0.131 |

由上表可见，针对项目的14项风险，我司提出上述多项防范和化解措施，各项措施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项目实情提出，并严格落实。预计各项措施落实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发生概率和影响程度将会有所降低，单项因素风险程度降低，进而项目综合风险指数降为0.131＜0.36，不存在较大单因素风险，因此，落实措施后项目整体的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 第三章评估结论

## 3.1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

评估小组通过对分析报告的评估，加上现场调查问卷的收集和分析及听取相关部门和受影响群众意见，确定了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共有14个，见下表。

**表3.1-1项目主要风险因素（评估后）**

| 序号 | 风险因素 |
|---|---|
| 1 | 审批程序 |
| 2 | 公众参与 |
| 3 | 生态补偿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 12 | 工程质量 |
| 13 | 施工安全 |
| 14 | 舆情风险 |

## 3.2拟建项目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评估结论

合法性：本项目符合《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广东省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广

东省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2021-2035年）》、《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广东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汕尾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及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等要求。项目现阶段工作合法、合规。整个项目符合生态修复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规划等，前期各项审批程序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开。因此，项目建设具有合法性。

合理性：本项目符合新发展理念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律、社会公共利益和群众现实、长远利益，兼顾不同利益群体诉求，不引发相互盲目攀比，措施必要、适当，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因此，项目建设具有合理性。

可行性：拟建项目的建设时机和条件成熟，并且有具体、详实的方案和完善的配套实施；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不超越财力；同时，项目的实施得到大多数群众的支持和认可。因此，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可控性：评估认为，严格落实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后，本项目公共安全隐患可控，群体性事件、集体上访风险可控，负面舆论、恶意炒作风险可控，社会稳定风险总体可控，防范化解措施可行有效，宣传解释和舆论引导措施充分。因此，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是可控的。

## 3.3拟建项目的主要风险防范、化解措施

综合项目《社稳分析报告》提出的项目风险防范、化解措施以及评估小组对其进行的补充，提出项目主要风险防范、化解措施，详见表2.4-1。

## 3.4拟建项目的风险等级

通过对本项目14个主要风险因素逐一估计，针对性地提出科学可行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如这些措施可以完全落实，相关风险概率、风险影响程度及风险程度将会降低。评估小组对落实措施后项目各项主要风险因素及其风险概率、影响程度、风险程度进行了分析和汇总，具体如下表。

**3.4-1落实措施后主要风险因素及其风险程度汇总表**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概率（P） | 风险概率评判 | 风险影响（Q） | 风险影响评判 | 风险程度（R=P×Q) | 风险程度评判 |
|---|---|---|---|---|---|---|---|
| 1 | 审批程序 | 30% | 较低 | 25% | 较小 | 0.08 | 较小风险 |
| 2 | 公众参与 | 38% | 较低 | 40% | 较小 | 0.15 | 较小风险 |
| 3 | 生态补偿 | 33% | 较低 | 40% | 较小 | 0.13 | 较小风险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30% | 较低 | 35% | 较小 | 0.11 | 较小风险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22% | 较低 | 25% | 较小 | 0.06 | 较小风险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33% | 较低 | 40% | 较小 | 0.13 | 较小风险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4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6 | 较小风险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3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2 | 较小风险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30% | 较低 | 24% | 较小 | 0.07 | 较小风险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45% | 中等 | 35% | 较小 | 0.16 | 较小风险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38% | 较低 | 33% | 较小 | 0.13 | 较小风险 |
| 12 | 工程质量 | 35% | 较低 | 45% | 中等 | 0.16 | 较小风险 |
| 13 | 施工安全 | 30% | 较低 | 40% | 较小 | 0.12 | 较小风险 |
| 14 | 舆情风险 | 30% | 较低 | 46% | 中等 | 0.14 | 较小风险 |

**3.4-2落实措施前后的项目风险程度变化对比表**

| 序号 | 风险因素 | 风险概率 | 风险影响 | 风险程度 | 风险概率 | 风险影响 | 风险程度 | 风险概率 | 风险影响 | 风险程度 |
|---|---|---|---|---|---|---|---|---|---|---|
| | | 措施前 | | | 措施后 | | | 措施后-措施前 | | |
| 1 | 审批程序 | 40% | 30% | 0.12 | 30% | 25% | 0.08 | -10% | -5% | -0.05 |
| 2 | 公众参与 | 50% | 50% | 0.25 | 38% | 40% | 0.15 | -12% | -10% | -0.10 |
| 3 | 生态补偿 | 45% | 45% | 0.20 | 33% | 40% | 0.13 | -12% | -5% | -0.07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40% | 40% | 0.16 | 30% | 35% | 0.11 | -10% | -5% | -0.06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30% | 35% | 0.11 | 22% | 25% | 0.06 | -8% | -10% | -0.05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45% | 45% | 0.20 | 33% | 40% | 0.13 | -12% | -5% | -0.07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50% | 50% | 0.25 | 40% | 40% | 0.16 | -10% | -10% | -0.09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40% | 60% | 0.24 | 30% | 40% | 0.12 | -10% | -20% | -0.12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40% | 35% | 0.14 | 30% | 24% | 0.07 | -10% | -11% | -0.07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70% | 45% | 0.32 | 45% | 35% | 0.16 | -25% | -10% | -0.16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48% | 42% | 0.20 | 38% | 33% | 0.13 | -10% | -9% | -0.08 |
| 12 | 工程质量 | 45% | 55% | 0.25 | 35% | 45% | 0.16 | -10% | -10% | -0.09 |
| 13 | 施工安全 | 40% | 60% | 0.24 | 30% | 40% | 0.12 | -10% | -20% | -0.12 |
| 14 | 舆情风险 | 40% | 58% | 0.23 | 30% | 46% | 0.14 | -10% | -12% | -0.09 |

在上述各专项风险程度测算的评估基础上，根据措施前确定的各风险因素的权重系数，评估小组计算了项目在落实措施后的综合风险指数，具体如下：

## 3.4-3落实措施后综合指数定量计算表

| 序号 | 风险类型 | 风险因素 | 风险程度（R=P×Q） | | | | | 风险权重（I） | 风险指数（T=R×I） |
|---|---|---|---|---|---|---|---|---|---|
| | | | 微小N | 较小L | 一般M | 较大H | 重大S | | |
| 1 | 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 | 审批程序 | | 0.08 | | | | 0.02 | 0.002 |
| 2 | | 公众参与 | | 0.15 | | | | 0.12 | 0.018 |
| 3 | 用海用地相关 | 生态补偿 | | 0.13 | | | | 0.11 | 0.015 |
| 4 | 生态环境影响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 0.11 | | | | 0.05 | 0.005 |
| 5 | | 固体废物影响 | | 0.06 | | | | 0.05 | 0.003 |
| 6 |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 0.13 | | | | 0.07 | 0.009 |
| 7 | 项目建设管理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 0.16 | | | | 0.05 | 0.008 |
| 8 | | 劳资纠纷问题 | | 0.12 | | | | 0.03 | 0.004 |
| 9 |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 0.07 | | | | 0.05 | 0.004 |
| 10 | 当地经济社会生活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 0.16 | | | | 0.16 | 0.025 |
| 11 |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 0.13 | | | | 0.08 | 0.010 |
| 12 | 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 0.16 | | | | 0.08 | 0.013 |
| 13 | | 施工安全 | | 0.12 | | | | 0.07 | 0.008 |
| 14 | 媒体舆论导向 | 舆情风险 | | 0.14 | | | | 0.06 | 0.008 |
| | | | | | | | | 1 | 0.131 |

**3.4-4落实措施前后社会稳定风险综合指数变化对比表**

| 序号 | 风险因素 | 措施前 | | 措施后 | | 措施后-措施前 | |
|---|---|---|---|---|---|---|---|
| | | 风险程度 | 风险指数 | 风险程度 | 风险指数 | 风险程度 | 风险指数 |
| 1 | 审批程序 | 0.12 | 0.002 | 0.08 | 0.002 | -0.05 | -0.001 |
| 2 | 公众参与 | 0.25 | 0.030 | 0.15 | 0.018 | -0.10 | -0.012 |
| 3 | 生态补偿 | 0.20 | 0.022 | 0.13 | 0.015 | -0.07 | -0.008 |
| 4 | 施工期海水水质影响 | 0.16 | 0.008 | 0.11 | 0.005 | -0.06 | -0.003 |
| 5 | 固体废物影响 | 0.11 | 0.005 | 0.06 | 0.003 | -0.05 | -0.003 |
| 6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0.20 | 0.014 | 0.13 | 0.009 | -0.07 | -0.005 |
| 7 | 项目施工过程管理 | 0.25 | 0.013 | 0.16 | 0.008 | -0.09 | -0.005 |
| 8 | 劳资纠纷问题 | 0.24 | 0.007 | 0.12 | 0.004 | -0.12 | -0.004 |
| 9 | 项目施工进度管理 | 0.14 | 0.007 | 0.07 | 0.004 | -0.07 | -0.003 |
| 10 | 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 | 0.32 | 0.050 | 0.16 | 0.025 | -0.16 | -0.025 |
| 11 | 对旅游经营活动的影响 | 0.20 | 0.016 | 0.13 | 0.010 | -0.08 | -0.006 |
| 12 | 工程质量 | 0.25 | 0.020 | 0.16 | 0.013 | -0.09 | -0.007 |
| 13 | 施工安全 | 0.24 | 0.017 | 0.12 | 0.008 | -0.12 | -0.008 |
| 14 | 舆情风险 | 0.23 | 0.014 | 0.14 | 0.008 | -0.09 | -0.006 |
| | | | 0.226 | | 0.131 | -1.20 | -0.095 |

落实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后，根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评判参考标准将该项目的风险等级判断如下：

（1）总体评判标准

根据项目对所在地有关职能部门、政府和基层组织等调查显示：所在地有关职能部门、政府和基层组织均表示支持项目建设，并在各自的职能范围内依法依规推进项目的建设。

从社会稳定风险调查情况来看，大部分利益相关者均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和有利于当地经济发展，对项目的建设表示支持，对实施期间带来的影响，在落实相关措施后表示理解和接受。

因此，从总体评判标准来看，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2）可能引发风险事件及事件参与人数评判标准

项目的实施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律，符合社会公共利益、人民群众的现实利益和长远利益。

从项目的性质来看，不会引发大范围的群体事件的，问卷调查中无受访者对项目的建设持反对态度，因此非理性的诉求出现几率较低。因此，从可能引发风险事件及事件参与人数评判标准来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3）单因素风险程度评判标准

从表3.4-1可看出，落实措施后本项目单因素风险估计结果均为较小程度风险。

（4）综合风险指数评判标准

从表3.4-3可看出，本项目综合风险指数0.131，小于0.36，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综上所述，落实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后，本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等级可评定为低风险，总体可控。

# 3.5应急预案

《社稳分析报告》中提出了与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相对应的总体应急预案。评估认为，预案总体合理可行，需进一步细化；《社稳分析报告》缺乏对风险事故有针对性的专项应急预案，需要补充。

为了更为有效地预防和有效处置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建设中可能出现的影响社会稳定的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评估报告》结合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特制定项目应急预案。

## 3.5.1总体应急预案

3.5.1.1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和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等国家、省、市关于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文件精神，结合项目工程实际情况，应成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并制订相应的工作方案。

（1）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构建“和谐社会”和“以人为本”的总体要求，正确把握、及时排查和妥善处理各类矛盾纠纷，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

（2）工作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把群众是否拥护作为衡量各项政策和举措出台与否的基本标准，把群众是否满意作为检验各项工作成效的基本尺度，做到发展为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群众共享。

2）坚持和谐社会，把加快和谐社会打造作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重要目标，正确处理发展与稳定的关系，通过科学的预测评估，统筹兼顾，及早预测风险、防范风险、化解风险，着力预防并解决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促进项目各项工作全面落实。

3）认真和全面落实国家有关生态补偿、环境保护等有关政策，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妥善处理和解决前期相关工作。

4）坚持民主与法制，把实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与建立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相结合，建立健全充分反映民意、集中民智的重大决策出台程序，逐步形成有效协调利益关系、保障社会利益公平的制度体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3）工作目标

确保不发生群体上访事件，尤其是不发生越级上访事件，确保不发生群众冲击围堵各级党政机关或进行非法游行示威事件，确保不发生阻断公路、交通等事件。

（4）工作方法

1）合理施工，杜绝隐患。施工期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生态补偿、环境保护、施工安全等问题多为引发社会群体性事件、上访的直接原因，为促进社会稳定、保障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项目单位不能懈怠。要保证项目在取得所有或者绝大多数群众认可、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批复后，方可施工建设，不私自更改工程设计，做好施工期管理工作。对施工人员做好教育工作，做到遵纪守法、提高素养，不影响周围渔业和养殖户、村/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

2）条块结合，履职尽责。根据国家及地方政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各类文件精神为指导，对项目建设工作所可能带来的社会风险进行系统化全面考虑，并结合各级政府、咨询单位等部门、单位对于本项目的不稳定因素进行统一部

署安排并做好化解工作。施工所有参与方应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指定各区域、各建设小项负责人，并建立奖惩制度。

3）统筹兼顾，稳控化解。科学制定各类不稳定因素化解方案。对同一类型的问题，要与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设计方、施工方、监理单位、相关行政部门、属地政府、村/居委、各利益相关团体及个人加强协调，统筹兼顾，坚持先易后难，分级分类推进，注意化解涉稳突出问题。

4）因情施策，注重实效。根据各类不稳定因素的实际情况，进行专题研究，深入查找问题根源和薄弱环节，清理工作思路，找准突破口，制定落实具体解决方案，增强措施针对性，确保化解实效。

3.5.1.2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预防和有效处置项目建设中可能出现的影响社会稳定的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结合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1）工作原则

1）建立一般事件由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汕尾市城区政府处理、重大事件由上报汕尾市政府，请求其统一指挥处理的原则。事件发生后，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汕尾市城区政府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亲临现场，指挥处置工作。

2）防止现场矛盾激化原则。应对参与事件的群众，以解释、疏导为主，力争把问题解决在萌芽或初始状态。

3）建立事件上报机制。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汕尾市城区政府主要领导应根据事态发展严重程度，研讨分析解决方案，并对事态发展做出预测，出现解决不了的情况，须及时向汕尾市政府报告。

（2）组织领导

成立项目处置突发群体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全面负责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的指挥工作。

（3）工作职责

1）在汕尾市政府统一领导和指挥下，指导和协调应急处置工作。

2）根据各部门职责开展村/居民、渔民、养殖户群体性事件处置工作，完成汕尾市政府交给各自的责任。

3）加强预警工作，建立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稳定分析制度，搞好突发性事件的监测，提高情报信息的灵敏性、可靠性和准确性，采取有效预防和防范措施，并及时向汕尾市政府报告。

（4）工作流程

要研究建立项目建设社会风险应急处理流程，以科学的流程迅速将事态影响降到最低，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项目社会风险处理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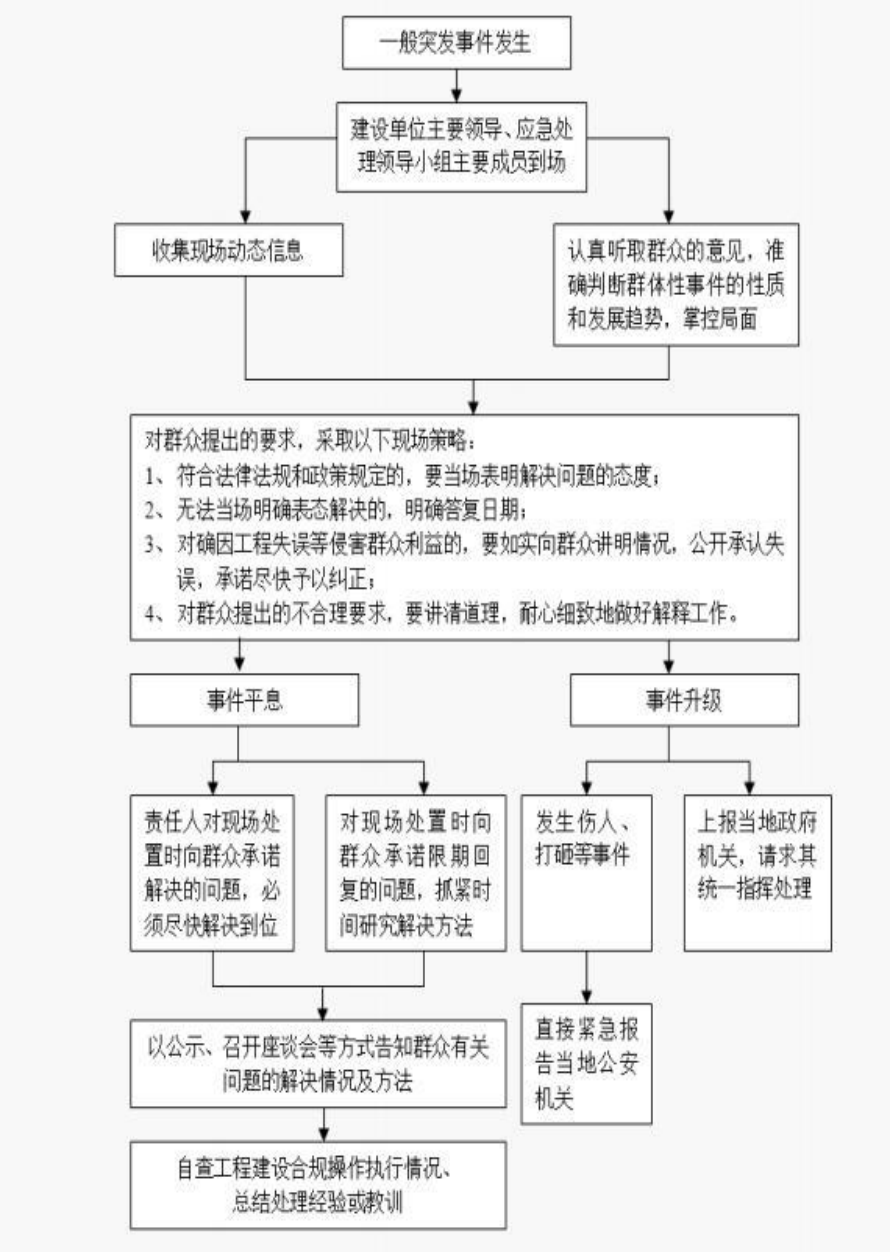



**图3.5-1社会稳定风险处理流程图**

（5）预警机制

1）预警信息

①预警信息的收集

项目涉及的社区/村要制订针对村/居民、渔民、养殖户群体性事件的有效预防、预警和处置措施，建立高效、灵敏的情报信息网络，加强对不稳定因素的掌握和判断，逐步形成完善的预警工作机制。要切实加强情报信息工作，扩大信息收集的范围，增强信息分析的深度和广度，提高信息传报的效率。报送信息必须及时、客观、全面、准确，不得瞒报、谎报、缓报。

②村/居民群体性事件的预测

a、村/居拒绝占地，由反对项目建设诱发的个别激保护行为。

b、村/居在补偿、后期扶持方式等方面相互攀比。

c、建筑工人工资没有及时足额支付，引发劳资纠纷，甚至发生群体事件。

d、村/居聚集上访，发生堵路、拦截车辆、围攻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阻塞交通、扰乱治安秩序或党政机关工作秩序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e、其他由人民内部矛盾引发、出现过激行为，可以由村民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现场开展工作、化解村/居群体性行为。

③预警信息报告

对可能属于重大和特别重大事件的预警性信息，事发所在地负责人在获取信息后应及时报告所在镇政府/地街道办，最迟不得超过1小时镇政府/，街道办接报后及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最迟不得超过2小时。

事发所在地社区/村应当立足从源头上防止村/居民、渔民、养殖户群体性事件的发生，避免因决策不当，失误或者政策执行不到位而侵害群众利益，导致群体性事件的发生。要加强村/居民情绪波动诱因的分析研究，扎实抓好人民信访突出问题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对可能发生群体性事件的信息，特别是苗头性信息进行全面评估和预测，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切实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防止矛盾纠纷扩大，及时有效地消除不稳定因素。

2）预警行动

在接到预警信息后应迅速核实情况。情况属实的，事发所在地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考虑事件可能的方式、规模、影响，立即拟订相应的工作措施，及时、有效地开展先期处置，并根据防控情况及时调整措施，防止事态扩大。

要尽可能把事件消除在萌芽状态或初始阶段。情况不能迅速核实的，事发所在地社区/村应积极通过各种渠道进行核查，如实向上级报告。

（6）应急响应

事发所在地要按照各自工作职责，迅速启动各自预案开展处置工作。并及时向上级机关报告。事发所在地要立即组织人员赶到现场开展相关工作；主要负责人迅速赶赴现场，了解事件的起因和有关情况，与群众代表开展对话，配合有关人员面对面地做群众工作，耐心做好疏导化解矛盾和冲突工作；对群众提出的要求，符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当场表明解决问题的态度，无法当场明确表态解决的，明确研究解决的期限，对确因决策失误或工作不力而侵害群众利益的，据实与群众沟通，坦诚承认失误；对群众提出的不合理要求，要讲清道理；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引导群众遵守法律、依法处事、告知当事人通过合法途径和手段及相应救济渠道反映利益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7）信息报送和处理

1）信息采取分级报送的原则。特别重大群体性事件信息应立即（最迟不得超过0.5小时）上报所属镇政府/街道办，镇政府/街道办应迅速报告汕尾市城区政府。

2）事发所在地应及时派员赶赴现场，核查、了解、研究并续报有关信息。

3）信息收集和报送应做到及时、客观、全面、准确。

4）信息报送内容：

①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和现场情况。

②事件的经过、参与人员数量和估计的人员伤亡数、财产损失情况。

③事件发生的原因分析。

④事件发展趋势的分析、预测。

⑤事件发生后已经采取的措施、效果及下一步工作方案。

⑥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5）信息报送形式：可通过电话口头初报，随后采用内部传真，保密网络等载体及时报送书面报告和现场音像资料。

（8）后期处置

1）积极参与街道办维稳部门组织开展的群体性事件善后处理工作，尽快恢复当地的社会秩序。

2）事件平息后，事发所在地要继续做好群众工作，对承诺解决的问题必须尽快兑现，消除不安定隐患；要切实加强督查，防止事件反复发生。

3）事发所在地基层政府要积极参与事件的损失评估工作，认真剖析引发事件的原因和责任，总结经验教训，并形成书面材料上报市城区政府和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4）根据事件处置过程中暴露出的有关问题，要提出整改措施，修改完善预案。

（9）应急保障

1）信息保障

建立健全并落实群体性事件信息收集、传递、处理、报送等各环节的工作制度，逐步完善公开公平的信息传输渠道和信息报送设施，尽可能配备必要的应急备用设施和技术力量，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的安全畅通。

2）物资保障

项目涉及的相关政府应逐步建立处置群众群体性事件物资储备制度，以满足处置工作的需要。

3）人员保障

项目涉及的相关政府应加强群众群体性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3.5.1.3群体性事件形成前应急处置工作程序

（1）越级集访形成前各部门重在预防，防止集访问题形成。

1）各部门在实施重大决策前要坚持从实际出发，要充分征求群众意见，充分集中群众的智慧，充分考虑群众的承受能力，不得盲目决策，人为引发群众集访。

2）对易引发矛盾的重大决策，各级领导在作出决策前要依据有关政策规定，认真做好解释和宣传发动工作，在绝大多数群众理解和支持的基础上实施。

3）对一些群众一时不理解、不支持的重大决策，各部门要制定出周密的处置预案，增强决策的透明度、公开度和群众参与度，确保各项政策的出台得到绝大部分群众的认同。

4）认真排查可能引发群体性矛盾的线索，及时获取信息，掌握集访发展趋势和其他动态信息。周密制定处置集访预案，保证将可能引发的集访化解在基层。

5）各部门要充分发挥信息网络的作用。要建立健全信访信息网络，一旦获得可能形成集访的信息，要在第一时间报送信息，做到特事特报，急事急报，信息准确。

（2）越级集访一般都有一个由村/居委、街道办到区以上的渐进过程，当得到集访信息或发现集访的苗头后，有关部门必须在第一时间向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和政府分管领导报告集访人数、行进方位、到达地点以及反映的主要问题，并做好以下工作：

1）劝阻。根据越级集访群众反映问题的性质、现场群众情绪的变化，在向上级领导报告的同时，注意因势利导，做好说服教育和劝阻工作，争取在途中化解矛盾。

2）疏散。经劝阻，集访群众回到村或社区后，要及时将群众疏散回家。对部分群众虽答应回家但仍聚集在一起议论的，要引起高度重视，防止再次越级集访或酝酿下次越级集访。

3）接待。根据现场劝阻时承诺按时接待群众，接待时注意观察群众情绪，掌握群众对接待的满意程度，以及下一步可能采取的行动。

3.5.1.4群体性事件形成后现场处置程序

（1）对一般群众性事件，由信访部门按照处理和解决信访问题的原则，动员和教育信访人到有关部门反映和解决问题。必要时可以召集现场会办答复来访群众；对较大群体性事件，汕尾市城区政府、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主要领导必须到场接待群众；对重大群体性事件，市政府分管领导必须到场接待群众；对特别重大群体性事件，各分管领导要及时劝阻，劝阻无效的应提前到达上级接待场所接待群众，认真负责地做好有关问题的解释工作。在处置过程中要安排专人负责调查取证和记录。具体处理原则、分工如下：

1）对有理有序文明上访反映问题的，要热情接待，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汕尾市城区政府和汕尾市有关职能部门及时解决合理问题。对有理无序上访的，要先治理好上访秩序，待上访秩序正常，再进行接待，帮助上访群众解

决问题。对无理无序上访执意围堵党政机关大门，干扰正常机关工作秩序的，要进行制止，态度鲜明的依法处理，规范信访行为，决不能给无理无序上访人造成“大闹大解决、小闹小解决、不闹不解决”的错觉。

2）凡发生大规模的群众集访，当地派出所在接到电话通知后，要在第一时间内派出足够的警力赶到集访现场维护秩序，疏导交通，疏散围观群众，搞好调查取证工作，迅速将上访人员带离闹访地点，引导到指定的接待场所，保护信访接待工作人员和现场群众的人身安全。

3）信访接待人员对集访群众越级集访反映问题，要认真接谈，弄清情况，尽快将集访群众反映的问题简要向政府主要领导报告。

4）为有效地维护信访秩序和处置突发性集访，派出所设一部专门的机动宣传车，发现上访群众情绪比较激烈或围堵党委、政府大门时，向集访群众进行广播喊话，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及《信访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疏导上访群众依法有序上访。对不听制止的，人民警察现场负责人有权命令解散，拒不解散的，人民警察现场负责人有权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决定采取必要措施强行驱散，并将拒不服从的人员强行带离现场。

5）应急处置工作办公室等部门要密切配合，对有扰乱单位秩序等违法嫌疑人要及时进行姓名、住址登记和调查取证工作，并要查验居民身份证，为依法处理提供有效证据。

（2）对非正常集访行为的现场处置：对以集访为名，未向公安机关申请，或未获得批准，擅自在党委、政府大门口进行活动，或到重要场所、敏感区域非法聚集上访的，当地派出所要将上访人员劝导到指定的信访接待场所。

对以集访为名采取打横幅标语、背状纸、摆地状、敲击器具、跪访、睡访等形式闹访、呼喊口号或自带交通工具堵塞交通和围堵机关大门的，对以集访为名，拦截领导人公务车辆的，当地派出所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严肃处理，对为首的重点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置。

（3）责任追究

对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有关单位责任人员和处理群体性上访事件中的失职、渎职人员，应急领导小组依照有关规定，对其提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的建议。

## 3.5.2专项应急预案

根据以往同类项目突发事件情况，本项目各项风险因素中最有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为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施工期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施工安全事故、舆论风险影响。报告针对这四项风险因素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其他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参照《汕尾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其他专项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制定和执行。

3.5.2.1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应急预案

（一）溢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1）溢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为减少溢油等环境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对于溢油等环境事故风险必须具有高度的认识与戒备，切实贯彻“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措施。此外，若发生溢油事故，必须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以尽量减轻其所产生的危害。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项目施工过程溢油事故主要包括船舶交通航行事故（碰撞、触礁、搁浅等）、人为失误事故、船舶本身（完整性）事故（包括船舶结构损坏、设施故障等）和自然灾害事故等，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各类事故类型，项目应采取如下溢油风险防范措施：

1）船舶交通航行事故引起的溢油风险防范措施

①施工单位应按规定办理水上水下施工作业手续，申请划定施工水域和安全作业区域。施工期间所有作业和运输船舶必须按照交通部信号管理规定悬挂信号灯，在施工区现场设置必要的警示装置。

②在施工前发布航行公告，严禁无关船舶进入施工区作业水域。注意施工期间对进出附近水域船舶的影响，加强对作业船舶的监管。项目作业船舶应加强了望，谨慎操作，缓速行驶，并与过往船舶保持适当的安全距离。

③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应及时了解项目施工海域附近船舶进出情况，以便尽早采取避让措施，避免施工作业船舶与进出船舶发生碰撞事故。

④船舶夜间作业时显示的灯光应实行管制，防止出现影响船舶在出海航道正常航行的背景亮光，从而发生船舶碰撞事故。

⑤在项目施工期间，必须做好项目自身船舶的通航秩序，限制船舶行使的速度，加强了望，注意避让。

2）人为失误引起的溢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强化船员管理。船员必须持有与其所服务船舶种类、吨级、航区、职务等相符的有效的适任证书上岗。船员必须严格遵守《国际海上避碰规则》，谨慎驾驶，减少海上交通事故的发生。船舶万一发生事故致有沉没风险时，船员离船前应尽可能关闭或堵塞油舱（柜）管系的阀门和通气孔等，以减少或避免溢油事故的发生。

②加强船舶作业人员的技术培训、专业培训，提高操作人员责任心和专业技能。

③船员应严格按照航行水域和路线航行。

3）船舶本身（完整性）引起的溢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本项目应精选性能良好的船舶。

②加强设备设施的保养和定期维修，以确保其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由于设备、管道、阀门等损坏导致的泄漏。

4）自然灾害引起的溢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施工单位应及时了解掌握天气情况，不得在6级风以上的气候等恶劣天气条件下进行施工作业。加强值班了望，配备必要的救生设施、通讯器材，确保施工安全。施工作业船舶在发生紧急事故时，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措施，同时向主管部门报告，听从海事等部门的指挥，到指定地点避风，以避免因台风等损坏管道造成油品泄漏入海的事故。

5）溢油事故敏感区保护措施

污染事故发生后，为防止污染事故对环境敏感区的影响，应极力防止溢出物靠近环境敏感区，应立即根据事故情况采取环境保护目标防护对策。一旦发生污染事故，应第一时间通知并协助保护目标管理部门、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等采取保护对策。并及时报告主管部门（海事局、生态环境局等），并采取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组织应急力量，调用清污设备实施救援。可采用在养殖塘取水口、红树林周围设置围油栏封闭保护目标周围海域或在海上阻隔油膜、改变油膜漂流方向，使之避开敏感目标。同时，为了确保保护目标能够得到及时的防护，应建立与保护目标管理机构和应急管理机构的应急联络机制。

（2）溢油应急设备

由于本项目的溢油环境风险主要可能产生于施工期，而本项目施工工期较短，且拟投入的施工船舶较少，因为，本项目不单独配备溢油应急设备，一单发生溢油事故，将采用区域联动的应急处理方案，充分利用附近现有的溢油应急力量。

项目所在汕尾海域的现有溢油应急力量为以下主要有三方面：1）品清湖内具有一级船舶污染清除资质单位；2）码头企业应急力量；3）广东海事局拨发的应急物资。汕尾辖区主要应急设备资源如表所示。

**表3.5.2-1汕尾辖区溢油应急设备汇总表**

| 应急设备 | 品牌 | 型号 | 产地 | 数量 | 技术参数 | 工作条件 | 储存地点 |
|---|---|---|---|---|---|---|---|
| 溢油清污船 | 碧海一号 | | | 1艘 | | | 品清湖 |
| | 海洋石油251 | | | 1艘 | | | 品清湖 |
| | 穗油13 | | | 1艘 | | | 品清湖 |
| 专业布栏船 | 航鹏01 | | | 1艘 | | | 品清湖 |
| | 航鹏02 | | | 1艘 | | | 品清湖 |
| | 布栏船3艘 | | | 3艘 | | | 品清湖 |
| | 布栏飞艇及拖船3艘 | | | 3艘 | | | 品清湖 |
| 吸油材料（吸油毡、吸油拖栏、绳等） | 吸油毛毡 | PP | 广州泰洋 | 10吨 | | | 品清湖 |
| | 聚丙烯化纤吸油拖栏 | 聚丙烯 | 广州 | 11000米 | 80cm×20m、80cm×30m | | 品清湖 |
| | 纤维类吸油毡 | | 青岛光明、青岛华海 | 54吨 | | | 品清湖 |
| | 吸油拖栏 | | 青岛光明 | 300米 | 40×2.5m | | 品清湖 |
| | 化工、油类吸油毡 | SPC | 美国 | 1.6吨 | | | 品清湖 |
| | 化工吸油包 | SPC | 美国 | 300包 | | | 品清湖 |
| | 吸油粉末 | SKLO | 澳大利亚 | 8吨 | | | 品清湖 |
| 围油栏 | PVC围油栏 | PLGW-1000 | 广州泰洋 | 2700米 | | | 品清湖 |
| | PVC围油栏 | GW900 | 青岛光明 | 2500米 | | | 品清湖 |
| | PVC围油栏 | WGB900 | 青岛华海 | 3000米 | | | 品清湖 |
| | 充气式围油栏 | | | 400米 | | 海洋石油251船上 | 品清湖 |

| 应急设备 | 品牌 | 型号 | 产地 | 数量 | 技术参数 | 工作条件 | 储存地点 |
|---|---|---|---|---|---|---|---|
| | 防火围油栏 | FW900 | 青岛光明 | 300米 | | | 品清湖 |
| | 橡胶围油栏 | ZW900 | 温州海洋 | 2300米 | | | 品清湖 |
| | 聚氨酯围油栏 | WGJ1400/1100 | 青岛华海 | 1200米 | | | 品清湖 |
| 消油剂 | 溢油分散剂 | CS-Y17 | 珠海 | 8吨 | | | 品清湖 |
| | 消油剂 | GW-2 | 青岛光明 | 17吨 | | | 品清湖 |
| | 消油剂 | 双象牌 | 大连化工二厂 | 2吨 | 1:5浓缩型 | | 品清湖 |
| | 凝油剂 | 索科罗 | 青岛光明 | 2吨 | | | 品清湖 |
| | 溢油分散剂 | GM-2 | 青岛光明 | 6吨 | | | 品清湖 |
| | 消油剂 | MH | 青岛光明 | 2吨 | | | 品清湖 |
| 收油网 | 拖油网 | | | 1套 | | 海洋石油251船上 | 品清湖 |
| 喷洒装置 | 轻便型 | | 广州泰洋 | 5套 | 80L/min | | 品清湖 |
| | 船用喷洒 | | | 1套 | 15m3/h | 海洋石油251船上 | 品清湖 |
| | 手动背负式喷赛装置 | | 青岛光明 | 5部 | | | 品清湖 |
| | 喷洒器 | PS40 | 青岛光明 | 2台 | 2.4m3/h | | 品清湖 |
| | 消油剂喷洒装置 | PS40 | 青岛华海 | 2台 | 6m3/h | | 品清湖 |
| | 消油剂喷洒装置 | ZS-AO | 青岛光明 | 2台 | 3m3/h | | 品清湖 |
| 收油机 | 堰式收油机 | YSJ-30 | 青岛华海 | 1台 | 30m3/h | | 品清湖 |
| | 齿型转盘式收油机 | ZSC50 | 青岛光明 | 1套 | 50m3/h | | 品清湖 |
| | 多功能收油机 | LMS | 芬兰劳模 | 1套 | 60m3/h | | 品清湖 |
| | 刷式收油机 | MM12 | 芬兰劳模 | 2套 | 12m3/h | | 品清湖 |
| | 船用收油机 | —— | —— | 1套 | | 海洋石油251船上 | 品清湖 |
| | 转盘式收油机 | ZSY10 | 青岛光明 | 2套 | 10m3/h | | 品清湖 |
| | 复合式吸油机 | DXS60 | 青岛光明 | 2套 | 60m3/h | 碧海一号船上 | 品清湖 |

（3）溢油事故应急处置

1）切断溢油源。船舶溢油事故发生后，首先以果断的措施切断溢油源，关闭产生溢油事故的各种阀门，堵漏或将破损油舱内剩下的油转移到该船其它舱内或过驳到其他船上。

2）溢油的围控。对于非持久性油类，一般不采取回收方式。但为防止其向附近的敏感区扩散，可利用围油栏拦截。

3）海面溢油的处理。尽可能依靠机械方法将围控的浮油回收，回收时可用浮油回收船、撇油器、油拖网、油拖把、人工捞取等方法。

4）岸线清除作业。清除重度污染物及浮油，可用围捞浮油的人工方法收集浮油，也可用吸附材料吸收；重度污染物、沙石等可先集中堆放再做进一步处理。清除中、轻度污染物，搁浅于岸线的油及被油污染的海滩泥沙，可用收集污染沙石及污染物进行集中填埋或对沙滩、岸边用分散剂或热水清洗，并围控回收污水的方法。

5）回收油和油污废弃物的处理。由于回收的油和油污废弃物含有大量水、泥沙、碎石等杂物，须进行妥善处理，以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4）溢油风险应急预案要求

1）应急预案纲要

油料泄露将对海域环境发生较大的污染损害，事故发生后，能否迅速而有效的做出事故应急反应，对于控制污染、减少污染对生态环境造成的损失以及消除污染等都起着关键性的作用。因此，本项目应根据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类型制订应急预案。

本工程应参照相关规定建立相关应急反应部门的应急通讯联络机制，制订本项目对突发污染事故的应急反应对策。本项目突发事故应急预案纲要见下表供制订预案参考。

**表3.5.2-2应急预案纲要**

| 序号 | 项目 | 内容及要求 |
|---|---|---|
| 1 | 总则 | |
| 2 | 应急计划区 | 作业区 |
| 3 | 应急组织 | 建立本项目的应急反应组织机构，包括建立单位内的应急反应领导小组，落实各级上级主管部门 |
| 4 |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 将污染事故分成一般、较大、重大、特大污染事故<br>一般污染事故自行处理，较大、重大、特大污染事故启动上级预案，接受上级应急反应部门的领导 |
| 5 |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 |
| 6 | 应急救援保障 | 主要依靠项目配备的应急设施和区域应急设备 |
| 7 | 紧急处置措施 | 制订应对各种突发情况的一般处置措施与程序 |
| 8 |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br>规定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br>规定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
| 9 | 应急培训计划 | 制订培训与演练计划 |
| 10 | 公众教育和信息 | 对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
| 11 | 附件 | 应急联络方式，包括本单位应急反应人员、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敏感目标管理单位、上级应急主管部门等的有效联系方式<br>预案编制与更新等 |

建议建设单位参考本报告提出的应急预案纲要，制定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的应急预案应与主管海事的应急预案进行衔接，列入海事联系方式。当污染事故发生时，有关人员应迅速将准确的将事故信息上报至海事主管部门，并根据海事主管部门的指示，按照制定好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清污行动。同时应请求海事统一调配周边应急力量，共同完成溢油事故风险控制工作。

2）应急指挥、救援机构职责和分工

成立污染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小组由总指挥、现场指挥组成：下设应急救援队伍。当现场发生重大事故时，以指挥领导小组为领导核心，应急救援队伍为救援骨干，全面负责污染救援的组织指挥和救援控制。

指挥领导小组的职责：负责本单位“预案”的制订、修改；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并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指挥部的职责：发生事故时和事故处理完毕后，分别由指挥部发布和解除应急救援命令、信号；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及时时向有关部门单位发出救援请求；组织事故调查，总结应急救援工作经验教训。

应急救援队伍的职责：各施工人员都负有事故应急救援的责任；应急救援队伍是防泄漏污染应急救援的骨干力量，其任务主要是担负污染事故的现场救援以及尽最大努力防止污染扩散，将污染危害程度在最短时间里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3）应急救援保障

本项目主要依托社会的应急设备，应与周边企业、清污公司、应急设备库建立联络机制。

4）建立事故应急反应计划和应急反应措施

考虑到溢油对海域环境的污染损害严重性，建立快速科学有效的海上污染防治和应急反应体系是非常必要的。事故发生后，能否迅速而有效的做出事故应急反应，对于控制污染、减少污染对生态环境造成的损失以及消除污染等都起着关键性的作用。

应急计划主要内容：

①明确组织指挥机构；

②绘制该地区环境资源敏感图，确定重点优先保护区域；

③了解周边清污设备器材储备，建立清污设备器材储备；

④加强清污人员训练；

⑤建立通畅有效的指挥通讯网络。

事故应急反应措施：

本项目事故应急反应措施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做好工作：

①建立健全的应急反应的组织指挥系统；

②应急反应设施、设备的配备：了解海区的应急反应设施、设备配备情况，建立畅通的联络通道。

③应急防治队伍及演习：根据项目的特点，为减少人员及日常开支，充分利用海事局系统应急防治力量。

④应急通讯联络

为确保项目船舶突发性溢油污染事故的报告、报警和通报，以及应急反应各种信息能及时、准确、可靠的传输，必须建立通畅有效、快速灵敏的报警系统和指挥通讯网络，包括与海事主管部门应急反应指挥系统联络。

⑤应急监视监测

事故的应急监视系统是通过监视手段，及时发现船舶溢油泄漏，迅速确定船舶事故发生的位置、性质、规模等，为应急反应对策措施及方案的选定提供依据。

3.5.2.2施工期对渔业和养殖户的影响应急预案

一、总则

编制目的：对施工期可能发生的渔业资源影响、养殖取水影响、养殖生物异常等突发事件，做到“早监测、早预警、快处置、善后到位”，最大限度减少对养殖户、渔民的影响，防止影响事件升级为群体性诉求和负面舆情。

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及项目稳评确定的渔业影响化解机制。

适用范围：施工期疏浚、清淤、抛泥、拦沙堤建设、补沙等作业中，涉及品清湖及周边养殖区、捕捞水域的影响事件。重点保护对象：高位养殖塘养殖户（东涌镇民进村至石洲村一带）、捕捞渔民（新港街道新港、红卫、前进、东风村及凤山街道渔业村等）。

二、风险辨识

**表3.5.2-3风险辨识表**

| 序号 | 影响事件 | 可能成因 | 影响对象 |
|---|---|---|---|
| 1 | 养殖取水水质下降 | 疏浚、清淤悬浮泥沙扩散超标 | 养殖户 |
| 2 | 取水中断、取水口堵塞 | 施工船舶扰动、泥砂淤积 | 养殖户 |
| 3 | 突发污染（溢油、疏浚土泄漏） | 船舶事故、倾倒违规 | 养殖区、捕捞水域 |
| 4 | 养殖生物异常/死亡 | 水质突变、缺氧、污染 | 养殖户（最敏感事件） |
| 5 | 养殖设施受损 | 施工船舶误入、锚泊损坏网箱管道 | 养殖户 |
| 6 | 渔获骤降 | 施工扰动、作业水域受限 | 渔民 |
| 7 | 局部水体异常（异味、变色） | 疏浚扰动底泥、极端天气叠加 | 养殖户、公众 |

三、预警分级与监测

（一）监测网络（发现机制）

1）固定监测：依托项目监测体系，在养殖集中取水口、养殖区集中区前沿、疏浚区下游布设水质监测点（悬浮物、溶解氧、pH、盐度、水温、叶绿素等），施工高峰期加密；

2）人工巡检：施工期间每日对养殖区集中区、集中取水口巡查1次，作业密集时段加密；

3）信息直通：建立养殖户、渔村干部监测信息直通群，监测数据、施工安排即时通报，养殖户发现异常可第一时间报告。

（二）预警分级

**表3.5.2-4预警分级表**

| 级别 | 判定情形（示例） | 响应要求 |
|---|---|---|
| 蓝色 | 监测值接近警戒线、取水水质有波动趋势 | 加密监测、通报养殖户、优化施工 |
| 黄色 | 悬浮物超标、取水水质明显下降、养殖生物出现异常苗头 | 暂停相关区段作业、启动减扰措施、逐户通报 |
| 橙色 | 取水中断、污染波及养殖区、养殖生物出现死亡迹象 | 停止作业、启动处置、组织评估、上报 |
| 红色 | 大面积养殖生物死亡、重大污染、或伴随群体性苗头 | 启动一级响应，领导到场，全面处置 |

四、组织机构与职责

**表3.5.2-5组织机构与职责划分表**

| 层级 | 机构/人员 | 职责 |
|---|---|---|
| 决策层 | 应急领导小组（建设单位牵头） | 统一指挥、启动响应、重大决策、信息发布 |
| 执行层 | 现场处置组（施工、监理、监测）＋群众工作组（街道、村居）＋评估组（第三方） | 停止作业、减扰处置、养殖户沟通、损失评估 |
| 联动 | 渔业主管部门、生态环境部门、海事部门、属地镇/街道（村居） | 专业指导、污染处置、监督调查、群众疏导 |

五、分级响应与处置措施

**表3.5.2-6分级响应与处置措施表**

| 级别 | 处置措施 |
|---|---|
| 蓝色 | ①加密水质监测（每2—4小时1次）；②通知养殖户关注取水；③调整施工安排（错峰、减速）；④记录监测数据备查 |
| 黄色 | ①暂停相关区段疏浚、清淤作业；②加固、加设防污帘控制悬浮物扩散；③对受影响养殖户逐户通报并约定取水时段；④必要时提供临时供水或协助改用备用水源；⑤养 |

| | |
|---|---|
| | 殖生物异常即联系水产专家现场诊断 |
| 橙色 | ①全面停止相关作业，排查污染源（溢油即布设围油栏、吸油毡）；②启动应急供水/增氧设备支持养殖；③组织第三方现场损失评估；④启动“投诉受理—核实认定—分类处置”机制，向养殖户承诺处置时限；⑤报告主管部门，通报村（居）委 |
| 红色 | ①启动一级响应，领导小组领导到场指挥；②全面停工排查，全力控制事态（抢救养殖生物、防止污染扩散）；③组织应急评估、专家会商；④按“一事一议”程序研究受损处置方案；⑤同步启动群体性事件预案和舆情预案；⑥涉渔事项处理情况公开通报 |

六、现场处置要点（分类情形）

**表3.5.2-7场处置要点表**

| 情形 | 处置要点 |
|---|---|
| 悬浮物超标 | 立即暂停扰动工序→加强防污帘→加密监测至水质恢复→向养殖户说明影响时段与恢复情况 |
| 取水中断/堵塞 | 查明原因→组织清障、改道→临时供水/备用取水→评估影响时长，必要时调整施工时序 |
| 突发污染（溢油等） | 停止作业→围油栏、吸油毡控制→报告生态环境、海事部门→涉污染养殖区暂停取水→水质检测合格后恢复 |
| 养殖生物异常死亡 | 立即停止周边作业→保留现场、取样送检（查明病源/水质/污染原因）→专家指导抢救（增氧、换水）→第三方评估损失→按处置机制处理 |
| 养殖设施受损 | 停止相关作业→核查损坏情况→协商修复（施工方负责恢复或赔偿）→防止争议升级 |
| 渔获骤降诉求 | 受理登记→现场核查施工关联性→第三方评估→按分类处置机制回应（非资金方式为主、一事一议） |

七、善后处置与恢复

1）损失认定：由第三方机构结合施工期监测数据、养殖记录评估影响程度与损失，结果向当事人公开；

2）分类处置：按已确定的渔业影响化解机制——确属项目影响的，以施工优化、增殖放流、用工帮扶等非资金方式为主化解；经评估确认实际损失且当事人坚持经济补偿诉求的，按“一事一议”程序报主管部门研究解决；

3）恢复生产支持：协助养殖户恢复取水、补放苗种，协调渔业部门提供技术指导；

4）回访确认：处置完成后对受影响养殖户、渔民逐一回访，确认问题解决、情绪稳定，记录归档；

5）信息公开：影响事件、处置进展、结果通过村（社区）公告和直通群公开，防止猜测发酵；

6）复盘整改：事件结束后组织复盘，完善施工减扰措施和监测布点，防止同类事件重复发生。

八、保障措施

**表3.5.2-8保障措施表**

| 保障项 | 内容 |
|---|---|
| 队伍 | 应急抢险组（施工人员）、群众工作组（街道村居）、水产专家联络员、第三方评估机构 |
| 物资 | 防污帘（含备用）、围油栏、吸油毡、增氧机、应急抽水泵、临时供水设施、应急监测设备 |
| 通信 | 养殖户名册与联系方式台账、渔村干部通讯录、监测直通群，24小时畅通 |
| 医疗/检测 | 水质检测机构、水产病害检测渠道、就近医院绿色通道 |
| 资金 | 应急物资、评估费用纳入项目应急经费统筹 |
| 台账 | 影响事件、监测数据、处置过程、回访记录一事一档 |

九、演练与修订

1）施工期每半年开展1次水质异常及养殖影响处置演练（含桌面推演＋现场实操）；

2）预案每年修订1次，监测点位、养殖户台账、联络方式变化时即时更新。

十、责任分工

**表3.5.2-9责任分工表**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应急指挥、处置决策、评估与“一事一议”上报、信息发布 |
| 施工单位 | 停止作业执行、防污帘等减扰措施、现场抢险 |
| 监理、监测单位 | 监测预警、数据报告、处置效果核验 |
| 渔业主管部门 | 养殖救助指导、病害诊断、增殖放流衔接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养殖户逐户通知、诉求收集、群众疏导、回访 |
| 生态环境、海事部门 | 污染事件处置、调查监督、通航协调 |

3.5.2.3舆论风险影响应急预案

一、总则

编制目的：对项目施工期可能发生的网络舆情突发事件，做到“早监测、早预警、快回应、稳处置、善修复”，防止一般负面信息发酵为重大舆情，防止舆情演变为线下群体性事件，维护项目形象与政府公信力。

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网络安全法》及稳评确定的舆论风险化解机制。

适用范围：项目前期、施工期及验收期发生的涉及本项目的网络舆情事件，包括自媒体帖文、短视频、新闻跟评、论坛及社交平台话题等。

舆情特点研判：品清湖是汕尾“母亲湖”，市民情感认同度高、话题天然有传播力；项目投资4.27亿元、工期3年，涉生态环保话题敏感度高；施工影响、涉渔涉旅利益、修复效果等均可能成为发酵点，需防范历史问题（黑臭、绿潮、蓝湾工程）被重提对比。

二、风险辨识

**表3.5.2-10风险辨识表**

| 序号 | 舆情风险源 | 触发情形 |
|---|---|---|
| 1 | 施工扰民类 | 悬浮泥沙致湖水浑浊、扬尘噪声、运输扰民 |
| 2 | 利益受损类 | 养殖、捕捞、旅游经营受影响者网络发声 |
| 3 | 修复效果质疑类 | 浒苔复发、水质改善不明显、鸟岛利用不足 |
| 4 | 资金质疑类 | 对 4.27 亿元投资效果与性价比追问 |
| 5 | 历史联想类 | 品清湖既往黑臭、绿潮、蓝湾工程旧闻被重提 |
| 6 | 生态补偿质疑类 | “放流走过场”“生态补偿不到位”等猜测 |
| 7 | 突发事件衍生类 | 安全事故、环境污染事件被曝光 |

三、预警分级与监测

（一）监测机制（发现）

1）7×24小时监测：委托专业机构或依托监测平台，覆盖微信、微博、抖音、小红书、知乎、B站、本地论坛及新闻跟评，重点时段（施工高峰、增殖放流、验收期）加密；

2）关键词库：覆盖“品清湖、汕尾海洋生态修复、疏浚、清淤、生态补偿、放流、施工扰民、污染”等核心词及谐音、简称、变体；

3）信息互通：与市委网信办、宣传部、12345热线及属地镇/街道建立信息共享，苗头信息即时通报；

4）线下联动：依托村（居）联络员、投诉热线掌握线下矛盾，防止线下问题转线上发酵。

（二）预警分级

**表3.5.2-11预警分级表**

| 级别 | 判定情形（示例） | 响应时限 |
| --- | --- | --- |
| 蓝色 | 个别咨询、一般疑问、单条负面评论 | 24小时内答复 |
| 黄色 | 局部质疑、负面帖文形成话题讨论 | 12小时内研判回应 |
| 橙色 | 负面信息集中扩散、传统媒体介入报道 | 4小时内启动响应，48小时内权威发布 |
| 红色 | 重大负面、谣言大面积传播、或伴随群体性事件苗头 | 2小时内回应关切，24小时内权威发布，立即启动应急处置 |

四、组织机构与职责

| 层级 | 机构/人员 | 职责 |
| --- | --- | --- |
| 决策层 | 舆论应急处置小组（建设单位牵头，宣传、网信部门参加） | 研判定级、统一口径、启动响应、发布决策 |
| 执行层 | 信息发布组（新闻发言人）、线下处置组（施工单位等）、监测研判组 | 权威发布、问题整改、监测分析 |
| 联动 | 网信、宣传、公安、属地镇/街道（村居） | 网络处置指导、谣言查处、线下疏导 |

五、分级响应与处置措施

（一）蓝色（一般关注）

1）监测跟踪，按公开渠道正面答复（官方回复、客服口径）；

2）属施工扰民等事实问题的，转线下核查，整改后回复。

（二）黄色（局部质疑）

1）12小时内研判事件性质、传播趋势，形成处置方案；

2）对事实类问题，线下核查整改与线上回应同步推进；

3）统一口径后，通过官方渠道回应，澄清误解。

（三）橙色（较大舆情）

1）4小时内启动响应，新闻发言人到位，成立处置小组；

2）48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用监测数据、第三方评估、财务公开回应质疑，不回避；

3）线下问题限期整改，整改进展持续发布；

4）约谈相关平台账号、联系主流媒体，防止扩散。

（四）红色（重大舆情）

1）2小时内回应关切（先表明态度：已关注、正核实），24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

2）领导小组领导到场，全面核查事实，必要时请主管部门联合发声；

3）涉嫌谣言、恶意炒作的，按程序提请网信、公安依法处置，并第一时间澄清事实；

4）与线下事件联动处置（安全事故、群体性事件等按对应预案执行）；

5）必要时召开媒体沟通会，发布事件调查结论。

六、现场处置要点（分类情形）

**表3.5.2-12现场处置要点表**

| 舆情类型 | 处置要点 |
| --- | --- |
| 质疑类（效果、资金） | 用数据说话：监测数据、第三方评估报告、资金使用公开；邀请媒体、代表现场核实 |
| 事实类（扰民、污染） | 线下立即核查整改，线上公告处理结果和时限；整改完成晒成果 |
| 诉求类（补偿、利益） | 转交对应化解机制（涉渔、涉旅、生态补偿专项），线下解决为主，限时反馈当事人 |
| 谣言类 | 第一时间辟谣澄清（官方渠道），依法处置恶意造谣者 |
| 突发事件衍生类 | 先救人处置、再信息发布；信息发布与事件处置同步，杜绝迟报瞒报 |

统一口径要求：对外信息一律经新闻发言人审核后统一发布；严禁多头发声、口径不一；涉及数据、结论的须有依据（监测报告、评估文件），不能确定的事实先答态度、后给结论。

七、善后处置与舆论修复

1）效果评估：事件平息后持续监测7—15日，评估舆情走势，防止反弹；

2）问题整改闭环：舆情反映的实际问题逐项销号，整改结果向公众公开，防止“舆情解决了、问题没解决”；

3）正面引导：组织主流媒体、自媒体实地采风，邀请市民、养殖户、渔民代表参观施工现场和增殖放流活动，发布修复前后对比影像；

4）主动议程：按季度发布项目进展（施工节点、监测数据、放流情况），在验收期集中发布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和修复效果评估报告，形成正向舆论闭环；

5）复盘提升：事件处置结束后组织复盘，完善口径库、关键词库和处置流程，纳入台账管理。

八、保障措施

**表3.5.2-13保障措施表**

| 保障项 | 内容 |
| --- | --- |
| 队伍 | 新闻发言人（建设单位指定）、舆情监测岗、信息发布审核小组、媒体联系人 |
| 平台/工具 | 舆情监测平台（7×24小时）、关键词库、监测分析工具 |
| 口径储备 | 预置口径模板：项目概况、施工安排、修复成效、常见质疑问答 |
| 媒体资源 | 主流媒体联系人名单、自媒体沟通渠道、发布会场地 |
| 法律支持 | 法律顾问（谣言处置、侵权应对） |
| 台账 | 舆情事件、处置过程、发布内容、整改结果一事一档 |

九、演练与修订

1）每半年开展1次舆情应急处置演练（含监测预警、口径拟定、模拟发布、媒体应对全流程）；

2）预案每年修订1次，关键词库、联系人、口径模板动态更新。

十、责任分工

**表3.5.2-14责任分工表**

| 责任主体 | 职责 |
| --- | --- |
| 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 | 舆论应急处置牵头、新闻发言人、权威信息发布、线下问题整改 |
| 宣传、网信部门 | 监测统筹、处置指导、媒体协调、谣言查处 |
| 公安部门 | 恶意炒作、谣言违法犯罪处置 |
| 施工单位 | 施工扰民问题即查即改，配合现场宣传 |
| 属地街道、村（居）委 | 线下矛盾排查、入户解释、群众疏导 |
| 第三方监测/评估单位 | 监测数据、评估结论支撑权威回应 |

3.5.2.4施工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因爆炸、火灾、机械伤害、触电伤害、高处坠落、高温伤害、地质灾害等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重伤或者死亡，必须制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预防事故的发生，并确保一旦发生事故，最快响应，有效救援，及时控制现场，将损失降到最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要求，特制订本预案。

（1）组织领导

1）成立项目施工安全事故应急指挥中心：

总指挥：业主单位、组织实施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负责人或项目总工程师；

副指挥：施工单位分管安全的工程师或安全技术负责人；

成员：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项目成员、紧急救援队成员。

2）设立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办公室

A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办公室由项目经理兼办公室主任，当紧急事态出现，依据可能波及的范围，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准时进入中心各司其职。

B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办公室应配备以下设施及资料：满足应急救援行动的内、外通讯设备；办公室相关人员的个人防护设备、设施；专门编制内外部联络一览表（相关人员的名单、地址、联络方式、电话号码及外部相关机构、政府相关部门的电话号码等）；应急照明光源；现场平面布置图，示意图应标明重大危险源及相关要害部位的位置；安全设施存放点，消防器材、水源等应急资源位置，紧急救援进出口和疏散人员集合点等。

（2）应急预案的技术措施

1）紧急应对灾害事件

当工地发生伤害、火灾、爆炸、中毒等事件时，最先发现事件的人员应视发生情况的严重程度做出恰当处理。当事件可以消除或控制时，应立即扑救；当事件已无法由发现者自行扑救时，应大声呼叫，将信息准确传出。听到呼叫的任何人，均有责任将信息报告给与其最近的项目部人员、应急救援组成员，使消息迅速报告到现场应急救援办公室。

2）及时掌握现场情况

接到呼救信息，不论事故现场何种局面，现场应急救援办公室负责人应及时掌握事故发生时间与地点；事故的种类、程度；已知的危害方向；事故现场伤亡情况，现场人员是否已安全撤离；火灾与爆炸是否伴随，这种伴随的可能性；事故危及现场周边区域的可能性等。

3）报告与报警

当紧急事态出现，项目部应立即向施工现场发出应急反应警报，通知项目部有关人员以及事故现场的全体人员进入应急反应状态；当灾情不能控制时，在组织救援的同时，现场应急救援办公室应根据掌握的事故基本情况，在正确判明事故的发展趋势后，立即向工程所在区域的社会公共应急救援中心、项目单位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领导报告和报警。报警时，应交待清楚事故发生的详细地点、灾情规模、损伤情况、被困人员等，并留下报警人姓名、单位。

4）项目自救

现场应急救援办公室在报告、报警的同时，应根据事故类别，积极组织现场救援人员自行扑救。这些救护人员，要具有娴熟的现场自救技能，能对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触电、机械与起重撞击、火灾、中毒等各类事故伤害人员，进行现场脱险抢救，紧急医疗救护，达到避免、减少人员伤亡及经济损失的目的。

5）人员紧急疏散与撤离

当灾情不能控制，并进一步扩大时，由应急救援总指挥下达应急疏散指令，现场指挥应立即组织发出所有人员按逃生路线迅速撤离的警报。现场救援人员按要求关闭正在操作的电气设备，尽快有秩序地疏散场内人员、车辆至安全区域指定集合点；并加强警戒，保护好现金等贵重物资，抢救受伤人员；供应小组做好物资保障工作。在发现有人员受伤时，先判断环境的安全性再进行求助；在指定地点集中后，由授权人员统计应到人数，并及时向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报告，以便及时了解是否存在员工滞留危险区域等情况；全体人员在指定集中地点停留，直至警报解除。

当事故发展趋势影响到施工场所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应及时通知所在地镇政府/街道办和村（居）委会，由他们下达周边群众疏散警报，现场应急救援人员要协助镇政府/街道办和村（居）委会做好人员疏散与撤离。

（3）应急救援物资的准备与贮存

1）水源

若发生火灾或爆炸，则燃烧区域水蒸气达到35%可使燃烧室息终止。水能冲淡有害气体的浓度，降低燃烧温度，因此，施工区域及周边水源的压力、流量必须满足消防的需要。

2）消防系统

包括贮存、使用装有足量的干粉、二氧化碳、泡沫等便携式灭火器。

3）内外通信联络设备

具有优先切换功能，在紧急状态时，能迅速联络到相关人员和相关部门、单位。如：对讲机、移动电话、传真机等。

4）交通工具

满足救援物资、人员疏散的需要。

5）照明设备

在无电源的情况下，以满足紧急救援、指挥工作的需要。选择照明工具，应考虑其安全性能，如防爆型电筒等。

6）个人防护装备

紧急救援中必须的个人用品，如防毒面具、防护服、手套、靴子和呼吸保护装置等。

7）专用设备

专业救援必用的设备和设施，如：输水装置、软管、喷头、重物提升设备，应急电力设备、医用急救箱等。

上述物资设备，必须用文件形式规定专人定位保管，定时检查维修。

（4）培训与演练

1）培训

应加强对应急行动所有有关人员进行应急处理技术、救护知识、消防知识、个人防护及避难逃生知识、以及各类救援设备、设施的操作、使用知识的培训。应急救援组成员要了解本预案的基本要求，并掌握应急状态下的一般应急救援技能。

培训内容包括：灭火器的使用以及灭火步骤的训练；个人的防护措施；对危险源的突显特性辨识；事故报警；紧急情况下人员的安全疏散；各种抢救的基本技能；应急救援的团队协作意识等。

2）演练

应确保以上应急救援预案工程项目部开工后演练一次，不定期举行演练，施工作业人员变动较大时增加演练次数，确保演练的有效性，并认真做好记录。通过演练来判别和改进应急预案中的缺陷和不足。

# 3.6、评估小结

评估小组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的要求，对收集的拟建项目各方面意见进行梳理和比较分析，从项目建设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控性等可能存在的主要社会稳定风险进行风险调查、识别、评估，对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中提出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进行

评估，并补充完善，得出落实防范、化解风险措施后的项目风险为“低风险”的评估结论。之后，编制单位为进一步完善本项目提出了更为科学合理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并征求各职能部门和群众的意见，其中汕尾市农业农村局提出的3点意见，编制单位也作出合理的书面回复，本项目建设可行，最终形成送审稿，提交评估主体，组织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专家评审会。

## 3.7、组织专家评审

评估主体拟于2026年11月14日组织召开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法学、规划、水利和生态环境专业领域的5位专家形成专家组，对《评估报告》进行评审。（详见附件3）

附件1：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调查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部分）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问卷

**尊敬的受访者：**

您好！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科学评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稳定风险，按照有关规定，现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本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调查结果仅用于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根据真实想法放心作答。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项目概况：**本项目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潮汐通道整治、南岸海堤生态化、浒苔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修复；（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滩补沙、拦沙堤建设、防风林修复、岸线清理；（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护林整治提升。

【填答说明】请在符合您情况的选项前"□"内打"√"；除注明"可多选"外均为单选。

**一、受访者基本情况**

**1. 您的身份是？（单选）**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捕捞渔民 / 渔业从业人员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金町湾商户 / 旅游经营者 / 景区工作人员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游客 / 一般公众

√ 村干部 / 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其他（请注明：_____）

**2. 您居住或经营所在地与项目区的距离约为？（单选）**

□ 1公里以内 □ 1—3公里 √ 3公里以上 □ 不清楚 / 不适用

**二、项目认知与态度**

**3.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单选）**

□ 很了解 √ 听说过一些 □ 不了解

**4. 您了解本项目的主要渠道是？（可多选）**

□ 政府公示 / 公告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村（居）委宣传 □ 邻里亲友告知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了解本项目

**5.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单选）**

√ 非常有必要 □ 有必要 □ 一般 □ 没必要 □ 说不清

**6.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单选）**

√ 非常支持 □ 比较支持 □ 中立 / 无所谓 □ 不太支持 □ 反对

**6-1.［第6题选"不太支持"或"反对"者作答］您不太支持或反对的最主要原因是？（单选）**

□ 担心影响养殖、渔民捕捞等生计 □ 担心水质和生态环境受影响 □ 担心施工管理不到位造成扰民

□ 担心影响旅游经营 □ 担心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三、风险关切评价**

**7.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1

**8.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 □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其他（请注明：_____）

**四、诉求与公众参与**

**9.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单选）**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10.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落实生态补偿 □ 保障施工安全 □ 其他（请注明：_____）

**11.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多选）**

□ 协商 □ 媒体 □ 法律 □ 政府 □上访 □信访

**12.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可多选）**

□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座谈会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公示栏 / 公告
□ 其他（请注明：_____）

**五、总体评价与开放意见**

**13.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单选）**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 没有变化 □ 有所变差 □ 说不清

**六、受访者基本信息**

**14. 您的性别：（单选）**

□ 男 □ 女

**15. 您的年龄段：（单选）**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16. 您的文化程度：（单选）**

□ 初中及以下 □ 高中或中专 □ 大专 □ 本科及以上

**17. 如您愿意在后续进一步沟通，请留下联系方式（自愿填写，可不填）：**

联系电话或微信：[redacted]
调查单位（盖章）：_____
调查员：_____ 问卷编号：_____
调查日期：2026年10月10日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问卷

**尊敬的受访者：**

您好！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科学评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稳定风险，按照有关规定，现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本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调查结果仅用于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根据真实想法放心作答。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项目概况：**本项目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潮汐通道整治、南岸海堤生态化、浒苔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修复；（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滩补沙、拦沙堤建设、防风林修复、岸线清理；（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护林整治提升。

【填答说明】请在符合您情况的选项前“□”内打“√”；除注明“可多选”外均为单选。

**一、受访者基本情况**

**1. 您的身份是？（单选）**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捕捞渔民 / 渔业从业人员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金町湾商户 / 旅游经营者 / 景区工作人员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游客 / 一般公众

√ 村干部 / 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其他（请注明：_____）

**2. 您居住或经营所在地与项目区的距离约为？（单选）**

□ 1公里以内 □ 1—3公里 √ 3公里以上 □ 不清楚 / 不适用

**二、项目认知与态度**

**3.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单选）**

□ 很了解 √ 听说过一些 □ 不了解

**4. 您了解本项目的主要渠道是？（可多选）**

√ 政府公示 / 公告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村（居）委宣传 □ 邻里亲友告知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了解本项目

**5.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单选）**

√ 非常有必要 □ 有必要 □ 一般 □ 没必要 □ 说不清

**6.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单选）**

√ 非常支持 □ 比较支持 □ 中立 / 无所谓 □ 不太支持 □ 反对

**6-1.［第6题选“不太支持”或“反对”者作答］您不太支持或反对的最主要原因是？（单选）**

□ 担心影响养殖、渔民捕捞等生计 □ 担心水质和生态环境受影响 □ 担心施工管理不到位造成扰民

□ 担心影响旅游经营 □ 担心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三、风险关切评价**

**7.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8.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 □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其他（请注明：_____）

**四、诉求与公众参与**

**9.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单选）**

□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10.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落实生态补偿 ☑保障施工安全 □ 其他（请注明：_____）

**11.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多选）**

☑协商 □ 媒体 □ 法律 □ 政府 □上访 □信访

**12.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可多选）**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座谈会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公示栏 / 公告
□ 其他（请注明：_____）

**五、总体评价与开放意见**

**13.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单选）**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没有变化 □ 有所变差 □ 说不清

**六、受访者基本信息**

**14. 您的性别：（单选）**

☑男 □ 女

**15. 您的年龄段：（单选）**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16. 您的文化程度：（单选）**

□ 初中及以下 ☑高中或中专 □ 大专 □ 本科及以上

**17. 如您愿意在后续进一步沟通，请留下联系方式（自愿填写，可不填）：**

联系电话或微信：_____

调查单位（盖章）：_____

调查员：_____ 问卷编号：_____

调查日期：2026 年 10 月 10 日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问卷

**尊敬的受访者：**

您好！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科学评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稳定风险，按照有关规定，现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本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调查结果仅用于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根据真实想法放心作答。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项目概况：**本项目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潮汐通道整治、南岸海堤生态化、浒苔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修复；（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滩补沙、拦沙堤建设、防风林修复、岸线清理；（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护林整治提升。

【填答说明】请在符合您情况的选项前“□”内打“√”；除注明“可多选”外均为单选。

**一、受访者基本情况**

**1. 您的身份是？（单选）**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捕捞渔民 / 渔业从业人员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金町湾商户 / 旅游经营者 / 景区工作人员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游客 / 一般公众

□ 村干部 / 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其他（请注明：_____）

**2. 您居住或经营所在地与项目区的距离约为？（单选）**

□ 1公里以内 □ 1—3公里 □ 3公里以上 □ 不清楚 / 不适用

**二、项目认知与态度**

**3.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单选）**

□ 很了解 □ 听说过一些 □ 不了解

**4. 您了解本项目的主要渠道是？（可多选）**

□ 政府公示 / 公告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村（居）委宣传 □ 邻里亲友告知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了解本项目

**5.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单选）**

□ 非常有必要 □ 有必要 □ 一般 □ 没必要 □ 说不清

**6.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单选）**

□ 非常支持 □ 比较支持 □ 中立 / 无所谓 □ 不太支持 □ 反对

**6-1.［第6题选“不太支持”或“反对”者作答］您不太支持或反对的最主要原因是？（单选）**

□ 担心影响养殖、渔民捕捞等生计 □ 担心水质和生态环境受影响 □ 担心施工管理不到位造成扰民

□ 担心影响旅游经营 □ 担心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三、风险关切评价**

**7.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8.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海水水质影响　□ 生态损失补偿　□ 渔业资源影响　□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其他（请注明：_____）

**四、诉求与公众参与**

**9.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单选）**

□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10.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落实生态补偿　□ 保障施工安全　□ 其他（请注明：_____）

**11.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多选）**

□ 协商　□ 媒体　□ 法律　□ 政府　□ 上访　□ 信访

**12.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可多选）**

□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座谈会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公示栏 / 公告
□ 其他（请注明：_____）

**五、总体评价与开放意见**

**13.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单选）**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 没有变化　□ 有所变差　□ 说不清

**六、受访者基本信息**

**14. 您的性别：（单选）**

□ 男　□ 女

**15. 您的年龄段：（单选）**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16. 您的文化程度：（单选）**

□ 初中及以下　□ 高中或中专　□ 大专　□ 本科及以上

**17. 如您愿意在后续进一步沟通，请留下联系方式（自愿填写，可不填）：**

联系电话或微信：[redacted]
调查单位（盖章）：_____
调查员：_____　问卷编号：_____
调查日期：2020 年 10 月 14 日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问卷

**尊敬的受访者：**

您好！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科学评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稳定风险，按照有关规定，现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本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调查结果仅用于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根据真实想法放心作答。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项目概况：**本项目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潮汐通道整治、南岸海堤生态化、浒苔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修复；（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滩补沙、拦沙堤建设、防风林修复、岸线清理；（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护林整治提升。

【填答说明】请在符合您情况的选项前"□"内打"√"；除注明"可多选"外均为单选。

**一、受访者基本情况**

**1. 您的身份是？（单选）**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捕捞渔民 / 渔业从业人员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金町湾商户 / 旅游经营者 / 景区工作人员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游客 / 一般公众

□ 村干部 / 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其他（请注明：_____）

**2. 您居住或经营所在地与项目区的距离约为？（单选）**

□ 1公里以内 □ 1—3公里 √ 3公里以上 □ 不清楚 / 不适用

**二、项目认知与态度**

**3.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单选）**

□ 很了解 √ 听说过一些 □ 不了解

**4. 您了解本项目的主要渠道是？（可多选）**

□ 政府公示 / 公告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村（居）委宣传 □ 邻里亲友告知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了解本项目

**5.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单选）**

√ 非常有必要 □ 有必要 □ 一般 □ 没必要 □ 说不清

**6.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单选）**

√ 非常支持 □ 比较支持 □ 中立 / 无所谓 □ 不太支持 □ 反对

**6-1.［第6题选"不太支持"或"反对"者作答］您不太支持或反对的最主要原因是？（单选）**

□ 担心影响养殖、渔民捕捞等生计 □ 担心水质和生态环境受影响 □ 担心施工管理不到位造成扰民

□ 担心影响旅游经营 □ 担心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三、风险关切评价**

**7.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8.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 □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其他（请注明：_____）

**四、诉求与公众参与**

**9.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单选）**

□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10.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落实生态补偿 □ 保障施工安全 □ 其他（请注明：_____）

**11.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多选）**

□ 协商 □ 媒体 □ 法律 □ 政府 □上访 □信访

**12.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可多选）**

□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座谈会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公示栏 / 公告
□ 其他（请注明：_____）

**五、总体评价与开放意见**

**13.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单选）**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 没有变化 □ 有所变差 □ 说不清

**六、受访者基本信息**

**14. 您的性别：（单选）**

□ 男 □ 女

**15. 您的年龄段：（单选）**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16. 您的文化程度：（单选）**

□ 初中及以下 □ 高中或中专 □ 大专 □ 本科及以上

**17. 如您愿意在后续进一步沟通，请留下联系方式（自愿填写，可不填）：**

联系电话或微信：_____

调查单位（盖章）：_____

调查员：_____ 问卷编号：_____

调查日期：2026 年 10 月 14 日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问卷

**尊敬的受访者：**

您好！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科学评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稳定风险，按照有关规定，现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本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调查结果仅用于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根据真实想法放心作答。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项目概况：**本项目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潮汐通道整治、南岸海堤生态化、浒苔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修复；（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滩补沙、拦沙堤建设、防风林修复、岸线清理；（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护林整治提升。

【填答说明】请在符合您情况的选项前“□”内打“√”；除注明“可多选”外均为单选。

**一、受访者基本情况**

**1. 您的身份是？（单选）**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捕捞渔民 / 渔业从业人员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金町湾商户 / 旅游经营者 / 景区工作人员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游客 / 一般公众

√ 村干部 / 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其他（请注明：_____）

**2. 您居住或经营所在地与项目区的距离约为？（单选）**

□ 1公里以内 □ 1—3公里 √ 3公里以上 □ 不清楚 / 不适用

**二、项目认知与态度**

**3.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单选）**

□ 很了解 □ 听说过一些 □ 不了解

**4. 您了解本项目的主要渠道是？（可多选）**

√ 政府公示 / 公告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村（居）委宣传 □ 邻里亲友告知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了解本项目

**5.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单选）**

√ 非常有必要 □ 有必要 □ 一般 □ 没必要 □ 说不清

**6.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单选）**

√ 非常支持 □ 比较支持 □ 中立 / 无所谓 □ 不太支持 □ 反对

**6-1.［第6题选“不太支持”或“反对”者作答］您不太支持或反对的最主要原因是？（单选）**

□ 担心影响养殖、渔民捕捞等生计 □ 担心水质和生态环境受影响 □ 担心施工管理不到位造成扰民

□ 担心影响旅游经营 □ 担心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三、风险关切评价**

**7.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8.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 □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其他（请注明：_____）

**四、诉求与公众参与**

**9.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单选）**

□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10.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落实生态补偿 □ 保障施工安全 □ 其他（请注明：_____）

**11.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多选）**

□ 协商 □ 媒体 □ 法律 □ 政府 □上访 □信访

**12.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可多选）**

□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座谈会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公示栏 / 公告
□ 其他（请注明：_____）

**五、总体评价与开放意见**

**13.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单选）**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 没有变化 □ 有所变差 □ 说不清

**六、受访者基本信息**

**14. 您的性别：（单选）**

□ 男 □ 女

**15. 您的年龄段：（单选）**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16. 您的文化程度：（单选）**

□ 初中及以下 □ 高中或中专 □ 大专 □ 本科及以上

**17. 如您愿意在后续进一步沟通，请留下联系方式（自愿填写，可不填）：**

联系电话或微信：_____
调查单位（盖章）：_____
调查员：_____ 问卷编号：_____
调查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 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问卷

**尊敬的受访者：**

您好！为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科学评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可能带来的社会稳定风险，按照有关规定，现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本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调查结果仅用于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根据真实想法放心作答。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项目概况：**本项目由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潮汐通道整治、南岸海堤生态化、浒苔清理、海藻场修复、鸟类栖息地修复；（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滩补沙、拦沙堤建设、防风林修复、岸线清理；（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护林整治提升。

【填答说明】请在符合您情况的选项前"□"内打"√"；除注明"可多选"外均为单选。

**一、受访者基本情况**

**1. 您的身份是？（单选）**

□ 高位养殖塘养殖户 / 水产养殖从业人员 □ 捕捞渔民 / 渔业从业人员

□ 项目周边村（居）民（品清湖南岸、东岸、北岸等） □ 金町湾商户 / 旅游经营者 / 景区工作人员

□ 相邻单位或组织工作人员（盐场、村集体、企事业单位等） □ 游客 / 一般公众

√ 村干部 / 街道社区工作人员 □ 其他（请注明：_____）

**2. 您居住或经营所在地与项目区的距离约为？（单选）**

□ 1公里以内 □ 1—3公里 √ 3公里以上 □ 不清楚 / 不适用

**二、项目认知与态度**

**3.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单选）**

□ 很了解 □ 听说过一些 □ 不了解

**4. 您了解本项目的主要渠道是？（可多选）**

√ 政府公示 / 公告 □ 电视、报纸等媒体 □ 村（居）委宣传 □ 邻里亲友告知

□ 网络（微信、短视频等）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了解本项目

**5. 您认为开展本项目（海洋生态修复）是否有必要？（单选）**

√ 非常有必要 □ 有必要 □ 一般 □ 没必要 □ 说不清

**6. 您对项目实施的态度是？（单选）**

√ 非常支持 □ 比较支持 □ 中立 / 无所谓 □ 不太支持 □ 反对

**6-1.［第6题选"不太支持"或"反对"者作答］您不太支持或反对的最主要原因是？（单选）**

□ 担心影响养殖、渔民捕捞等生计 □ 担心水质和生态环境受影响 □ 担心施工管理不到位造成扰民

□ 担心影响旅游经营 □ 担心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三、风险关切评价**

**7.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您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 其他（请注明：_____）

**8.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最需要关注的问题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海水水质影响 □ 生态损失补偿 □ 渔业资源影响 □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 其他（请注明：_____）

**四、诉求与公众参与**

**9. 如施工对您的养殖、捕捞或经营造成影响，您最希望采取哪种补偿或解决方式？（单选）**

□ 直接经济损失补偿 □ 增殖放流等生态修复补偿 □ 优先提供就业或劳务机会
□ 优化施工安排、减少影响 □ 其他（请注明：_____）
□ 不适用（本人不受影响）

**10. 您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最多选 3 项）**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 落实生态补偿 □ 保障施工安全 □ 其他（请注明：_____）

**11. 如果本项目建设期间对您产生不利影响，您会通过什么途径解决？（多选）**

□ 协商 □ 媒体 □ 法律 □ 政府 □ 上访 □ 信访

**12. 您更希望通过哪种方式了解项目信息或表达意见？（可多选）**

□ 入户走访 / 问卷调查 □ 座谈会 □ 村（居）委集中征求意见
□ 线上渠道（微信、问卷链接等） □ 公示栏 / 公告
□ 其他（请注明：_____）

**五、总体评价与开放意见**

**13. 您认为本项目实施后，对您个人和家庭生活的影响主要是？（单选）**

□ 明显改善 □ 有所改善 □ 没有变化 □ 有所变差 □ 说不清

**六、受访者基本信息**

**14. 您的性别：（单选）**

□ 男 □ 女

**15. 您的年龄段：（单选）**

□ 18 岁以下 □ 18—30 岁 □ 31—45 岁 □ 46—60 岁 □ 60 岁以上

**16. 您的文化程度：（单选）**

□ 初中及以下 □ 高中或中专 □ 大专 □ 本科及以上

**17. 如您愿意在后续进一步沟通，请留下联系方式（自愿填写，可不填）：**

联系电话或微信：_____

调查单位（盖章）：_____

调查员：_____ 问卷编号：_____

调查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 附件2：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调查表（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自然资源局 | | |
| 单位地址 | 广东省汕尾市城区政和路6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欧熹岸 | 联系电话 | 337903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海滨大道中夏楼美段 | | |
| 联系人/职务 | | 联系电话 |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建议：建设及运行期间应该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其他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鸿顺路市农业农村局 | | |
| 联系人/职务 | 黄浩伟，副科长 | 联系电话 | 18607657716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康平路发改大楼 | | |
| 联系人/职务 | 陈有良 | 联系电话 | 0660-338360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无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财政局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政和路10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刘悦/资环科科长 | 联系电话 | 3316946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 | |
| 联系人/职务 | 林泽鹏 | 联系电话 | 332263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 | |
| 单位地址 | 市城区城苑街 | | |
| 联系人/职务 | 罗志刚 | 联系电话 | 1379440349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illegible] | | |
| 单位地址 | | | |
| 联系人/职务 | [illegible] | 联系电话 | 3336357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 | | |
| 单位地址 | 市城区凤山街道永通路230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张权强 | 联系电话 | 3212345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一是充分研判项目施工期海上作业、岸线施工带来的安全风险，同步排查涉渔群众、品清湖周边及沿海村居利益诉求，把安全生产隐患纳入稳评风险清单。二是完善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林业局 | | |
| 单位地址 | 市区马思聪艺术中心 | | |
| 联系人/职务 | 肖尤青 | 联系电话 | 6673737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征求意见）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汕尾海事局 | | |
| 单位地址 | 广东省汕尾市城区下洋河东侧 | | |
| 联系人/职务 | 钱启恩 | 联系电话 | 335790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无 |

| | | |
|---|---|---|
| | | □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 | |
|---|---|---|
| | | 应急处置预案，针对海上施工事故、群众信访矛盾、极端天气等情形，明确响应流程，强化部门联动。三是建立风险动态监测机制，对排查出的风险点分级落实管控措施，提前做好矛盾化解，防范安全事件与涉稳问题交织叠加，保障项目平稳实施。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办事处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海滨路124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李嘉裕 | 联系电话 | 1307153130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br>（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无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办事处 | | |
| 单位地址 | 城区四马路与文明路交叉口 | | |
| 联系人/职务 | 李创（城管办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18138190103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马宫街道办事处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马宫街道办事处 | | |
| 联系人/职务 | 陈锦强/综合办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1888120384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人民政府 | | |
| 单位地址 | 东涌镇X州中段 | | |
| 联系人/职务 | 邓XX 城管办·主任 | 联系电话 | 17817083265 |

| 二、项目概况 |
|---|
|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br>（二）建设性质：新建<br>（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br>（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br>（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无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捷胜镇人民政府 | | |
| 单位地址 | 捷胜镇北门社区后山头 | | |
| 联系人/职务 | | 联系电话 | 349316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br>☐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 ☑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 ☐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盖章） | 油尾新区经济和统计局 | | |
|---|---|---|---|
| 单位地址 | 油尾新城区梅洲街道办事处 | | |
| 联系人/职务 | 郭江芝 | 联系电话 | 0660-3379997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油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油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油尾晶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泻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油尾市城区晶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晶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油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泻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泻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广东省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办事处126号旁东村委会 | | |
| 联系人/职务 | 祝飞华 书记 | 联系电话 | 158 7617 0666 |

| 二、项目概况 |
|---|
|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br>（二）建设性质：新建<br>（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br>（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br>（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

| 三、调查内容 | | |
|---|---|---|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广东省汕尾市城区金山街道红海村上厂一直巷6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苏超义 党支部书记/村委主任 | 联系电话 | 15219308111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红卫渔业村村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大马路189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杜晓生 副书记 | 联系电话 | 13828918581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海滨路163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徐建好 | 联系电话 | 13016345865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新湾村委会白分村 | | |
| 联系人/职务 | 高福京 调查干部 | 联系电话 | 1341107367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凤山街道小岛渔业村村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小岛渔业村中巷 | | |
| 联系人/职务 | 罗某某 支部书记 | 联系电话 | 1348038807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施甸大社区居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凤山街道施甸大中村10巷8号对面 | | |
| 联系人/职务 | 钟文超 | 联系电话 | 13302688071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这次调查问卷）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奎山社区居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文明路596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肖世发（居委会主任） | 联系电话 | 1892791780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滨海社区居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凤山路道西2小区六栋南梯104 | | |
| 联系人/职务 | 叶泽聪/社区党支部书记、社区主任 | 联系电话 | 13244269333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马宫街道长沙村党群服务中心 | | |
| 单位地址 | 马宫街道长沙村 | | |
| 联系人/职务 | 黄雅静 | 联系电话 | 13425700679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无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 | |
| 联系人/职务 | 余晓风 | 联系电话 | 13437530731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马宫街道金町保护区居民委员会 | | |
| 联系人/职务 | 黄[illegible]、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 联系电话 | 13751713009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沙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 □听别人说 ☑其他（[illegible]）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 ☑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 □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 ☑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 □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 □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海洋垃圾回收处理）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 □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 □无所谓 □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金町湾海岸线旅游沙滩每年沙子流失严重，沙滩在不断缩窄，请求同时关注。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民联村委会 | | |
| 单位地址 | 东涌镇大前路村 | | |
| 联系人/职务 | 郭秉法 | 联系电话 | 18027886150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品清村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品清村民委员会 | | |
| 联系人/职务 | 林源主 书记、主任 | 联系电话 | 13680772517 |

| 二、项目概况 |
|---|
|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br>（二）建设性质：新建<br>（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br>（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br>（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

| 三、调查内容 | | |
|---|---|---|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东涌镇石洲村民委员会 | | |
| 联系人/职务 | 王文专 | 联系电话 | 15019596000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沙尾村村委会 | | |
| 单位地址 | | | |
| 联系人/职务 | 刘[illegible] | 联系电话 | 13547375905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无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捷胜镇马坑村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 | |
| 联系人/职务 | 张[illegible]/书记 | 联系电话 | 1341106220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捷胜镇联安村 | | |
| 联系人/职务 | 黄兴伟 书记 | 联系电话 | 13719572912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 | |
| 联系人/职务 | 许工、书记 | 联系电话 | 13795758063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西头社区 | | |
| 单位地址 | 盈洋西1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朱昭宏/两委干部 | 联系电话 | 13411051466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br>□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城西社区居民委员会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城西图书馆1楼 | | |
| 联系人/职务 | 王惠昌．书记 | 联系电话 | 330042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 ☐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 ☐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 ☐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 ☐ 工程质量 ☐ 固体废物影响 ☑ 旅游经营影响 ☐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 ☐ 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 ☐ 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 ☐ 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 ☑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生态补偿不到位 ☑ 公众参与不到位 ☐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 ☐ 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 ☐ 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 ☐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 ☐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 促进旅游业发展 ☐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 无 | |

# 社会稳定风险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
## （职能部门、基层组织）

| | | | |
|---|---|---|---|
| 一、参与单位基本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新 北社区 | | |
| 单位地址 |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吉祥路339号 | | |
| 联系人/职务 | 余庆东 | 联系电话 | 15019573328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二）建设性质：新建

（三）建设单位：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四）建设地点：本项目的潟湖生态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品清湖内，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部分位于品清湖西部沙舌内、外侧，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位于汕尾市城区金町湾海岸带（陆域）。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的生态修复包括以下内容：（1）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174.38公顷潮汐通道、修复14.03公顷海藻场、修复5.35公顷鸟类栖息地、2.11千米海堤生态化等措施修复中国第一大滨海潟湖。（2）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补沙及建设拦沙堤、整理2.75千米海岸线、清理外来物种、修复4.20公顷防护林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修复。（3）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27.17公顷植被等措施，修复受损海岸带。

三、调查内容

| 序号 | 项目 | 调查内容 |
|---|---|---|
| 1 | 贵单位是否知道该项目的建设? | ☑知道 ☐不知道 |
| 2 | 贵单位是通过什么途径了解该项目的? | ☑政府宣传 ☐公告 ☐电视广播<br>☐听别人说 ☐其他（ ） |
| 3 | 贵单位认为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开项目相关信息是否及时? | ☐非常及时 ☐不及时<br>☑比较及时 ☐非常不及时 |
| 4 | 本项目的建设，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海水水质影响 ☐生态损失补偿<br>☐渔业资源影响 ☐施工管理与施工安全<br>☑工程质量 ☐固体废物影响<br>☐旅游经营影响 ☐施工期海洋生态影响<br>☐公众参与（信息公开）☐其他（ ） |
| 5 | 项目建设与利益相关者方面，贵单位的较担忧是哪些方面？（可多选） | ☐施工期间海水水质变差<br>☑影响水产养殖取水和养殖生产<br>☑影响渔业资源和渔民捕捞作业<br>☐对旅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br>☐生态补偿不到位 ☐公众参与不到位<br>☐其他（ ） |
| 6 | 贵单位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优先做到的是？（可多选） | ☐施工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 ☑施工中严格环保管控<br>☑及时公开项目进展 ☐落实生态补偿<br>☐保障施工安全 ☐其他（ ） |
| 7 | 本项目施工管理方面，贵单位关注的方面有哪些?（可多选） | ☑施工方案（时间、范围）☑文明安全施工<br>☐施工管理（劳资纠纷）☐其他（ ） |
| 8 | 贵单位认为项目建成后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有哪些?（可多选） | ☑改善生态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br>☐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促进旅游业发展<br>☐其他（ ） |
| 9 | 贵单位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态度是： | ☑支持 ☐基本支持☐无所谓☐反对 |
| 10 | 其他意见和看法： | |

# 附件3：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评审会专家组意见表

**会后补充**

附件4：《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

# 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汕发改投审〔2026〕18号

## 关于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审批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函》（汕品新函〔2026〕9号）及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我局于2024年8月15日以汕发改投审〔2024〕38号文批复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后于2025年10月10日以汕发改投审〔2025〕49号文批复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根据汕尾市人民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25年第八十九期），以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6年度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6〕29号）、《关于开展2026年度海洋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审核工作的通知》（自然资生态修复函〔2026〕30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报送2026年度海洋生态修复项目申报材料的函》（粤自然资函〔2026〕102号）等申报文件要求，原则同意对该项目名称、建设规模及内容、投资规模进行调整。项目代码：2308-441500-16-01-701493。

二、调整后的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

三、调整后的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包括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等3个子项工程。

（一）潟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整治潮汐通道174.38公顷，修复海藻场14.03公顷，营造鸟类栖息地5.35公顷，海堤生态化2.11千米。

（二）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新建拦沙堤2座、拦沙潜堤1座，补沙方量23.5万立方米，整理海岸线2.75千米，清理外来物种，修复防护林4.20公顷。

（三）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清理外来物种，修复后滨植被27.17公顷。

四、调整后的项目估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

资 42739.9 万元，建设资金除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市财政统筹安排。

五、调整后的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仍按汕发改投审〔2024〕38 号、汕发改投审〔2025〕49 号文执行。

附件：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招标核准意见表

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汕尾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

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6年6月30日印发

附件

# 汕尾市发展和改革局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2026年度汕尾市海洋生态修复项目（修编）

项目代码：2308-441500-16-01-701493

| | 招标范围 | | 招标组织形式 | | 招标方式 | | 不采用招标方式 |
|---|---|---|---|---|---|---|---|
| | 全部招标 | 部分招标 | 自行招标 | 委托招标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
| 勘察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设计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建筑安装工程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监理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设备 | |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该项目修编后估算总投资为42739.9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法律法规，核准该项目建筑安装工程、勘察、设计、监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设备和重要材料并入建筑安装工程一起公开招标，与工程建设无关的设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审批部门盖章：

2026年6月30日

附件5：《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函》《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书》

# 汕 尾 市 人 民 政 府

## 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函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包括品清湖泻湖生态修复、沙舌生态保护修复、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三大工程，我市支持项目建设，并承诺配合项目做好利益相关者关系协调，必要情况下开展合理补偿，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汕尾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4日

# 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

## 利益相关者协调承诺书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包括品清湖潟湖生态修复、沙舌生态保护修复、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三大工程，我区支持项目建设，并承诺配合项目做好利益相关者关系协调，必要情况下开展合理补偿，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汕尾市城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6：《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配套及后期管护资金的承诺函》

# 汕尾市财政局

汕财行函〔2026〕24号

## 关于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配套及后期管护资金的承诺函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

我市拟申报的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42734万元，申请中央财政资金30000万元，地方配套资金12734万元。我市承诺统筹落实项目地方配套资金12734万元，不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同时，项目建成后，积极做好本项目运行维护工作及资金的统筹落实，保障维护资金及时到位，后期管护时间不少于3年。

特此承诺！

汕尾市财政局

2026年2月3日

附件7：《汕尾市水务局关于支持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 汕 尾 市 水 务 局

## 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实施范围涉及汕尾市品清湖区域。由于项目内容为开展潟湖保护修复工程，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改善该段岸线的生态环境，提升海岸带的整体风貌，推动滨海湿地的保护，我局同意并支持该项目的实施。

汕尾市水务局

2025年9月30日

附件8：《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 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 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实施内容包括品清湖潟湖生态修复、沙舌生态保护修复、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三大工程。鉴于滨海湿地作为海洋与陆地生态系统的重要交汇带，其生态功能的恢复与提升对于维护区域生态平衡和增强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价值。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仅将显著改善汕尾港及其周边海域的生态环境质量，还将为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同时不会对港区现有及未来规划的开发利用造成负面影响。我局同意并支持该项目的实施。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25年9月30日

附件9：《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函

品清湖新区管委会：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拟系统推进潟湖生态修复工程、沙舌生态修复工程、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等，进一步优化品清湖及周边海域生态环境，对改善区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具有重要意义。该项目工程符合汕尾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我局支持开展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建设，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做好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另外，按照《关于设立廉州湾外倾倒区等4个倾倒区的公告》，碣石湾外倾倒区满足项目弃土方量约325万立方米的处置需求。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10月9日

附件10：《汕尾市城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支持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意见》

# 汕尾市城区自然资源局

## 关于支持实施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意见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实施范围涉及部分林业用地。该项目如涉及到使用林地，必须依法依规办理用林手续；如主要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清理、植被恢复等工作，我局同意并支持该项目实施。

汕尾市城区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6日

附件11：《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 利益相关者协议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甲方”）申报2026年度中央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计划在沙舌实施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以下简称“乙方”）为沙舌国家建设用地使用权所有人（粤（2018）汕尾市不动产权第0004224号）。为保障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顺利实施。双方签订以下协议。

一、甲方在沙舌实施沙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通过整治清理岸线长度约2.98km、修复防风林面积约5.56ha、布置4座丁坝及修复现有丁坝、海滩养护等措施，对沙舌进行保护和修复。甲方确保：

1）根据项目规划，在该土地上开展修复保护活动，须按照工程设计方案及相关标准施工，确保工程实施过程中不会对该土地的土地安全、岸线稳定、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应尽量减少对乙方正常使用该土地的影响（包括乙方基于土地使用权的合法利用需求）。

2）负责项目资金、技术、人员和物资的投入，确保项目科学、安全实施。工程完工后，负责组织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合格后及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场地整洁；同时将工程竣工资料（包括设计图纸、施工记录、验收报告等）副本提交乙方存档。

3）应不定期向乙方通报项目进展，并在项目完成后提供总结报告（如乙方有需求）。

4）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环保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或损害；若因施工引发安全事故或环境损害，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赔偿。

二、乙方支持甲方在该区域实施本项目的修复保护活动。乙方确保：

1）确认已充分了解本项目的内容、目的和可能的影响，并自愿支持本项目的开展。

2）该土地权属清晰，无任何第三方纠纷，并配合甲方办理项目实施所需的行政审批或备案手续（如需要）。

3）不得无故阻挠甲方在该土地上的合法修复保护活动。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进展报告，并参与项目监督。

5）乙方可享受本项目带来的生态效益，如环境改善、景观提升等。

6）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是否影响该土地区域正常使用功能发表意见。

甲方（盖章）：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 4日

乙方（盖章）：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 4日

附件12：《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办》

#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 利益相关者协议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甲方”）申报2026年度中央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计划在滨海大道西实施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办**（以下简称“乙方”）负责修复工程所在地社区服务、社会管理等管理。为保障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顺利实施。双方签订以下协议。

一、甲方在滨海大道西实施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清理外来物种，建设生态缓冲带面积约3.12ha、林相改造面积约48.10ha，提升金町湾海岸带防护林功能。甲方确保：

1）根据项目规划，在该土地上开展修复保护活动，须按照工程设计方案及相关标准施工，确保工程实施过程中不会对该土地的土地安全、岸线稳定、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应尽量减少对乙方正常使用该土地的影响（包括乙方基于土地使用权的合法利用需求）。

2）负责项目资金、技术、人员和物资的投入，确保项目科学、安全实施。工程完工后，负责组织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合格后及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场地整洁；同时将工程竣工资料（包括设计图纸、施工记录、验收报告等）副本提交乙方存档。

3）应不定期向乙方通报项目进展，并在项目完成后提

供总结报告（如乙方有需求）。

4）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环保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或损害；若因施工引发安全事故或环境损害，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赔偿。

5）由甲方支持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所需的工作经费。

二、乙方支持甲方在该区域实施本项目的修复保护活动。乙方确保：

1）确认已充分了解本项目的内容、目的和可能的影响，并自愿支持本项目的开展。

2）配合甲方办理项目实施所需的行政审批或备案手续（如需要）。

3）不得无故阻挠甲方在该土地上的合法修复保护活动。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进展报告，并参与项目监督。

5）乙方可享受本项目带来的生态效益，如环境改善、景观提升等。

6）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是否影响该土地区域正常使用功能发表意见。

甲方（盖章）：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6年2月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6年2月5日

附件13：《利益相关者协议--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办》

# 广东省汕尾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 利益相关者协议

汕尾品清湖新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甲方”）申报2026年度中央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计划在海滨大道西实施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汕尾市城区新港街道办（以下简称“乙方”）负责修复工程所在地社区服务、社会管理等管理。为保障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顺利实施。双方签订以下协议。

一、甲方在海滨大道西实施金町湾海岸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清理外来物种，建设生态缓冲带面积约3.12ha、林相改造面积约48.10ha，提升金町湾海岸带防护林功能。甲方确保：

1）根据项目规划，在该土地上开展修复保护活动，须按照工程设计方案及相关标准施工，确保工程实施过程中不会对该土地的土地安全、岸线稳定、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应尽量减少对乙方正常使用该土地的影响（包括乙方基于土地使用权的合法利用需求）。

2）负责项目资金、技术、人员和物资的投入，确保项目科学、安全实施。工程完工后，负责组织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合格后及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场地整洁；同时将工程竣工资料（包括设计图纸、施工记录、验收报告等）副本提交乙方存档。

3）应不定期向乙方通报项目进展，并在项目完成后提供

总结报告（如乙方有需求）。

4）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环保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或损害；若因施工引发安全事故或环境损害，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赔偿。

二、乙方支持甲方在该区域实施本项目的修复保护活动。乙方确保：

1）确认已充分了解本项目的内容、目的和可能的影响，并自愿支持本项目的开展。

2）配合甲方办理项目实施所需的行政审批或备案手续（如需要）。

3）不得无故阻挠甲方在该土地上的合法修复保护活动。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进展报告，并参与项目监督。

5）乙方可享受本项目带来的生态效益，如环境改善、景观提升等。

6）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是否影响该土地区域正常使用功能发表意见。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6年2月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6年2月5日